

定本 退溪全書

## 定本 退溪全書 ㉔

印 刷: 2025年 4月 20日

發 行: 2025年 4月 25日

編 輯 人: 定本 退溪全書 편성사업팀  
(研究責任者: 李光虎)

發 行 人: 朴炳元

發 行 處: 社團法人 退溪學研究院

出版登錄: 1989年 12月 15日 第1-987號

住 所: (03073) 서울특별시 종로구 창경궁로29길 25,  
명륜빌딩 4층  
Tel (02)765-2181~3 Fax (02)741-3478  
URL <http://www.toegye.org>  
E-mail [toegyeh@hanmail.net](mailto:toegyeh@hanmail.net)

製 作 處: 도서출판 동과서  
경기 고양시 일산서구 송파로151번길 24  
Tel (02)333-7533 Fax (02)6280-2353

ISBN 979-11-992429-0-6 94150

ISBN 978-89-85009-65-2 (세트)

비매품

# 定本 退溪全書

24

退陶先生言行通錄

退溪先生言行錄

退溪學研究院 院長：宋載邵  
行政 支援：李重煥，金銀永

研究責任者：李光虎  
共同研究員：金彥鍾，文錫胤，李俸珪，李相夏  
研究專擔人力：姜志喜，金太年，柳浩珍，尹璿香，尹相洙  
研究補助員：朴秀英

24책 校勘 및 標點：姜志喜  
校閱：金彥鍾

\* 이 결과물은 대한민국 교육부와 한국학중앙연구원 한국학진흥사업단의 한국학기초자료사업의 지원을 받아 수행된 연구임(‘定本 退溪全書 편성사업’ AKS-2018-CDM-1230002).

# 退陶先生言行通錄



## 解題

목판본 《退陶先生言行通錄》은 퇴계 선생의 언행에 관한 기록이며 8권 4책으로 되어 있다. 1600년에 이미 간행된 《退溪先生文集》 49권이 있었지만 退溪의 언행을 기록한 급문 제자들의 筭錄이 여러 곳에 산재되어 망실될 우려가 있었으므로, 權斗經(1654~1725)이 이를 모아 편집하여 丁亥年(1707)에 완성하였다. 그는 이 책의 초고를 李玄逸(1657~1730)에게 보여주며 상의하였고, 李玄逸의 아들 李裁(1657~1730)의 발문까지 받아들였으나 그의 생전에 출간하지는 못하였다. 壬子年(1732)에 이르러 경상도 관찰사 趙顯命(1690~1752)에 의해 출간되었는데, 이것이 현재 남아 있는 壬子初刊本이다. 安東鄉校 刊本이라고도 하고 세칭 花山本이라 하기도 한다. 권두에 편찬자인 권두경의 序文과 凡例·採摭諸家書目錄이 실려 있고, 제1권에는 言行總錄·實記·言行通述·先生自銘·遺事 등이 수록되어 있으며, 제2권에는 學問, 제3권에는 行實, 제4권에는 出處에 관한 기록들이 각각 실려 있다. 제5권에는 議論·雜記·考終記 등이 수록되어 있고, 제6권과 제7권에는 年譜가, 제8권에는 崇終褒議·祭文讚述·澤堂家訓 등이 부록으로 실려 있다. 뒤에 이 《退陶先生言行通錄》을 바탕으로 그 착오를 바로잡아 陶山書院에서 《退溪先生言行錄》을 다시 발간하였다.



## 凡例

# 凡例

### 1. 基準本과 對校本

《退陶先生言行通錄》은 현재 목판본 1종과 필사본 2종이 전해지고 있다.

#### <木版本>

《退陶先生言行通錄》, 壬子本(花山本), 1732년 安東鄉校 刊本, 奎章閣 所藏, 啓明漢文學硏究會編《退溪學文獻全集》제17책 수록본.

#### <筆寫本>

《退溪先生言行通錄》 8권 2책, 刊寫年未詳, 刊寫者未詳, 刊寫地未詳, 大邱 가톨릭대 所藏.

《退陶先生言行通錄》 8권 1책, 朝鮮朝末期, 刊寫者未詳, 刊寫地未詳, 成均館大 所藏.

현재 남아 있는 유일한 목판본이며 通行本이라 할 수 있는 壬子初刊本 통칭 花山本을 基準本으로 삼는다. 기타 두 종의 筆寫本은 임자초간본을 축약하여 필사한 것에 불과하므로 대교본으로 적합하지 않다. 따라서 이들은 교감작업에서 제외시키기로 한다.

다만 급문 제자들의 기록은 그들의 개인 문집에도 남아 있는 경우가 많기 때문에, 유사한 내용이 있으면 대조하여 유의미한 차이가 있을 경우 그 편차를 교감기록에 반영하도록 한다. 대조본 및 대교본으로 활용된 문집은 다음 27종이다.

## 定本 退溪全書 四

《蒼雪齋集》·《月川集》·《文峯集》·《栗谷全書》·《鶴峯集》·《良齋集》·《雪月堂集》·《芝軒集》·《松巖集》·《戒懼菴集》·《梅軒集》·《勿巖集》·《退溪集》·《石潭日記》·《高峯集》·《一齋集》·《溪湖集》·《八谷集》·《虛庵遺集》·《一蠹集》·《月沙集》·《龜巖集》·《嘯臯集》·《栢潭集》·《謙菴集》·《澤堂集》·《密菴集》 등 총 27종이다. 모두 한국문집총간본을 기준본으로 삼는다.

한편 기준본인 花山本 《退陶先生言行通錄》에는 年譜도 들어 있는데, 年譜 부분은 《退溪先生年譜》 정본 편성 작업에서 반영하였으므로, 여기에서는 그 전문을 신되 교감에서는 癸卯校正本(癸本) 연보와 차이가 나는 부분에 대해서만 정보를 제공하는 것으로 한다.

## 2. 定本の 構成

### 1) 標題

해당 권수와 해당 목록의 주제어로 설정된 제목을 標題로 표시한다.

### 2) 本文

- (1) 《退陶先生言行通錄》의 각 표제 아래 本文을 기록한다.
- (2) 원래의 본문 전체를 수록한다.
- (3) 《附錄》에 수록된 ‘崇終褒議’ ‘祭文讚述’ ‘澤堂家訓’ 등은 모두 본문으로 간주하여 기록하고, 원 문집과 대조하여 다르게 표기된 부분은 교감기를 작성한다.
- (4) 附箋紙나 追記, 頭註의 형태로 기록된 것은 본문으로 간주하지 않고 校勘註에 관련 정보를 제공한다.
- (5) 본문의 문자의 형태에 대해서는 문자 처리 범례를 따른다.

## 凡例

- (6) 임금 등을 높이기 위해 한 자를 띄운 것 등은 반영하지 않는다.
- (7) 諸 版本들 사이에 異同 사항이 있을 경우, 해당되는 글자, 단어, 문장의 끝에 註 번호를 달고 아래에 그 내용을 정리한 校勘記를 작성하여 脚注의 형태로 배치한다. 校勘記 작성 범례는 아래를 참고.
- (8) 본문은 정해진 원칙에 따라 標點을 가한다. 표점의 원칙은 표점 범례를 참고.
- (9) 각 표제 아래 단락으로 구분된 내용은 그 내용 앞에 ‘○’로 표시한다. 또한 연보의 年度의 첫머리에도 ‘○’를 붙여 구분하기 쉽게 하고, 원래 본문 내부에 사용된 ‘○’는 ‘◎’로 바꾸어 표시한다.
- (10) 基準本 상에 마모된 글자 등이 있는 경우 다음과 같은 기호를 사용하여 표시한다.

- : 빈 글자
- : 마멸 또는 훼손된 글자
- { } : 추정된 글자

### 3) 校勘記

基準本과 對校本 사이의 異同 사항을 표시한다. 異本 자료 모두를 비교 검토한다는 원칙을 준수하되, 定本을 활용하는 독자의 입장에서 지나치게 번쇄해 보이지 않으면서 자료의 異同 상황을 일목요연하게 이해할 수 있도록 요령 있게 작성한다. 신뢰할 만한 校正 및 校勘 의견이 있다면 그것도 반영하도록 한다. 또한 작업자 자신의 교정 및 교감 의견이 있다면 그것도 ‘今按:’이라 표시하여 기록하도록 한다. 그러나 작업자 자신의 校正 및 校勘 의견은 최대한 신중을 기하도록 한다.

- (1) 校勘記에 인용되는 각 版本들의 본문 표시방식은 위의 本文과 관련

된 범례에 따르되, 표점의 경우 가능한 한 간략하게 단다.

(2) 年譜 부분에서 對校本으로 활용된 《退溪集》은 癸卯校正本에 해당되므로 校勘記에서 略號인 ‘癸本’으로 표시한다.

(3) 校勘記는 먼저 교감 대상이 되는 글자, 단어, 구절을 쓰고 ‘ : ’을 찍은 후 해당 문집명을 제시하고 基準本과의 同異 사항을 기록한다.

(4) 基準本과 對校本의 글자가 다른 경우는 해당 版本의 略號 혹은 표제를 쓰고 그 다음에 해당 글자를 인용(‘ ’) 표시를 해서 밝힌다. 또한 출입이 있는 경우는, 없으면 ‘……에는 없다.’라고 쓰고, 글자가 더 있으면 ‘앞에 ‘ ’가 있다.’, 혹은 ‘뒤에 ‘ ’가 있다.’ 등의 형식으로 기록한다.

예1) 愾然戒懼 : 《良齋集》 ‘惶恐惕若’

예2) 則 : 《良齋集》에는 없다.

예3) 註 : 《良齋集》에는 뒤에 ‘之煩’이 있다.

(5) 對校本으로 활용된 문집의 내용이 基準本과 정확히 일치하지 않고, 기준본의 내용이 대교본의 내용을 요약하거나 축약한 경우에는, 전체적인 의미 파악에 큰 영향을 준다고 판단되는 경우에만 해당 글자의 출입, 문장의 異同 등에 대해 교감기를 작성한다.

(6) 對校本의 글자가 誤字, 變形字 혹은 異體字인 경우 원칙적으로 별도의 校勘記를 달지 않는다. 다만 교감자가 특별한 의미가 있다고 판단하는 경우에는 校勘記를 달 수 있다.

(7) 對校本의 글자가 通用字인 경우는 校勘記를 단다.

(8) 작업자의 설명이 필요한 부분에 대해서는 校勘記의 뒷부분에 ‘今按:’이라는 형식으로 작업자의 의견을 서술한다.

(9) 자료 성격상 독해의 편의를 제공하기 위해 본문의 干支 사항에 대해서는 필요한 경우 ‘1703년(肅宗 29)’의 형식으로 연대표기를 교감주로 제시한다.

## 凡例

(10) 校勘記에 사용된 符號로서 본문에서 사용되지 않은 符號는 다음과 같다.

…… : 글자 줄임

( ) : 校勘記 작성자가 첨가한 글자

### 3. 文字 處理

1) 기존에 간행되거나 편성된 퇴계 저작에는 다수의 異體字 혹은 異形字, 通用字 등이 사용되고 있다. 《定本 退溪全書》에서는 正字 사용을 원칙으로 한다.

2) 正字는 현재 한국과 중국에서 표준자로 사용하는 글자로서, 각 나라의 상황에 따라 각 글자에 대한 正字를 달리 보는 경우들이 있다. 퇴계 정본 편성에서는 주요 글자에 대한 正字를 나름의 기준에 따라 확정하여 사용하였다. 異體字는 筆寫上, 板刻上에 발생한 誤字, 別字, 俗字, 簡字, 略字 등을 의미하고, 異形字는 異體字 중 독자적인 正字로도 사용되는 글자를 의미한다. 通用字는 별개의 正字인데 일반적으로 상호 통용하여 쓰는 글자를 의미한다.

3) 기준본의 본문에 사용된 異體字는 正字로 고친다.

4) 기준본의 본문에 사용된 異形字는 正字에 준한 것으로 여겨 원래 형태를 보존한다. 다만 對校本에 異形字가 사용된 경우는 관련 교감기를 달지 않는다.

5) 通用字의 경우는 교감기를 단다.

6) 선정된 正字와 異體字와 異形字 내용에 대해서는 부록으로 별도의 표를 만들어 제시한다.

#### 4. 標點

- 1) 본문, 그리고 본문 및 제목의 주석에는 상세 표점을 가한다.
- 2) 상세 표점은 마침표(.), 물음표(?), 느낌표(!), 쉼표(.), 가운뎃점(.), 큰 따옴표(“ ”), 작은따옴표(‘ ’), 겹낫표 및 홑낫표(《 》, 〈 〉), 주석 표시(【 】), [ ]), 밑줄(\_), 쌍점(:), 쌍반점(;), 등 14가지 표점 부호를 사용한다.
- 3) 제목과 교감기의 표점은 간략한 방식으로 하고 본문 등과 같이 상세 표점은 하지 않는다. 즉, 본문에서와는 달리 인명, 지명 등에 밑줄을 긋지 않으며, 책·편 표시 등도 하지 않는다.
- 4) 각 부호의 기본 용법을 아래와 같이 규정한다.

##### (1) 마침표(.)

- 물음표(?)와 느낌표(!)를 사용하지 않는 모든 문장의 끝에 사용한다.
- 단구이든 복구이든, 의미가 명확해지는 방향으로 문맥에 따라 문장의 단위를 설정하여 마침표를 찍는다.
- 중간에 의문구가 들어가더라도 문장 전체가 평서문일 경우 마침표를 사용한다.
- 주어가 바뀔 경우에는 가급적 마침표(.)를 표시한다.

##### (2) 물음표(?)

- 형식상 또는 의미상 의문을 표현하는 문장의 끝에 사용한다.
- 자문자답, 수사 의문의 형식인 경우에도 사용한다.
- 선택의문문의 경우 마지막 의문문 끝에 물음표(?)를 사용한다.

##### (3) 느낌표(!)

- 감탄문의 끝에 사용한다.
- 독립된 감탄 부사와 호칭 뒤에 느낌표(!)를 사용할 수 있다. 다만, 뒤 문장과 연결되어 있을 경우 되도록 쉼표(.)를 사용하는 것을 권장한다.

## 凡例

### (4) 쉼표(,)

- 한 문장 안에서 의미 단락을 이루는 매 구절 끝에 사용한다.
- 주어 부분이 길어서 술어와 구분해줄 필요가 있거나, 주석에서처럼 주어가 피정의항이 될 경우 사용한다.
- 병렬구가 길 경우 중점이나 마침표 대신 쉼표(.)를 사용할 수 있다.
- 주어가 글에서 새로 거론하는 일이거나 목적어가 될 때는 구별하기 위해 쉼표(.)를 사용할 수 있다.
- ‘以’자, ‘而’자 등으로 두 구가 순접으로 이어질 경우에는 쉼표(.)를 사용하지 않고 붙인다.
- 구가 짧아도 역접으로 연결될 경우에는 쉼표(.)를 사용한다.
- 명사구 안에서 두 구가 순접으로 이어질 경우에는 쉼표(.)를 사용하지 않고 붙인다.
- 문장의 호흡에 맞추어 쉼표(.)를 사용할 수 있다.

### (5) 큰따옴표(“ ”)

- 직접인용문에 사용한다.
- 큰따옴표(“ ”) 안의 문장이 독립되어 있을 때 그 문장 끝에 마침표(.) 등 종지 부호를 사용한다.
- 큰따옴표(“ ”) 안의 문장이 다음 문장과 연결되어 하나의 큰 문장을 형성할 때에는 큰따옴표(“ ”) 밖에 쉼표(.)를 사용한다.
- 편지에서 상대방의 말을 그대로 인용하거나 축약해 인용할 경우에 큰따옴표(“ ”)를 사용한다.
- 명사구 안에 인용문이 있을 경우에는 콜론(:)을 하지 않고 큰따옴표(“ ”)만 사용한다.
- 云云과 같은 말 줄임을 표시하는 말은 큰따옴표(“ ”) 또는 작은따옴표(‘ ’) 안에 넣는다.

### (6) 작은따옴표(‘ ’)

- 큰 따옴표(“ ”) 안의 문장 속에 들어 있는 인용문에 사용한다.

## 定本 退溪全書 四

- 작은따옴표(‘ ’) 안의 문장이 독립되어 있을 때 그 문장 끝에 마침표(.) 등 종지 부호를 사용한다.
- 자구(字句)를 표시하는 맥락으로 인용되었거나, 또는 간접 인용 등 문맥상 인용된 부분을 밝혀주는 것이 필요할 경우 작은따옴표(‘ ’)를 사용한다. 다만 문맥상 분명히 파악될 수 있는 경우는 사용하지 않는다.
- 짧은 명사구 안에서는 작은따옴표(‘ ’)를 사용한다.
- 자기 생각으로 남의 뜻을 헤아려 말할 경우에는 간접 인용으로 간주하여 작은따옴표(‘ ’)를 사용한다.

### (7) 가운뎃점(·)

- 단어나 어구가 병렬이 되었을 때 단어와 단어, 또는 어구와 어구 사이에 사용한다.
- 가운뎃점이 연이어 와서 혼동이 되는 경우에는 가운뎃점이 들어가는 큰 단위의 어구에 쉼표를 해서 혼동을 피한다.
- 병렬되는 어구가 길 경우, 가운뎃점(·) 대신, 쉼표(.)를 사용할 수 있다.
- 식별하기 어렵지 않은 짧은 어구에는 가운뎃점(·)을 쓰지 않는다.

### (8) 겹낫표(《 》), 홑낫표(〈 〉), 주석 표시(【 】)

- 서명(書名)은 겹낫표(《 》)로 그 이외의 글, 편(篇), 장(章) 등의 명칭은 홑낫표(〈 〉)로 표시한다.
- 편(篇), 장(章) 등의 명칭이 겹쳐진 경우 《서명·편(篇)·장(章)》의 형태로 표시한다.
- 주석 혹은 본문 속의 구절은 ‘【 】’로 표시한다. 작자 자신 혹은 원 편집자의 原註와 후대의 주석을 구별할 필요가 있는 경우에는 전자는 ‘【 】’로, 후자는 ‘【 】’로 표시한다.

### (9) 밑줄( )

- 인명과 지명, 왕조명, 연호, 시호 등 고유명사의 의미로 사용된 단어에 밑줄을 긋는다.

## 凡例

- 관직, 부서, ‘公’, ‘生’, ‘先生’ 등 일반명사는 특정한 인물을 지칭한다고 해도 밑줄을 사용하지 않지만 성(姓)과 결합하는 경우는 성에 이어 전체에 밑줄을 긋는다.
- 사람의 성명을 지칭하는 글자가 있어도 이미 단어로 사용되고 있을 경우에는 밑줄을 긋지 않는다.

### (10) 콜론, 혹은 쌍점(:)

- 직접인용문을 수반하는 ‘曰’, ‘云’ 등 뒤에 콜론(:)을 사용하고 인용문 자체는 큰따옴표(“ ”)로 표시한다.
- 저자 자신의 按說임을 밝힌 다음에 설이 이어지는 경우에는 ‘今按’ 뒤에 콜론(:) 붙여 쓴다.
- 사전의 단어 설명처럼 표제어를 앞에 놓고 그 아래에 표제어에 대한 설명이 이어지는 경우에는 표제어 뒤에 콜론(:)을 붙인다.
- 인용문이 목적어인 경우에는 콜론(:)을 붙이지 않고 곧바로 “ ”로 표시한다.
- ‘言’字 뒤에 앞의 단락 또는 구절의 뜻을 설명하는 문장이 올 경우에는 콜론(:)과 따옴표를 붙이지 않는다.

### (11) 세미콜론, 혹은 쌍반점(;)

- 세미콜론은 병렬문을 구분 짓기 위한 휴지를 나타낸다.



目錄

目錄

退陶先生言行通錄 序	1
退陶先生言行通錄 凡例	4
退陶先生言行通錄 採摭諸家書目錄	7
退陶先生言行通錄 目錄	9
退陶先生言行通錄 卷之一	1
言行總錄    門人月川 趙穆撰	1
實記        門人鶴峯 金誠一撰	10
言行通述    門人文峯 鄭惟一撰	18
先生自銘 <small>〔附後叙略〕</small>	26
遺事        文成公 栗谷 李珥撰	28
退陶先生言行通錄 卷之二	31
類編	31
學問 第一	31
記先生讀書之法 <small>〔凡二十五條〕</small>	39
記先生存省之要 <small>〔凡十三條〕</small>	48
記先生成德之實 <small>〔凡十條〕</small>	53
記先生教人之方 <small>〔凡五十四條〕</small>	56
記先生講辨之詳 <small>〔凡三十四條〕</small>	74
記先生衛道之嚴 <small>〔凡六條〕</small>	89

退陶先生言行通錄 卷之三 .....	93
類編 .....	93
行實 第二 .....	93
記先生資稟之異【凡五條】 .....	93
記先生起居語默之節【凡十九條】 .....	95
記先生律身之嚴【凡十一條】 .....	99
記先生居家之道【凡五十六條】 .....	102
記先生處鄉之道【凡十三條】 .....	118
記先生別嫌之嚴【凡十三條】 .....	122
記先生辭受之義【凡二十條】 .....	127
記先生交際之道【凡二十條】 .....	133
記先生衣服飲食之節【凡九條】 .....	140
記先生賞適之樂【凡十九條】 .....	143
退陶先生言行通錄 卷之四 .....	151
類編 .....	151
出處 第三 .....	151
記先生出處之義【凡五十八條】 .....	151
記先生事君之禮【凡十四條】 .....	178
記先生告君陳戒之辭【凡十條】 .....	181
記先生居官之道【凡十八條】 .....	196
退陶先生言行通錄 卷之五 .....	203
類編 .....	203
議論 第四 .....	203

## 目錄

記先生論理氣【凡十八條】	203
記先生論禮制【凡五十二條】	213
記先生論時事【凡十九條】	232
記先生論人物【凡四十二條】	242
雜記 第五【凡六十三條】	257
考終記 第六【凡二十二條】	278
退陶先生言行通錄 卷之六	285
年譜 上 門人西厓 柳成龍撰	285
退陶先生言行通錄 卷之七	307
年譜 中	307
年譜 下	331
退陶先生言行通錄 卷之八	365
附錄	365
崇終褒議	365
祭文讚述【不錄全文，只摭緊語。】	376
附 柳謙庵 雲龍與李逢原書【辛未】	382
附 鄭寒岡 逯引對說話	383
附 大學士澤堂李植家訓	383



退陶先生言行通錄 序

端木子言之，“夫子之文章，可得而聞也。”吾夫子述作筆削，如《易》什翼·《春秋》，業已日月天壤矣。乃一言一行，二三子謹察悉記，而齊·魯之論以傳，子朱子生平論著，自《大全》集若經書傳註備矣。門弟子又各記言記動，裒次成帙，卽格言《語類》諸書可見已。今去聖人二千餘年，言語氣象，周旋酬酢，若日接而親炙之，則繇庠《論語》一部書，而滄洲講道，答問辨惑，雅言庸行，多考信於格言語類，大較賢者識其大，不賢者識其小，而文武之道，以之不墜，記錄之有裨於傳道也尙矣。海東道學，興於勝國之季，兆我昌明之運，寒·蠹繼其微，靜晦振其緒，至于退陶李先生而有大焉。兩盡博約，集成群儒，遠紹宣尼之派，蔚爲晦翁之嫡，嗚呼盛矣！先生之闡聖學闢異端，明天理淑人心之至言大訓，具在文集，旁流一世，東土之人，殆裘褐而菽粟之矣。獨其平日燕居夭申，函丈從容，接人應事，敦倫執禮，暨出處行違之節，以至於筵帷密勿，勸講納誨，行世爲師，教世爲法，及門諸賢，往往見於筭錄，私諸巾衍，而散落不收，寢遠而寢湮，【不佞】竊嘗慨然。癸未<sup>1)</sup>之冬，拜錦水丈席，請採摭詳訂，纂聚成

書，以貽同好，仍獻所嘗傳錄者，丈席亟頷之。方且定編日哀群書，未及殺青而奄棄後學，嗟乎痛哉！既又念之，耆喆往矣，典刑微矣，失今不圖，馴底虜放佚而莫之傳，無論孤往日丈席之意，亦詎無後世之遺恨哉？用是惕然，重繙故篋，廣蒐<sup>2)</sup>逸籍，私與一二同志，訂脫謬刪繁複，分門類編，係以年譜，附以諸賢之稱述先生者，然後先生之微言·粹行·大德·疏節，始終略備，非敢以纂輯自居，蓋所以收散墜而備講省焉爾。要之及門諸賢，從游有早晚，見解有深淺，敘述有疏密，而包洪舉纖，精物備見，譬之青柯仙掌，俱係太華，濫觴中泠，並屬長江，全體妙用，何渠有高深淺近之間？知者謂知，仁者謂仁，特在乎善讀善觀焉耳。河南夫子有言，“〈鄉黨〉一篇，畫出聖人。”今之讀是錄者，亦庶幾髣髴乎趨隅操几，覲德奉教，而當時氣象師門旨訣，躍然於披討之間矣。噫！微《論語》，無以見孔子言之詳，微《語錄》，無以考朱子事辭之全，欲求李先生德業·風範·出處·講論之實，或將有資於是編云爾。

三十有三年丁亥<sup>3)</sup>二月辛丑，後學永嘉 權斗經謹叙。

---

1) 1703년(肅宗 29)

2) 蒐：《蒼雪齋集》‘搜’

3) 1707년(肅宗 37)

退陶先生言行通錄 凡例

一．始老先生言行，見於門人記述者，獨月川所撰總錄，高峯所撰碣銘叙，西厓所編年譜附本集，行世自餘。若鶴峯·文峯·栗谷·秋淵·雪月堂·艮齋·蒙齋所錄，雖詳略不同，踈密有異，妙道精言，懿行哲範，鑿鑿可撫，而或私相傳錄，訛脫居半，或埋逸箱篋，人罕得見。至如栢潭·松巖·雲巖·楓庵·謙庵·芝軒·勿庵·夢村諸公，記一遺萬，而象牙豹斑，可測全體。訓子家書，教姪論解，針頂破的，言近意到。第念各自私藏，易歸沈沒，大懼嘉言至訓，散佚無傳，無以俟後學而垂無窮。搜求積年，參校衆本，裒寡成多，刊誤歸正，廣考詳訂，庶無遺憾。既而同志諸人見，謂昔晦庵語錄之行。進齋徐公，嘗愛門類之便於尋繹，均是成書，盍倣古例？遂與同志，彙分類次，以便考閱焉。

一．既分門類，而第一卷，月川總錄·鶴峯實記·文峯通述·高峯碣叙·栗谷遺事。獨不分編者，以其總叙，始終首尾，渾成不可分析也。

一．〈總錄〉·《年譜》，已附見於先生元集，而更編于此者。是書既曰‘言行通錄’，則〈總錄〉不可不首編。言

行出處，類編備矣，而又据《年譜》，考校歲月，尤更詳核，所以並編《年譜》也。

一．《近思錄》·《晦庵語錄》·《性理大全》，皆以論性理源頭者，編於首篇，而此以學問爲首者，蓋欲學者先尋老先生入頭下功之地，亦以倣《魯論》首篇先錄入道之門之義也。

一．鶴峯〈實記〉本草，用史傳體，於先生，名之。栗谷遺事日記，亦用史法，先生及一時諸賢，率書名。按老先生，嘗据宋史，撰《理學通錄》，改史傳稱名處，有曰史。自先生【指朱子】以及諸子，皆名之錄，則未可。故先生稱先生，諸子稱公，今輒依此例。於先生，稱名處，皆改稱先生，諸公或稱號覽者，詳之。

一．筵榻登對說話，本出政院《堂后日記》。先生下世後，鶴峯在翰院謄抄，送本家，先生孫蒙齋 安道，收載年譜草。<sup>4)</sup> 大概《堂后日記》，自宣廟初年，至壬辰，失於兵燹。獨此所錄，賴本家收藏得傳。

一．諸賢所記，其有事同意重而記述稍異者。以類并見記事，已見於前，而後復提說處，低一字 附錄於其下。

一．事類，稍異於本目，而無他門可錄者，於末端從旁，

---

4) 草：今按：뒤에 ‘記’가 빠진 듯하다.

## 退陶先生言行通錄

附錄，或低一字，附見於各條之下。

一．逐條各註某錄，鶴峯所撰《陶山言行錄》，則稱鶴錄，文峯所撰《閑中筆錄》，則稱文錄，雪月堂筭記，稱雪錄，秋淵手錄，稱秋錄，艮齋所撰《溪山記善錄》，稱艮錄，蒙齋所錄年譜草記，稱蒙錄。

一．分編既成得湖南 林都憲 泳所編《退溪語錄》一冊，蓋只据鶴峯《言行錄》，艮齋《記善錄》，及秋淵所錄，若干條間，附他人所錄若干條，而往往不著記者姓名焉。鶴峯·秋淵·艮齋三錄，曾已採入此編，獨收其見漏若干條，附各條中。

一．澤堂 李氏，雖非及門之士，而家訓所論，往往中竅，故低一字，附錄於卷末。

退陶先生言行通錄 採摭諸家書目錄

《言行總錄》【門人月川 趙氏 穆 士敬撰.】

《月川日記》【亦月川所錄，略記初年受教時語.】

《實記》【門人文忠公 鶴峯 金氏 誠一 士純撰.】

《陶山言行錄》【亦鶴峯所撰，記師門言行，最該粹.】

《言行通述》【門人文峯 鄭氏 惟一 于中撰.】

《閒中筆錄》【亦文峯所錄，雜記本朝諸賢事蹟，並及師門言行.】

《先生自銘後叙》【門人文憲公 高峯 奇氏 大升 明彥撰.】

《石潭遺事》【或名《石潭日記》，文成公 栗谷 李氏 珥 叔獻所錄，雜記時政時事.】

《言行筭記》【門人雪月堂 金氏 富倫 惇叙撰.】

《言行手錄》【門人秋淵 禹氏 性傳 景善撰.】

《溪山記善錄》【門人艮齋 李氏 德弘 宏仲撰.】

《年譜草記》【先生孫蒙齋 安道 逢原所錄.】

《堂后日記》【政院注書，輪遞入侍，記登對時說話，記者姓名，今難追考.】

《年譜》【門人文忠公 西厓 柳氏 成龍 而見撰.】

《家書》【先生與子篤書，訓戒之辭，不入文集者，節約抄錄.】

〈回示天使書〉【得於月川家藏先生手筆，不入文集者.】

## 退陶先生言行通錄

《論語講錄》【先生因從子審君美質疑而講解者也。】

《通書圖解質疑》【門人勿庵金氏隆道盛所錄。】

《古文前集講解》【先生因勿庵質疑而解釋者也。】

《中庸釋義》【得於《四書釋義》中，未知何人所錄。】

《雲巖日記》【門人雲巖金氏明一彥純所錄。】

《退溪語錄》【林氏泳，哀集鶴峯·良齋·秋淵所錄先生言行間，不著記者姓名，謂之語錄。】

《楓巖聞見錄》【門人湖南長興人楓巖文氏緯世叔章所錄。】

《芝軒日錄》【門人芝軒鄭氏士誠子明所錄。】

《清涼遊錄》【門人松巖權氏好文章仲所錄。】

《八谷集》【文懿公具氏思孟景時所著。】

《喪葬雜記》【門人謙庵柳氏雲龍應見所錄。】

《栢潭日記》【門人栢潭具氏鳳齡景瑞所錄。先生沒後，追記一二者也。】

《眉巖日記》【眉巖柳氏希春仁仲所錄。】

《寒岡年譜》【門人文穆公寒岡鄭氏述道可引對時說話。】

《經筵記事》【門人文貞公東岡金氏宇顒肅夫所錄。】

《夢村錄》【門人昭懿公夢村金氏暉子昂所錄。】

《澤堂家訓》【澤堂李氏植汝固所述。】

退陶先生言行通錄 目錄

第一卷

言行總錄

實記

言行通述

先生自銘【附後叙略】

遺事

第二卷

類編

學問第一

記先生爲學之工【凡二十五條】

記先生讀書之法【凡二十五條】

記先生存省之要【凡十三條】

記先生成德之實【凡十條】

記先生教人之方【凡五十四條】

記先生講辨之詳【凡三十四條】

記先生衛道之嚴【凡六條】

第三卷

類編

行實第二

- 記先生資稟之異【凡五條】
- 記先生起居語默之節【凡十九條】
- 記先生律身之嚴【凡十一條】
- 記先生居家之道【凡五十六條】
- 記先生處鄉之道【凡十三條】
- 記先生別嫌之嚴【凡十三條】
- 記先生辭受之義【凡二十條】
- 記先生交際之道【凡二十條】
- 記先生衣服飲食之節【凡九條】
- 記先生賞適之樂【凡十九條】

第四卷

類編

出處第三

- 記先生出處之義【凡五十八條】
- 記先生事君之禮【凡十四條】
- 記先生告君陳戒之辭【凡十條】

記先生居官之道【凡十八條】

第五卷

類編

議論第四

記先生論理氣【凡十八條】

記先生論禮制【凡五十二條】

記先生論時事【凡十九條】

記先生論人物【凡四十二條】

雜記第五【凡六十三條】

考終記第六【凡二十二條】

第六卷

年譜上

第七卷

年譜中

年譜下

第八卷

附錄

退陶先生言行通錄

崇終褒議

祭文讚述

澤堂家訓

定本 退溪全書 四

退陶先生言行通錄 卷之一

言行總錄 門人月川 趙穆撰

先生，天資穎悟，神彩精明。性幼端慤，不喜狎弄，長好學問，養以道義，故聰明正直，孝悌忠信，而精純溫粹，不露圭角。氣和而毅，辭婉而直，學博而要，行全而篤，清而不激，介而不矯，慕古而不滯，處世而不流，先生之於爲人，可謂幾乎美且大安而成者矣。癯然若不勝衣，而進道之志，堅如金石，翛然復出塵表，而操修之功，著於日用。爵祿之榮，懼若坑塹之陷己，義理之真，耽如芻豢之悅口，學已成矣，而汲汲乎如未能及，德已修矣，而謙謙然若無所得，古人所謂‘資稟既異而充養有道’者，將非先生之謂歟？蓋先生生纔半歲，失其所怙，年未髻鬣，已好讀書，雖無父師勸勉程督之勞，而日謹課誦，不敢少懈，應對拜跪，溫恭恪順，見者已知非常兒矣。稍長，讀《論語》·《小學》等書，益自警悟惕厲，言語動止，必以禮法，而尤篤於愛親敬長。雞鳴盥漱，衣帶必飭，以省大夫人，怡聲下氣，婉容愉色，無或少失，至於昏定，亦如之。枕席之設，衣衾之

斂，必身親爲之，未嘗委諸侍兒。與仲兄同居累年，仲兄年長數歲，而事之甚謹，嫂叔日夕相見，必致禮敬，多自遜避不敢當。大夫人嘗謂人曰：“人言，‘子弟必待父兄之教，未必然也。’吾於此兒，少無導養之方，未嘗見其不冠不帶箕踞偃臥之時。”云云，蓋天性然也。既又博觀經傳，兼通性理諸書，已見大意<sup>1)</sup>於聖賢事業，存心服膺久矣。其群居，斂衽端坐，或觀書，或靜默以終日，未嘗爲閒話雜說，人皆敬畏之，雖有不檢者，亦皆斂躬自飭，無敢肆。弱冠游國庠，時經己卯<sup>2)</sup>之禍，士習日趨浮薄，見先生所爲，人皆笑侮。先生不以易志，處之超然，雅意林壑，不求聞達。中因苦學，頗得羸悴之疾，且知俗情難與俯仰。自預司馬之選，無復榮進之意，逍遙泉石，菽水爲懽，若將終身，竟以家貧親老，黽勉就舉，以至顯途，而非其所樂也。乙巳<sup>3)</sup>之變，幾陷不測，既而棄官東歸，卜居退溪之上，世味益薄，而讀書求道之志則愈堅愈確。在京，嘗得《朱子全書》，讀而喜之，自是閉門靜居，終日危坐，專精致志，俯讀仰思，要以眞知實得爲務，而其信之篤悅之深，無異於耳

---

1) 意：《月川集》‘義’

2) 1519년(中宗 14)

3) 1545년(明宗 즉위년)

承面受。由是，所見日益精明，所造日益純固，於諸經微詞奧旨，如探淵採珠，入海觀龍。因其所已知，益致其精，推其所未盡，以達其餘。盤錯肯綮之處，悉皆爬梳剔抉，極深研幾，求之未得，則或諮於人，得之於人，則必求於心，昔所未解者，今悉融釋。下逮濂·洛諸書，更加沈潛玩索，優游涵泳，驗之於心，體之於身，而見之於行也。於是，世之稱薦者，或以書法之精，或以文章之妙，或以恬退，或以清白，其知之者，不過以爲明經飭行之人而已。朝命屢掣，進退無恒，而先生一心向道，如水必東，如矢注的，如金百鍊。要於朴實頭做工，以求至乎大中至正之道，不但欲以一藝一行成名而已。平居日必早起，起必冠帶，坐則斂膝，立不跛倚，肩背竦直，視瞻端正，行步安徐，發言精審，無拘無迫，不肆不怠，完養積習，表裏融徹。周旋進退，雍容中度，語默動靜，端詳閒泰，忿厲未見于詞氣，罵詈不形乎婢僕。至於飲食衣服，尤致節儉，人所不堪，安之若性。接物處事，則教子弟，慈而義，御家衆，嚴而惠，事長則不以貴老自怠，奉祭則不以筋力自惰，處宗族，必敦睦嫻，待賓友，一以和敬，親疎貴賤，咸得其宜，吉凶慶弔，各稱其情，家至屢空，而未嘗求諸人。君有所賜，

則必以分諸隣，薄於自奉而厚於恤窮，簡於治產而密於持己。威儀容止之間，事物應接之際，無不各得其理。由是，鄉黨服其化，遠人慕其德，賢者樂其道，不賢者畏其義。凡有所爲，必曰：“先生以爲何如？”莫不諮稟而後行之。識與不識，咸曰退溪，而不以官稱之，蓋不敢以爵位爲先生榮也。樞衣請學之士，日以益衆，更進迭問，無不隨人淺深，從容啓迪，諄悉告諭。提撕誘掖，亶亶忘倦，一以開明心術，變化氣質爲先。其言則聖賢之訓，而其理則得之於心，其用則散於萬事，而其體則具於一身，故終日所論，不過乎孔·孟·曾·思·濂·洛·關·閩之書，而其出無窮，語益親切，不離乎窮理致知，反躬踐實，爲己謹獨之事，而擴而充之，則雖舉而措之國與天下，可也。由是，遠方之士，聞風興起，百舍重趂而至，至於達官貴人，亦皆傾心向慕，多以講學飭己爲事。於是，經書有訂議，則凡俗學之膠固穿鑿者，參互考訂，以歸於正。《啓蒙》有《傳疑》，則凡諸家之分合異同者，旁通曲暢，以盡其蘊。晦翁既沒，枝派遂分，學者未必能守其的傳，故理學有《通錄》，而學術有所統一。《朱書》雖存，編帙<sup>4)</sup>浩穰，讀者未必能究其指

---

4) 帙：《月川集》‘秩’

趣，故刪節其要語，而聖學有所發端。至於《天命圖說》，則初因鄭處士之雲所撰，而參究濂溪·子思之說，改其誤補其欠。凡人物之稟賦，理氣之化生，粲然如視諸掌，而靜養動察之功，寓於其中。是皆有以滌世俗之陋習，發聖賢之蘊奧，開後學之心目，而其見於尺牘答問之間者，明白切當，精微曲折，鬪縷畢陳，有以洽服人心。至於中原道學之失傳，流而爲白沙之禪會，陽明之頗僻，則亦皆披根拔本，極言竭論，以斥其非，具見於《白沙詩教》，陽明《傳習錄》跋語。若吾東方，則非無志道向學之士，而或拘於象數之學，或昧於理氣之分，近者騰理於口舌之間，遠者馳心於窈冥之域，或聞道百，以爲莫己若者比比而然，其能博學·審問·精思·力踐，以求進乎斯道者？蓋難其人。先生每寤歎隱憂，以爲吾道之病，故其爲學也，先近小以及遠大，合精粗以兼內外，知行互進，動息交養，耐煩喫辛，日乾夕惕，而又不弛於嚮晦宴息之地，中夜以起，恒誦四子·《心經》等書，以自策勵。然先生蓋未嘗以是爲足以盡道也。虛心遜志，好問察邇，己未有得則捨而從人，言而中理則取善於己，物我相資，彼此交發，而成已成物之道備矣。平生無書不讀，而不雜以浮華虛誕之文，無理

不窮，而必歸於道德仁義之實。教人循循有序，而於大本大原處，亦必指示無隱。蓋以學者雖不得不急於切近之工夫，亦不可不察於道體之高深也。然其爲說，皆切於受用，非如大軍游騎出遠無歸也。晚復留意禮書，討論遺傳，參酌時宜，以教學者，未及著爲成書。至於格物致知之說，則素排俗解之陋，已著其說，竟得高峯奇明彥書，乃復研究，始悟前說之差，更爲定論以報，而先生已病矣，不能手書，只令子弟脫藁，以送於諸所嘗與論辨處。又於易簣前數日，猶令取所訂《心經附註》誤字處，送于東都，改正板本。噫！先生篤學一念，炳然如丹，之死不已，亦見於此矣。若其道德之高下，學問之淺深，非末學所敢與知，而信道之篤，好學之誠，不愠不悔不厭不倦，則雖曰晦翁之世適，可也。襟懷飄灑，韻度清越，每遇佳山麗水幽閒迴絕之處，則或攜壺獨往，或命侶俱遊，徜徉嘯詠，終日而歸，皆所以開豁心胷，疏濬精神，資養性情之一事，非偷閒玩景放意林泉之比也。至如詩章字畫之妙，特其餘事，而典雅研精，早有能聲。晚年所作則皆凋<sup>5)</sup>華剝彩，斂鏗韜鋒，而沖淡<sup>6)</sup>健奧，端方縝密，如出兩手，獲之者如靈龜拱

---

5) 凋：《月川集》‘彫’

璧然，亦可見所稟之厚，所養之深，而多能日進如此矣。晚構精舍於陶山，以爲怡<sup>7)</sup>神養性之所，其囁囁自得之趣，備見於自撰詩記中，非他人所能道也。又製〈陶山四時吟〉及〈十二曲〉，極言閒居味道無窮之樂，以寓其懷，蓋將以是自老，而明宗晚年，今上初政，眷注甚重，旌招沓至，先生瞿然如不自容，每一召命之下，一爵秩之陞，必披肝吐膽，引義據禮，以達其進受之難。朝廷諒其誠懇，或遞其官，或不任職，蓋以慰安其意而冀其必來也。先生亦以君臣義重，諭旨懇切，或到京師，而亦未嘗久留。蓋其一進一退一去一就，如權之稱輕重，如度之度長短，錙銖必察，不失尺寸，非俗人淺見所能盡知，而亦非可以易而論也。故嘗舉胡文定之語以告人曰：“人之出處語默，如寒溫飢飽，自知斟酌，不可決之於人，亦非人所能決也。”其於帝王格致誠正之學，聖賢懲窒遷改之方，則或因面對，或因啓筭，或爲圖或著說，毫分縷析於幾微之際，極本窮源於靜密之中，橫論豎說，丁寧懇到，無復餘蘊。至於文昭一議，請正太祖東向之位，定昭穆南北之序，庶幾因此

---

6) 澹：《月川集》‘澹’

7) 怡：《月川集》‘頤’

復見三代宗廟位向之正<sup>8)</sup>，而卒未之行。其愛君憂國之心，雖閒居，未嘗一日而忘于懷。每聞朝廷一政事之失，則憂形于色，一舉措之得，則喜見于言。晚年所慮，非止於此，深以輔養君德，清源正本，爲當今急務，每遇當世之賢士大夫，言之懇懇不已。蓋先生之於道義，敬之如神明，信之如著龜，用之如菽粟，服之如裘葛。故事苟得義，雖被人非笑，有不足恤。當其招之而不來，援之而不止，上自廷紳，下至韋布，無不疑其太執，而先生確然不易，惟義之從。故先生之所爲，世人固多不識，而其行則可以質諸古人而無愧者矣。故東人之望之也，如祥麟之在乎郊藪，儀鳳之翔于千仞，日星乎中天，砥柱乎奔流，泰山喬嶽之巍然也。然先生猶自謂‘以虛名取高爵，處江湖係朝籍，最爲平生之患。’故既進則乞退，既退則請致，或陳情或自劾，無歲不然，而末年，援例上箋，三乞致仕而不得，則又於疾病之日，遺戒<sup>9)</sup>勿立碑，辭國葬，只以退陶晚隱之號書於墓石。嗚呼！是先生平日意也。先生之學，學者雖多，而知者鮮矣，知者雖存，而得者尤寡。是以，能形容其德美者

---

8) 正：《月川集》‘王’

9) 戒：《月川集》‘誠’

難矣。然先生之文俱在，後之善讀者，當於此求之，則亦知先生之心矣。先生之生，上距朱子之世，幾乎四百年，地之相距，亦幾乎萬餘里，而先生尚且讀其書，求其義，以達其道。後之人，若以先生學晦翁之心，而求先生之學，則其至於道也不遠矣。噫！我東僻陋，士局見聞，上無以傳，下無所承，雖有作者，鮮克必至。求其學問之正大，義理之精深，功夫之至到，操履之堅確，潛心發憤，體道成德者，以穆所見，一人而已。山梁頽壞，吾道無託。嗚呼痛哉！

實記 門人鶴峯 金誠一撰

先生，自少天資近道，穎悟出人。年甫就傅，問理字於其叔父松齋，堦不答。先生潛思久之曰：“事之是者，是否？”松齋奇之。年十六七，已志于學，嘗過溪塘，有詩曰：“露草夭夭繞水涯，小塘清活淨無沙。雲飛鳥過元相管，只怕時時燕蹴波。”識者，已知識趣之不凡。平居，未明而起，盥櫛衣冠，定省于母夫人，怡愉恭謹，未嘗有違。群居，終日端坐，衣帶必飭，言行必謹，人皆愛而敬之，不敢以慢侮加之。性簡淡寡言，於名利紛華，泊如也。嘗欲廢舉子業，爲父兄所敦勸，遂應舉登第。未數月，有翰院薦，時金安老當國，素嗾先生。其黨之在言路者，論以逆人之族，見遞，【外舅權碩，乃碩之兄，碩於中廟朝，謀誅南袞·沈貞坐死，安老因此擠之。】安老敗，始入經幄。立朝，斂避聲勢，雖知舊間，未嘗僕僕往來。公退，必靜坐觀書，不以職務倥偬自懈。嘗賜暇東湖，同僚多放達不羈，日以觴詠諧謔爲事，先生獨端居斂飭，不爲習俗所移，人亦雅敬志操，不以異己爲嫌。中廟末年，兩尹交構，自是，不樂仕宦，癸卯引疾還鄉，甲辰被召還朝，而多請告不仕。乙巳亂作，與權勿·丁熿輩，同日削職，爲李芑之姪元祿所救得解。後芑怒元祿之貳

已，將加罪，其兄元祥，造門乞哀。芑不許曰：“李某之罪，與逆類同科，而元祿瞞我，烏得無罪？”竟竄之。芑怒猶未怠，嗾持平李無疆劾之，臺官有止之者，遂寢。乃力求補外，出守丹陽·豐基二郡。豐有白雲洞書院，乃前守周世鵬所勦也，院事草勦未完。先生到郡，留意興學，凡所規畫，咸盡其宜，依白鹿洞故事，轉達于朝。明宗特命賜額頒書，遂爲南方絃誦之地。其在郡，清風灑然，無一點私累，還家，只有數擔行李而已。至是築精舍于溪上，名曰‘寒棲’。及還，杜門讀書，雖盛暑不輟。壬子<sup>10)</sup>，赴召爲大司成，見學政不脩風教頹靡，庶幾作新士習，乃通諭四學，勉以古人爲己之學，時習俗，已敗事，無可爲者。遂病免，自後雖有除拜，未嘗供職，長處散秩。乙卯<sup>11)</sup>，謝病還鄉。三月，有旨召，且賜食物，乃上陳情疏，不赴。丙辰<sup>12)</sup>，拜副提學，連被召命，皆辭以疾。戊午<sup>13)</sup>秋，疏陳五不宜仕，明宗怒，御札甚峻，不得已起入都，陞工曹參判，累辭不許。己未<sup>14)</sup>春，乞假還鄉，控辭益力，乙丑<sup>15)</sup>，始得旨遞

---

10) 1552년(明宗 7)

11) 1555년(明宗 10)

12) 1556년(明宗 11)

13) 1558년(明宗 13)

14) 1559년(明宗 14)

15) 1565년(明宗 20)

職。李樛用事，欲構禍士林。以先生爲清議之首，將加罪，兇謀未逞而敗。明廟末年，權奸既去，善類始登，庸下旨累召，就除工曹判書·大提學等職，以促之。在途，以求退得進，辭小受大，爲辭，稱病篤，竟不拜命而還。時群陰雖解，而上心未定，諸賢雖進，而其舉措，亦有不厭人心者。先生憂之曰：“己卯人材，實非偶然，而更張無漸，激變召禍。況今人物眇然，若妄有作爲，鮮不敗事云。”丁卯<sup>16)</sup>，有制述官之命，始赴召，旋遭明廟之喪，以五禮儀喪制多不倫，欲依朱子君臣服議，參酌更定，禮官不從。除禮曹判書，不拜，病免，即日南還。時山陵未畢，人皆以退去爲非義。時相至訾於山禽，士人或以爲我疑其學。門人奇大升，貽書質之，先生答書反覆數千言，略曰：“因山慘惓，厥衛載臨，百僚追攀，普展哀慟。病臣無路，來依古寺。適得來書，責以古義，羞死何言？滉之處身難矣，何也？大愚也，劇病也，虛名也，誤恩也。以大愚而欲實虛名，則爲妄作，以劇病而欲承誤恩，則爲無恥。滉之不樂仕，常退身，豈有他哉？古之君子，明於進退之分者，一事不放過，小失官守，則必奉身而亟去，彼其愛君之情，必有所大不忍者。然不以此而廢其去者，豈不以致身之地，

---

16) 1567년(宣祖 즉위년)

義有所不行，則必退其身然後，可以循其義？當此之時，雖有大不忍之情，不得不屈於義所掩也。爲諸公，盡職山陵，情與義兼盡，固臣子之至願也。如滉，未竟山陵，屈情以循義，臣子不幸者之所處，亦不得不如是也。君親一體，事之如一，惟其所在，則致死焉。然父子天屬，就養無方，君臣義合，就養有方，無方者，恩常掩義，無可去之時，有方者，義或奪恩，有不得不去之處，養生與送死，其揆一也。向使滉不計憂病，長服官政者，則於是而誠無可去之道。臣滉遭遇先大王曠度盛德，優容其辭退，得遂十六七年間閒養之願，則先大王，固嘗畜之以山野遠外之臣，不責其必死於輦轂之下，明矣。滉雖欲徇情忘義，自失其身於去就死生之際，有不可得而自輕者，如之何其不去也。在諸公則進爲義，在滉則退爲義，不知公意於此二者，何是何非，何取何舍。毋惜有以辱教之云云。”觀此一書，可識其平生心事云。今上初，召命絡繹，戊辰<sup>17)</sup>乃起應命。先生久係蒼生之望，士林皆以其進退卜治亂，聞其至朝野，莫不相慶，而先生曾無久留之計，有若無意於世者。除大提學·吏曹判書·右贊成，皆辭。以判中樞帶經筵職名，上六條疏·《聖學十圖》。文昭殿之議，欲正太祖東向之

---

17) 1568년(宣祖 1)

位，定昭穆南北之序，爲時相所尼，不果行。當是時，廟堂館閣，動相矛盾，情志言議之間，漸成睽釁，由是，朝廷不和，上下否隔。己巳<sup>18)</sup>，上章乞骸，上許之。士林咸惜其去，爭欲留之而不可得。諸名士出送江上，座中至有涕泣咨嗟者。先生，雖浩然於去就，而實有靈芝別席之感。信宿江寺，有遲遲去國之意。右相洪暹，與書相別，先生無他語，只書“尙憐終南山，回首清渭濱。”十字以寄之。其退也，上引見，問所欲言，其進言，無非國家大計，上爲之動容。既退，連上箋，乞致仕，不許。至其感疾，上馳醫診視，未至而卒。訃聞，上震悼輟朝三日，贈領議政，葬之加一等。疾革遺命，勿立碑，只豎小石，題曰‘退陶晚隱 眞城 李公之墓’，且戒辭禮葬，蓋明其志也。時士林，倚先生如泰山喬嶽，聞其卒，識與不識，莫不噓唏傷慟，相與爲位而哭之。近邑之人，雖村翁野夫，皆爲之素食。及葬，遠近來會者，數百人。吾東方，雖稱文獻之邦，而道學不明，人心貿貿，自高麗至本朝，其中名世者，無幾。先生，當己卯禍敗之餘，上無師傅，旁無友益，超然獨得於聖賢之書。中歲以後，講學益專，任道愈重，爲學工程，一以朱子爲的，嘗得其書，沈潛講劘，積有年紀，俯讀仰思，

---

18) 1569년(宣祖 2)

至忘寢食。於是，脫然而悟，沛然而行，平生得力處，多在此書。試舉其學之大概，則主敬之功，貫始終兼動靜，而尤嚴於幽獨得肆之地。窮理之功，一體用該本末，而深造於真知實得之境。用工於日用語默之常，致察乎幾微毫忽之間。以平易明白爲道，而有人不及知之妙，以謙虛退讓爲德，而有人不可踰之實。規模甚大，寧學聖人而不至，不欲以一善成名。進修甚勇，寧竭吾才而不逮，未嘗以老病自懈。循循有序，無欲速急迫之病，默默加工，有闡然日章之美。博極群聖之書，而非言語文字之末也，說到至約之中，而非幽深玄窅之旨也。道已高矣，望之若未見，德已尊矣，歉然若無得。存養日益純固，踐履日加敦篤，向上之功，進進不已，至死如一日。其篤信好學，任重致遠，如此。其可見之行，則律已甚嚴，淫樂慝禮，不接於心術，暴慢邪僻之氣，不設於身體。所履者，規矩準繩也，雅言者，道德仁義也。居必整衣冠尊瞻視，或對案觀書，或焚香靜坐，終日欽欽，未嘗見其惰容。治家有法，撫子孫以恩，而導以義方，御家衆以寬，而飭以謹恪。閨門內外，怡愉肅穆，無所作爲，而庶事自得其倫序。家素清窶，所居僅蔽風雨，飯蔬咬菜，人所不堪，而處之晏如。祭先極其誠孝，事兄極其愛敬。敦睦宗族，周恤孤窮。其接

人也，恭而有禮，其處己也，約而盡道。喜怒不形於外，罵詈不及於人。雖在蒼黃造次之頃，未嘗有疾言遽色。嚴於義利之辨，審於取舍之分，別嫌明微，一毫不放過，苟非其義，祿之以萬鍾，不受也，遺之以一芥，不取也。好善嫉惡，出於天性，見人善行，則再三嘉獎，必欲其成就，聞人過失，則反覆嗟惜，必欲其遷改。是故，賢愚皆獲其益，莫不慕而畏之。惟恐不善之名聞其耳，訓誨後學，不厭不倦，雖有疾恙，不輟講論。晚年，築精舍于陶山之麓，一室岑寂，圖書滿壁，日處其中，兢存研索，嘉遯晦養，樂而忘憂。人莫敢窺其所造之淺深，但見其充積發越，心廣體胖面晬背盎之實，自有不可掩者。襟懷洞徹，如秋月冰壺，氣象溫粹，如精金美玉。莊重如山嶽，靜深如淵泉，端詳閒泰，篤厚真純，表裏如一，物我無間。瞻之也，儼然有可敬之儀刑，即之也，溫然有可愛之容德，雖頑夫狂子，望門而驕氣自消。其末年之出，蓋將爲之兆也，講筵登對，疏筭陳論，一以明聖學行王道爲本，雖與世齟齬，柄鑿相反，而終不貶道以徇人。使之遭可爲之時居可致之位，得君而行道，則其事業，豈止此而已哉。嘗謂仕所以行道，非所以干祿。筮仕四十年，更歷四朝，而出處進退，一循乎義，義有未安，則必奉身而退，如是者，前後凡七度。

難進易退之操，雖自謂賁·育，莫能奪。近世士大夫，讀書則惟知決科之利，而不知有聖賢之學，居官則惟知寵祿之榮，而不知有恬退之節，泯泯蚩蚩，無恥無義。自先生之起，爲士夫者，始知所以爲人之道不在彼而在此，間有聞風而興起。雖時不遇，學不見試，而功化之及物者，已不淺矣。集大成於群儒，上以繼絕緒，下以開來學，使孔·孟·程·朱之道，煥然復明於世，求之東方，箕子以後，一人而已。南冥 曹植曰：“斯人有王佐之學。”高峯 奇大升曰：“其心如秋月寒水。”門人趙穆曰：“其學得朱子嫡統。”世以爲知言。所著有《理學通錄》·《啓蒙傳疑》等書，行于世，學者尊爲退溪先生。

言行通述 門人文峯 鄭惟一撰

先生，穎悟絕人，天資近道，自在幼時，端重如成人。早習舉子業，不勞而能，文譽日隆，而先生自視欲如也，以爲此非足以盡爲人之道，乃始反求於聖賢之學。雖未見有名門之師，謂道在六經，而其本具於吾身入道之路，則先儒論說，皎若白日中天。於是，奮然致力於格物·致知·誠意·正心之地，發憤忘食，堅苦刻勵，中因用力過苦，遂致心恙。保養既久，工夫益力，敬義夾持，知行並進，內外一致，本末兼舉。久之洞見大原，必融而神會，植立大本，道高而德尊，而斯道之統，於是乎在矣。若其用功次序，則因先儒之說而究聖賢之旨，因聖賢之言而窮天地之理，謹思明辨，弗得弗措。自夫一事一物之微，以至於天地萬物之變，莫不窮之極其深，析之極其精，期必至於豁然貫通之地，而又必以平易卑近，明白切實者，爲之準則，未嘗爲玄窅之思索，空蕩之議論也。其所思而得之者，不徒付之於空言，要必反之於躬行，卽吾身心性情之中，益加體驗踐履之功，得寸守寸，得尺守尺。靜而存養者日益密，動而省察者日益審，故存諸中者純固而深厚，發於外者溫裕而

剛毅.<sup>19)</sup> 蓋不急近功，不計小效，惟以遠大自期，積累爲功而已。<sup>20)</sup> 是以，先難後獲，勿忘勿助，正誼明道等語，未嘗不爲學者丁寧焉，其可見之行，則持己甚嚴，非禮不行。少時與諸友會肄時文，群居甚敬，終日端坐，同遊之士，畏而敬之，雖私相戲謔，見先生至，皆斂容改坐。後在玉堂，同僚或在傍喧笑，而先生觀書不輟，默無一語，同僚多愧而止之。平居雞鳴而起，盥櫛衣冠，出就書室，左右簡編，俯讀仰思，神疲氣倦，則或拱手默坐，或瞑目假睡<sup>21)</sup>，未嘗偃臥枕席也。天性簡默，對客終日，無一閒話雜談，與人言，思而後發，雖在倉卒急迫<sup>22)</sup>之際，未嘗有疾言遽色。襟懷灑落，韻致清遠，望之若不屑於人事，而其條理之密，節目之詳，則有不遺錙銖矣。雖在紛華波蕩之中，而所以自守者，愈嚴愈約，雖在暗室屋漏之隱，而所以自處者，愈敬愈謹。思慮之發，雖小必致其審，事物之應，雖細必求其當，一酬酢之間，必未嘗放也，一飲食之際，體未嘗肆也。坐必端直，不少跛倚，行必安徐，不少忙遽，手不

---

19) 剛毅：《文峯集》‘光輝’

20) 而已：《文峯集》에는 없다.

21) 假睡：《文峯集》‘少休’

22) 迫：《文峯集》‘遽’

妄舉，目不傲視。煩歎勞困，未見有怠惰之容，應酬稠沓，未見有厭倦之色。雖貴爲卿相，而衣服安於麤惡，飲食極其踈淡。於爲義若趨嗜欲，惟恐其不得，於爲利若蹈湯火，惟恐其不遠。聞人之謗，未嘗少辨，不善加己，直爲受之，不喜談人過惡，有問者，亦不答。<sup>23)</sup> 書籍外泊然無他好，視外物無一嬰其懷者。酒量素寬，中歲痛斷，終身未嘗至大醉，其定力之固，隨處而見者類如此。莊正誠實，虛明洞徹，不設畦畛，不立崖岸，寬而有制，和而不流。嚴不至於猛，簡不至於傲，好古而不太泥，循俗而不苟同。純粹溫潤如良金美玉，光明正大如青天白日，猶且自視如常人，自處如寒士。歎焉<sup>24)</sup> 惟知其不足，不見其有餘，此所以日進無窮，而卒能任重詣極者也。其待人，無貴賤賢愚，無不盡其禮，客至雖微，皆下階迎之，未嘗以老貴<sup>25)</sup>而自尊也。與人交，初若淡而久益信，人無不誠服而心悅。然自少不妄交游，其在京師，公仕外，常杜門不出。雖同志之人，亦罕追隨，視世之相逐於聲利芬華者，如避寇盜，若將浼焉，其淡泊之守恬靜之操，一時翕然稱之。<sup>26)</sup> 其居家，家事

23) 不喜談……亦不答：《文峯集》에는 없다.

24) 焉：《文峯集》‘然’

25) 老貴：《文峯集》‘德位’

不甚留意，惟以節用戒家人，務農勅奴僕而已。家法甚嚴，閨門內外，肅穆怡愉，遇童僕嚴而有恩。仲兄察訪公，長先生數歲，先生事之如嚴父，至老不變。子弟有過，未嘗嚴加詰<sup>27)</sup>責，但微示不平之意，或略加戒勅之語而已。家人不見有喜愠之色，不聞有詈詈之聲，蓋天性然也。惇睦宗族，周窮恤患，如恐不及，內外功總之喪，必素淡以終月數。太<sup>28)</sup>夫人無恙時，承顏順旨，極其愛敬，猶自以未盡事親之道，爲終身之恨。厚於奉先，其宗姪爲就田園，久曠宗家，家又頽圯，先生令改營，捐己資以助之，且謀於宗族，經營區畫，爲久遠之圖，既成，令姪孫居之承祀事。凡祭祀，非疾病，未嘗不與齋必盡其誠，祭必致其敬，奉饋奠物等事，多躬自爲之，高曾塋域，在永嘉地，時親往拜奠焉。其居官，不爲赫赫近名之行，而理所宜爲，則勇往直前，不挫不撓。在州郡，以愛民爲主，而行之以誠心。忠君憂國之念，老而彌篤，雖退閒年久，意未嘗不在朝廷，聞朝廷舉措合理，則喜見于言，施爲失宜，則憂形于色。每以培養根本，扶植士林，爲當今急務。戊辰<sup>29)</sup>，入朝，知聖上有

26) 其淡泊……稱之：《文峯集》에는 없다.

27) 詰：《文峯集》‘謹’

28) 太：《文峯集》‘大’

欲爲之志，慨然以格君心爲己任，上六條疏，建<sup>30)</sup>請進講西銘，又上《聖學十圖》，惓惓以清源端本爲先，上亦虛己以聽。先生平日之學，將有所施，而未幾辭歸矣。先生本少宦情，又見時事有大機關，自癸卯<sup>31)</sup>始決退休之志，是時，先生年蓋四十三矣。自是以後，一意退歸，雖累被召還，常不久於朝。晚年，命召愈勤，控辭益力，上自朝廷，下至草野，無不勸起，而先生之志不能回矣。先生出處，內斷於心，其出也非由勸勉，其去也不可挽留，一視於理<sup>32)</sup>之當然，以求吾心之所安而已。雅好佳山水，中歲，移居于退溪之上，愛其谷邃林深，水清石潔也。晚卜地於陶山之下洛水之上，築室藏書，植以花木，鑿以池塘，遂改號陶翁，蓋將爲終老之所矣。<sup>33)</sup> 陶山有山水之勝，或於花朝月夕，獨乘小艇，沿洄上下，興盡而返，或與學子，登陟岡巒，散步洲澗，哦詩觴酒，不知日之將夕。自陶山至清涼山下，水凡九曲，層巒疊嶂，翠壁丹崖，愈往愈奇。常以春秋，呼朋命侶，尋幽討勝，吟眺游賞，玩心經籍，寄興溪山，

---

29) 1568년(宣祖 1)

30) 建：《文峯集》‘繼’

31) 1543년(中宗 38)

32) 理：《文峯集》‘義’

33) 矣：《文峯集》‘也’

頽然若無當世之念。明廟聞之，密令礪城尉宋寅，訪求圖畫以進。其辭受取予，一決於義，然駭俗絕物之事，亦不爲也。人以禮饋，必受之，受之，必分諸鄰里宗族之貧者。朝廷累有米豆之賜，隨輒散盡，未嘗蓄於家，家用累屈，家人時稱貸以繼之，先生或不知也。賓客之來，不問貴賤，必設酒飯<sup>34)</sup>，盡其情款，雖家用不足，亦然。<sup>35)</sup> 其教人也，先觀其志之所向，若無意於此學，則雖子弟不彊也。<sup>36)</sup> 常曰：“下學上達，固常序，然學者習久無得，則易至中廢，不如指示本原也。”故其接引學者，多指示源頭處，蓋亦蔡西山之意也。來學者甚衆，莫不隨材授學，而以立志爲先，以爲己謹獨變化氣質爲功。見學者志道誠篤，則喜而勉進，向學懈弛，則憂而激勵，勤勤懇懇於提撕誘掖之間者，一出於誠，聞者亦無不感而思奮矣。先生道成德立，若無待於人者，而謙虛好問，不主先入，勇於舍己，樂於從人。聞人一善，若出諸己，己有小失，雖鄙夫言之，無不立改。學者奉質疑問，雖空空，未嘗鄙外，必毫分縷析，反覆告諭，惟恐其不曉。或有固執己見不從指諭者，則少無拂

34) 必設酒飯：《文峯集》에는 없다.

35) 雖家用……亦然：《文峯集》에는 없다.

36) 若無意……不彊也：《文峯集》에는 없다.

意<sup>37)</sup>，平心更思，徐定其可否。議論之際，神閒氣定，求其至當，無間彼己，未嘗以己之長而輕人之短，必己之是而斷人之非也。至於物格無極之釋，則與奇明彥諸人，論辨累年，悉以諸人之說爲非。<sup>38)</sup>易簣前數月，因明彥之書，始覺其誤，遂從諸說，而著爲定論，其不偏主己見又如此。經傳子史，靡不博觀，然自少用力於四書五經，而於四書易經爲尤深。往往多背誦<sup>39)</sup>不差，或於中夜起坐，諷誦《庸》·《學》·《心經》等書以爲常。謂經書譯解<sup>40)</sup>，多穿鑿訛謬，失經旨而誤後學甚多。於是，取而訂之，正其穿鑿，定其訛謬，有以還經傳之舊旨，復聖賢之本意，而學者亦不爲俗儒曲說所惑矣。又謂數學非理外之書，自癸丑<sup>41)</sup>以後，兼治數學。謂朱子《啓蒙》一書，乃數學之祖，而多有未解處，玩索多年，洞究其原，乃著《啓蒙傳疑》，發揮分解，殆無遺蘊，晚年，多以《啓蒙》授學者。平生於《朱子書》，用功最深，以朱子論學切要之語，多在於知舊問答書中，而學者多患其汗漫。於是，取其尤親切緊要者，節約成

37) 少無拂意：《文峯集》에는 없다.

38) 悉以……爲非：《文峯集》에는 없다.

39) 誦：《文峯集》에는 뒤에 ‘而’가 있다.

40) 譯解：《文峯集》‘辭釋’

41) 1553년(明宗 8)

書，加以<sup>42)</sup>註解，自是，人知受用《朱子書》矣。又謂朱子《伊洛淵源錄》，止於程門人，自朱門以下，以至於宋季元·明之世，道學之士，不爲不多，而無續而收之者，史傳所載，又多闕略，誠爲後學之不幸，乃哀集言之散在諸書者，爲《理學通錄》。未及脫藁，見明儒謝鐸所撰《伊洛續錄》，謂其踈略未完，遂畢成其書，而朱子以後諸子之學術，有所考矣。先生喜爲詩，樂觀陶·杜詩，晚年，尤喜看朱子詩。其詩初甚清麗，既而翦去華靡，一歸典實，莊重簡淡，自成一家。爲文，本諸六經，參之諸子，華實相兼，文質得中，雄渾而典雅，清健而和平，要其歸則又粹然一出於正。筆法，初踵晉法，後又雜取衆體，大抵以勁健方嚴爲主，人得一字，如寶百金。詩文之美，書法之妙，舉世靡不師法，亦可見有德必有言。通材無不能，而此則先生之餘事爾，烏足爲先生重輕哉？初先生深自韜晦，不以學問輕與人說，故在當時，人不甚知，其知之者，或以詩人目之，或指以爲塵表之人，而不知所學之正，所得之眞，有闡然日章之實也。及夫退閒以來，年益高，德益邵，玩心益高明，行道益親切，自得者日益深，從游者日益衆，然後

---

42) 加以：《文峯集》‘略加’

人始知東方有真儒出，識與不識，皆稱退溪先生云。先生處鄉黨，恂恂不異於人，而鄉人之善者悅其道，不善者畏其義。凡有所爲，必曰先生以爲何如，有所疑，無不稟而決之，敬之如神明，信之如著龜。朝廷搢紳之賢，草野韋布之士，書疏往來，質疑問難者相繼，而其誠心敬服，終始不怠者，亦不爲少。凡有議論，稱出於先生，則人皆信之無異辭。及聞其卒，遠近無不痛悼，雖不見先生之面者，亦數日不食肉，太學諸生及四方之士，多來弔奠，其德化之深，亦可見矣。先生生於東國學絕之後，不由師承，超然獨得，其純粹之資，精詣之見，弘毅之守，高明之學，道積于一身而言垂于百代，功光乎先聖而澤流乎後學，則求之東方，一人而已。

#### 先生自銘【附後叙略】

生而大癡，壯而多疾。中何嗜學，晚何叨爵。學求猶邈，爵辭愈嬰。進行之跲，退藏之貞。深慙國恩，亶畏聖言。有山嶷嶷，有水源源。婆娑初服，脫略衆訕。我懷伊阻，我佩誰玩。我思古人，實獲我心。寧知來世，不獲今兮。憂中有樂，樂中有憂。乘化歸盡，復何求兮。

門人副提學高峯奇大升叙其後略曰，初先生寢疾，戒子竊曰：“我死，該曹必循例請用禮葬。汝須稱遺令，陳疏固辭。且勿用碑石，只以小石，題其前曰，‘退陶晚隱真城李公之墓’。略叙世系行實于後，如《家禮》所云可也。”又曰：“此事若託人爲之，相知如奇高峯，必張皇無實之事，以取笑於世。故常欲自述己志，先製銘文，而因循未畢，藏在亂橐中，搜得用之可也。”竊既受戒，再上疏辭禮葬，不得命，遂不敢更辭。墓道之表，用遺戒刻其銘。嗚呼！先生盛德大業，卓冠吾東者，當世之人，亦既知之矣。後之學者，觀於先生所論著，將必有感發默契焉者，而銘中所叙，尤足以想見其微意也。迂愚無狀，蒙先生獎厲成就，不啻如父母天地之恩，而山頽梁壞，無所依歸。竊念遺戒之言雖不敢違，而所以揭阡詔後者，亦不可泯其迹，敢記其大概而爲之辭曰：“先生，幼而端序，長益涵揉。中歲以後，絕意外慕，專精講究，洞朗微妙。充積發越，人莫能測，而方且謙虛卑遜，若無所有蓋其日新上達，有不能已者。至於出處去就，相時度義，務求吾心之所安，而終亦無所詘焉。其所論著，反覆紆餘，光明俊偉，粹然一出於正，揆諸孔·孟·程·朱之言，其不合者寡矣，亦可謂建諸天地而

不悖，質諸鬼神而無疑也。嗚呼至哉！

遺事      文成公 栗谷 李珣撰

先生，性度溫醇，粹然如玉，志于性理之學<sup>43)</sup>，少以科第發身<sup>44)</sup>，不樂仕宦。乙巳<sup>45)</sup>之難，李芑忌其名，奏削官爵，人多稱枉，芑還奏復爵。先生見群奸<sup>46)</sup>執柄，尤無立朝之意，拜官多<sup>47)</sup>不就。明廟嘉其恬退，累加其階，以至資憲。卜居于禮安之退溪，因以自號。衣食僅足，味於淡泊，勢利芬華，視之若浮雲然。季年，築室于陶山，頗有林泉之趣。明廟末，召命累下，固辭不至。明廟至<sup>48)</sup>以招賢不至<sup>49)</sup>爲題，命近臣賦之，又命畫工畫<sup>50)</sup>所居陶山，爲圖而進之，其景<sup>51)</sup>慕如此。先生之學<sup>52)</sup>，義理精密，一遵朱子之訓，諸說之異同，亦得曲暢旁通，而莫不折衷於朱子。居閒處獨，典墳之外，他

43) 志于性理之學：《栗谷全書》에는 없다.

44) 身：《栗谷全書》에는 뒤에 ‘晚乃志乎性理之學’이 있다.

45) 1545년(明宗 즉위년)

46) 群奸：《栗谷全書》 ‘權姦’

47) 多：《栗谷全書》에는 뒤에 ‘辭’가 있다.

48) 至：《栗谷全書》에는 없다.

49) 至：《栗谷全書》에는 뒤에 ‘歎’이 있다.

50) 畫：《栗谷全書》 ‘模’

51) 景：《栗谷全書》 ‘敬’

52) 學：《栗谷全書》에는 뒤에 ‘因文入道’가 있다.

不掛懷。有時逍遙水石間，吟咏性情，以寓蕭散之興。學者有問，輒罄所得，亦不聚徒以師道自處也。平居，不務矜持，若無甚異於人，而其於出處進退辭受取予之節，不敢分毫蹉過，人有所遺，非其義終不取。今上初卽位，朝野顛望至治，士論皆以爲非先生不能成就聖德，上意亦屬於先生。<sup>53)</sup>先生見世衰俗末，儒者難以有爲，上心求治不誠，大臣又無學識，無一可試<sup>54)</sup>，故懇辭爵祿，期於必退。既返陶山，言不及時政，輿情猶望其復起，而先生遽卒，年七十，朝野痛之。訃聞，上震悼，命贈領議政，葬以一等之禮。子窩，以遺言辭禮葬，朝廷不許，太學諸生，共具奠爲文往祭之。先生雖無別著之書，而議論之發揮聖謨，闡揚賢訓者，多行於世。中廟末，有花潭 徐處士 敬德，亦以道學名世，其論多認氣爲理。先生病之，爲說以辨之，辭旨明達，學者信服焉。先生爲世儒宗，趙靜庵之後，無與爲比，其才調器局，或<sup>55)</sup>不及靜庵，至於深究義理，以盡精微，則又非靜庵所及矣。

53) 先生：《栗谷全書》에는 뒤에 ‘淸自度才智不堪當大事’가 있다.

54) 試：《栗谷全書》‘恃’

55) 或：《栗谷全書》‘雖’

定本 退溪全書 四

## 退陶先生言行通錄 卷之二

### 類編

#### 學問 第一

○先生嘗曰：“叔父松齋公【名楹，字明仲。】，勸學甚嚴，不假辭色。嘗背誦《論語》兼《集註》<sup>1)</sup>，自初章至終篇，不差一字，而亦無獎許之言。余之不怠於學，皆松齋教督之力也。”【鶴錄。】

○先生曰：“余年十二，受《論語》於松齋，茫然不知其味，至某篇【按良齋錄，作〈子張〉篇。】註理字，恍然似有得於心。便請曰：‘凡事物之當然者，謂之理乎？’松齋喜曰：‘汝自此有悟於學矣。’”【雪錄。】

○先生，自年十七歲，始知有此學，而有企向之心。【秋錄。】

○十六七時，已志於學。嘗題池上草亭曰：“露草夭夭

---

1) 兼集註：《鶴峯集》에는 없다.

繞水涯，小塘清活淨無沙。雲飛鳥過元相管，只怕時時燕蹴波。”其意深長，與〈觀書有感〉之詩，同其意云。

【鶴錄○雪錄亦曰：“先生少時，偶遊燕谷，谷有小池，水甚清淨。先生感而作詩云云，謂：‘天理流行而恐人欲間之。’”】

○辛酉<sup>2)</sup>夏，德弘問：“此何時所作邪？”先生曰：“吾十八歲時作也。當時以爲有得，到今思之，則<sup>3)</sup>極可笑。此後若更進一步，則必如今日之笑前日矣。”【艮錄.】

○先生，自己卯<sup>4)</sup>歲<sup>5)</sup>，讀《小學》，已自講灑掃之節·孝悌之道。【先生自言：“賴靜庵，知讀《小學》書。”】及讀《魯論》，立志不群，自能勤苦，嚴立課程，貫<sup>6)</sup>誦精思，溫故知新，爛熟蓋久，而自然心與理會，稍稍向上面去。及得《太極圖說》而讀之，則渙然豁然，而造化之源·人物之本，已瞭然於心目之間矣。【艮錄.】

○先生自言：“十九歲時，初得《性理大全》首尾二卷。試讀之，不覺心悅而眼開，玩熟蓋久，漸見意味，似得

---

2) 1561년(明宗 16)

3) 則：《艮齋集》에는 뒤에 ‘心’이 있다.

4) 1519년(中宗 14)

5) 自己卯歲：《艮齋集》‘自己卯前’

6) 貫：《艮齋集》‘成’

其門路，自此始知性理之學體段自別也。7)”【良錄.】

○先生嘗言：“吾少時，發憤爲學，終日不輟，終夜不寐，遂得痼疾<sup>8)</sup>，迄未免病廢之人。學者，須量其氣力，當寢而寢，當起而起，隨時隨處，觀省體驗<sup>9)</sup>，不使此心放逸而已。何必<sup>10)</sup>如此，以致生<sup>11)</sup>病乎？”【良錄.】

○嘗曰：“余自少，雖志於學，而無師友啓發之人，佞佞數十年，未知入頭下功<sup>12)</sup>處，枉費心思，探索不置，或終夜靜坐，未嘗就枕，仍得心恙，廢學者累年。若果得師友，指示迷途，則豈至枉用心力，老而無得乎？”【鶴錄.】

○此雖是自謙之辭，而其爲學，超然獨得，不由師友，亦可想也。本註.】

○先生，嘗游學泮宮。是時，初經己卯之變，人皆以學問爲忌諱<sup>13)</sup>，日以戲謔爲習。先生獨斂然自持<sup>14)</sup>，動靜言行，一遵規繩。見之者，相與指笑，目之以做許多模

7) 眼開……自別也：《良齋集》‘誠服，深思體認，漸得其門路。自此始知義理之學實非尋常底事也。’

8) 痼疾：《良齋集》‘沈痼之疾’

9) 觀省體驗：《良齋集》‘每每觀省’

10) 必：《良齋集》에는 뒤에 ‘苦苦’가 있다.

11) 生：《良齋集》‘疾’

12) 功：《鶴峯集》‘工’

13) 忌諱：《良齋集》‘奇禍’

14) 斂然自持：《良齋集》‘不回頭’

樣。所交者，惟金河西麟厚【字厚之】一人而已。嘗訪上舍姓黃人，始<sup>15)</sup>見《心經附註》，心甚愛之，授紙求得一本。其爲註，皆<sup>16)</sup>程·朱語錄，人見之，或不分句讀。惟先生，閉門數月，沈潛反覆，或驗之踐履之實，或察之義理之精<sup>17)</sup>，或以文義推之，或以他書考之，久久思量<sup>18)</sup>，自然心會。如有不得者，亦不彊探力索，姑置一邊，時復拈出，虛心玩味，故未有不洞然處。【良錄。】

○先生自言：“吾得《心經》而後，始知心學之淵源·心法之精微。故吾平生，信此書如神明，敬此書如嚴父。”  
【良錄。】

○先生曰：“余自少有志於學，不可謂無學問之功。然不得與明師友，難疑辨惑，於道理殊無的見，學未優而遽至於登仕，則又不專於素業矣。自近年讀《朱子大全》後，稍有見處。然安敢測其門牆之深奧乎？”【雪錄。】

○先生曰：“余雖老而無聞，但自少篤信聖賢之言，而

---

15) 始：《良齋集》‘肇’

16) 皆：《良齋集》에는 뒤에 ‘張邵’가 있다.

17) 精：《良齋集》‘間’

18) 量：《良齋集》‘繹’

不拘於毀譽榮辱，亦未曾立異而爲衆所怪。若爲學者畏其毀譽榮辱，則無以自立矣。若內無工夫，而遽然立異，爲衆所怪，則無以自保矣。要之，學者須是硬確，方能有所據守。”【雪錄。】

○先生學問，一以程·朱爲準，敬義夾持，知行並進，表裏如一，本末兼舉，洞見大原，植立大本。若論其至，吾東方一人而已。【文錄。】

○嘗謂學者曰：“吾少時，有志此學，用功甚篤，中因心病，幾至廢墮。晚復覺悟，欲了此一大事，而血氣已衰，志慮難彊，可歎之甚也。”又曰：“近始見得一本流行處，脫然無疑矣。”【文錄。】

○先生，年益高病益深，而進學益力，任道益重。其莊敬持養之功，尤嚴於幽獨得肆之地。平居，未明而起，必盥櫛冠衣，終日觀書，或焚香靜坐，常提省此心，如日初昇。【鶴錄。】

○問：“《啓蒙》等書，似不切於初學，何如？”先生曰：

“固是。然學者不可不先知，先儒有是說耳。”【鶴錄。】

○辛酉冬，先生居陶山 玩樂齋，雞鳴而起，必莊誦一遍，諦聽之，乃《心經附註》也。【鶴錄。】

○答德弘論敬書，因寫一通，揭之于壁。趙月川 穆，嘗侍左右問：“何以若是？”曰：“我雖教人如此，而反諸吾身，猶未能自盡故然耳。”其書曰：“程夫子所謂敬者，不過曰正衣冠·一思慮·莊整齊肅·不欺不慢而已。今詳垂問之意，欲知於此可以分動靜與否。夫爲學者立日用規程之語，固當動靜兼舉，不應有所遺闕，使之偏著一邊功夫也。蓋其曰正衣冠，曰莊整齊肅，是以靜言，然而動時衣冠，豈可不正，容止事物，豈可不莊整齊肅乎？曰一思慮，曰不欺不慢，是以動言，然而靜時此心，尤不可不主於一，本原之地，又豈容有一毫欺慢乎？故朱子又嘗曰：‘心體通有無，貫動靜，故工夫亦通有無，貫動靜，方無透漏。’正謂此也。至若所舉四先生言敬之異，各是發明一理，皆不可闕。如朱子〈敬齋箴〉，‘動靜表裏，主一無適。’備舉而言之，安有取舍於其間哉？而其用力之要，則亦當各從其語旨義之所

在，反覆研味而實體行之，恐又不當別求他方便也。若欲就此，求其所當先者，則意亦切矣。先生嘗答何叔京書，略曰：‘持敬，尤須就視聽言動容貌辭氣上做工夫。蓋人心無形，出入不定，須就規矩繩墨上守定，便自<sup>19)</sup>內外帖然。誠能莊整齊肅，則放僻邪侈，決知其無所容矣。此日用工夫至要約處，於此驗之，則知內外未始相離，而所謂莊整齊肅者，正所以存其心也。’滉竊謂四先生言敬之中，程子整齊嚴肅一段，即朱子此書之意所從出，始學之所當先，莫切於此。由此而入，至於力久功深而有得焉，則所謂‘三方入處皆在其中’者，始信其不我欺矣。公與李棗彥【名國弼，漢城人，游門下。】所爭二說，固皆先儒格言。然觀其各據一方，堅執務勝之意，恐未免同歸於一偏之弊也。何者？靜中功夫一蹉，則墮落於禪學窠窟中故也。何如？”【艮錄。】

○問：“書箴警之言，揭座右觀省，如何？”先生曰：“古人盤盂几杖，皆有銘。但心無儆省之實，則箴書滿壁，亦將視而不見，固何益哉？爲學如張橫渠晝有爲夜有得，言有教動有常，瞬有存息有養，則此心常存而不放

---

19) 自：《艮齋集》‘是’

矣。何待於揭座右也？”【鶴錄。】

○問：“朱子常令學者，於平易明白處用功夫。所謂平易明白處，乃事親從兄日用常行之事乎？”先生曰：“然。孔子告樊遲曰：‘居處恭，執事敬，與人忠。’皆是平易明白處也。”【鶴錄。】

○先生曰：“學者欲知入道之門，却於《朱子大全》中求之，則易得用力之地矣。”【雪錄。】

○先生曰：“爲學之道，在學者做功深淺之如何耳，雖毫釐，不可靠<sup>20</sup>他人之力而爲之也。”【雪錄。】

○金仁伯【孝元】問爲學之道，先生曰：“立志爲先。”【雪錄。】

○睦問：“學者之初，何先？”先生曰：“立志爲先。然觀其所志，亦何事？”【夢村錄。】

右記先生爲學之工及教人爲學之方，凡二十五條。

---

20) 靠：《雪月堂集》‘取’

記先生讀書之法【凡二十五條】

○先生嘗言：“吾十二歲，受《魯論》於叔父松齋先生。先生嚴立課程，不使悠泛<sup>21)</sup>，滉承教惕勵<sup>22)</sup>，未嘗少懈。既得新知，又必溫故，一卷既畢，通誦一卷，二卷既畢，亦通誦二卷。若此之久，漸與初學不同，讀至三四卷，間有自通解處。”【艮錄.】

○先生嘗得《朱子全書》于都下，自是閉戶靜觀，歷夏不輟。或以暑熱致傷爲戒，先生曰：“講此書，便覺胸膈生涼，自不知其暑，何病之有？”【鶴錄.】

○先生既讀《朱子書》，遂刪節其要語爲一帙，今之印行《朱書節要》，是也。嘗曰：“聖學，不過四書。士之志學者，舍是書何以哉？且今人非不讀之<sup>23)</sup>，而只以帖誦決科爲業，於身心了不相關，陷溺既久，難以啓發。若是書，則既無其弊，而讀之，令人易以感發興起。故接引初學，必以是書云。”【鶴錄.】

---

21) 泛：《艮齋集》‘悠’

22) 承教惕勵：《艮齋集》‘聞命惕若’

23) 之：《鶴峯集》‘書’

○又曰：“人能讀此，則可知爲學之方。既知其方，則必且感發興起，其馳外之心，少間矣。從此做功，積習既久，然後回看四書，則聖賢之言，將節節有味，於身上方有受用處。”【鶴錄。】

○粹問：“《小學》·《近思》·《心經》中，何書最切於學者？”先生曰：“《小學》，體用俱備，固不可不讀。《近思錄》，則義理之精微雖詳，而學者警發之處，顧似欠焉。初學下手用功之地，莫切於《心經》一部。”因又曰：“人之見效有異，固不可一概論，然以余觀之，無踰於《朱子書》。知舊門人，資質病痛，有萬不同，故因材施教，對證下藥，許多問答之中，豈不有偶合於我者乎？苟能沈潛玩繹如承面命，則其於自修之功，豈曰無少補哉？”【夢村錄。】

○先生家有《朱子書》寫本一帙，卷帙甚舊，字畫幾剝，乃讀而然也。其後人多印出，每得新帙，必校讎點竄，溫習一過，章章融會，句句爛熟，其受用，如手持而足踏，耳聞而目覩。故日用之間，語默動靜，辭受取

予，出處進退之義，無不脗合於是書。人或質疑問難，則必援是書而答之，亦無不合於事情，宜於道義焉。是乃實見得，信得及，心融神會之所致，非靠書冊徇口耳之所可能也。若先生，可謂善讀書矣。【鶴錄。】

○先生於書，無所不讀，而尤用心於性理之學。章章爛熟，句句融會，講論之際，親切的當，如誦己言。晚年，專意《朱書》，平生得力處，大抵皆自此書中發也。【鶴錄。】

○先生尊慕聖賢，敬之若神明在上，臨文必諱名稱某，未嘗犯之。【鶴錄。】

○先生讀書，正坐莊誦，字求其訓，句尋其義，未嘗以麤心大膽讀之，雖一字一畫之微，不爲放過，魚魯豕亥之訛，必辨乃已。然未嘗割改舊字，必旁<sup>24)</sup>註紙頭曰：‘某字疑當作某字。’其詳慎精密如此。趙上舍穆，嘗校讎《心經附註》，字畫之訛者，直割正之，註脚之不當刪節者，卽添補之。先生責之曰：“先儒成書，何可一

---

24) 旁：《鶴峯集》에는 없다.

任己見，去取之太快如此乎？獨不思金銀<sup>25)</sup>車之誚邪？”

【鶴錄. ○韓退之子昶闇劣，爲集賢校理. 史傳有‘金根車’，昶疑其誤，乃改‘根’爲‘銀’.]

○德弘嘗侍宿樹谷【先生墳庵】，先生雞鳴而起，誦<sup>26)</sup>《心經》，因講《論語》<sup>27)</sup>，其自彊不息，有如此者.<sup>28)</sup>【良錄.】

○先生，平日未嘗少懈，不脫冠帶，終日乾乾，手不釋卷. 嘗患眼疾支離，猶不輟卷舒. 門人皆請之曰：“目患如是，而不廢看書，無乃不可乎？”曰：“吾非不知之，而若不觀<sup>29)</sup>書，病輒乘之，雖欲少<sup>30)</sup>休，不自己焉.<sup>31)</sup>”  
【良錄.】

○庚午<sup>32)</sup>夏，先生在巖棲<sup>33)</sup>，有眼疾，諸生請小<sup>34)</sup>節看書. 先生曰：“古人謂‘遮眼文書’，舍此爲何事也？”

25) 銀：《鶴峯集》‘根’

26) 誦：《良齋集》에는 앞에 ‘作聲’이 있다.

27) 論語：《良齋集》‘魯論’

28) 者：《良齋集》에는 없다.

29) 觀：《良齋集》‘看’

30) 少：《良齋集》‘小’

31) 不自己焉：《良齋集》‘自不已’

32) 1570년(宣祖 3)

33) 巖棲：《良齋集》‘巖棲軒’

34) 小：《良齋集》‘必’

【良錄.】

○先生曰：“我平生無所好，只於書中，真覺其可好。”

【鶴錄.】

○又曰：“‘未讀是書，猶是人，既讀是書，猶是人’二句，當深戒也。”【鶴錄.】

○問讀書之法，先生曰：“止<sup>35</sup>是熟。凡讀書者，雖曉文義，若未熟，則旋讀旋忘，未能存之於心。必也既學而又加溫熟之功，然後方能存之於心，而有浹洽之味矣。”【鶴錄.】

○又曰：“讀書之要，必以聖賢言行體之心，而潛求默玩，然後方有涵養進學之功。若忽忽說過，泛泛誦說而已，則是不過章句口耳之末習。雖誦盡千編，白首談經，亦何益哉？”【鶴錄.】

○又曰：“晝之所讀，夜必思繹。”【鶴錄.】

---

35) 止：《鶴峯集》‘只’

○先生曰：“讀聖經，反諸己，有不通曉處，須思聖人垂訓，必就人可知可行者立言，而聖賢之言如彼，我之所見如此，則是自我著力不精之故也。聖賢豈以難知難行者，欺我哉？益信聖賢之言，而虛心求之，則將有見得處。”【雪錄.】

○先生曰：“讀書不必深求異意，只就本文上，求見在之理<sup>36)</sup>而已。”【雪錄.】

○問：“禹性傳·柳成龍以爲《朱子書》，不如《心經》之切要，其說如何？”先生曰：“未嘗讀了而遽有是說，不可。必沈潛積年，熟讀詳味，然後方知親切也。且爲學，何可徑約而厭煩乎？”【鶴錄.】

○金士純學《啓蒙書》曰：“此書，於初學工夫，則<sup>37)</sup>似不親切。”先生久之曰：“若於此書，熟讀詳味，久久實體呈露，目前事物，無非這箇，如何不親切？”士純惶恐而退。【艮錄.】

---

36) 理：《雪月堂集》‘義’

37) 則：《艮齋集》에는 없다.

○嘗病德弘盡看細註<sup>38)</sup>曰：“如谷騰霧，如波滾沙之說，君其省之。”【艮錄.】

○士誠與夾之·堽之·逢原，【夾之，琴公應夾，堽之，琴公應堽，皆先生門人。逢原，名安道，先生孫.】讀書於清涼山寺，歸路候謁先生。先生曰：“《啓蒙》書畢讀否？讀書不可泛泛看過。不見趙士敬乎？讀書必如此，方有所得也。【芝軒錄.】

○先生曰：“先儒云：‘一日之間，半則讀義理之書，半則讀文章之書。’學者若欲求道，而專讀文章之書，則難得其用工之地矣。”<sup>39)</sup>【雪錄.】

○戊辰<sup>40)</sup>十一月初三日，入侍夕講【是時，宣廟新服，春秋十七.】，講《小學》畢，進啓曰：“《小學》，今已畢講。以次第言之，則當先講《小學》，而次《大學》，今反先講《大學》，而次《小學》矣。然其工夫，則當通《小學》《大學》而爲一。故朱子《大學或問》初面，以

38) 註：《艮齋集》에는 뒤에 ‘之煩’이 있다.

39) 難得……地矣：《雪月堂集》‘安能得用功之乎’

40) 1568년(宣祖 1)

《小學》爲《大學》之根本，而其通而爲一之工夫，則又以敬爲大本，《小學》雖釋之以小子之學，入《大學》後，亦不可舍此而專事《大學》也。故曰：‘聖學之所以成始成終，《小學》所以成始，《大學》所以成終也。’以作室譬之，小學則如修正基址而備其材木也，大學則如大廈千萬間結構於基址也。修正基址，而不構其室，則是無終也，欲構大廈千萬間，而不修基址，則亦不能構矣，故爲聖學之始終矣。〈小學題辭〉亦曰：‘以培其根，以達其支。’《小學》，所以培其根也，《大學》，所以達其支也。是以，《小學》·《大學》爲聖學之始終，而規模極大，此外雖講他書，而其工夫皆爲今所譬大廈千萬間修粧所入矣。且溫故而知新，前日講論之書，亦勿忘，而每自體念。如明倫篇及敬身篇，‘明心術之要’，‘明威儀之則’等處，頃刻不忘。日用之間，天理流行，支支節節，無不照管《大學》規模，以此填之。其他如《語》·《孟》·《中庸》及《詩》·《書》諸書，皆當填之於《大學》規模，而爲之修粧。今雖畢講，而亦常留念，可矣。古語有之，爲學工夫，不患其不能進前，而患不能退步。退步云者，非謂退而不爲也，舊日所學，反顧溫習不忘之謂也。溫故之功深至，則知新之

退陶先生言行通錄 卷之二

功，亦不出於此矣。常不弛於聖念，幸甚。”【《堂后日記》】

右記先生讀書之法，凡二十五條。【上十三條，記先生平日讀書之功，下十一條，通言讀書之法，末一段，記先生勸講之辭。】

記先生存省之要【凡十三條】

○先生，自少至老<sup>41)</sup>，不喜群居，獨處一室，涵養本源。<sup>42)</sup> 德弘<sup>43)</sup>問：“動時，此心尤難收拾，此處工夫，益親切。” 曰：“莫如主靜而立其本。” 曰：“心中或有如<sup>44)</sup>翻車樣者，何也？<sup>45)</sup>” 曰：“心氣未定貼故然耳。心本虛靜，若能定貼，安有如是紛擾底氣象？”【良錄。】

○德弘問‘顏子之不違仁’，曰：“顏子之心，渾然天理，專一無撓，如鑑未塵，如水不波。其功夫，接續光明<sup>46)</sup>，至於三月之久，而無一毫私意之干，無一刻怠忽之間。惟有些子未化却底，故或於三月之後，則未免一番間斷底。意思纔間斷了，便更知之，此未達聖人纔<sup>47)</sup>一間處。” 問：“先生能免間斷否？” 先生<sup>48)</sup>答曰：“何敢便道無間斷？<sup>49)</sup> 吾於靜中莊敬之際，雖或<sup>50)</sup>免放倒，若宴

41) 至老：《良齋集》‘時’

42) 源：《良齋集》‘原’

43) 德弘：《良齋集》‘弘’

44) 有如：《良齋集》‘如有’

45) 何也：《良齋集》‘這甚麼底’

46) 接續光明：《良齋集》‘勉勉循循’

47) 纔：《良齋集》‘才’

48) 先生：《良齋集》에는 없다.

49) 何敢……間斷：《良齋集》에는 없다.

50) 或：《良齋集》에는 뒤에 ‘似’가 있다.

飲酬酢之時，或不<sup>51)</sup>免弛放<sup>52)</sup>走作。此<sup>53)</sup>平日所以凜然戒懼<sup>54)</sup>，不喜赴人會飲之招者也。<sup>55)</sup>”【艮錄.】

○先生言於德弘曰：“吾於酬酢應接之間，若太膠擾，則恐未免實體間斷。故於宴酌之招，不樂赴也。”蓋前乎此者，敬可知矣。【艮錄.】

○先生曰：“紛華波蕩之中，最易移人。余嘗用力於此，庶不爲所動，而嘗爲議政府舍人，聲妓滿前，便覺有一端喜悅之心。雖痛窒慾，僅免坑塹，而其機則生死路頭也。可不懼哉？”【鶴錄.】

○嘗曰：“少時從叔父松齋公于永嘉【即安東，松齋，嘗爲府使<sup>56)</sup>】，一日與人游獵于野，醉而墜馬。醒來痛自克責，警省之心，未嘗暫忘。到今思之，惕然若前日事。”【鶴錄.】

○先生曰：“嘗往琴聞遠【名蘭秀，先生門人<sup>57)</sup>】家，山蹊頗

51) 不：《艮齋集》‘未’

52) 弛放：《艮齋集》‘一二間斷’

53) 此：《艮齋集》에는 뒤에 ‘余’가 있다.

54) 凜然戒懼：《艮齋集》‘惶恐惕若’

55) 者也：《艮齋集》에는 없다.

56) 即安東……府使：《鶴峯集》‘時爲府使’

險，去時按轡警馭，心常不弛。及還微醉，頓忘來路之險，縱然安行，如履坦途。心之操舍，甚可懼也。”【鶴錄.】

○先生曰：“人之持心，最難。嘗自驗之，一步之間，心在一步亦難。”【鶴錄.】

○問：“小子，每欲閑靜獨居，而不欲與人相接，無乃偏僻邪？”曰：“果似偏僻，然於學者，不能無補。<sup>58)</sup> 余初時亦有此病，不無所益。”【良錄.】

○嘗論持敬工夫，先生曰：“如某者，朝暮之頃，或有神清氣定底時節，儼然肅然，心體不待把捉而自存，四肢不待羈束而自恭。謹意以爲古人氣象好時，必是如此，但不能持久耳。”【秋錄.】

○論克己工夫曰：“凡邪思之興，或有纔一警省而便能退聽底時，或有愈抑而愈難制底時，蓋一日之氣，昏明有不同也。”【秋錄.】

---

57) 名蘭秀……門人：《鶴峯集》에는 없다.

58) 補：《良齋集》‘益’

○先生嘗曰：“初學最好警省，初間，固多間斷底時，然不已其功，則漸漸輕，至於久，則常存而不放矣。”【秋錄.】

○問：“思慮之所以煩擾，何也？”先生曰：“夫人會<sup>59)</sup>理氣而爲心。理爲主而帥其氣，則心靜而慮一，自無閒思慮。理不能爲主，而爲氣所勝，則此心紛綸膠擾，無所底極。邪思妄想，交至疊臻，正如翻車之環，轉無一息之定貼也。”又曰：“人不可無思慮，只要去閒思慮耳，其要不過敬而已。敬則心便一，一則思慮自靜矣。”【鶴錄.】

○德弘問：“心中不容一物，然則雖有當然之則，亦不可容乎？<sup>60)</sup>”曰：“非也。不容物<sup>61)</sup>云者，言心之全體，至虛至靜，如明鏡照物，物來則應之而不滯，物去則如故而虛明。若係著一物<sup>62)</sup>，如<sup>63)</sup>泥點鏡，都不得虛明靜一氣象。”【艮錄.】

---

59) 會：《鶴峯集》에는 뒤에 [소주 草本, '슴']이 있다.

60) 不可容乎：《艮齋集》‘不容之於心乎’

61) 物：《艮齋集》‘一物’

62) 係著一物：《艮齋集》‘一毫容物’

63) 如：《艮齋集》에는 앞에 ‘則’이 있다.

定本 退溪全書 四

右記先生存省之要，凡十三條。【上九條，記先生平日戒謹之實，下四條，通言警省治心之要。】

記先生成德之實【凡十條】

○先生之學，於日用動靜語默上用功，平易明白，無甚高遠之事，而動容周旋中禮，自有人不可及之妙。【鶴錄。】

○先生謙虛爲德，無一毫滿假之心。見道已明，而望之若不見，德已尊矣，而歉然若無得。向上之心，至死如一日，其設心以爲寧學聖人而未至，不欲以一善成名。嘗見世人有自許太過者，深以爲非，必舉以爲戒。【鶴錄。】

○先生充養已至，遇事裕爲。雖在急遽之間，神閒意定，無胡亂匆卒底氣象。【鶴錄。】

○先生舉措，皆得其宜，動止必以其時，雖在急遽苟且之際，未嘗有疾言遽色。【良錄。】

○性傳出入門下久矣，或燕居從容，或對人酬酢，未嘗見其著力矜持，而亦未嘗見其懈慢之容，自始至終，所見如一。【秋錄。】

○靜存【李公湛】嘗曰：“湛見退溪自少時，內外端直，表裏如一，行己處事，無一毫可疑。後日，靜存入夜對，承宣問，先生人品何如，以是對。”【秋錄。】

○處己接物，一以至誠，無一點鄙詐之心。【鶴錄。】

○先生淡<sup>64</sup>然無欲，此心常伸於萬物之上，天地之間，無一物嬰其懷者。【鶴錄。】

○先生之學，私欲淨盡，天理日明，物我之間，未見有彼此畦町。其心直與天地萬物，上下同流，有各得其所之妙。【鶴錄。】

○先生之學，蓋以朱子爲宗，不爲功利所奪，不爲異端所惑，博而不雜，約而不陋。論學，必本於聖賢而參之以自得之實，教人，必主於彝倫而先之以明理之功。持己則以正而不苟爲崖岸之行，議禮則援古而不遺乎時王之制。急於修己而不言人過，勇於從人而不掩己短，接人以和而人自敬待。下以寬而下自肅，不以一節一善

---

64) 淡：《鶴峯集》‘澹’

成名，而所學所守之正，自箕子以後，殆未有其比。【秋錄。】

右記先生成德之實，凡十條。

記先生教人之方【凡五十四條】

○訓誨後學，不厭不倦，待之如朋友，終不以師道自處。士子遠來，質疑請益，則隨其淺深而告詔之，必以立志爲先，主敬窮理爲用工地頭，諄諄誘掖，啓發乃已。【鶴錄.】

○先生教人，先之以《小學》，次及《大學》，次及《心經》，次及《語》·《孟》，次及《朱書》，而後及諸經。【艮錄.】

○誠一讀《大學》，於理氣上未達，先生曰：“君未學《太極圖說》，故面牆如此。”卽令讀之。又曰：“《太極圖說》中，‘君子修之吉，小人悖之凶。’二句，最學者用功夫地頭。修之悖之，只在敬肆之間，可不懼哉。”蓋學者不可不先識體段，故多教以《太極》《西銘》《啓蒙》等書。曹南冥【名植，字樾中。<sup>65)</sup>】聞之，乃有手不知灑掃之節，而口談天理之奧之譏，先生貽書辨之。【鶴錄.】

---

65) 樾中：今按：‘樾仲’의 오류이다.

○先生講《太極圖說》曰：“吾與人講學<sup>66)</sup>，必先講此者<sup>67)</sup>，吾初年由此而入故耳。”【艮錄.】

○嘗言：“《性理大全》<sup>68)</sup>《太極圖說》卷<sup>69)</sup>，乃吾所啓發入頭處，〈敬齋箴〉乃吾受用之地。以《近思錄》多引《易》說，義理精深，初學猝難領解，故不先教學者。”【艮錄.】

○又曰：“下學上達，固是常序。然學者習久無得，則易至中廢，不如指示本原也。故先生之接引學者，頗指示源頭處。”【文錄.】

○門生李德弘，初志於學，嘗欲學《啓蒙》。先生曰：“君第讀四書。此非所急也。”【鶴錄.】

○德弘問：“理也者，形而上之道也，生物之本也，其詳可得聞乎？”曰<sup>70)</sup>：“學問之道<sup>71)</sup>，不可躐等而進。

---

66) 吾與人講學：《艮齋集》‘吾之告人’

67) 先講此者：《艮齋集》‘以此先之者’

68) 全：《艮齋集》에는 뒤에 ‘中’이 있다.

69) 卷：《艮齋集》에는 없다.

故孔子之門，非顏·曾以上，則不得聞性與天道.<sup>72)</sup> 至於周·張·程·朱之時，聖<sup>73)</sup>人不作，吾道不明，若不詳說，道學幾乎絕矣。故立言著書，以詔後來，學者讀其書得其義，則自當知之.<sup>74)</sup> 然但見其糟粕而曰：‘我已知其理矣。’則亦何以真知其妙乎？”後日，德弘獨侍坐，先生曰：“向者，吾抑君所問.<sup>75)</sup> 古人云：‘與學者言，如扶醉漢<sup>76)</sup>。’不知君所疑何說也?<sup>77)</sup>”曰：“不詳生物之本。”曰<sup>78)</sup>：“朱子訓無極而太極曰：‘上天之載，無聲無臭，而實造化之樞紐，品彙之根柢。’蓋理雖無形，而至虛之中，有至實之體.<sup>79)</sup> 非生物之本·萬事之根柢而何？”【良錄.】

○嘗曰：“學貴窮理，理有未明，則或讀書或遇事，無所往而不礙。凡人言理，孰不曰無形體·無分段·無內外·

70) 曰：《良齋集》에는 앞에 ‘先生’이 있다.

71) 道：《良齋集》 ‘工’

72) 道：《良齋集》에는 뒤에 ‘者’가 있다.

73) 聖：《良齋集》에는 앞에 ‘則’이 있다.

74) 之：《良齋集》에는 뒤에 ‘不須推明言之’가 있다.

75) 吾抑君所問：《良齋集》 ‘抑君所問之說’

76) 漢：《良齋集》 ‘人’

77) 不知……何說也：《良齋集》 ‘君不知何說以問之乎’

78) 曰：《良齋集》에는 앞에 ‘先生’이 있다.

79) 體：《良齋集》에는 뒤에 ‘故一生二，二生四，四生八，八生十六，十六生三十二，三十二生六十四，則’이 있다.

無大小·無精粗·無物我·虛而實·無而有哉？ 但真知其  
實無形體·實無分段·實無內外·實無大小·實無精粗·實  
無物我·實爲虛而實·實爲無而有者，爲難。此某所以平  
日每云，理字難知者也，某亦知此，纔過十餘年矣。”問：  
“何以用功？”答曰：“工程節次，不越乎《大學或問》  
所載，而近日《啓蒙》講讀，無非此事也，但在用力之  
如何耳。”【秋錄.】

○先生論說義理，明白的當，未嘗爲幽深玄窅之言。【文錄.】

○先生曰：“爲己之學，以道理爲吾人之所當知，德行  
爲吾人之所當行，近裏著工，期在心得而躬行者，是  
也。爲人之學，則不務心得躬行，而飾虛徇外，以求名  
取譽者，是也。”【雪錄.】

○先生曰：“君子之學，爲己而已。所謂爲己者，卽張敬夫  
所謂‘無所爲而然也’，如深山茂林之中，有一蘭草，  
終日薰香，而不自知其爲香。正合於君子爲己之義，宜  
深體之。”【艮錄.】

○德弘，嘗侍坐巖棲軒，先生厲聲言<sup>80</sup>)曰：“爲<sup>81</sup>)學，莫如先立其主宰。”曰：“如何可以能立其主宰乎？”久<sup>82</sup>)之曰：“敬可以立主宰。”曰：“敬之爲說多端，何如<sup>83</sup>)可以不陷於忘助之病乎？”曰：“其爲說雖多，而莫切於程·謝·尹·朱之說矣。但學者或欲做惺惺工夫，或欲做不容一物工夫，而先有心於尋覓，而或涉<sup>84</sup>)安排，則其不生揠苗之病者幾希。不欲助長而纔不用意，則其不至於舍而不芸<sup>85</sup>)者亦罕矣。爲初學計，莫若就整齊嚴肅上做工夫。不容尋覓，不容安排，只是立脚於規矩準繩<sup>86</sup>)之上，戒懼謹獨<sup>87</sup>)於須臾隱微之際，不使此心少有放逸，則久而後自然惺惺，自然不容一物，無少忘助之病矣。伊川嘗曰：‘非著意，非不著意。’朱子答張敬夫書曰：‘以敬爲主，則內外肅然，不忘不助而心自存，不以敬爲主而欲存心，則不免將一箇心把捉一箇心，外面未有一事時，裏面已是三頭兩緒，不勝其擾擾矣。就

80) 厲聲言：《良齋集》에는 없다.

81) 爲：《良齋集》에는 앞에 ‘人之’가 있다.

82) 久：《良齋集》에는 앞에 ‘先生’이 있다.

83) 何如：《良齋集》 ‘如何’

84) 或涉：《良齋集》 ‘或有涉於’

85) 芸：《良齋集》 ‘耘’

86) 準繩：《良齋集》 ‘繩墨’

87) 戒懼謹獨：《良齋集》 ‘戒愼恐懼’

使實能把捉得住，只此已是大病，況未必真能把捉得住乎？’程·朱此說，切當明白，宜深味之。”因云：“言敬，動靜兼舉，表裏俱該者，莫如程子所謂‘正衣冠，一思慮，莊整齊肅<sup>88)</sup>，不欺不慢’之訓，其可不服膺乎？<sup>89)</sup>

【良錄.】

○德弘問立志<sup>90)</sup>以定其本，居敬以持其志。先生引朱子之訓曰：“人之爲事，必<sup>91)</sup>立心<sup>92)</sup>以爲本，志不立則不能爲得<sup>93)</sup>事。雖能立志，苟不能居敬以持之，此心亦泛然而無主，悠悠終日，亦只是虛言。立志，必須高出事物之表，而居敬則常存於事物之中，令此敬與事物，皆不相違。言也須敬，動也須敬，坐也須敬，頃刻去他不得。此說<sup>94)</sup>，最緊切於學者受用<sup>95)</sup>，宜深體之。”【良錄.】

○問：“小子氣質偏處。”曰<sup>96)</sup>：“病在窒滯。”曰：“何

88) 莊整齊肅：《良齋集》‘整齊嚴肅’

89) 之訓……服膺乎：《良齋集》‘亦當服膺，其可忽乎？’

90) 志：《良齋集》‘心’

91) 必：《良齋集》에는 뒤에 ‘先’이 있다.

92) 心：《良齋集》‘志’

93) 得：《良齋集》에는 없다.

94) 此說：《良齋集》‘此立志居敬之說’

95) 用：《良齋集》에는 뒤에 ‘工程’이 있다.

96) 曰：《良齋集》에는 앞에 ‘先生’이 있다.

以則無此病？”曰97)：“惟明理可免。”【良錄.】

○問：“一日操存，雖無走作，往往昏冥，而無光明氣象。”曰98)：“持敬不熟之故也。彊而操之，則反有此病，如波滾沙谷99)騰霧，反以自昏。”問：“何以則去此病？”曰：“別無他方法。程子曰：‘所以求收放心之心100)，是乃收放心之法。’然則所以求持敬，是持敬之法。持敬之法，備在先儒四條之說。大抵有此病者，無他，助忘之所致，而忘病尤多。無此助忘之病，則無此昏冥之病矣。”【良錄. ○四條之說，疑指程子所謂‘主一無適·整齊嚴肅’，謝氏所謂‘惺惺法’，尹氏所謂‘其心收斂，不容一物’者。】

○問：“一日操存之時，少無走作，又不昏冥，心神灑落，胸次無礙，無一點些事，如春日正暖，百物和暢，溪水潺湲，山花爛開，林鳥嚶鳴，有難以言語形容。”曰：“此是好境界。每存此而不忘，甚好。但有求思之意，則無此境界。”【良錄. ○按，程子曰：“靜後見萬物自然，皆有春意潛室。”陳氏解之曰：“聖賢固如此，吾人胸次，豈可不見此境界？”

97) 曰：《良齋集》에는 앞에 ‘先生’이 있다.

98) 曰：《良齋集》에는 앞에 ‘先生’이 있다.

99) 谷：《良齋集》에는 앞에 ‘如’가 있다.

100) 之心：《良齋集》에는 없다.

良齋之言，似得此意。】

○嘗曰：“延平<sup>101)</sup>使學者見喜怒哀樂未發時氣象，大抵延平之學，皆在於此。”又曰：“延平之學，已到得通透灑落處，故氣象如冰壺秋月。”【鶴錄。】

○又曰：“延平默坐澄心·體認天理之說，最關於學者讀書窮理之法。”【鶴錄。】

○問延平靜坐之說於<sup>102)</sup>先生，曰：“靜坐然後身心收斂，道理方有湊泊處。若形骸放怠無檢，則身心昏亂，道理無復有湊泊處。故考亭對延平<sup>103)</sup>，靜坐終日，及退私亦然。”問：“靜坐，有拘束之病，則如何？”先生曰：“血肉之軀，自少全無檢束，一朝遽欲靜坐收斂，則<sup>104)</sup>豈無拘束之病？須是堅耐辛苦，無快活時節，更歷歲久，然後方無拘束之病矣。若厭拘束而待其自然，則是乃聖賢百體從令而恭而安之事，非初學所可能也。大抵拘束之病，實由持敬之工未至，安肆日偷故也。心

---

101) 延平：《鶴峯集》‘李延平’

102) 於：《鶴峯集》에는 없다.

103) 考亭對延平：《鶴峯集》‘延平對豫章’

104) 則：《鶴峯集》에는 없다.

若惺惺，無所怠放，則百體自然收檢而從令矣。”又曰：“爲學之道，必須專一悠久，然後乃<sup>105)</sup>成，而<sup>106)</sup>以一出入之心，爲或作或輟之學<sup>107)</sup>，則學何由成？故朱子告滕珙曰：‘專一悠久爲成，二三間斷爲敗。’【鶴錄.】

○先生曰：“‘必有事焉而勿正，心勿忘，勿助長。’當作四項看。<sup>108)</sup>‘有事’一也，‘勿正’二也，‘勿忘’三也，‘勿助長’四也。”【艮錄.】

○己酉<sup>109)</sup>六月，拜先生于豐基郡齋。穆曰：“學問，不專在於讀書，當遊歷以廣聞見。雖義理，不可以獨得，當有師友，漸磨輔助啓沃之益。”先生曰：“君言極是。聞君有志，甚嘉之。”又曰：“某人，甚有文才，而爲人甚虛疏，可恨。是知務文學矣，治心最緊，不可忽也。”余因率爾而對曰：“心行不得正，雖有文學，何用焉？”先生曰：“文學，豈可忽哉？學文所以正心也，是亦《論語》首篇註，朱夫子論弟子職之意也。”既而拜辭，

105) 乃：《鶴峯集》에는 뒤에 ‘能有’가 있다.

106) 而：《鶴峯集》에는 없다.

107) 學：《鶴峯集》 ‘工’

108) 看：《艮齋集》에는 뒤에 ‘了’가 있다.

109) 1549년(明宗 4)

先生起而送之曰：“子勉之矣。”頓首而出。【《月川日記》】

○辛亥<sup>110</sup>)正月，謁先生于退溪。先生終日賜教以立志·不篤行·不顧言，諄諄戒之，皆爲己切實之言也。【《月川日記》】

○六月，謁先生，因請訓誨詩，不許。且曰：“身不行而口徒言，寔余之所愧也。”因曰：“頃報金秀卿【即芝山，八元，後改字舜舉，先生門人。】書，‘以士之爲學，豈不願三釜五鼎之養？然有命焉，不可必得。故古人亦委諸命，而姑修其在我者而已。’余保秀卿，必無陷溺之弊，然以此爲心，則不無心術之病耳。”【《月川日記》】

○先生嘗論《心經附註》將義理略從肚裏過處，因云：“今人，略從肚裏過，亦不肯，尤可嘆也。”至再三言之，其悶世人進道之難，自不覺其憂形于色。【夢村錄。】

○辛未<sup>111</sup>)七月，李叔獻【珥】·柳而見【成龍】·李景涵【潑】來話。叔獻謂景涵曰：“始余請益於先生，先生默

---

110) 1551년(明宗 6)

111) 1571년(宣祖 4)

然良久曰：‘持心貴在不欺，立朝，當戒喜事。’”余曰：“先生教人之意，若是深切，此豈獨叔獻·景涵所當服膺？吾輩亦宜勉之。”遂請景涵書二件，一揭壁上，一件而見持去。【《栢潭日記》】

○明一講問疑義，先生爲推說烏頭力去之義曰：“謝上蔡來學於程夫子，辭歸之日，謂尹和靖曰：‘吾徒，朝夕從先生，見行則學，聞言則識。譬如服烏頭者，方其服也，顏色悅澤，筋力彊盛，一朝烏頭力去，將如之何？’和靖以告夫子，夫子曰：‘可謂益友矣。’蓋烏頭，藥名，服之，能令人已疾。人在賢師之側，每聞嘉言，善教攻其心病，猶此藥，能攻其身病。今違師遠去，不得聞教誨，前日之心病，復萌，無藥以治之，此所以有烏頭力去之憂。”【雲巖錄。○烏頭，卽何首烏。本草論其性，令人壯筋骨·悅顏色·消癰腫·治痰癖，非川烏別名之烏頭也。】

○先生謂明一曰：“道在邇而人自不察耳。豈日用事物之外，別有一種他道理乎？”【雲巖錄。】

○‘本分之外，不加毫末’，‘見成說底，便是道理’，

此<sup>112)</sup>說，先生每爲學者言之。【良錄.】

○與子寯書曰：“讀書，豈擇地乎？在鄉在京，惟立志如何耳。須十分策勉，逐日勤苦做工，不可悠悠浪送日月也。”【《家書》】

○又曰：“汝本不篤志於學，若在家，悠悠度日，尤爲廢學。須速與完姪或他篤志之友，負笈上寺，三冬長夜，勤苦讀書。今不勤苦做業，隙駟光陰一去，難追千萬。刻念毋忽毋忽。”【《家書》】

○又曰：“汝以一身，奉饋奠修學業，而旁理家務，想未免有撓汨之時。正當隨宜順處，不廢素志與恒業，爲可耳。若牽俗務，而廢志業者，終爲鄉里之陳人而已，可不戒哉！”【《家書》○時子寯持權夫人心喪，故云奉饋奠.】

○又曰：“途中及到彼之後，凡持身處事，切宜日日謹慎，毋敢怠忽。常以文公訓子帖之言，念念不忘，庶幾不至於有過之地。此意，平時猶當勉勉，況汝爲喪人

---

112) 此：《良齋集》에는 뒤에 ‘兩’이 있다.

乎?”【《家書》】

○又曰：“殿齋【時寯爲集慶殿參奉.】無事，或讀書，或寫書，儘好做工夫也。晦庵書，不但寫之，兼須尋究玩味，有未曉處，付標待問可也。”【《家書》】

○教人一以性理之學，或以科業來問，則亦不苟辭，而非所勸也。士子來，適值科舉，請留習科文。先生曰：“凡肄業，各有<sup>113)</sup>所欲，習科文，不須留此也。”【鶴錄.】

○問：“掣於科目，爲學不專，欲停舉業。”先生曰：“此意甚好，然亦非易事。昔蔡伯靜兄弟，不事舉業，專意學問，卒傳家業，爲世大儒，如此則可也。雖停舉業，若無其實，則濟得甚事？”卽將蔡氏行狀以示之曰：“賢能如此用功否？宜書一通，常自觀省。”【鶴錄.】

○問：“科業不進，雖居泮，亦無益，欲留受業。”先生曰：“有父兄在，何可自專？”曰：“已得命矣。”先生帖曰：“此中士友，多有不做其工，而僥倖於一得，甚不

---

113) 有：《鶴峯集》에는 뒤에 ‘其’가 있다.

滿人意。聞已停行，且欲專意讀書，深賀君得請於大人前也。”【鶴錄。】

○嘗語及世之沒溺於名利者，反復歎惜，拱手謂在座曰：“凡我同人，須猛省此心，勿爲小人之歸，可乎!”【鶴錄。】

○一日與高峯侍坐，先生曰：“吾輩既有意於此事，人亦以此名歸之，當各努力以副其名，不可以虛名而取實禍。吾輩盍相與戒之?”【自聞此戒，徒切感激。今而思之，尤不堪愴惕，未知畢竟能不負此戒邪? 本註。○秋錄。】

○辛酉<sup>114)</sup>始進見先生請業。先生問：“君初受學於何人?”對曰：“小子初受句讀於金丈【八元】，後更就質於具丈【鳳齡】。”先生曰：“舜學·景瑞，俱是學問中人，其授學，必有蹊徑也。”且曰：“學者最初下手處，其已知之邪。”對曰：“在具丈門下，聞程門主敬之說，心悅而未能也。”先生曰：“敬，是入道之門，必以誠，然後不至於間斷。”因命名曰士誠，字曰子明，手書贈之。【芝軒錄。】

---

114) 1561년(明宗 16)

○家親爲士誠受學，構童蒙齋於陶山。先生謂人曰：“鄭某爲其子求學之志，可謂勤矣。”因謂士誠曰：“爾須刻勵<sup>115)</sup>，毋<sup>116)</sup>負親庭之意也。”【芝軒錄。】

○侍坐<sup>117)</sup>於書齋，先生謂在座諸人<sup>118)</sup>曰：“儒家意味自別，工文藝非儒也，取科第非儒也。”因<sup>119)</sup>歎曰：“世間許多英才，混汨俗學，更有甚人能擺脫得此<sup>120)</sup>科臼邪？”【芝軒錄。】

○金富弼【字彥遇，先生門人。】問：“書院【易東】學田所入不足，請儲穀息利。”先生曰：“‘息利’二字，便不是儒者所道。”【鶴錄。】

○先生授<sup>121)</sup>《古文前集》，必遺〈勸學文〉曰：“此書，出於陳新安之撰，何以首此〈真宗勸學文〉邪？古人勸學之規，本不如是，何用取利欲<sup>122)</sup>之說以勉人

---

115) 勵：《芝軒集》‘厲’  
116) 毋：《芝軒集》‘無’  
117) 坐：《芝軒集》‘退溪先生’  
118) 在座諸人：《芝軒集》에는 없다.  
119) 因：《芝軒集》‘仍’  
120) 此：《芝軒集》에는 없다.  
121) 授：《艮齋集》‘教’

乎？吾則不知<sup>123</sup>)也。”【艮錄.】

○或言於先生曰：“我雖於切近子弟，不能嚴教者，實由於世衰俗薄，人心不古也。”先生曰：“然。吾亦如此，非但世衰而然。我且德薄，無以使之畏敬。古人，雖疏遠子弟，必有禁令檢勅者，不知有何許盛德而然邪？”

【艮錄.】

○聞人不義，則反復嗟惜，見人小善，必再三加獎。【鶴錄.】

○碧梧丈<sup>124</sup>)【李公文樑，字大成，龔巖之子也。】告于先生曰：“老來無寐，終夜輾轉，奈何？”曰：“此老人常事，莫如念古人<sup>125</sup>)書耳。”【艮錄.】

○先生謂柳仲淹【字希范，先生門人。】曰：“眼中朋友，未見有長進者，又不曾信向此事。豈吾所爲者，無足取<sup>126</sup>)信邪？甚可憂懼。”【鶴錄.】

---

122) 欲：《艮齋集》‘慾’

123) 知：《艮齋集》‘爲’

124) 丈：《艮齋集》‘公’

125) 人：《艮齋集》에는 뒤에 ‘之가 있다.

○教人，必以忠信·篤實·謙虛·恭遜。【秋錄.】

○先生嘗言<sup>127)</sup>：“古人云：‘不敢自信而信其師.’’今者無師可信，須信<sup>128)</sup>聖賢之言。聖賢必不欺人。”【良錄.】

○學子質業請益，隨其淺深而告詔之。若有未曉處，則反復<sup>129)</sup>詳說，啓發乃已。訓誨引進，不厭不倦，雖有疾恙，不輟講論。易簣前月，已被重疾，而尙與諸生講論，無異平昔。諸生久乃覺之，輟論數日，病已革矣。【鶴錄.】

○庚午<sup>130)</sup>十一月初吉，拜先生於溪堂，柳應見【名雲龍，先生門人.】亦至。質問既罷，與應見歸隴雲。<sup>131)</sup>應見曰：“每到于斯，見先生之面，聞先生之言，則如舊染之滌，如醉夢之醒。”好文<sup>132)</sup>曰：“古<sup>133)</sup>人云：‘開雲霧而睹

126) 取：《鶴峯集》에는 없다.

127) 言：《良齋集》에는 뒤에 ‘於德弘曰’이 있다.

128) 信：《良齋集》에는 뒤에 ‘取諸’가 있다.

129) 復：《鶴峯集》 ‘覆’

130) 1570년(宣祖 3)

131) 隴雲：《松巖集》 ‘壠雲’

132) 好文：《松巖集》 ‘余’

133) 古：《松巖集》에는 앞에 ‘果若是也’가 있다.

退陶先生言行通錄 卷之二

青天，翦荆棘而由正路.’不其<sup>134)</sup>然乎？余在少年，視先生，如鬼神之神明，莫<sup>135)</sup>測其端，如江河之浩蕩，不<sup>136)</sup>知其岸。今來函丈，妙言入耳而自解，行事著眼而可明，吾庶幾<sup>137)</sup>功力之少或有進也。”【松巖錄.】

○嘉靖甲子<sup>138)</sup>春，從姊兄朴竹川光前【字顯哉】，謁先生于陶山。乙丑<sup>139)</sup>夏，携內弟尹剛中·欽中同往，受學於陶山。先生授以《心經註》中疑難處，先生手自旁註以教。【楓庵錄.】

○一日，先生招門人，示《主客問答》一帙曰：“公等試論此說，何如？”緯世進曰：“觀此，足以知道學門路矣。”先生曰：“然。”【楓巖錄.】

右記先生教人之方，凡五十四條。

---

134) 不其：《松巖集》‘其不’

135) 莫：《松巖集》에는 앞에 ‘所言’이 있다.

136) 不：《松巖集》에는 앞에 ‘所爲’가 있다.

137) 庶幾：《松巖集》‘自信’

138) 1564년(明宗 19)

139) 1565년(明宗 20)

記先生講辨之詳【凡三十四條】

○先生與學者講論，到疑處，不主己見，必博采衆論。雖章句鄙儒之言，亦且留意聽之，虛心理會，反復<sup>140</sup>參訂，終歸於正而後已。其論辨之際，氣和辭暢，理明義正，雖群言競起，而不爲參錯。說話，必待彼言之定，然後徐以一言條析之。然不必其爲是，第曰：“鄙見如此，未知如何。”【鶴錄。】

○與人論辨，有所不合，則猶恐己之所見或有未盡，不主先入，不分人己，虛心紬繹，求之於義理，質之於典訓。己言合理而有稽，則更與辨說，期於解彼之惑，舊見或有未安，卽舍己而從人，故人莫不悅服。【良錄。】

○先生常曰：“不能舍己從人，學者之大病。天下之義理，無窮，豈可是己而非人？”【秋錄。】

○人有質問，則雖甚淺近說話，必留意少間而答之，未嘗應聲而對。【鶴錄。】

---

140) 復：《鶴峯集》‘覆’

○凡有請問，雖尋常說話，未嘗遽答，必默然若有所思，然後答之。雖後學空空者，亦必與之論訂，而不敢自是己見。【秋錄。】

○凡與人論辨，未契處，亦不遽曰：“不是。”但云：“義理恐不如是耳。”【秋錄。】

○黃錦溪【名俊良，字仲學，先生門人。】，嘗謂《性理群書》註，多有舛誤，請先生改正，先生謙讓未遑。【鶴錄。】

○一日，問〈洪範〉《太極圖說》，先生曰：“如此等處，須於靜處潛心，庶可得其指矣。”【雪錄。】

○先生講《魯論》，教德弘曰：“謝上蔡監西竹木林場，朱子發 震<sup>141)</sup>，自太<sup>142)</sup>學與弟子權偕往謁之。坐定，子發進曰：‘願見先生久矣，今日之來，無以發問，不識先生何以見教。’先生曰：‘好。待與賢，說一部《論語》。’子發私念，日刻如此，何由親款其講說。已而具

141) 朱子發震：《艮齋集》‘朱震子發’

142) 太：《艮齋集》‘大’

飯，酒五行，只說他話，及茶罷，乃掀髯曰：‘聽說《論語》。’首舉‘子見齊衰者與冕衣裳者與瞽者，雖少必作，過之必趨。’又舉‘師冕見，及階，子曰：“階也。”及席，子曰：“席也。”皆坐，子曰：“某在斯某在斯。”子張問曰：“與師言之道歟？”曰：“固相師之道也。”夫聖人之道，無微顯，無內外，由灑掃應對進退，而上達天道，本末一以貫之。一部《論語》，只恁地看。’【以上上蔡語】今須如此讀，然後始知《論語》之意<sup>143)</sup>而見聖人之道矣。”德弘承教，若有所得，請益<sup>144)</sup>，曰：“〈鄉黨〉一篇，皆<sup>145)</sup>二章類也。聖道昭昭，現在目前，不但此書爲然。凡讀經傳，皆當如是看了。”【良錄。】

○丁未<sup>146)</sup>九月二十七日，以應教夜對，詣經筵廳。【時明宗年十四。】上以《論語》〈爲政〉篇一處【三代歲首，所向不一。】〈八佾〉篇二處【林放言行，官職及立社本意。】付標下之曰：“李滉與周世鵬，暫相講究。”俄而入侍丕顯閣，入伏訖，上曰：“平安。”【侍臣命坐之辭。】仍卽下問曰：“三

143) 意：《良齋集》‘義’

144) 德弘……請益：《良齋集》‘弘聞命以來，心悅誠服，似有冰釋理順底消息。卽問其義安在，先生’

145) 皆：《良齋集》에는 뒤에 ‘此’가 있다.

146) 1547년(明宗 2)

代歲首及所尚不一，何也？”對曰：“歲首不一者，三代正朔更迭改用之謂也。夏正建寅爲人統，商正建丑爲地統，周正建子爲天統。夏以建寅月爲歲首，所謂建者，斗柄星於十二月十二方位，逐月異建在寅月，則斗柄初昏指寅方，故曰建寅。至於商，建丑者，乃十二月，是月斗柄初昏指丑方，故曰建丑。至於周，建子者，乃十一月，是月斗柄初昏指子方，故曰建子。以此三月更迭爲正朔者。邵康節曰：‘天開於子，地闢於丑，人生於寅。’天地有十二會，是爲一元。開闢之初，天於子會開，地於丑會闢，人於寅會生，子丑寅，乃天地人所生之會也。以一歲言之，正月乃三陽之月，陽氣畢達，萬物化生，如寅會人物生焉。蓋子丑寅三陽之月，皆可爲歲首，而夏主人事，以萬物化生自乎寅，故以寅月爲歲首，以其人生於寅也，是爲人統，三代相承，必改前代之制度。商代夏有天下，以地闢於丑，故以建丑月爲歲首，是爲地統。周代商，又以天開於子，故以建子月爲歲首，是爲天統。今以寅月爲正，上國朝賀，前則於正朝爲之，而近來則以冬至爲朝賀，以示兼取周正建子之意也。所尚不一者，卽忠質文也。夏尚忠，商尚質，周尚文，此禮樂制度之所以損益者也。蓋夏之時，風氣渾

然，故禮文大體尚忠，忠者，主於中而已。降及於商，尚質者，其視忠則著於形質而成矣。至於周，則參二代，而禮樂制度，極備。故孔子曰：‘郁郁乎文哉！吾從周。’大抵制作，因一時氣象，故三代文爲，如此其有異。三代相改之意如此，而其所不可改者，乃三綱五常之道也。三綱五常爲本，而忠質文，乃所以行三綱五常之制度也，是乃文爲之末矣。”又曰：“孔子謂所損益可知者，乃謂以所因之道，可推其損益之事矣。萬古之所因者，三綱五常，所損益者，忠質文也。損益雖異，而所因不變，故以所因者，可知其損益矣。”又啓曰：“林放之事，見於書者，只此《論語》問禮之本。孔子言曾謂泰山不如林放而已，其他言行，可考處，小臣時未見之矣。周末文勝，但尚禮之繁文末節，林放獨疑禮之本不如此而問之。故孔子嗟賞曰：‘大哉，問也！’至於季氏之僭禮，孔子亦引林放以警之。以此見之，則放之爲人，其必賢者矣。古文記載疏略，故林放平生言行官職，無可考矣。”又曰：“聖人之於人，以一言知其賢否。故漆雕開，曾無他言行著見處，但曰：‘吾斯之未能信。’而程子與曾點並稱曰：‘已見大意。’林放問禮之本，孔子亦深許之，蓋如此。”上問：“立社本意，何如？”對

曰：“小臣讀書，苟簡於社稷制度，不究本意。今因急遽，未及詳考，以此註意觀之，則亦可略陳矣。古之制度，左祖右社，土屬陰而右爲陰也，故社在右，陰主殺，故戮人於社，亦肅殺之意也。軍行亦載社主，皆主殺伐之意也。宰我因此意，以使民戰栗，傳會其說而誤對，故孔子以非立社本意而非之。大抵宰我於四科，參於言語，乃德行不足之人也。於所不知，固當闕如，而臨時傳會其說，故孔子非之。”言訖，命賜山果，以謹災，不賜酒。夜初鼓五點而退。【《堂后日記》○按秋淵錄記，先生退考立社本意，使同僚啓達云云。立社本意，見郊特牲，曰社，所以神地之道也。地載萬物，取財於地，故教民美報焉，國主社示本也。註。聖人知地道之大，故立社以祭，所以神而明之也。天子諸侯之國，主祭土神於社，示其爲載物生財之本也。】

○問：“《論語》師門言行·弟子問答，不能盡錄，散見《家語》·《禮記》，時有異同，何也？”答曰：“師門言行，非一人所能盡聞見，弟子問答亦然。當時記錄，亦非一人所爲，何可責其不盡錄邪？況《家語》，似是後人假託，《禮記》，又出漢儒，又可求其無異同邪？”

【《論語講錄》】

○問，老者安之，註程子說羈勒設譬之意。答曰：“馬首之形，自具受羈勒之理。故人得因其形，而作羈勒以馭之，猶老者有安之之理，聖人因以安之，少者自有懷之之理，聖人因以懷之之意也。”【《論語講錄》】

○問：“三家〈雍〉徹，南容與祭而不諫否？”答曰：“不知南容之諫止與否。假使諫不止，亦不得不與其祭，蓋事父兄與事君，異也。”【《論語講錄》】

○問以己及物·推己及物，仁恕之別。答曰：“以己所固有而自然及物，故爲仁，推己所欲惡而要以及人，故爲恕。”【《論語講錄》】

○問志學·志道·志仁，難易淺深。答曰：“志學，猶可泛言，志道，已擇所從，志仁，又更親切，大概如此。然亦各隨其人功力之至不至如何，難以硬定說曰某難某易某深某淺也。”【《論語講錄》】

○‘學而不厭，何有於我？’一時之謙辭，自謂‘不厭不倦’，他日之實辭。蓋聖人，雖常以謙虛自處，有時不得

已於自任之重者。如‘天生德於予’之類，亦與‘德之不修’等語，相反。【《論語講錄》】

○問：“夫子嘗曰：‘志於仁。’又云：‘志於道。’‘依於仁。’何也？”曰：“彼此所言，各有攸當，豈可謂於彼一說？志於仁，則於此更不可說志於道邪？如此輾轉，生出無限疑難，何時到得灑然通透融釋處邪？”【《論語講錄》】

○問伯夷·叔齊當立不當立。曰：“朱子，以伊川欲立叔齊爲非理，謂伯夷當立。然又自謂二子立，都不安，以正理論之，伯夷稍優。是朱子亦不以伯夷立爲至當然，則何可決定言某人當立？只當以二子之讓爲善耳。”【《論語講錄》】

○問：“絕四，何者最害？何以謂‘誠意’章事，而謂宜與‘四勿’章通看邪？”答曰：“四者，如循環，相爲終始。害則皆害，豈可指其一爲最害邪？《通考》以爲‘誠意’章事者，當其起於意而能絕之，則爲能誠其意。故云云。又能絕四，則爲克己，不能克己，安能絕四？故云。與‘四勿’章，潛玩其義，皆精。”【《論語講錄》】

○問：“回，何敢死？夫子在，則雖遭折辱，亦不當死邪？”答曰：“夫子既在，則無敢死之理。但可生而免與見危授命，亦當視其生與義之輕重如何，而決處之。夫子雖存，若被匡人橫加暴辱，必欲屈伏而使之從亂，則必不偷生而苟免也。”【《論語講錄》】

○問：“既曰：‘魯·衛之政，兄弟。’而又曰：‘齊一變，至於魯。’是齊不及衛否？”曰：“衛政於魯，其初規模體樣似之，而衰亂亦似之。齊政於衛，其規模體樣，本不相似，而衰亂則或不至如衛。不當比較而言之也。”【《論語講錄》】

○問：“富或先於教，信或重於食，何也？”曰：“富先於教，平時富教之先後，信重於食，臨亂處變之緩急。蓋非富，教不行，故先富。無信，民不立，故去食。”【《論語講錄》】

○問：“‘有心哉，擊磬乎！’此人聞磬聲而覺有怨尤之心<sup>147</sup>否？”曰：“夫子擊磬，有<sup>148</sup>不忘天下之心。此<sup>149</sup>

---

147) 心：《戒懼菴集》‘意’

人聞磬聲<sup>150</sup>，而知其心，所以爲賢其謂<sup>151</sup>莫己知，斯已<sup>152</sup>云者，亦因其不忘天下而言其不必如此耳。若磬聲有怨尤，何以爲孔子？若無怨尤，而此人聽以爲有怨尤，乃一妄人耳。<sup>153</sup>何用記其言而傳之後邪？<sup>154</sup>”【《論語講錄》】

○問‘在陳絕糧’。曰：“當時列國，自有待游士之道·待賓旅之具，卿大夫，亦有濟羈客之風，所以與許多門徒周流天下，去就如意。不然，皆自給自輸，豈能常繼邪？漢時詔書，有‘孔子以匹夫能養三千弟子’之語，朱子以爲妄言，此亦可見矣。【《論語講錄》】

○問：“‘民無信不立’，‘不知禮，無以立’，信禮孰重？”  
曰：“臨難而與民守之信爲重，爲學而以身體之禮爲重。信與禮，所重既異，故所以立，亦不同。無信不立，謂民無以立於世而國亦不得立也，不知禮無以立，謂耳目

148) 有：《戒懼菴集》에는 앞에 ‘而’가 있다.

149) 此：《戒懼菴集》에는 앞에 ‘故’가 있다.

150) 磬聲：《戒懼菴集》에는 없다.

151) 其謂：《戒懼菴集》에는 없다.

152) 已：《戒懼菴集》에는 뒤에 ‘矣’가 있다.

153) 耳：《戒懼菴集》에는 없다.

154) 耶：《戒懼菴集》 ‘也’

手足無所加措而身無以立也。”【《論語講錄》】

○問：“近世以《中庸》首三句，分體用中和費隱及仁智勇，又以首三句分配《大學》三綱領，如何？”曰：“此數說，今人皆謹守之，無異辭。然謂性爲體爲中爲隱，謂道爲用爲和爲費，謂教亦爲用<sup>155)</sup>爲費則然矣。若智仁勇，乃德行之名，安可彊牽而傳會於此乎？性不知檢其心而仁則屬乎修行，然則配仁於性，非也。朱子曰<sup>156)</sup>：‘率，非人率之也。’是乃人物各隨自然之性之謂也，而智則屬乎知，乃擇乎《中庸》之事，然則配智於道，亦非也。至於以教爲智，雖與成物之智相近，然彼對成己之仁而言，與此意不同，而三者皆非人修德行道之義，又安有不息爲勇之意乎？且以此三者，分配三綱領，尤<sup>157)</sup>無理。其謂性爲明德雖近，然性者人物所稟公共淵微之理，明德乃指人之所得靈昭該括之名，則理雖本同，而所以得名者<sup>158)</sup>不無少<sup>159)</sup>異。若率性則非有明之之功，修道之教，又非有新之之意，性道教之所

155) 用：《梅軒集》에는 뒤에 ‘亦’이 있다.

156) 曰：《梅軒集》에는 뒤에 ‘率性，非就行人說. 又曰’이 있다.

157) 尤：《梅軒集》에는 앞에 ‘爲’가 있다.

158) 者：《梅軒集》에는 뒤에 ‘則’이 있다.

159) 少：《梅軒集》 ‘小’

以得名，皆平鋪地義理之名，則與止至善無所不用其極者，義亦不同焉。又以存養爲仁，省察爲智，自彊於三者爲勇 此則然矣。但子思本意於此未有三達德意思耳。大抵義理本同一原，若取其依係相近者，而說合之則何所不合？第其所以立言本意文義旨趣，各有攸當，毫釐之微，有同有異，今人必欲彊其異者，合而同之。是以愈鑿愈乖<sup>160)</sup>，而反失大義也。又以首三句爲天道，戒懼慎獨爲人道，於此不當分天道人道也。”【《中庸釋義》】

○戊辰<sup>161)</sup>十月初四日，入侍晝講。臨文啓曰：“孟子贊聖人之德曰：‘所過者化，所存者神’聖人之德，隨其經歷之處而無不化，中心所存主處，便是神妙不測。”上問曰：“此章有晁氏註，晁氏乃非孟子者知識不足而言語可取，何也？”曰：“凡人稟受之時，分數不足，則雖有通處，亦有塞處。晁以道文章之士，不知聖賢之學，其所以非孟子者，亦無足怪。但所論是處，朱子取而載之，此不以人棄言也。蘇軾力詆程子心術多有不正處，故朱子辨邪正則以異端排斥，而言之是者則取於《集註》，

160) 乖：《梅軒集》에는 뒤에 ‘紛挐晦蝕’이 있다.

161) 1568년(宣祖 1)

大賢心事，公平正大，不以斥其人而棄其言之善也。取晁氏之言，正與取蘇氏之言，同也。”【《堂后日記》】

○隆問：“太極，性情之妙，何以言妙字？”先生曰：“妙是至深至妙，難形難名底意。性亦有<sup>162)</sup>理，情亦有理，故曰，太極，性情之妙也。”問：“未發是性，已發是情否？”曰：“譬如水<sup>163)</sup>，瀦爲性流爲情。瀦者出而爲流，流者自乎瀦，瀦與流，水豈有異<sup>164)</sup>哉？”【勿庵錄。】

○問《通書》‘誠之復’註‘藏於己’之義。答曰：“乾道變化，主天而言，卽繼之者善也。各正性命，主物而言，卽成之者性也。主天之與物而言，故曰物，主物之受天而言，故曰己。己卽上所謂物，非二物也。”【勿庵錄。】

○問：“《通書》言‘小人日憂’，小人自僞，何憂之有？”曰：“此‘憂’字，非終身憂之‘憂’字也。小人名勝實無，不能充然自得。這便是憂，‘憂’字對‘充然自得’字看，則可見其義。此正與<sup>165)</sup>心勞日拙等語相類。”【勿庵錄。】

---

162) 亦有：《勿巖集》‘卽是’

163) 水：《勿巖集》에는 뒤에 ‘之瀦’가 있다.

164) 異：《勿巖集》‘二’

○問：“《通書》曰：‘性焉安焉之謂聖’，而解云：‘性者，獨得於天。’何謂也？”曰：“天性，固人所同得，而惟聖人清明完具，無所虧欠<sup>166)</sup>，乃獨得於天也。”【勿庵錄.】

○先生曰：“意者，私智潛行，經營往來底，志者，一直去底，慮者，對同磨勘底。晦庵此三說，最善名狀。”【艮錄.】

○問：“〈敬齋箴〉，‘勿貳以二，勿參以三’，二與貳，三與參義，同異何如？”先生曰：“二與<sup>167)</sup>三，成數也，貳參，成其數之名也。《易》曰：‘參天兩地’，《記》曰：‘離坐離立，毋往參焉。’《論語》曰：‘不貳過’，此‘參’‘貳’字，亦此意也。”【鶴錄.】

○德弘問〈觀書〉一絕，先生曰：“‘半畝方塘一鑑開’，言心之全體湛然虛明底氣象，‘天光雲影共徘徊’，言寂而能感物來畢照之意<sup>168)</sup>，‘問渠那得清如許’，言何由而

165) 與：《勿巖集》에는 뒤에 ‘心逸日休’가 있다.

166) 無所虧欠：《勿巖集》에는 없다.

167) 與：《鶴峯集》에는 없다.

有此虛明體段<sup>169)</sup>，‘爲有源頭活水來’，明<sup>170)</sup>天命<sup>171)</sup>  
之本然矣。”【良錄.】

右記先生講辨之詳，凡三十四條.

---

168) 言寂……之意：《良齋集》‘言心之大用散在事物底氣象’

169) 言何……體段：《良齋集》‘全言其體用’

170) 明：《良齋集》에는 앞에 ‘以’가 있다.

171) 命：《良齋集》‘理’

記先生衛道之嚴【凡六條】

○先生於異端，如淫聲美色，猶恐絕之不嚴。嘗曰：“我欲看佛經，以覈其邪遁，而恐如涉水者，初欲試其淺深，而竟有沒溺<sup>172)</sup>之虞耳。學者但當讀聖賢書，知得盡信得及，如異端文字，全然不知，亦不妨也。”【鶴錄。】

○撰《理學通錄》，自宋羅豫章<sup>173)</sup>以至元·明，道學之士言行散在諸書者，皆裒集無遺。又錄陸氏支派，使學者不惑於異端。【鶴錄。】

○先生嘗謂：“中原學者，皆帶葱嶺氣味。”爲跋〈白沙詩教辨〉·《陽明傳習錄》以闢之。【鶴錄。】

○先生之學，一以朱學<sup>174)</sup>爲的，見人之尊陸學者，必深排而痛絕之。盧穌齋【守慎，字寡悔。】尊信《困知記》【明儒羅整庵欽順所著。】頗甚。先生以整庵之學，自謂‘闢異端，而陽排陰助，左遮右攔，實程·朱之罪人也。’與穌

172) 溺：《鶴峯集》에는 없다.

173) 羅豫章：《鶴峯集》‘季’

174) 學：《鶴峯集》‘子’

齋力辨之，終<sup>175)</sup>不以爲然。獨奇高峯大升，與先生合，爲作〈困知記跋〉，以斥其學，先生見之曰：“這議論極明快，甚不易甚不易。”【鶴錄。】

○“我朝從祀之典，多有未喻者。如崔孤雲，徒尙文章，而諂佛又甚，每見集中佛疏等作，未嘗不深惡而痛絕之也。與享文廟，豈非辱先聖之甚乎？可歎可歎。”【鶴錄。】

○德弘問：“今世誰能學問？”先生曰：“未見其人。”曰：“如奇高峯·李龜巖【名楨，字剛而。】者，何如？”曰：“此人，厚重近仁，而循途守轍，必不失脚<sup>176)</sup>，向別處去。但所見猶未能透得大綱領，這可惜。<sup>177)</sup>大凡世無切己根本上做工夫底人，却<sup>178)</sup>有南冥<sup>179)</sup>倡<sup>180)</sup>南華之學，蘇齋<sup>181)</sup>守象山之見，甚可<sup>182)</sup>懼也。不知高峯於<sup>183)</sup>百尺竿頭，更進就一步<sup>184)</sup>乎？不然則陸氏之盛，恐不獨

175) 終：《鶴峯集》에는 앞에 ‘蘇齋’가 있다.

176) 必不失脚：《艮齋集》‘必終不回頭’

177) 惜：《艮齋集》에는 뒤에 ‘耳’가 있다.

178) 却：《艮齋集》‘只’

179) 南冥：《艮齋集》‘曹南冥’

180) 倡：《艮齋集》‘唱’

181) 蘇齋：《艮齋集》‘盧蘇齋’

182) 可：《艮齋集》‘爲’

183) 於：《艮齋集》에는 없다.

於中原也。”【艮錄.】

右記先生衛道之嚴，凡六條.

---

184) 步：《艮齋集》에는 뒤에 ‘怡然其順，而浩然其歸’가 있다.

定本 退溪全書 四

## 退陶先生言行通錄 卷之三

### 類編

### 行實 第二

#### 記先生資稟之異【凡五條】 1)

○先生自少，天資近道，精明溫粹，篤厚眞純，其處心行事，出<sup>2)</sup>於道義，未嘗爲血氣所動。【鶴錄.】

○先生天品甚高，充養有道，襟懷灑落，韻致清遠。莊正誠實，不欺閭室，端居整肅，毅然之色，若不可犯，而至其待人之際，溫恭謙遜，一團和氣，開懷與語，洞見心肝。至其晚年，道成德立，而謙虛好問，舍己從人。人有<sup>3)</sup>一善，若出諸己，己有小失，雖匹夫言之，改之無吝色。【文錄.】

---

1) 원래 본문에는 제목이 없지만 책 앞의 目錄에 의거하여 분류 제목을 붙였다. 아래도 동일하다.

2) 出：《鶴峯集》에는 앞에 ‘一’이 있다.

3) 人有：《文峯集》 ‘聞人’

○弱冠時，與諸友，肄業于榮川醫院。上舍朴承健，時以少年，方讀《小學》。熟察先生動靜合於所讀書，問曰：“公會讀《小學》否？”先生笑曰：“未也。”【蒙錄。】

○先生溫良恭謹，端詳閒泰，暴慢之容，忿戾之氣，未嘗加諸身。瞻之也，儼然有可敬之儀則，卽之也，溫然有可愛之容德。【鶴錄。】

○平易明白，先生之學也，正大光明，先生之道也，和風慶雲，先生之德也，布帛菽粟，先生之文也。襟懷洞徹，如秋月冰壺，氣像<sup>4)</sup>溫粹，如精金美玉。凝重如山岳，靜深如淵泉。望之可知其爲成德君子。【鶴錄。】

右記先生資稟之異，盛德光輝，發見於容貌氣像者，如此。凡五條。

---

4) 像：《鶴峯集》‘象’

記先生起居語默之節【凡十九條】

○居處必整靜，几案必明淨，圖書滿壁，常秩秩不亂。晨起必焚香靜坐，終日觀書，未嘗見其惰容。【鶴錄。】

○平居，未明而起，斂襖衾簪，盥櫛衣冠，日以《小學》自律。少長，游庠序，雖群居偃息之中，必斂容端坐，衣帶必飭，言行必謹，人皆愛而敬之，不敢以慢侮加之。【鶴錄。】

○平居，未明而起，冠帶出就書室，斂形端坐，不少跛倚，終日觀書。或默坐思索，或取筆習書，或吟咏詩句，自世俗所好，未嘗一經於心。家事一切不問，雖至屢空，亦不卹<sup>5)</sup>也。【文錄。】

○其居室也，昧爽而起，盥漱衣冠，或對案默坐，兢存玩<sup>6)</sup>索，或從事翰墨，玩物適情。【良錄。】

○平居，未明而起，靜坐一室，兢存研索，有若泥塑然。

---

5) 卹：《文峯集》‘覺’

6) 玩：《良齋集》‘研’

及學者有問，毫分縷析，洞然無疑，雖至愚之人，皆有所感發而興起。【秋錄.】

○先生之燕居，終日端坐，雖或氣疲身困，未嘗有偏倚放肆之容。至於精神倦<sup>7)</sup>憊，則乍出江臺以發舒之，或隱几而<sup>8)</sup>少休憩焉<sup>9)</sup>。【艮錄.】

○終日靜坐，或時盤坐，亦必端莊，不少欹側。有時體倦，瞑目端坐而已。【秋錄. ○《夢村錄》曰：“睭問盤坐危坐。先生曰：‘盤坐亦好，初學且須危坐.’”】

○先生坐必端嚴，手足不動。與諸生相對，有<sup>10)</sup>如尊賓之在座，侍坐不敢仰視。及進前授學，和氣薰然，誨諭諄諄，從頭至尾，洞然無疑晦。【芝軒錄.】

○先生，每夕兀然默坐，向晦宴息，夜分而起，擁衾而坐，因取燭看書，曉頭更小息而興。【艮錄.】

---

7) 倦：《艮齋集》‘昏’

8) 而：《艮齋集》에는 뒤에 ‘安’이 있다.

9) 焉：《艮齋集》‘之’

10) 有：《芝軒集》에는 없다.

○雞鳴而起<sup>11)</sup>，擁衾而坐，或涵養本原，或默誦遺訓。  
【艮錄.】

○先生平日<sup>12)</sup>在家在山，非講學應接之時，則左右靜無人焉。嘗言：“某<sup>13)</sup>獨寢玩樂齋，中夜而起，拓窓而坐，月星明概<sup>14)</sup>，江山寥廓，凝然寂然<sup>15)</sup>有未判鴻濛底意思。”【艮錄.】

○戊辰<sup>16)</sup>七月，將入京，抵廣津，遇大風雨，波濤洶湧，幾至覆舟。舟中人驚懼失措，先生神色不動。泊宿曲灣。【蒙錄.】

○先生，對人應物，動靜語默，各有其節。人若有不當問而問，不當言而言，則必正色不答。【鶴錄.】

○先生，與衆人言，和悅無諍，與大夫言，未嘗不正色極言辨之。【未詳記者。見林本.】

---

11) 起：《艮齋集》‘寤’

12) 日：《艮齋集》에는 뒤에 ‘寢處及讀書之所，不與人同，故’가 있다.

13) 某：《艮齋集》‘其’

14) 月星明概：《艮齋集》‘月明星概’

15) 然：《艮齋集》에는 뒤에 ‘忽然’이 있다.

16) 1568년(宣祖 1)

○人有道故舊之過，則必正色不答。【鶴錄。】

○不言他人過失，而或有所聞，必有矜惜之意，不言時政闕失，而或有所聞，必憂形於色。【秋錄。】

○先生，與衆人言，其言有理，則欣然應之，如有不當者<sup>17)</sup>，則默而不答，人自悚惕<sup>18)</sup>，若無所容。<sup>19)</sup>是故慢褻之言·庸瑣之說，未嘗至於耳矣。<sup>20)</sup>【良錄。】

○凡與人終日商論，懇惻之意，愈久愈篤，就有未合，未嘗變其辭色，亦未嘗有傲惰戲侮之意。【秋錄。】

○言若不出口，而其論學詞辯痛快，無所疑礙，體若不勝衣，而其處事筋骨硬直，無所回撓。【秋錄。】

右記先生起居語默之節，凡十九條。【上十二條，記起居之節，下七條，記語默之節。】

---

17) 者：《良齋集》‘理’

18) 悚惕：《良齋集》‘惶悚’

19) 若無所容：《良齋集》‘不敢舉首’

20) 慢褻……耳矣：《良齋集》‘惰慢之言，未嘗至於先生之耳。’

記先生律身之嚴【凡十一條】

○爲舉子時，嘗游郡庠，衣冠必整，言動必謹。其接人之際，雖不爲崖岸，而自有難犯之色肅然，人敬而愛之。【鶴錄。】

○先生，自少時，爲人所敬。一鄉儒生，會于山寺，箕踞偃臥，及聞先生至，其年齒高於先生者，莫不斂容以待之，未嘗敢喧呶作戲於其側。【秋錄。】

○先生，嘗讀書山寺，對案兀坐，徹晝徹夜，未嘗少懈。朋友有戲笑於傍者，不但不之應，至或不之顧焉，人自畏敬如嚴師。【良錄。】

○道山賜暇之日，同僚皆放曠無檢，日以觴詠爲事，先生獨終日端坐，或閉戶觀書。雖時與諸人遊賞，而亦不至流放。同僚皆雅敬志操，亦不以異己嫉之。【鶴錄。】

○先生，賜暇在東湖，如林亨秀【字士秀，號錦湖。】諸公，日事游戲，先生對案靜坐，未嘗少變，而亦不見其苟

異，彼亦未敢以戲語加於先生。【秋錄。】

○立朝之日，靜以自守，絕迹權幸之門，雖知舊聞，亦未嘗僕僕往來。其所遊從<sup>21)</sup>者，皆一時之望，其所接引者，必向學之士。【鶴錄。】

○登第，未數月，有翰林薦。時金安老當國，素嗾先生。其黨之在言路者，論以逆人之族，見遞。蓋安老家在榮川，先生亦贅寓其鄉，安老欲令來見，而先生終不往，深銜之。後先生娶權碩女，碩乃碩之兄。碩於中廟朝，謀誅南袞·沈貞，坐死。安老因此擠之。【鶴錄。】

○在都，尹元衡爲榜會，先生稱疾不往。【鶴錄。】

○關西素稱紛華，士之落於坑塹者，前後相望。先生嘗爲咨文點馬，以事留義州一月，絕不近色。行過平壤，監司爲飾名姝以薦，竟不一顧。【鶴錄。】

○權同知 應挺知安東，嘗載妓樂過書堂，先生作詩諷

---

21) 遊從：《鶴峯集》‘從遊’

退陶先生言行通錄 卷之三

之，權後乃不敢。【鶴錄。】

○門贅有中司馬設慶宴者，陳優戲以娛賓，先生若無見也。【文錄。】

右記先生律身之嚴，凡十一條。

記先生居家之道【凡五十六條】

○自少，未嘗安肆偷惰。晨起必自斂襦衾簪，省候<sup>22)</sup>大夫人。其見兄嫂，雖一日累<sup>23)</sup>見，必拜致敬。【鶴錄。】

○小孤，奉母夫人<sup>24)</sup>甚謹，承顏順志，動無違拂<sup>25)</sup>。母夫人<sup>26)</sup>察其志慮高潔，不合於世，嘗曰：“汝仕宦，宜做州縣，不宜作高官。恐世不汝容也。”【鶴錄。】

○先生早失先子，先夫人窮居。其應舉決科，實爲便養計也。適坐舅罪，不許臨民之官。未幾大夫人下世，先生每懷蓼莪·風樹之感，門人語及養親之事，則必蹙然稱罪人。【鶴錄。○答鄭子中書曰：“事親節目，無非天衷所在，至理所寓。量古今之宜，至誠溫謹，以漸而行之，安有上拂親意而下爲一家之驚怪乎？其不免有拂親意而爲驚怪者，<sup>27)</sup>無乃不量所宜，行之無漸，其迹太露而然邪？橫渠曰：‘事親奉祭，豈可使人爲之？躬親甘旨，乃事親中緊要事，其以謂妨於學業而勸止者，亦異於餘力學問<sup>28)</sup>之旨矣。但末俗

22) 省候：《鶴峯集》‘定省于’

23) 累：《鶴峯集》‘屢’

24) 夫人：《鶴峯集》에는 없다.

25) 拂：《鶴峯集》‘拂’

26) 母夫人：《鶴峯集》‘其母’

27) 者：《退溪集》에는 뒤에 ‘得非亦由於急迫求之，爲之太銳之故耶，亦’이 있다.

28) 問：《退溪集》‘文’

### 退陶先生言行通錄 卷之三

刈敝，人家子弟鮮有行之者，一朝卒然每親調膳，或未爲親意所安，則亦當隨宜斟酌，以漸成慣，要在自盡其心而無忤親意，可也。若率意驟作，反致違拂<sup>29)</sup>，則所爲雖善，恐非養志之道也。’澗風樹悲懷，終天罔訴，其於辱問，雖不敢自外而妄對，深有所戚戚然也。】

○先生自陞六品，爲便養乞外，而安老沮之，竟不得一縣，爲終身之痛。【蒙錄。】

○生日不設酒食，子孫亦不許獻壽觴，悄然終日。【鶴錄。】

○先生每遇生朝，禁子弟獻盃曰：“澗於先妣無恙<sup>30)</sup>時，不得設禮<sup>31)</sup>，今豈忍享此也？”然<sup>32)</sup>五兄察訪公【名澄。】携壺以來，子弟及門人，因是略進盃盤，則亦不固辭也。【雪錄。】

○察訪公若至宅，則出門奉迎。其坐也不分賓主，必序坐一席，怡愉恭謹之容，睽盡於外，望之令人生孝悌之心。【鶴錄。】

---

29) 拂：《退溪集》‘拂’

30) 恙：《雪月堂集》‘蟻’

31) 設禮：《雪月堂集》‘行焉’

32) 然：《雪月堂集》에는 뒤에 ‘先生’이 있다.

○察訪公入門，常讓先生，先生蹙然如不自容，鞠躬而立曰：“何敢如是？”一日語及門生曰：“古人事兄，如事嚴父，出入扶持，居處奉養，以盡子弟之道。今我只有一兄，而未得盡子弟之道，可歎<sup>33)</sup>。”【鶴錄。○按先生五兄，潛·河·漪·大憲公 瀧已卒，察訪獨在，故云一兄。】

○察訪公待先生加禮。先生每到其家，凡酒食之奉，必先設於先生，先生懇辭而不能得。一日語及曰：“《小學》不云乎？‘年既耆艾，雖欲悌，誰爲悌？’吾有兄，而不能行子弟之禮，此雖吾過，寧不悶迫？爲之惻然。”【秋錄。】

○先生四兄大憲公，被謫將赴甲山，出城而卒，性傳本生大人，爲金吾郎護去。乙丑<sup>34)</sup>秋，先生言于大人曰：“滉於城主，素有感恩事，而不忍言及，尙未發口。”因嗚咽不能言，若慟初喪。【秋錄。○秋淵本生大人，名彥謙，庚戌<sup>35)</sup>爲禁府都事，押大憲公謫行。見公杖瘡病甚，止中道，白令安意調息。吏卒懼及禍，更諫不聽。幾爲奸黨所陷，會李公卒而免。時爲安東判官，先生先塋，在安東，故稱城主。】

33) 歎：《鶴峯集》에는 뒤에 ‘也’가 있다.

34) 1565년(明宗 20)

35) 1550년(明宗 5)

○節祀時享，雖祁寒盛暑，非疾病則必往，奉櫝奠物，不令人代之。或得節物或異味，則或乾或醢，遇節祀享祭則薦之。蓋先生支子也，未得行薦獻禮于家廟，故如此。【鶴錄。】

○其祭祀也，三日齋，必三夜于外，<sup>36)</sup> 以致敬盡誠。<sup>37)</sup> 雖疾病在身，未嘗不躬親<sup>38)</sup>。【良錄。】

○凡宗家祭享，必以物助之。【秋錄。】

○先生每得新物，必送于宗家，俾薦于廟，如不可送者，則必藏于家，待其可祭之日，而具紙牒，不設祝文，又不設飯羹，只以餅麪祭之。德弘問其所以<sup>39)</sup>，曰：“所居稍遠於家廟，既不<sup>40)</sup>得如意助祭，又未<sup>41)</sup>敢當主祭之道，故如是。朱門支子居他<sup>42)</sup>者，亦有此例也。”【良錄。】

36) 三日……於外：《良齋集》‘三日于齋，三夜於外’

37) 以致敬盡誠：《良齋集》‘以致其敬，以盡其誠’

38) 親：《良齋集》에는 뒤에 ‘祭之’가 있다.

39) 以：《良齋集》에는 뒤에 ‘則’이 있다.

40) 不：《良齋集》‘未’

41) 未：《良齋集》‘不’

42) 他：《良齋集》‘外’

○與從孫宗道書曰：“李宏仲<sup>43)</sup>寄松蕈五箇，新物故送去。但如此之物，單薦勢不便，或沈或乾，謹藏以待，後日因薦他物時偕薦，或祭時供進亦可。”【《家書》】

○先生以俗節墓祭爲非禮，而亦循俗上塚，未嘗祭於家廟。蓋亦朱子〈答張敬夫〉俗節一條之意也。【鶴錄.】

○先生或行忌祭于齋宮。或問：“禮乎？”先生曰：“祭於廟，禮也。宗家或有故，且族屬疏遠，則行祭于其家，多有妨礙。齋宮乃墓所，非佛寺之比也。子孫會祭于此，亦無妨。”【鶴錄.】

○先生行祭既畢<sup>44)</sup>，雖已撤席，又移時向神位而坐。【艮錄.】

○釀祭酒<sup>45)</sup>，必擇淨處，果脯<sup>46)</sup>，爲祭而儲，則不敢他用。【艮錄.】

---

43) 李宏仲：《退溪集》‘李德弘’

44) 行祭既畢：《艮齋集》‘嘗祭畢’

45) 釀祭酒：《艮齋集》‘先生爲祭而釀則’

46) 果脯：《艮齋集》‘至如果脯’

○先生在京之日，或有祭釀酒，無溫房，入置寢室。雖日凍夜黑，而便溲必出房外。【秋錄。○此一條，於先生，實是小節。然可見君子一毫不放過處，故並記之。本註。】

○忌日，不設酒不受肉。雖不與祭，齋居外寢以終日，其待人亦如是。一日客來將設酒，知其有忌，旋令止之，惟設茶。鄰府嘗送獐<sup>47)</sup>，適丁忌日，乃送還。【鶴錄。】

○先生當夫人忌日，監司來見。先生不稱忌，設酒肉皆如常，但於進肴，賓主異饌。監司知之，乃皆用素。【鶴錄。】

○嘗於夫人忌日，誠一侍食餽餘，先生曰：“世人或於忌日，設酒食會鄰曲，甚非禮也。今日則君適在傍，故呼與同食耳。”【鶴錄。】

○與子窩書曰：“神主【權夫人神主。時未及再期。】，欲姑安於溫溪家外房。又有一計。余既有專城之奉，從權奉享先人【先生支子，故云從權。】，則汝兩母亦當從享，故兩神

---

47) 獐：《鶴峯集》에는 뒤에 ‘肉’이 있다.

主，皆欲來安於郡齋。然此事當更詢酌而爲之，不可率然也。”【《家書》】

○先生家廟在溫溪里，宗子無後，姪子進士完當承祀，而已定居于他處，安其田土以遷徙爲難。<sup>48)</sup>先生責以大義<sup>49)</sup>，反復曉諭，完令其子宗道還居以奉宗祀。先生猶以爲喜，出其財力，經紀其家，凡所以周恤安集者，靡所不至。宗家歲久頹落，宗道欲修治，而家貧無以爲材。先生令伐墓木以爲用。或以斬丘木爲疑，先生曰：“以之爲私用，則固不可，若取墓山之木，治先祖之宮，以奉先祖之祀，則是肯構之大者也。有何不可乎？”【鶴錄。】

○嘗以墓田不厚，宗子不能安其生爲恨。墓傍適有賣田者，頗膏沃，門族爭欲買占。先生立約，必令宗子買之，有族姪某，不能制欲<sup>50)</sup>，竟背門約。先生自傷德薄而言不信於門族，蹙然者累<sup>51)</sup>日。其人後欲謁見，先生拒之不見。【鶴錄。○按先生，嘗有德薄不能使之畏敬之歎疑，卽此時，見教

48) 安其……爲難：《鶴峯集》에는 없다.

49) 責以大義：《鶴峯集》에는 없다.

50) 不能制欲：《鶴峯集》에는 없다.

51) 累：《鶴峯集》‘屢’

人條。】

○與子篤書曰：“孤山【先生前母金夫人墓所在。】火起之由，今見朴奉事，始知之，不勝驚駭。雖云已滅，未知塋域得免與否，假使幸免，若其主峯近處不免，則人子之心，安可不亟往見之，安然遠在乎？上下今方憂旱，恐有朝官受由外方之禁，然此事非尋常呈告之比，宜可受由也。”【《家書》】

○家法甚嚴，閨門雍<sup>52)</sup>穆，事其兄如嚴父，賑窮族極其力。【文錄。】

○閨庭之間，莊以莅之，慈以育之，僕御之徒，恩以撫之，笞以教之。<sup>53)</sup>內外上下，衣服飲食，各稱其分，子弟少長，教養戒勅，各因其材。【良錄。】

○訓誨子孫，必先以《孝經》·《小學》等書，略通文義，然後及於四書，循循有序，未嘗躐等焉。子孫有過，則不爲峻責，警誨諄復，俾自感悟。雖待婢僕，亦未嘗

---

52) 雍：《文峯集》‘肅’

53) 笞以教之：《良齋集》‘嚴以御之’

怪怒<sup>54)</sup>嗔罵. 閨門內外, 怡愉肅穆, 無所作爲, 而萬事自理焉. 【鶴錄.】

○先生雅尚儉素, 盥用陶器, 坐以蒲席, 布衣條帶, 葛屨竹杖, 泊如也. 溪上之宅, 僅十餘架, 祁寒暑雨, 人所不堪, 而處之裕如也. 永川郡守許時, 嘗歷謁, 大驚曰: “隘陋如此, 何以堪之?” 先生徐曰: “習之已久, 不覺也.” 【鶴錄.】

○農<sup>55)</sup>桑細務, 未嘗<sup>56)</sup>失時, 量入爲出, 以備不虞, 而家本清寒, 簞<sup>57)</sup>瓢屢空, 環堵蕭然, 不蔽風雨<sup>58)</sup>, 人所難堪, 而處之裕如. 【艮錄.】

○所居之室, 僅蔽風雨, 草薦蒲團, 人所不堪, 而先生則晏如也. 【秋錄.】

○乙丑<sup>59)</sup>秋冬, 性傳寓溪南書齋, 見先生, 常處東齋,

54) 怪怒: 《鶴峯集》에는 이 부분에 ‘一本遽加’라는 小註가 있다.

55) 農: 《艮齋集》에는 앞에 ‘先生居家’가 있다.

56) 未嘗: 《艮齋集》 ‘俾無’

57) 簞: 《艮齋集》 ‘單’

58) 環堵……風雨: 《艮齋集》에는 없다.

至夜深入就寢，未明整衣冠出齋，逐日如是。【秋錄。】

○先生性喜通明而惡蔽障。至如樹木之類，必令疏剔翦去，不使翳前。【鶴錄。】

○祖父川沙家<sup>60</sup>)斜廊一間，未足於接客<sup>61</sup>)，蔽雨以茅，廣軒以板。先生每見，歎其儉素，寒棲·巖棲軒<sup>62</sup>)，皆依<sup>63</sup>)其制。舊宅亦如之<sup>64</sup>)，其尚淳<sup>65</sup>)儉如此。巖棲補簷<sup>66</sup>)近易以瓦，殊非先生之<sup>67</sup>)本意云。【良錄。○良齋祖父，李公賢佑，龔巖之弟。居川沙，先生詩所謂‘幽復川沙李丈居’者也。】

○玩樂齋新立<sup>68</sup>)，顧<sup>69</sup>)德弘曰：“吾意本在矮屋，而木工當我入齋於墳庵，自作張皇，高大至此，心甚愧惡也。<sup>70</sup>)”【良錄。○齋高八尺，廣八尺。】

59) 1565년(明宗 20)

60) 祖父川沙家：《良齋集》‘川沙祖父家’

61) 接客：《良齋集》‘容接’

62) 軒：《良齋集》‘兩軒’

63) 依：《良齋集》‘掾’

64) 如之：《良齋集》‘蕭然’

65) 淳：《良齋集》에는 뒤에 ‘崇’이 있다.

66) 補簷：《良齋集》‘則’

67) 先生之：《良齋集》에는 없다.

68) 立：《良齋集》‘建’

69) 顧：《良齋集》에는 앞에 ‘先生’이 있다.

70) 心甚愧惡也：《良齋集》에는 ‘心自愧恨’으로 되어 있고, 그 뒤에 ‘切欲改作, 而力

○辛巳,<sup>71)</sup> 聘許夫人. 親家窮甚, 婦家頗饒, 故乃託家屬, 而侍奉之暇, 時往來焉. 常騎瘦馬, 婦家雖有肥馬, 亦未嘗乘也. 【蒙錄.】

○先生在都下, 不喜乘軒. 至於詣闕入侍之日, 雖無馬, 必借騎於人, 而未嘗乘軒. 【秋錄.】

○初作陶山書堂, 欲令僕隸守之, 惡其不潔, 令山僧別居隴雲精舍以守之. 蓋亦朱子俾道士守雲谷之意也. 【鶴錄.】

○未嘗見其詬詈婢僕. 如有失誤, 亦必教之曰: “此事當如是.” 未嘗變其辭氣. 【秋錄.】

○巫覡祈禱之事, 一切嚴禁, 不接門庭. 【艮錄.】

○先生禁一家及奴婢輩淫祠. 【雪錄.】

---

不及焉.'이 있다.

71) 1521년(中宗 16)

○戒子騫書曰：“聞蒙兒【安道幼字.】尙寄宿於內。禮云：‘男子十年，出就外傅，寄宿於外。’今此兒已十三四歲<sup>72)</sup>，尙不出外可乎？<sup>73)</sup>聞巫女頗出入，此事甚害家法。自我慈氏以來，全<sup>74)</sup>不崇信，吾常禁絕，不許出入，非但欲遵古訓，亦不敢壞家法。汝今安可不知此意而輕變乎？聖人不云乎？‘務民之義，敬鬼神而遠之。’<sup>75)</sup>”【《家書》】

○又曰：“近見<sup>76)</sup>吳察訪【彥毅】以其子守盈不專學業，務爲服飾之華好，痛加<sup>77)</sup>訶禁。守盈奴持價來貿之物，或不得貿去，吳兄此意甚好。余<sup>78)</sup>則從前不能如此之嚴。使汝從事俗習外累<sup>79)</sup>，此非獨汝之過也。大抵士君子當以風素文雅，恬淡寡慾自處，而餘事及於生業則無害。若全<sup>80)</sup>忘文雅修潔，而埋頭沒身於營產服飾之末，則此乃鄉里俗人所爲，何有於儒家之風乎？”【《家書》】

72) 歲：《退溪集》에는 뒤에 ‘而’가 있다.

73) 乎：《退溪集》에는 뒤에 ‘速出外房可也.’가 있다.

74) 全：《退溪集》 ‘專’

75) 聖人……遠之：《退溪集》에는 없다.

76) 近見：《退溪集》에는 없다.

77) 痛加：《退溪集》 ‘大怒’

78) 余：《退溪集》 ‘予’

79) 使汝……外累：《退溪集》 ‘使汝失學，而徒事俗習外累’

80) 全：《退溪集》 ‘專’

○又曰：“營產等事，亦人所不能不爲者，乃翁平生雖疏拙，亦豈全不爲乎？但內專文雅而外或應務，則不墜士風，爲無害。若全忘雅尚，沒頭經營，則是爲農夫之事·鄉里俗人之爲，故云云耳。”【《家書》】

○又曰：“今人雖無學力，不至於大過者，其資質不甚駁故也。若氣稟駁，而又不加矯揉克治之功，率意冥行，則其過尤之積，將不勝其多且大矣。近覺汝於義利之際，不甚分判。是汝資之偏處，不可不知，故預戒之耳，非謂汝已陷於大過而督責之也。樊須遊聖人之門，而自知其氣質之偏，故有修慝辨惑之問，此可謂善學矣。汝勿訝吾言之太早，而思古人爲學之實，則知吾意而有益於汝矣。人誰無過？過而能改，是爲大善矣。”【《家書》】

○又曰：“凡爲同氣者，每事平均，然後家道不壞。至於不均而能平其心者，人所難也。汝當思之。曰‘兄弟一體’，爲一體，亦當一心。吾弟有欠，猶吾欠也，則友愛之心油然而他念自消矣。”【《家書》】

○問：“兄弟有過，則可相言之否？”先生曰：“此是最難處事。但當致吾誠意，使之感悟，然後始得無害於義。若誠意不孚，而徒以言語正責之，則不至於相疏者幾希矣。故曰‘兄弟怡怡’，良以此也。”【鶴錄。】

○先生二十一歲，娶夫人許氏，相敬如賓。居處授受之際，人見其不親昵，初疑其琴瑟不調，久乃知之。【吳竹暹所撰許氏碣文】

○先生曰：“世俗有薄待正妻者，伉儷之誼<sup>81)</sup>，豈宜<sup>82)</sup>如此？須處之有道，勿失夫婦之禮，可也。”【雪錄。】

○與子窩書曰：“汝既多眷屬，蒙兒不久又當婚娶。吾性厭煩喜靜，不得已傍有小舍，父子孫中觀勢分住，庶可容息。此古人所以有東西南北宮<sup>83)</sup>之制也。”【《家書》】

○又曰：“父子異爨，本非美事。但汝兒輩長成婚嫁，無容身處，勢不得不至於此。且古人父子，雖不異財，

---

81) 誼：《雪月堂集》‘義’

82) 宜：《雪月堂集》‘能’

83) 宮：《退溪集》에는 여기에 ‘宮非宮殿，卽別舍之名耳.’라는 小註가 있다.

亦不可混處，故有東宮西宮南宮北宮之制。今與其同處而異財，孰如別處而猶不失同財之意乎？”【《家書》】

○與子窩書曰：“貧窮，士之常事，亦何介意？汝父平生，以此被笑於人多矣。但當堅忍而順處，自修以待天，可也。”【《家書》】

○又曰：“汝無所歸，贅寓艱窘，每見汝書，輒數日不樂。雖然，爲汝自處之道，尤當堅苦自守，安分俟命，不可遽生戚嗟嫌恨之意，以至於作過取譏也。”【《家書》】

○先生自言：“吾丙寅<sup>84)</sup>之行抵醴泉邑，有疏族<sup>85)</sup>寡婦送一赤脚來言<sup>86)</sup>：‘窮居累年，無所<sup>87)</sup>依賴，而旁有惡少，爭訟家舍，今雖決給於己，當納質<sup>88)</sup>布三十餘疋<sup>89)</sup>。官<sup>90)</sup>使臨門，急於星火，而家無一尺<sup>91)</sup>之儲<sup>92)</sup>。

---

84) 1566년(明宗 21)

85) 疏族：《艮齋集》‘一’

86) 言：《艮齋集》에는 뒤에 ‘我某人之妻而某人之女也，則於令鑑乃踈族也。是故敢陳憫臆，吾’가 있다.

87) 所：《艮齋集》‘少’

88) 納質：《艮齋集》‘贖’

89) 疋：《艮齋集》‘段’

90) 官：《艮齋集》에는 앞에 ‘故’가 있다.

91) 一尺：《艮齋集》‘尺布’

願施德音，以濟窮戚。’聞之<sup>93)</sup>心甚哀矜，顧<sup>94)</sup>平日不欲以私撓公。<sup>95)</sup>再三揮之<sup>96)</sup>，既又<sup>97)</sup>思之<sup>98)</sup>，‘彼之於我，雖曰疏遠，以祖先視<sup>99)</sup>之，一般子孫也，我豈忍視若路人?<sup>100)</sup>’以實告太守，請減納布。<sup>101)</sup>太守乃盡除之，不知吾事於義何如。<sup>102)</sup>”【良錄.】

右記先生居家之道，凡五十六條。【凡係敦倫處家之道，皆附焉。】

---

92) 儲：《良齋集》에는 뒤에 ‘憫迫無告’가 있다.

93) 之：《良齋集》 ‘來’

94) 顧：《良齋集》에는 앞에 ‘以’가 있다.

95) 撓公：《良齋集》에는 ‘應副人情’으로 되어 있고, 뒤에 ‘故雖親近之族，未敢向人請囑. 是以’가 있다.

96) 之：《良齋集》에는 뒤에 ‘驅去復還，尤不堪不忍之心’이 있다.

97) 既又：《良齋集》 ‘幡然’

98) 之：《良齋集》에는 뒤에 ‘曰’이 있다.

99) 視：《良齋集》 ‘觀’

100) 我豈……路人：《良齋集》 ‘我豈敢視之塗人而不救乎’

101) 納布：《良齋集》 ‘其作木’

102) 於義何如：《良齋集》 ‘過邪’

記先生處鄉之道【凡十三條】

○居鄉賦役，必先於人，人皆效之。【艮錄.】

○先生居鄉，凡調役征賦，必先下戶而輸之，未嘗有逋稽，里胥亦不知爲達官家。嘗出坐溪邊，里胥來告曰：“今年柏林之禁，進賜戶當之。”先生笑而不答。蓋柏林在溪東，令先生戶守之也。<sup>103)</sup>【鶴錄.】

○郭趨爲宣城倅，嘗語人曰：“此縣租稅貢賦，吾其無憂矣。先生率戶先人備納，鄉里小民，畏先生之義，而爭自來納，猶恐或後。不煩一呵，靡有所欠，吾何憂哉？”【秋錄.】

○戒子騫書曰：“人家子弟，當以謹慎畏法爲務。其穀既爲官穀<sup>104)</sup>【時先生，榮川田庄所收穀，自官封爲私債，將充賑資.】，乃任意<sup>105)</sup>取用<sup>106)</sup>，此豈儒門子弟讀書知義者事邪？汝若不改此心，後日居鄉行世，到處作過，豈不爲

103) 蓋柏林……守之也：《鶴峯集》에는 없다.

104) 穀：《退溪集》에는 뒤에 ‘汝若訴悶於城主，而後用之，猶可’가 있다.

105) 意：《退溪集》‘然’

106) 用：《退溪集》에는 뒤에 ‘似若恃勢蔑法者之所爲’가 있다.

憂？此余所以丁寧不已也。”【《家書》】

○籬<sup>107)</sup>下，無良丁之接。【良錄.】

○先生家田中有路，甚妨粟幹。奴甞遷田畔，枉十餘步許，先生怒命仍舊。蓋惡其自便而妨人也。【良錄.】

○先生一日率金而精與某輩數三人，往觀陶山，路經人田，先生避而歸。【未詳記者。見林本。○而精，名就礪，京城人，從游門下.】

○溪流引十里外<sup>108)</sup>，水小灌廣，遠者旱不得潤，年比不獲。先生悶之曰：“是我水田，在其上故也<sup>109)</sup>。吾雖田之，燥可食<sup>110)</sup>，彼非水田<sup>111)</sup>，濕不可穡。”即田其水田，其推怨及物如此。<sup>112)</sup>【良錄. 從林本.】

○鄉人志學者，或恥隨品官之列。先生曰：“鄉黨，父

---

107) 籬：《良齋集》‘挾’

108) 外：《良齋集》‘許’

109) 故也：《良齋集》‘之害’

110) 食：《良齋集》‘穡’

111) 田：《良齋集》에는 뒤에 ‘則’이 있다.

112) 其推怨及物如此：《良齋集》에는 없다.

兄宗族之所在，以隨行爲恥，何意？”或曰：“門地卑微者居右，實有牛後之恥。”先生曰：“鄉之所貴者齒也，雖居下，於禮於義，有何不可？”【鶴錄。】

○烏川【禮安里名。】諸上舍【門人金富弼·富儀·富倫·琴應夾·應燾，皆太學上舍，居烏川。】，佩酒以謁先生。先生論鄉坐分貴賤之非，只當依古齒坐。後凋【金富弼 彥遇號。】曰：“古今殊異，不可如是。”先生援据古今<sup>113)</sup>，終日極辨，諸上舍<sup>114)</sup>路呈一詩云：“先生上<sup>115)</sup>古論，弟子末世言。書院規模定，何須鄉坐分。”【艮錄。】

○先生常守靜端居，未嘗出入，而若斯文雅飲，里社集宴，則亦時往焉。親戚若有吉凶慶弔，則近必親往，遠必使人致禮，至老不廢。【鶴錄。】

○先生當鄉人宴飲之請，若無繁故，未嘗不赴，其既往也，不設樂【蓋指妓樂。】，不喧<sup>116)</sup>譁，惟各一行酒，而後

113) 援據古今：《艮齋集》‘厲聲肅氣’

114) 舍：《艮齋集》에는 뒤에 ‘略不回頭’가 있다.

115) 上：《艮齋集》‘太’

116) 喧：《艮齋集》‘諠’

退陶先生言行通錄 卷之三

必答禮還<sup>117)</sup>酌。主人雖卑行小子，無不<sup>118)</sup>開顏溫語，盡其歡浹而返。<sup>119)</sup> 飲酒不量<sup>120)</sup>，只是浹洽而已。【良錄.】

○縣校行釋奠禮，必致胙于先生。校生賚來，先生卽具衣冠，置胙于堂，拜受於庭下，卽於堂上設胙。校生執盞跪，先生出位，俯伏跪飲，飲畢，俯伏而退。或有在坐者，亦令依右行之，先生復執盞跪，校生受飲如上禮。【秋錄.】

右記先生處鄉之道，凡十三條。

---

117) 還：《良齋集》에는 없다.

118) 無不：《良齋集》‘亦’

119) 盡其歡浹而返：《良齋集》‘盡歡而返’

120) 飲酒不量：《良齋集》‘惟酒無量’

記先生別嫌之嚴【凡十三條】

○先生先室夫人田莊，在榮川郡，頗饒，溪上則只有薄田數頃，而終不居于彼，家甚窘束而晏如也。【鶴錄】

○與子窩書曰：“宜寧之事<sup>121)</sup>，若<sup>122)</sup>不能善處，非徒汝陷於非義，亦吾之恥也。須審度<sup>123)</sup>可否，隨宜順理，遜言恭色而處之。<sup>124)</sup>任其所爲，勿懷忿心<sup>125)</sup>，視棄其物，如棄草芥。要不失子弟之道，至可至可。”【《家書》】

○又曰：“到彼，如前所戒。見善思齊，見不善知懼。至於得失，只責在己，勿以一毫計較爭競也。至宜寧，所處尤須勿違吾意。其文券<sup>126)</sup>，必對衆燒壞，超然以處之，勿生戀著靳惜之意。”【《家書》】

○權公 碩，先生之舅也。其宅在京城西小門內，嘗欲與

121) 事：《退溪集》에는 뒤에 ‘本是不好, 今’이 있다.

122) 若：《退溪集》에는 뒤에 ‘又’가 있다.

123) 度：《退溪集》에는 뒤에 ‘事勢之’가 있다.

124) 之：《退溪集》에는 뒤에 ‘陳其情懇而請之. 若如此而猶不聽, 必欲奪之, 則無可奈何, 不如’가 있다.

125) 心：《退溪集》에는 뒤에 ‘勿出悖言’이 있다.

126) 券：《退溪集》 ‘記’

之，先生辭不取。後雖<sup>127)</sup>入都，常僑寓他處，未嘗居之。【鶴錄。】

○庚戌<sup>128)</sup>二月，始營室于溪上，今之西家，是也。先是，得地于霞明洞 紫霞峯下，構舍未畢，以洞近洛川，川乃官禁所及，謂不宜子孫之居。遷于竹洞，又以洞狹隘，且無溪流。乃卜於溪上，蓋三遷而定居焉。【蒙錄。】

○庚申<sup>129)</sup>十一月，陶山書堂成。自是遇興輒往，或至數月而返。每年秋夏之交，官家始設魚梁於臺下，一切不往，至秋晚，梁罷，迺往來焉。【蒙錄。】

○陶山精舍下有魚梁，官禁甚嚴，人不得私漁。先生每當暑月，則必居溪舍，未嘗一到于此。曹南冥聞之笑曰：“何<sup>130)</sup>屑屑也？我自不爲，雖有官梁，何嫌何避？”先生曰：“在南冥則當如彼，在我則亦當如是。以吾之不可學柳下惠之可，不亦宜乎？”【鶴錄。】

---

127) 雖：《鶴峯集》에는 없다.

128) 1550년(明宗 5)

129) 1560년(明宗 15)

130) 何：《鶴峯集》에는 뒤에 ‘太’가 있다.

○先生甥辛弘祚接訟于本縣，先生令不相往來，不通書札，其於太守亦如此，其審嫌疑如<sup>131)</sup>此。【良錄。】

○明廟昇遐，朝廷使先生撰行狀。諸僚考出《政院日記》，其中有記明廟好賢之意，而詳載召先生首末。繙閱至此瞿然曰：“此非滉所敢與撰也。滉欺罔先王已極，尋常兢惕，尤不可冒撰。”即起出。大臣以爲非先生不可，乃令削此語而撰之。【秋錄。】

○先生曰：“凡處事，若拘於他人，而勢難違衆，則觀其不甚害理者，而亦<sup>132)</sup>勉從之。惟內自益著功夫耳，如是而久，則自然取信於人矣。<sup>133)</sup>若內無工夫，而遽爲高格之事，則人爭怪之而致謗矣。凡在一家之內亦然，此人之<sup>134)</sup>所難處<sup>135)</sup>也。”【雪錄。】

○問：“父兄爲邑宰，子弟往從，於義何如？”先生曰：“以國法揆之，妻子雖當率去，而已嫁之女子，不許<sup>136)</sup>

131) 如：《良齋集》‘至’

132) 亦：《雪月堂集》‘或’

133) 如是……人矣：《雪月堂集》에는 없다.

134) 之：《雪月堂集》에는 없다.

135) 處：《雪月堂集》‘處處’

136) 許：《鶴峯集》‘可’

帶行，則子弟之不去爲是。但以古事揆之，李友直任鉛山時，延平先生時亦往來，或與夫人同往。以父從子猶可，況子弟乎？然古今異宜，而中原與本國，郡縣之制，大有不同。中原則爲郡縣者，皆有月俸，雖仰事俯育，以及親戚，猶無害也。今則無月俸之制，而以官物爲己用，則多率子弟，溷煩官舍，豈合於義乎？爲子弟者，雖因覲省往來，不<sup>137)</sup>可留連以貽其弊。【鶴錄。○自京大同設立後，始有守令月俸。當先生時，無月俸。】

○問：“妻之姊孤寡，無所於歸，又無家可別居，則同室而居，何如？”先生曰：“此恐於義有未安也。今人雖以妻姊妹爲至親，無間內外，然歐陽公兩娶薛家，呂東萊再聘韓無咎女。古禮如此，則今以至親待之，同室而居，豈是別嫌之道？若無所歸，則但當築室而居之，經紀生理，俾不失所，可也。”因曰：“嫌疑之際，不可不慎。昔歐陽公收養族女之無依者，及長嫁之，又寡因畜之一家。忌公者謂公不修帷薄，有識者皆疑之。公至上疏章辨誣，然後方雪。此亦不能別嫌之過也。【鶴錄。○按歐公本集，公凡三娶，無再娶薛氏事。呂東萊後娶芮燁女，無再娶韓氏

137) 不：《鶴峯集》에는 앞에 ‘亦’이 있다.

事。此云爾者，未知何據當考。】

○又曰：“昔人當喪得病，令女僕供湯藥，仍得不謹之名，平生慙軻<sup>138</sup>於世。別嫌，不可不嚴也。”【鶴錄。】

右記先生別嫌之嚴，凡十三條。【下四條，論慎嫌之道。】

---

138) 慙軻：《鶴峯集》‘坎珂’

記先生辭受之義【凡二十條】

○先生之去丹陽，行到竹嶺，官人負麻束而前曰：“此衙田所收，例爲行需，故追納之。”先生怒<sup>139)</sup>曰：“非我所令，汝何敢<sup>140)</sup>負來？”<sup>141)</sup>却之。<sup>142)</sup>所載<sup>143)</sup>只怪石書籍而已。【艮錄.】

○先生嚴於辭受之際，苟非其義，一介不以取予於人。若州縣官，以交際之禮來饋，則亦不苟辭。時有一官頗不廉，數來展謁，時或致物，先生亦受之，門人趙穆甚不悅。雖<sup>144)</sup>蒙不及致問，然以愚忖之，先生非苟受也。細觀《孟子》卻之不恭章，則可意會耳。【鶴錄.】

○清白廉簡，一物之微，不妄取於人。【文錄.】

○先生所親厚方伯守令，或有饋物者，必度義，以受之，或分諸親舊。其有不安於心者，或受或辭，而<sup>145)</sup>

139) 怒：《艮齋集》에는 뒤에 ‘而却之’가 있다.

140) 敢：《艮齋集》에는 없다.

141) 來：《艮齋集》에는 뒤에 ‘欲答而止’가 있다.

142) 却之：《艮齋集》에는 없다.

143) 載：《艮齋集》에는 뒤에 ‘者’가 있다.

144) 雖：《鶴峯集》 ‘其時’

要不爲迫切也。【雪錄。】

○州府若有饋遺，則必先送于察訪公，次分于鄰曲親戚及門人之來學者，未嘗留惠於家。在京俸祿所入，足以自贍，餘皆周恤親舊，而必以親疏貧富爲度，未嘗傷惠焉。【鶴錄。】

○凡有恩賜及知舊所贈，必分諸親戚鄉黨。【秋錄。】

○人有所饋，雖非不義之物，必辭其多，而受其少。嘗有獻山梁二首，留一而還其一，其他類是。【鶴錄。】

○先生嘗棲月瀾寺，有饋櫟魚者，分送鄰老，後乃嘗之。【艮錄。】

○子弟求藥於內醫院，先生曰：“不可。”小子問曰：“此非如他物，求之何害？”先生曰：“義有未安，決不可爲也。”【未詳記者。見林本，疑秋淵所錄。】

---

145) 以受之……或辭而：《雪月堂集》‘或受之或辭之’

○奉化丈【子騫】爲安奇察訪日，嘗獻雉，答以‘無名之物，何處得來？’，卽還之。【秋錄。】

○乙丑<sup>146)</sup>冬，尹復爲安東府伯，往謁先生。先生出接之，尹納禮單，先生偶不開視。及尹辭去，入見之，乃有獐肉。是日適先生家忌也，卽具書追還，蓋以忌日受肉爲未安故也。又於十二月二十四日【乃成廟忌日。】，趙士敬持酒肉來，亦設酒而不受其肉。【秋錄。】

○睦往侍溪上，有人【李憲】獻雉。適值先生母夫人忌日，先生以是爲辭而不受。他日謂門人曰：“嚮者，某人之雉，非但以忌日受之爲未安。常念爲私忌，設素於客，甚不安，欲具魚肉以饋，則又恐客之不敢當也。今者，彼所持來之物，受言藏之，不熟而供客，尤爲未穩。此余所以不敢受也。”【夢村錄。】

○丙寅<sup>147)</sup>，趨召到醴泉，上狀辭以疾，不還其家，寓安東山寺，待命。府中供億，皆却而不受，只使山僧炊飯，蕭然若寒士也。奉化丈，時爲安奇察訪，往侍，亦

---

146) 1565년(明宗 20)

147) 1566년(明宗 21)

令却其下人，蓋厭其煩也。【秋錄.】

○有僧獻生薑者，先生<sup>148)</sup>不受曰：“汝賴此爲生理，而吾無可償，故辭之。”【良錄.】

○有客有求而饋魚者，先生却而不受曰：“我副君之求，而受君之饋，則近於貨也，受君之饋，而不副所求，則豈安於心?<sup>149)</sup>矧吾平日，不欲以鄙瑣<sup>150)</sup>撓人之政<sup>151)</sup>，其可徒<sup>152)</sup>受人饋乎？”【良錄.】

○初除安東府使，有居安東人因婚姻之故，來謁致賀，兼獻肉膳。先生辭之不得，姑命留之，去後即使人追還。【雪錄.】

○先生初陞通政，趙松岡【名士秀】遺以錦衣【堂上服】，先生不受。【雪錄.】

---

148) 生：《良齋集》에는 뒤에 ‘却而’가 있다.

149) 豈安於心：《良齋集》 ‘有甚義理邪’

150) 瑣：《良齋集》 ‘陋’

151) 政：《良齋集》에는 뒤에 ‘故不得應副’가 있다.

152) 徒：《良齋集》에는 없다.

○與子寯書曰：“銀唇【魚名】出處知無妨，故受之。大抵爲親之心雖切，若少有非義，苟得之物不可耳。”【《家書》○時寯爲集慶殿參奉。】

○德弘問：“孔子於朋友之饋，雖至<sup>153)</sup>車馬不辭，何也？”曰<sup>154)</sup>：“義也，無可辭之道。”“然<sup>155)</sup>則先生何以不受金而精之驢<sup>156)</sup>”曰<sup>157)</sup>：“古人，父母在，饋獻不及車馬，示民不敢專也。其人有父母<sup>158)</sup>在，吾何受之？”後聞而精借諸其鄰而納之，不直可知。<sup>159)</sup>【良錄。○而精非必攘他驢獻師門。蓋將歸償價物於其主，亦誤矣。】

○諸生嘗侍酌溪堂，碧梧丈<sup>160)</sup>讓于金而精，而精固辭。先生責之<sup>161)</sup>曰：“辭讓亦有道焉。若平交則可矣，若長者則<sup>162)</sup>當順受其命，不敢<sup>163)</sup>固辭。第示<sup>164)</sup>未安之意，

153) 至：《良齋集》에는 없다.

154) 曰：《良齋集》‘先生曰’

155) 然：《良齋集》에는 앞에 ‘又問’이 있다.

156) 驢：《良齋集》에는 뒤에 ‘乎’가 있다.

157) 曰：《良齋集》‘先生曰’

158) 母：《良齋集》‘兄’

159) 後聞……可知：《良齋集》에는 없다.

160) 丈：《良齋集》‘公’

161) 責之：《良齋集》‘忽厲聲’

162) 則：《良齋集》에는 뒤에 ‘固’가 있다.

163) 敢：《良齋集》에는 뒤에 ‘與之’가 있다.

164) 示：《良齋集》에는 뒤에 ‘其’가 있다.

可矣。<sup>165)</sup>【良錄. ○金<sup>166)</sup>自京初來，故碧梧讓之。本註。】

右記先生辭受之義，凡二十條。

---

165) 可矣：《良齋集》‘則猶之可也’

166) 金：《良齋集》‘金而精’

記先生交際之道【凡二十條】

○先生待人甚恕。苟無大故者<sup>167)</sup>，則未嘗絕之，皆容而教之，冀其遷改而自新焉。【鶴錄。】

○丹陽赴任時，就別友人，友人曰：“不見陳復昌而來乎？”曰：“未也。”曰：“陳家在鄰，今來見我而不見陳，必深憾恨。同朝之義，隨例一往，何妨？”先生仍過復昌，復昌出迎驚喜。明日就別于南公應龍家，謂左右曰：“經筵事繁，某不可出外。”先生恐爲陳所止，翌日卽發行。行未遠，陳果啓之，答曰：“既有成命，郡又殘弊，當遣近臣使之蘇復可也。”赴郡之後，陳因使臣往來，屢通簡詩，先生一不答焉。復昌銜之，未久見敗，以是免焉。【蒙錄。○按鶴錄曰：“方陳復昌柄用之時，亦外慕先生，欲令來見，而竟不往，復昌深銜之。嘗過其門，勢有難避，乃見之。復昌倒屣下庭迎之，大以來見爲幸，乃曰：‘聞君出宰，諸人會餞於南君家云。我當往焉，適新拜副提學。肅拜後，自闕下直來，乃言曰：“李君何可補外？吾當請留之。”’先生聞是言，瞿然自失，不待行期，翌日啓程出城。數日果啓請，上以丹陽殘弊，久不得人，且已赴任，不可還召，故寢其啓。先生語及是事，深以見小人爲辱。”○又按禹秋淵亦記此事頗詳，而以其重複故不錄。所別之友人，卽觀物閔公箕也。】

167) 者：《鶴峯集》에는 없다.

○先生待人，喜怒不形於色。榮川倅李銘素悖慢，嘗來謁，倨傲無禮，咳唾自若，指點屏障<sup>168</sup>，評論書畫。先生隨而答之。侍坐者皆有慍色，而先生略無幾微見於顏面。【鶴錄。】

○有錄事梁成義者，爲本縣縣監，士人皆賤其爲人。先生盡其民主之禮，久而愈敬。成義反挾地主之尊。嘗到魚梁，倅邀先生，辭甚倨傲。先生辭以疾，令奉化【先生子篤】往見。聞者皆怪怒，而先生終不言其失。【鶴錄。】

○李戡之未敗也，爲慶尙方伯，來訪書堂，先生見之。後戡黨李樑，將陷士林，先生指堂上一處曰：“此某當日坐處。咫尺相對，安知其惡之至此乎？”歎吒者久之。【鶴錄。】

○監司姜士尙訪先生于陶山書堂。旣去，明一等卽入謁，主倅在座設酌，酒半，先生乃言：“久欲謝此送迎而不可得。”仍示一絕云：“寒事幽居有底營，藏花護竹衛羸形。慇懃寄語相尋客，欲向三冬斷送迎。”“此某言

168) 障：《鶴峯集》‘簇’

志之作，恐人以我爲薄，故不敢示人。今始出之，非薄也，乃不得已陳情也。”又言：“監司問有學者來否。權辭對以無有，非不欲以實對，世有輕接後進之譏，故不免如是云云耳。”【雲巖錄。】

○嘗言：“士大夫相與之際，一往一來，乃禮之當然也。但如徵士等人，不可行此禮。中朝吳與弼【號康齋】，以處士召在都下，凡於士大夫之來，無不往答賀，醫閻【名欽】深以爲非。”【秋錄。】

○先生退居，若有尊客，則必具堂上冠服，但不著帽束品帶。送迎必於大門外，升降揖遜，動中規矩，不失尺寸焉。【鶴錄。○此蓋先生未解同知職名而六年家居之時也。】

○對客設食，必稱家有無，雖貴客至，亦不盛饌，卑幼亦不忽焉。【鶴錄。】

○於族黨<sup>169)</sup>雖疏遠，必致其款，於鄉黨雖卑賤，必致其禮。<sup>170)</sup>【良錄。】

---

169) 族黨：《良齋集》‘親戚’

○客來常有酒食，必豫教家人以供具之，未嘗對客言之。【鶴錄.】

○客<sup>171)</sup>到，雖年少，必下階迎之，送亦如之。其接客必設酒，又設食物，終日談論，無倦色怡怡也。<sup>172)</sup>客來不絕，未嘗或怠，由是，歲<sup>173)</sup>用累<sup>174)</sup>乏，多資於公債焉。【雪錄.】

○士子遠來，或有窘束，則雖疏食菜羹，必與共之。若有疾病<sup>175)</sup>，必躬往診視，濟以湯藥。【鶴錄.】

○先生平日，雖門人小子，若遠行則必設酒<sup>176)</sup>以送，雖<sup>177)</sup>常往來受業者，必離席答拜。<sup>178)</sup>【艮錄.】

○待門弟子，如待朋友，雖少者，亦未嘗斥名稱汝。送

170) 必致其禮：《艮齋集》‘必施其恭’

171) 客：《雪月堂集》에는 앞에 ‘先生聞’이 있다.

172) 怡怡也：《雪月堂集》에는 없다.

173) 歲：《雪月堂集》‘家’

174) 累：《雪月堂集》‘屢’

175) 病：《鶴峯集》에는 뒤에 ‘則憂形于色’이 있다.

176) 酒：《艮齋集》에는 뒤에 ‘下堂’이 있다.

177) 雖：《艮齋集》‘若’

178) 必離席答拜：《艮齋集》‘祇離席以拜’

迎<sup>179)</sup>，周旋揖遜，致其敬，坐定，必先問父兄安否。【鶴錄。】

○丙寅<sup>180)</sup>春，誠一在溪南書齋，有旨宣召。先生曰：“爾須還去。我方病辭，何敢與人講論？”【鶴錄。】

○朋友死，雖遠必遣子弟，賚文致祭。【鶴錄。】

○德弘問曰：“客有來見，則不論老少貴賤，而皆當敬之否？”曰：“亦當敬矣，但待之有道。<sup>181)</sup>朱子論敖惰之說曰：‘敖之爲凶德也，正以其先有是心，不度所施而無所不敖也。若<sup>182)</sup>因人之可敖而敖之，則是常情所宜有，而事理之當然也。今有人焉，其親且舊，未至於可親而<sup>183)</sup>愛也，其位與德，未至於可畏而<sup>184)</sup>敬也，其窮未至於可哀而其惡未至於可賤也<sup>185)</sup>，其言無足去取而<sup>186)</sup>其行無足是非也，則視之泛然<sup>187)</sup>如塗<sup>188)</sup>人而

179) 迎：《鶴峯集》에는 뒤에 ‘必下階’가 있다.

180) 1566년(明宗 21)

181) 道：《良齋集》 ‘禮’

182) 若：《良齋集》에는 없다.

183) 而：《良齋集》에는 없다.

184) 而：《良齋集》에는 없다.

185) 其窮……可賤也：《良齋集》 ‘其窮且惡，未至於可哀賤也.’

186) 其言無足去取而：《良齋集》에는 없다.

已.’ 以此觀之，凡待人之道，各在當人之身，豈可不論老少貴賤而一切<sup>189)</sup>敬之乎？但先有忽慢之心，亦不可也。黃公 孝恭，雖卑幼之人，必出大門外迎送，恐亦過矣。”【良錄.】

○德弘問曰：“或云：‘禮，家長使我出迎客，我出不拜客，客入而坐定，然後拜之.’ 是否？”先生曰：“不然。我代長者迎之而不拜，於義未安。若長者親出迎，則姑避不拜，是則可矣。<sup>190)</sup>”【良錄.】

○德弘問曰：“孔子曰：‘毋<sup>191)</sup>友不如己者.’ 如不勝己者，則一切不與之交乎？”曰<sup>192)</sup>：“常人之情，好友<sup>193)</sup>其不勝己者，而不好友其勝己者。故聖人爲如是者言之，非以爲一切不與之友也。若欲一切擇善人爲友，則此亦偏也。”曰：“與惡人處，駸駸然入於其中則奈何？”曰：“善則從之，惡則改之，善惡皆吾師也。若駸駸入

187) 泛然：《良齋集》에는 없다.

188) 塗：《良齋集》‘途’

189) 切：《良齋集》에는 뒤에 ‘以’가 있다.

190) 矣：《良齋集》‘也’

191) 毋：《良齋集》‘無’

192) 曰：《良齋集》에는 앞에 ‘先生’이 있다.

193) 友：《良齋集》‘交’

他，則亦何以學爲也哉？”【良錄.】

右記先生交際之道，凡二十條。【一條至五條，記待人之道，六條至十六條，記應接之道，十七條，記待友之道，末三條通論。】

記先生衣服飲食之節【凡九條】

○先生對客飲啖，不聞匙筋之聲。【按艮齋錄曰：“於飲食之際，侍坐者<sup>194</sup>，未嘗聞言語匙筋之聲。”】其飲食之節，每食不過數三器，暑月，只脯乾而已。雖壯者有所不堪，而先生若啜膏粱。【嘗侍食陶山，盤中只有茄葉·菁根·海藿，無餘物矣。○鶴錄。】

○先生飲食，只以朝夕，非有賓客，則雖<sup>195</sup>飢渴，未嘗設不時之饌。【艮錄。】

○疏食菜羹，自奉甚薄，亦人所不堪者，而不以為意也。【秋錄。】

○先生昔年入京寓西城內日，今左相權公【名轍】往見焉。先生具飯待之，淡饌薄味不可食，而先生若啖珍味，少無難意，權公竟不能下箸。退謂人曰：“從前誤養口體到此，甚可愧也。”【秋錄。】

194) 飲食……侍坐者：《艮齋集》에는 ‘每於侍食’으로 되어 있다.

195) 雖：《艮齋集》에는 뒤에 ‘或’이 있다.

○凡對客設酒，初無概量而進四五杯，見紅暈入於顏面，則輒節之。雖終日成禮，而未嘗劇飲至醉，率以為常未見有改。【秋錄。】

○先生飲酒，未嘗至醉，微醅而止。其接待賓客，隨量勸之，稱其情款焉。【鶴錄。】

○先生嘗曰：“我真福薄之人。啖厚味則氣如痞滯不安，必啖苦淡，然後方利腸胃。<sup>196)</sup>”【鶴錄。】

○金就礪造幅巾深衣以送，先生曰：“幅巾似僧巾【言失其制】，著之似未穩。”乃服深衣，而加程冠。<sup>197)</sup>晚年齋居如此，客來則改以常服焉。【鶴錄。】

○庚午<sup>198)</sup>九月，先生將往溪堂，冠程子冠，衣深衣【自京初造來】。親啓<sup>199)</sup>柴門，招德弘曰<sup>200)</sup>：“欲試古人衣冠。”既至溪堂<sup>201)</sup>，乃整襟危坐。望之儼然，卽之溫

---

196) 胃：《鶴峯集》에는 뒤에 ‘云云’이 있다.

197) 程冠：《鶴峯集》‘程子冠’

198) 1570년(宣祖 3)

199) 啓：《艮齋集》‘開’

200) 招德弘曰：《艮齋集》‘招德弘入，碧梧公繼至。先生曰’

然<sup>202)</sup>，正如一團春風矣。【良錄.】

右記先生飲食衣服之節，凡九條。【上七條，記飲食之節，  
下二條，記衣服之節.】

---

201) 既至溪堂：《良齋集》에는 없다.

202) 乃整襟……溫然：《良齋集》‘正襟危坐，望若泥塑，而與之言語’

記先生賞適之樂【凡十九條】

○先生五十歲，尚未有家。初卜于霞峯，中移于竹谷，竟定于退溪之上。宅西臨溪作精舍，名曰寒棲，引泉爲塘，名曰光影，植以梅柳，開以三逕。前有彈琴石，東有古藤巖，溪山明媚，宛然成一別區焉。丙辰<sup>203</sup>歲，誠一始展拜于此，左右圖書，焚香靜坐。翛然若將終身，人不知<sup>204</sup>爲官人也。【鶴錄。○按先生別集，有移構草屋於退溪之西，名曰寒棲庵。詩卽庚戌<sup>205</sup>初構溪西寒棲巖之謂也，而云移構者，謂自竹洞移構也。又先生集有〈清明溪上書堂〉詩，自註云：‘徹寒棲，移構小堂於溪北。’而係辛亥年<sup>206</sup>下，據先生外曾孫金公是楨所記，先生以溪西所構家，爲過大，移構溪東北而居之，今之寒棲庵，是也。溪西屋，後爲子舍，舍傍亦有寒棲庵，謂之西齋。光影塘·彈琴石·古藤巖，皆據西齋而言也。溪西屋，今有遺址，在今宗家之北云。○按蒙齋記事，丙辰<sup>207</sup>九月，學子始構溪南書齋於退溪花巖之傍。】

○晚卜地於陶山，築室藏書。<sup>208</sup>地在江上，冬日甚寒不能居，春夏則常處其中。每於花朝月夕，獨乘小艇，

203) 1556년(明宗 11)

204) 知：《鶴峯集》에는 뒤에 ‘其’가 있다.

205) 1550년(明宗 5)

206) 1551년(明宗 6)

207) 1556년(明宗 11)

208) 書：《文峯集》에는 뒤에 ‘題曰隴雲精舍，取隴上多白雲之意’가 있다.

沿洄上下，興盡而返。玩心經籍，寄興溪山，頽然若無<sup>209)</sup>當世之念矣。【文錄。】

○先生得陶山未成精舍時，嘗<sup>210)</sup>言：“山水清奇，甚合所求，夢寐間常在此中。”【雪錄。】

○郡【即豐基郡，先生爲郡守時。】有小白山，乃南紀名山也。先生嘗於初夏，跋馬獨往，登陟崗巒，累日方返，飄然有南嶽之興。【鶴錄。】

○其在二郡【丹陽·豐基】，清風灑然，無一點私累。簿書之暇，惟以書史自娛，或超然獨往，徜徉水石間，田翁野老，望若神仙。【鶴錄。】

○乙卯<sup>211)</sup>冬，入清涼山，踰月而還，有游山諸作。【蒙錄。】

○丁巳<sup>212)</sup>四月，遊太紫山盤石。循溪而下，得佳處，

---

209) 若無：《文峯集》에는 없다.

210) 嘗：《雪月堂集》‘常’

211) 1555년(明宗 10)

212) 1557년(明宗 12)

名曰青溪。到孤山少留，迷路月明潭，還由一峴，過彌川，踰攀芝山，宿孤山庵。【蒙錄。】

○己未<sup>213</sup>)二月，呈焚黃受由，出東湖，買舟東歸。三月，過清風至龜潭。主人李之蕃，丹倅黃俊良，同舟見逐。卽上其舟，泊于隱居之下，遂入北谷。泉石甚佳，環坐小酌，至夕還舟，飲于中洲，因宿其舍。舍臨釣磯，南對龜峯，西挹玄鶴峯，瀟灑有絕致。翌日，與黃·李同舟，泊于窪樽巖，小酌。過大小凌波石，上葛仙臺，至石柱灘，李君還歸。舍舟，宿于郡館。翌日，踰竹嶺，歇馬于矗冷臺。先生爲豐基時，始築而名焉。【蒙錄。】

○是行，發榮川，至松石臺。先生往來京洛時，因巖築之而名，又植松蔭臺焉。溫溪諸親來迎。【蒙錄。○松石臺當在由榮川往溫溪路傍，而距溫溪，不甚遠。疑今俗所謂紅亭子，卽其地。】

○辛酉<sup>214</sup>)三月晦，先生步出溪南齋<sup>215</sup>)，率李福弘·德弘等往陶山。憩冢頂松下一餉間，時山花盛開<sup>216</sup>)，烟

213) 1559년(明宗 14)

214) 1561년(明宗 16)

215) 溪南齋：《艮齋集》‘溪齋南’

林明媚.<sup>217)</sup> 先生詠杜詩“盤渦鷺浴底心性，獨樹花發自分明.<sup>218)</sup>” 德弘問：“此意如何？” 曰<sup>219)</sup>：“爲己君子，無所爲而然者，暗合於此意思.<sup>220)</sup> 學者須當體驗，正其誼不謀其利，明其道不計其功.<sup>221)</sup> 若少有一毫爲之之心，則非學也。” 到玩樂齋【時册立，未就.】，坐節友社梅下。有僧進南冥詩，先生吟咏數遍曰：“此老之詩，例甚奇險，此則不然。” 因次以贈。又作一絕云：“花發巖崖春寂寂，鳥鳴澗樹水潺潺。偶從山後携童冠，閒到山前看考槃。” 德弘問：“詩<sup>222)</sup>有沂上之樂，上下同流，各得其所<sup>223)</sup>之妙也。” 先生曰：“雖略有此意思，推言之太過高耳。” 【良錄.】

○辛酉四月既望，先生與姪窩孫安道及德弘，泛月濯纓潭，泝流泊盤陀石，至櫟灘解纜而下。酒三行，正襟端坐.<sup>224)</sup> 良久<sup>225)</sup>詠前<sup>226)</sup>〈赤壁賦〉曰：“蘇公雖不無

216) 盛開：《良齋集》‘灼灼’

217) 明媚：《良齋集》‘靄靄’

218) 明：《良齋集》에는 뒤에 ‘之句’가 있다.

219) 曰：《良齋集》에는 앞에 ‘先生’이 있다.

220) 思：《良齋集》에는 뒤에 ‘問：“鷺浴爲誰潔己，花發自在而明，自在而香，曾爲誰而然也？” 先生曰：“此無所爲而然者之一證耳。”가 있다.

221) 功：《良齋集》에는 뒤에 ‘則與花鷺無異矣’가 있다.

222) 詩：《良齋集》에는 앞에 ‘此’가 있다.

223) 各得其所：《良齋集》‘無所滯礙’

病痛，其心之寡慾<sup>227</sup>)處，於‘苟非吾之所有，雖一毫而莫取’以下數句<sup>228</sup>)，見之矣。又嘗謫去，載棺而行，其脫然不拘<sup>229</sup>)如此。”因以明·月·清·風<sup>230</sup>)分韻，得明字，詩曰：“水月蒼蒼夜氣清，風吹一葉泝空明。匏樽白酒翻銀酌，桂棹流光掣玉橫。采石顛狂非得意，落星占弄最關情。不知百世<sup>231</sup>)通泉後，更有何人續正聲。”其得意<sup>232</sup>)於山水者如此。【良錄。】

○壬戌<sup>233</sup>)三月踏青，出陶山，乘舟抵青溪。溪上築臺，臨溪，溪石甚佳，名其臺曰青溪。【蒙錄。】

○壬戌秋<sup>234</sup>)，先生在陶山。月夜，招士誠登天淵臺，命誦〈武夷九曲〉詩，仍口號一絕以贈曰：“半夜遊仙夢自回，起呼幽伴上江臺。清風有意迎懷袖，明月多情

224) 坐：《良齋集》에는 뒤에 ‘凝定心神，不動聲氣.’가 있다.

225) 良久：《良齋集》에는 뒤에 ‘而後’가 있다.

226) 前：《良齋集》에는 뒤에 ‘後’가 있다.

227) 慾：《良齋集》 ‘欲’

228) 以下數句：《良齋集》 ‘等句’

229) 拘：《良齋集》 ‘苟’

230) 明月清風：《良齋集》 ‘清風明月’

231) 世：《良齋集》 ‘歲’

232) 得意：《良齋集》 ‘有得’

233) 1562년(明宗 17)

234) 秋：《芝軒集》에는 뒤에 ‘九月’이 있다.

送酒杯。”傳秋露數杯<sup>235)</sup>，落月半江村雞數聲，九月十七日也。【芝軒錄。】

○乙丑<sup>236)</sup>八月，往觀魚吞山 雲巖寺，宿枕流亭。翌日，歷月川，入東村，登凌雲臺，暮還溪上。【蒙錄。】

○訪葛仙臺，臺下，新得魚樂臺。【蒙錄。】

○先生既還陶山，對梅贈德弘詩<sup>237)</sup>曰：“喚取山家酒一壺，適然相值更吾徒。梅邊細酌梅相勸，不用麻姑急掃除。<sup>238)</sup>”【良錄。】

○若<sup>239)</sup>有山水明麗，瀑布倒流處，無不抽身獨往，玩詠而還。【良錄。】

○庚午<sup>240)</sup>九月，德弘携一二童冠<sup>241)</sup>，先遊伊洞，且

---

235) 傳秋露數杯：《芝軒集》‘因傳數盃’

236) 1565년(明宗 20)

237) 贈德弘詩：《良齋集》‘贈詩德弘’

238) 除：《良齋集》에는 뒤에 ‘云’이 있다.

239) 若：《良齋集》에는 앞에 ‘先生’이 있다.

240) 1570년(宣祖 3)

241) 庚午……童冠：《良齋集》‘德弘庚午菊月，率二三童冠’

還.<sup>242)</sup> 蒼頭來報先生小車且至<sup>243)</sup>，德弘欣然而進.<sup>244)</sup> 先生獨坐丹楓下澗石邊，手自芸草迎<sup>245)</sup>笑曰：“君已還邪？”酒一行，講義理。明日，贈詩二絕云：“野菊時聞撲馬香，幽尋泉石傍斜陽。欲呼君去同遊賞，人道君先入杳茫。”“王母城前小<sup>246)</sup>有天，丹楓碧澗映寒烟。何當鑿出瑤池水，滿種蓮花更可憐。”其超然物外，灑灑塵表，樂山樂水，老而不倦如此。<sup>247)</sup>【良錄.】

○庚午冬，將遊清涼，人言冬無勝景。及拜先生，告以山行。先生曰：“其山冬景亦好，但風亂時振動萬竅。須擇向陽小庵靜處可也。<sup>248)</sup>”可見先生觀山之妙也。

【松巖錄.】

右記先生賞適之樂，凡十九條。

---

242) 且還：《良齋集》‘歸路’

243) 小車且至：《良齋集》‘已入烟霞中矣’

244) 德弘欣然而進：《良齋集》‘弘欣欣而進’

245) 手自芸草迎：《良齋集》에는 없다.

246) 小：《良齋集》‘少’

247) 其超然……如此：《良齋集》‘其超然物表之趣，老亦至矣.’

248) 但風亂……可也：《松巖集》‘但風亂時山林振動，萬竅若未穩寂。須擇向陽小庵靜處則可也.’

定本 退溪全書 四

## 退陶先生言行通錄 卷之四

### 類編

### 出處 第三

#### 記先生出處之義【凡五十八條】<sup>1)</sup>

○戊子<sup>2)</sup>春，赴司馬覆試，不待榜而還鄉。未到漢江，聞榜聲而南行自若，了無喜色。蓋已發程或有亟還之事，故不爲應榜謝恩也。【鶴錄。○此則出於傳聞，未知其然否也。進退勇決，不爲名利所動者，已兆於此行矣。本註。】

○逢原<sup>3)</sup>，中司馬，親舊慶問。先生曰：“吾則見會試不待榜，出都門始見榜，而竟不回程。”琴夾之曰：“先生自其時，已絕青雲之念矣。”先生不答。【良錄。】

○先生少歲，初無赴舉之意，被伯仲氏苦勸，不得已赴舉云。【秋錄。】

1) 원래 본문에는 제목이 없지만 책 앞의 目錄에 의거하여 분류 제목을 붙였다. 아래도 마찬가지이다.

2) 1528년(中宗 23)

3) 逢原：《良齋集》‘李安道字逢原，先生孫’

○嘗曰：“少多疾病，自中司馬之後，殊無進取之意，惟以奉親養病爲心。爲仲兄敦勸，更作遊泮應舉之計。黽勉<sup>4)</sup>數月，事多肘掣<sup>5)</sup>，久居喧囂，精神眩怳，中夜思之，轉覺不堪。適未幾中第，故以至於今日。不然則再入國庠，以圖決科，決知其不可爲矣。”【鶴錄。】

○母夫人嘗曰：“汝文學已就，科第無憂。但汝性異於衆人，恐不合於世路，仕至一縣監，可也。”【蒙錄。】

○癸亥<sup>6)</sup>秋榜，士誠見屈。先生與書曰：“今榜見屈<sup>7)</sup>。在君益勉修業，以待春試。不須太作躁撓，以害德性也<sup>8)</sup>。”【芝軒錄。】

○士誠登司馬試，先生教曰：“須篤志治經，早副親庭之望。”對曰：“治經爲舉子業，或無害於爲學耶？”先生曰：“何有此也？<sup>9)</sup> 國家設科，豈欲士之不爲學也？<sup>10)</sup>

---

4) 黽勉：《鶴峯集》‘僂僂’

5) 肘掣：《鶴峯集》‘掣肘’

6) 1563년(明宗 18)

7) 今榜見屈：《芝軒集》‘君今榜見屈而榜已罷矣。’

8) 也：《芝軒集》‘爲佳’

9) 何有此也：《芝軒集》에는 없다.

內外輕重，自有分別，若於此判斷得分明，則誦貫聖經，獨非爲學邪？”【芝軒錄。】

○自筮仕，長在經幄，時望甚隆<sup>11)</sup>，朝中望之如玉，士之有志操者，皆歸心焉。【鶴錄。】

○先生爲應教，日入經席，明廟問立社本意，先生偶記不起，不能詳對。出卽考錄，舉似同僚，以備啓達，而告病辭遞。其不苟官守如此。【秋錄。】

○乙巳<sup>12)</sup>之亂，先生已入罪籍，李元祿【芑之姪，苻之子。】申救甚力，李芑乃反待罪而解之。蓋先生修行端潔，無有疵類，小人雖欲捃摭而不可得。且天之生斯人，必非偶然，豈讒賊之所能害哉！【鶴錄。○按鄭文峯錄曰：“乙巳之變，與李湛等四人同罷。物論譁然，皆謂先生不當罷。且有營救於李芑者，芑待罪言：‘李滉無罪，臣實誤聞之。’遂命復職。自此仕意益薄，力求外補，得丹陽郡守，就移豐基，踰年棄官歸。”】

○丁未<sup>13)</sup>秋，先生病退在鄉，拜弘文館應教。承召赴

10) 也：《芝軒集》‘邪’

11) 時望甚隆：《鶴峯集》에는 ‘自筮仕’ 앞에 있다.

12) 1545년(明宗 즉위년)

京，舟到揚根<sup>14)</sup>，始聞良才壁書之變。未入城，堂吏以朝報來示，則大禍已作，一時名流，或死或竄。先生進退維谷，黽勉<sup>15)</sup>供職，方謀乞外，而未得其便。未幾鳳城君之獄又起。先生知不可救，移疾<sup>16)</sup>，仍出守丹陽。方玉堂上筭<sup>17)</sup>時，先生帶館職，故名列兩筭，人或以是疑之。【鶴錄。○先生答問在金而精，可考也。本註。○光海辛亥<sup>18)</sup>四月，鄭仁弘詆先生以丁未同參請罪鳳城之論。時李白沙 恒福諸公在政府，上筭辨之曰：“臣等嘗聞之，故老李滉於丁未年拜弘文應教之日，三司猝發請罪鳳城之議。滉自外初還，未知論議首末。既同參，翌日，於榻前，大臣以下，皆離席而請鳳城之罪，雖直臣如安名世，亦莫敢異同，滉獨不離於席，乃退控免本職。九死路頭，能辦截鐵之勇，萬馬奔中，能有駐足之力。事之難處，其視於不與是論者，尤有甚焉，而滉能之。今仁弘以是而爲之累，不亦太刻乎？”云云，出瓶庵 南濼雜哀。】

○壬子<sup>19)</sup>春，以弘文校理召，懇辭未獲，遂赴命。然遇一遷轉，必辭以病，辭而未獲然後就職。雖就職，而在告之日常居半焉。【文錄。】

---

13) 1547년(明宗 2)

14) 揚根：《鶴峯集》‘楊根’

15) 黽勉：《鶴峯集》‘僮僮’

16) 移疾：《鶴峯集》에는 뒤에 ‘不出’이 있다.

17) 筭：《鶴峯集》에는 뒤에 ‘之’가 있다.

18) 1611년(光海君 3)

19) 1552년(明宗 7)

○壬子秋，陞堂上，爲成均大司成。先生見士習益媮，難以教化，未幾辭免。乙卯<sup>20</sup>春，以病辭職，徑出國門，雖朝中士友常所往來者，亦皆不知也。【文錄。】

○與子窩書曰：“申校理上達之言【考《年譜》，申汝棨啓曰：“在京則便於尋醫問藥，可使之上來。”於是，有僉知召命。】，乃壞我平生事，驚悚奈何奈何。吏判令公，徒有愛我之意，全不計我進退狼狽，非徒不聽我言，亦不聽宋參判之言，惡在其相知之深乎？”【《家書》。乙卯。○吏判，疑趙松岡 士秀，宋參判，疑宋公 麒壽。】

○又曰：“吾之進退，松岡令公之意，具已知悉。傳聞其他物情，尚有可虞者。然勢不可以人言而改圖，亦當任之無如之何矣。”【《家書》。丙辰。】

○戊午<sup>21</sup>，領議政沈連源·大提學鄭士龍，於經筵合辭啓曰：“李滉經術文章，無出其右者，乞復召用。然貧窮太甚，在京不能自存，乞令該曹供給。”上以二公所啓，下于政院。先生聞之，上疏備陳前後退去之意，且

---

20) 1555년(明宗 10)

21) 1558년(明宗 13)

言其仕有五不可<sup>22)</sup>，仍請致仕。上<sup>23)</sup>答以手批曰：“今觀疏辭，備述前後求退之意，至陳五不宜，牢執不來。雖欲得人致治，何能奪其志乎？予實寡昧，不足與有爲，守<sup>24)</sup>道守義，斷無來輔之意，予甚赧然。”趙參贊士秀，雅敬重先生，語先生<sup>25)</sup>鄉人曰：“景浩今不來，上必重怒，不可不來。”先生聞之，語人曰：“天意嚴峻如是，又有物議，勢不得不赴。”九月，至京師。【文錄.】

○戊午赴召。時尹元衡當國，方濁亂朝廷。有一史官譏其出處，蓋不知先生心事也。初明廟召命累下，而猶堅辭者，正以時不可出也。徵召漸峻，至有“予不足與有爲云云<sup>26)</sup>”之教。先生聞命瞿然，黽勉<sup>27)</sup>詣闕，非<sup>28)</sup>其心也。故除大司成·工曹參判，而未嘗爲供職計，在都五朔，長在散秩。孰謂先生昧於行止乎？<sup>29)</sup>【鶴錄.】

○與子窩書曰：“汝今日政，擬文昭殿參奉，首望受點。

22) 可：《文峯集》‘宜’

23) 上：《文峯集》에는 뒤에 ‘覽之’가 있다.

24) 守：《文峯集》에는 앞에 ‘故’가 있다.

25) 先生：《文峯集》‘公’

26) 云云：《鶴峯集》에는 없다.

27) 黽勉：《鶴峯集》‘僂僂’

28) 非：《鶴峯集》에는 앞에 ‘然’이 있다.

29) 孰謂……行止乎：《鶴峯集》에는 없다.

此窠爭者如麻，乃不求，而復職於汝爲過分。吏判堅欲留我，力爲汝復職，於我歸計似相妨。汝若知官職不關而不來則善矣。”【《家書》·戊午.】

○又曰：“三冬臥病，得免罷黜，足矣。反有此濫分事，其爲難處，口不容說。故再乞改正，衆論皆以謝恩前辭免爲未便，不得已彊疾出謝。又再辭不許，勢至無可奈何。鄉議所慮，亦固有理，吾亦知不可每每辭避。然六曹亞卿，事體非輕，豈吾養病之坊邪？二月間，必欲請退，舟行作意。”【《家書》·己未.】

○己未<sup>30)</sup>春，以焚黃得請歸，<sup>31)</sup>再被召命，終不赴，遞<sup>32)</sup>拜同知中樞府事。自此至甲子凡六年，長帶同知職名。先生屢疏辭之，終不允。或謂先生曰：“何不累辭期於得請？”先生曰：“辭之未蒙，上允而反得情外褒美之語，是以不敢耳。”乙丑<sup>33)</sup>春，始得請。先生喜謂人曰：“吾今始作山人，可得安枕而臥矣。”【文錄.】

---

30) 1559년(明宗 14)

31) 歸：《文峯集》에는 뒤에 ‘遂不復來’가 있다.

32) 遞：《文峯集》에는 앞에 ‘旨令’이 있다.

33) 1565년(明宗 20)

○先生嘗以在野朝銜爲未安，控辭累年。乙丑，明廟始許之。先生感戴天恩，喜形于色，顧謂左右：“余自此始爲天放之身矣。”賦八章以志喜。【鶴錄。】

○乙丑秋，尹元衡死，朝論一變，皆謂先生當起。先生聞之甚憂。一日，上以手札召先生，繼又有同知之拜。先生以出於特命，力疾彊起，在道病復作，至榮川，上疏辭免。上<sup>34)</sup>遣內醫，賚御藥問病。<sup>35)</sup>先生上疏三辭，不允<sup>36)</sup>，遂還家待命。【文錄。】

○乙丑十二月，除同知，有旨曰：“予以不敏，乏<sup>37)</sup>好賢之誠。自前累召，每辭以老病，予甚不寧。卿其體予至懷，斯速上來。”先生自少志<sup>38)</sup>道，晚境尤好學<sup>39)</sup>，不樂仕宦，退居于禮安<sup>40)</sup>，時人仰之如泰山北斗。至是元衡既死，士林想望治化，及召命下<sup>41)</sup>，人皆欣抃。<sup>42)</sup>

34) 上：《文峯集》에는 뒤에 ‘令在道調理，徐徐上來，而命所經各路監司守令，優待護送，且’가 있다.

35) 病：《文峯集》에는 뒤에 ‘而來’가 있다.

36) 先生……不允：《文峯集》 ‘先生上疏再辭，不允，仍令調保徐來。先生三辭，不允，又辭.’

37) 乏：《石潭日記》에는 앞에 ‘似’가 있다.

38) 志：《石潭日記》 ‘樂’

39) 晚境尤好學：《石潭日記》 ‘晚境尤勉勵，學問甚精密’

40) 禮安：《石潭日記》에는 뒤에 ‘難進易退’가 있다.

【栗谷《日記》】

○丙寅<sup>43)</sup>四月，李先生辭病不來。于時上眷甚重，雖牛童走卒莫不慕其名，皆欲一見其面，先生終不起，識者以爲憂。【栗谷《日記》】

○每有除命，必蹙然謂學者曰：“平生爲虛名所累，以至於此，吾誰欺？欺天乎？”【鶴錄。】

○丁卯<sup>44)</sup>，先生屢被召命，不得已就道。六月十三日，往<sup>45)</sup>宿于龍壽寺，先生曰：“致仕，古義，而吾東方例不許之。此人臣甚難之<sup>46)</sup>處也。”富倫曰：“人君任使已久，而一朝聽其自退，於情必有所不忍者矣。且如宋朝迫令致仕，此則恐非待臣之厚道也。”先生曰：“似薄而必使之致仕者，何也？君試思之。”【雪錄。】

○丁卯七月，李先生爲禮曹判書。先生守道山樊，人望

---

41) 及召命下：《石潭日記》‘及召滉之命一下’

42) 欣抃：《石潭日記》‘權抃’

43) 1566년(明宗 21)

44) 1567년(宣祖 즉위년)

45) 往：《雪月堂集》‘出’

46) 之：《雪月堂集》‘處’

日重，明廟累召不至，末年召使接待華使，乃至。未及拜命，明廟昇遐，因在朝撰明宗行狀，及拜宗伯，辭以疾。上曰：“聞卿賢德久矣。如此新政之時，卿若不仕，豈安於心乎？<sup>47)</sup>”李珥謁先生曰：“幼主初主大位<sup>48)</sup>，時事多艱<sup>49)</sup>，先生不可退去。”先生曰：“道理雖不可退，以吾身觀<sup>50)</sup>之，不可不退。身既多病，才亦無能爲也。<sup>51)</sup>”珥曰：“先生若在經席之上，爲<sup>52)</sup>益甚大。仕者爲人，豈爲己乎？”先生曰：“仕者固是爲人。若利不及人，而患切於身，則不可爲也。”珥曰：“先生在朝，假使無所猷爲，而上心<sup>53)</sup>倚重，人情悅賴，此亦利及於人也。”先生不肯。【栗谷《日記》】

○今上【卽宣廟】初年，先生以禮判辭遞，未及呈告還鄉，人皆疑之。蓋奇高峯等諸賢，多聚于朝廷，每筵席，極言先生道德行義，無愧於程·朱，不可不急先招用，

47) 乎：《石潭日記》에는 뒤에 ‘宜勿辭. 滉終無供職之意.’가 있다.

48) 主大位：《石潭日記》 ‘立’

49) 艱：《石潭日記》에는 뒤에 ‘揆之分義’가 있다.

50) 觀：《石潭日記》 ‘視’

51) 也：《石潭日記》에는 뒤에 ‘時成渾爲參奉而不來. 座客有言, 成渾何以不來. 珥曰, 成渾多病不堪從宦, 若強之仕, 則是苦之也. 滉笑曰, 叔獻【珥字】, 何其待成渾厚而待我薄耶? 珥曰, 不然. 成渾之仕, 若如先生, 則一身私計不足恤也. 使渾趨踏末官, 何補於國?’이 있다.

52) 爲：《石潭日記》에는 앞에 ‘則’이 있다.

53) 而上心：《石潭日記》 ‘心上’

爲行道濟世之地。先生已聞而不樂，一日門人告曰：“高峯諸賢之意，皆以爲先生入相，然後吾道可行，當請對陳，啓云。”先生瞿然，卽不告諸友，翩然南行。蓋先生之意，深欲遠避嫌疑，非無故而速行者也。【鶴錄。】

○丁卯<sup>54)</sup>十月二十三日，朝講，執義奇大升啓曰：“自己卯<sup>55)</sup>年，南袞·沈貞欺罔中宗，蒙蔽已極，乙巳<sup>56)</sup>以後，更無有言是非者。是非不明，則雖有好善之心，何益之有？頃日下書于李滉，使之上來。其人自少讀書，當初見善人受罪，故退去。今則年已七十，且多疾病。大概見是非不明，恥其隨行逐隊，寧欲退處草野也。新政招賢，最善舉也。然欲用賢人，則不可不使是非分明也。”【《堂后日記》】

○丁卯十月十七日，召對筵臣。時以李滉退歸，下教書特召。上曰：“程·朱之出去，其時人君，不能待以至誠，故小人讒間矣。若以至誠，則豈有讒間乎？”奇大升啓曰：“伏承聖教，不勝感激，此一國臣民之福也。但李

---

54) 1567년(宣祖 즉위년)

55) 1519년(中宗 14)

56) 1545년(明宗 즉위년)

滉·曹植·李恒，皆七十之年也。如此日氣甚寒之時，既有召命，必有悶迫惶急之患。若以在家調病爲難，而登途得病，則亦有死於道路之患。自上欲見之心雖切，而待賢士，所當從容寬假，不可驅迫也。若值日寒有疾，則觀勢上來事，更爲下諭如何？”承旨李俊民啓曰：“李滉·曹植則臣幸得見而知其賢，李恒則不及見<sup>57)</sup>，然而嘗因朋輩，亦聞其人矣。李滉則地位甚高，祖述程·朱，故其所著述，與程·朱相近矣。我國，此等人絕稀。其性恬退，自少不樂仕宦，其心最爲嚴苦。<sup>58)</sup> 李恒則當初業武妄行之人，而悟而知學，做得工夫，其勇與古人何異？閉門讀書，德器亦成，見之儼然。但武人初不讀書，晚年知學，故學問不能該通矣。曹植則氣質磊落，壁立千仞，可以激頑立懦，而學問則有不循規模之病矣。成運亦遺逸之士也。先王朝承召上來，辭病退去，年今七十餘矣。此人則未知其何如，而大概恬淡自守者也。一時賢者不一其人，而如李滉則其尤也。自上召彼數人者，欲致三代之治，而彼數人，豈以伊·周自許乎？責任太重，則恐以學問未至爲嫌，接引過厚，則亦恐其

57) 李滉……知其賢：《高峯集》‘李滉·李恒則見而知之，曹植則不見不知。’

58) 其心最爲嚴苦：《高峯集》‘其居鄉最爲艱苦云。’

不敢當也。日暖上來後引見，則其人必有所陳達矣。信任之意，則所當專一，而其間接待，則斟酌爲之可也。”

【《堂后日記》 ○李公俊民，南冥姊子，後官至判書。】

○南冥與某言曰：“往年承召赴京，余訪李恒之于寓邸。恒之謂余曰：‘景浩由文章而入，其學問誤矣。’余應曰：‘其學問，公與吾之所不得而知者。<sup>59)</sup>公但論<sup>60)</sup>弓角而已，吾但論講經<sup>61)</sup>而已，何可與論景浩學問之淺深邪？’恒之滿座門徒，不喜吾言，多<sup>62)</sup>有不平之色矣。”蓋<sup>63)</sup>一齋初習武，讀《大學》，乃<sup>64)</sup>覺悟，盡棄其業而讀書修行。南冥先生占文科初試，講誦經書，後入頭流，隱居行義。南冥歷舉其前所業，蓋欽服先生之學問也，如此。<sup>65)</sup>【見林氏本，未知何人所記。】

○戊辰<sup>66)</sup>正月二十七日，晝講，玉堂辛應時進啓曰：“臣見右贊成上疏，則出於肝膈之誠，少無矯飾之辭。李滉

59) 所不得而知者：《一齋集》‘所不知者乎!’

60) 論：《一齋集》에는 뒤에 ‘公之’가 있다.

61) 講經：《一齋集》‘吾實學’

62) 多：《一齋集》에는 앞에 ‘而’가 있다.

63) 蓋：《一齋集》‘夫’

64) 乃：《一齋集》에는 앞에 ‘終’이 있다.

65) 蓋欽……如此：《一齋集》‘云’

66) 1568년(宣祖 1년)

平生之志，溫恭廉退，深避名利，豈以爵祿爲榮哉？自上授之以高官大爵者，尊德樂義之美意也。但李滉謙讓之心以爲未安，而不敢上來矣。君臣之間，相與際會契合，言聽計從爲大，若爵祿則非所先也。古人曰：‘隆之以虛禮，不若求之以實誠。’不須以高爵招之，授以閒官，俾適謙讓之心，而更爲教書，招之以誠，則豈有不來之理乎？不來之由，自上亦或致怪，而滉之心則只是不敢當而然也。十年林下，學問精深，去就出處，何事不定於心乎？固非虛讓之辭也。雖不及此人者，若隨其辭免，而加之以高官，則進退爲難，況此人，平生以爵祿爲輕，以道義爲重者乎？大抵君子，難進易退者也。自上招之，不以爵而以誠，則庶乎安心上來。若不煩以職事，置之左右，則自然輔益聖學，成就聖德矣。”【《堂后日記》】

○戊辰春，柳應見言於德弘曰：“先生之意，固非小子所能窺測。然無一言及於時事，外人頗有見溺不援之疑。況今初政，似有可爲之兆乎？子盍爲我稟之？”德弘以告<sup>67)</sup>，先生笑曰：“我合下不解事，只是病廢之人

67) 以告：《良齋集》‘以是告之’

而已，何能有言乎？且格君之非，正大人之事，豈我所敢當哉？<sup>68)</sup> 假使有大人之才德，如不量時而動，則無益於國家，而有失於己分。<sup>69)</sup> 世或有言不見用，徒蒙顯擢者，誠爲可恥。往者晦齋先生<sup>70)</sup>上〈十條疏〉，特陞嘉善，未聞採用疏中之一事，此豈先生之心乎？可爲今日之明戒也。我本孤陋，屏居山野，無寸善可取，無一言可記。反爲虛名所誤，爵命稠疊，已不勝其愧懼，矧反<sup>71)</sup>有言以重虛誤乎？昔介子推言於其母曰：‘言者身之文也，身將隱焉，焉用文之？是求顯也。’此言深有味。<sup>72)</sup>【良錄。】

○戊辰正月，拜議政府右贊成，具<sup>73)</sup>疏極陳難就之義。<sup>74)</sup> 遞爲判中樞府事，前後凡七辭。至是踰年，而召命益切，七月，詣闕謝辭。<sup>75)</sup> 拜大提學·吏曹判書·右贊成，皆力辭不拜。以判中樞，帶經筵職名，故事知經筵，只參朝

68) 哉：《良齋集》‘乎’

69) 失於己分：《良齋集》‘損於分義’

70) 先生：《良齋集》에는 앞에 ‘李’가 있다.

71) 反：《良齋集》‘更’

72) 是求……有味：《良齋集》‘此言深有味’

73) 具：《鶴峯集》에는 앞에 ‘又’가 있다.

74) 義：《鶴峯集》에는 뒤에 ‘又下教書促行，上章懇辭.’가 있다.

75) 辭：《鶴峯集》에는 뒤에 ‘浼久係蒼生之望，士林皆以進退，卜其治亂，聞其至，朝野莫不相慶。浼曾無久留之計，有若無意於世者.’가 있다.

講，不入晝夕講。朝議以爲經幄不可<sup>76)</sup>無先生，使並入<sup>77)</sup>參。先生以人君不識仁體，則一膜之外，皆爲楚越。

【鶴峯又記此語曰：“人君不識仁之體段，故天地萬物與吾不相干，一膜之外，皆爲楚·越云云。”】乃請進講西銘，上六條疏<sup>78)</sup>，上納之。【鶴錄。】

○戊辰七月二十五日，朝講，思政殿，李滉始入經筵，啓曰：“自古冒受過分之職者，或不無其人。然在朝而漸進者，於事體，似不大妨。小臣老病無狀，自知不能而退去矣。一陞其爵，不敢當而去，則因此而又益陞，自先朝力辭而退，今日之陞，又若是。自古或隱士有虛名者，一時不知而誤用者有之。小臣出身十餘年，官至三品，與臣相識者，孰不知臣之駑劣乎？臣既自知而退去，一朝頓變爲賢人，萬無其理。聖朝若許小臣之願，使遂愚分而得行其志，降授一資，則欲爲退去矣。”右相洪暹曰：“李滉之言，非徒謙讓，實出衷曲矣。但欲退去，事極未妥。聖諭所謂至誠相待則讒間何從而入乎云者，誠至當矣。”滉曰：“果得其人而待以至誠則可

76) 不可：《鶴峯集》에는 뒤에 ‘一日’이 있다.

77) 入：《鶴峯集》에는 없다.

78) 疏：《鶴峯集》에는 뒤에 ‘曰，重繼統以全仁孝，杜讒間以親兩宮，敦聖學以立治本，明道術以正人心，推腹心以通耳目，誠修省以承天愛.’가 있다.

也。如小臣，反不如人，虛名誤徹，使聖上好賢樂善之誠，歸於空虛，極爲惶恐。以此誠意，移用於其人，則宗社之福，豈有大於此乎？”【《堂后日記》】

○戊辰十二月初六日，筵中，奇大升啓曰：“判府事李滉，自上接待隆重，大小欣喜。但禮貌之外，貴於致誠，賢者不以尊其身，聽其言而安其心，必以虛己從諫，好善。廣聽盡擇，芻蕘爲深安大樂。聖上於此人，聽言優禮至矣。但臨政處事，必念此事，此人無乃不可於意否？如學者得嚴師而省念，則甚好矣。上於其有言，或諭以言聽計從，此人逾不自安，而於臺諫侍從之言，不肯虛受，若徒以外貌尊寵羈縻而已，則老病之人，豈能久留？”上曰：“所言至當。此人，比於古人，則何等人也？比較論量，亦甚未安，而有懷，故問之。”大升對曰：“如臣愚見，不得企而知之。然年已七十，所見亦高，而不主張己見，年少所言，亦必商量。其觀古書，少無執滯，篤信程·朱之訓，工夫純至。古人則不可知也，東方學問之人，自古及今，未見其比。所上疏章，與程·朱之書無異。其學問工夫議論，一一無可疑者。”李湛曰：“小臣於中宗末年，與李滉同官，與之交遊。

自少表裏如一，近者沈潛學問，久在林下，工夫篤實，一以聖賢爲法。如此之人，豈易得哉？”大升曰：“其爲德也，謙恭遜順，無一毫自足，捨己從人，令人敬服。經席入侍，時自上講問道理，則其於帝王之學，豈無啓沃之益？”湛曰：“文章道德，可謂兩備，自上盡誠講問聖學治道，則必有所益。”大升曰：“此人，稟性疏淡，自少恬退，習與性成。自上屢召，故上來，而寒苦適意，富貴無心，心欲求退。聖上若用之，則平生所學，豈不欲展布乎？然泛然禮遇，使之悠悠，死於朝廷之上，則深以棄平生學問爲悶矣。”【《堂后日記》】

○上之初卽位，英明穎悟，人皆<sup>79)</sup>望聖德之成就，未幾流俗之言，日聒于前。<sup>80)</sup>李先生承召入京，雖加寵敬，而無<sup>81)</sup>典學之志。先生或啓于經席，或上疏章，勉以聖學。<sup>82)</sup>上優容而已。<sup>83)</sup>先生本執謙退，又見言不採用，歸意益決。乃集先賢所作<sup>84)</sup>圖，補以己意，爲《聖學十

79) 人皆：《石潭日記》‘一國顯’

80) 前：《石潭日記》에는 뒤에 ‘上意已染俗, 見’이 있다.

81) 無：《石潭日記》에는 뒤에 ‘虛懷’가 있다.

82) 勉以聖學：《石潭日記》‘每以聖賢之學勉上’

83) 已：《石潭日記》에는 뒤에 ‘終無反射之實.’이 있다.

84) 作：《石潭日記》에는 뒤에 ‘之’가 있다.

圖》以進，論議精詳。先生曰：“吾之報國，止此而已。”

【栗谷《日記》】

○戊辰十二月二十六日，命以所上《聖學十圖》下政院曰：“此十帖，作屏風以進。又一件，體小作帖以入，可也。”傳曰：“卿所上〈十圖〉，甚切於爲學。謹當作屏，展於左右，以自警焉。”【蒙錄。】

○進《聖學十圖》，上乃命作屏，又印頒群臣。後上嘗於夜對，令進講是圖，侍經幄者，莫有能<sup>85)</sup>闡明其義者，皆以不知對<sup>86)</sup>，遂不果講。聞者莫不恨<sup>87)</sup>之。【鶴錄。】

○己巳<sup>88)</sup>三月十一日，傳曰：“夕，玉堂，持《聖學十圖》入對。”上御夜對廳，具思孟·辛應時·趙廷機·尹承吉·洪渾入侍，講《聖學十圖》。應時曰：“如此等書，雖常時講究，學問若不精深，知之極難。況館中時，未及校正，何敢易言？”上命燃白蠟燭于經筵官前，以蠟燭不分明也。上曰：“先論第六心〈統性情圖〉。似越

85) 能：《鶴峯集》에는 없다.

86) 對：《鶴峯集》에는 뒤에 ‘之’가 있다.

87) 恨：《鶴峯集》‘憤【一本，‘恨’。】’

88) 1569년(宣祖 2)

序而乃一身切近處，故欲先講論。予固當發問，然後交相講論，甚好。至如承旨·注書·史官，並宜講論也。”講〈心統性情圖〉訖。上曰：“今也，予不能善問，雖詳言而亦不解聽。然非徒講此而止，後更從容每一番講一圖，可也。”應時啓曰：“上教甚當。館中每校正，講論一圖後，下問則好矣。且今此十圖，李滉欲以平生所學，上補聖學，而如是成圖，雖聖賢之言，無不裁制。存其可存者而去其可去者，其積功與精誠，真不偶然。若小留而親自陳啓，則可無餘蘊，不幸以致退去之速，今雖校正，豈無未盡處乎？”廷機曰：“李滉在朝之時，下問則好矣，而適屏風與貼冊，不能趁速造入，以致未及講問，不無餘恨矣。彼雖退去，而常留念於是，依此用功，則其輔益之事，豈偶然哉？”【《堂后日記》】

○先是，朝廷患軍額多缺，將括丁改籍。先生啓曰：“今年水旱，民迫餓莩，宜少緩以俟豐稔。”上曰：“爲國而不聽卿言邪？”卽停之。時大臣李浚慶·權轍等，力主其議，一朝先生啓罷之，皆心不能平。閔起文承其意，於經席啓曰：“國事旣與大臣議定，而旋以一人之言改之，不幾於道旁作舍乎？”後轍又啓曰：“其時若一

月不罷，則事已就緒，而爲人言所撓，追悔莫及。”及文昭殿之議，先生欲因此機<sup>89)</sup>，正太祖東向之位，定昭穆南北之序，具圖貼說以進。上特命召對，乃下其議，大臣禮官以爲不可而止。【鶴錄。】

○戊辰冬，先生在京，歸意已定。性傳稟云：“士君子生世，豈但守退去一節？只相其時，如何？今主上向意爲治，恐無可去之義。”先生曰：“君亦有是言邪？聞鄉關，連遭大歉，人方飢餓。滉之此歸，飢餓必矣。不恤飢餓而出萬死爲歸計，情勢之迫，不得已也。君試言如我者，在此何所爲邪？相知者，不諒吾情，他尙何說？”其去就之間，確然不苟如此。【秋錄。】

○不樂嘗世，絕意名宦，金安老敗，乃躋顯要。中廟末年，受由辭歸，蓋將以永退也，而召命輒下，勢有所難處。或上狀或陳疏，苦辭未得，義盡勢迫，不獲已而就焉。其視寵命大官，謂無以稱塞，而時義之不可，又難以自安於朝廷，故終始以退處爲志。【秋錄。】

---

89) 機：《鶴峯集》에는 뒤에 ‘會’가 있다.

○己巳春，上章乞骸，筭四上猶不已。上知不可留，乃召見便殿，問所欲言。<sup>90)</sup>命馳驛遣還，士林咸惜其去<sup>91)</sup>，至有涕泣咨嗟者。<sup>92)</sup>洪右相 暹書‘白鷗波浩蕩，萬里誰能馴’之句，以寄之。先生答以‘尙憐終南山，回首清渭濱’之句，乃信宿江寺而<sup>93)</sup>行。【鶴錄。】

○先生戊辰之出，不可謂無其意，而一時老事之徒，悠悠泛泛，度時日饜利祿者，相環也。凡先生所欲爲，皆彼之所忌，或有建白，非惟泥而不行，又從而指目之，動與爲矛盾，不得一有施設，則不爲其事而享其爵祿，豈先生之心哉？其與人書曰：“在此不穩，事逐日如麻，安得不急於歸計邪？”其意可知也。【秋錄。】

○己巳三月十七日，到家。四月初四日，上書狀，謝許退賜物，因乞解職致仕。其所賜米豆，卽分散族人及鄉鄰。【蒙錄。】

○己巳之退，言於人曰：“吾在都中，病益深痼，日且

90) 言：《鶴峯集》에는 뒤에 ‘其所陳戒，無非國家大計. 上’이 있다.

91) 去：《鶴峯集》에는 뒤에 ‘爭欲留之，而不可得. 諸名士出送江上，座中’이 있다.

92) 者：《鶴峯集》에는 뒤에 ‘況雖決於去就，而實有靈芝別席之感’이 있다.

93) 而：《鶴峯集》에는 뒤에 ‘後方’이 있다.

寒沍。每念田晝‘隱嘿官京師，遇寒疾不汗五日必死’<sup>94)</sup>之語，常以死於城中爲懼，未嘗一日安寢。及出都門，心目暫開，因自慰<sup>95)</sup>曰：‘此後雖死<sup>96)</sup>途<sup>97)</sup>中，何恨之有?’ 【良錄.】

○先生常謂：“仕所以行道，非以干祿。”故筮仕四十年，更歷四朝，而仕止久速，一徇<sup>98)</sup>乎義，義有未安，則必奉身而退，如是前後凡七度。或謂先生本少宦情，非知先生者也。自通政以至崇品，尤少踐歷，皆辭謝不得已然後受之，本非先生之心也。【鶴錄.】

○愛君憂國之心，不以進退而有問。<sup>99)</sup>聞一政令之善，喜不能寐，或舉措失宜，憂形于色。常以輔養君德 扶護士林爲先務。<sup>100)</sup>出處進退，一徇<sup>101)</sup>乎義，義有未安，則必奉身而退。<sup>102)</sup>難進易退之節<sup>103)</sup>，壁立萬仞，

94) 死：《良齋集》에는 뒤에 ‘豈獨嶺海之外能死人’이 있다.

95) 慰：《良齋集》에는 뒤에 ‘之’가 있다.

96) 死：《良齋集》에는 뒤에 ‘於’가 있다.

97) 途：《良齋集》 ‘道’

98) 徇：《鶴峯集》 ‘循’

99) 問：《鶴峯集》 ‘問’

100) 務：《鶴峯集》에는 뒤에 ‘嘗謂仕所以行道，非以干祿。故筮仕四十年，更歷四朝，而’가 있다.

101) 徇：《鶴峯集》 ‘循’

尤著於晚節.【鶴錄.】

○先生嘗曰：“我之進退<sup>104)</sup>，前後似異。前則聞命輒往<sup>105)</sup>，後則有徵必辭，雖往亦不敢留。<sup>106)</sup>蓋位卑則責輕，猶可一出，官尊<sup>107)</sup>則任大，豈宜輕進？<sup>108)</sup>昔有人【失其名.】除大官，則輒往曰<sup>109)</sup>：‘上恩至重，何可退也？<sup>110)</sup>’余意則<sup>111)</sup>似不然。若不顧出處之<sup>112)</sup>義，而徒以君寵爲重，則是君使臣臣事君，不以禮義而以爵祿也，其可乎？<sup>113)</sup>”【鶴錄.】

○一日講《論語》‘危邦不入，亂邦不居’章，至小註，朱子曰：“有道不必待十分太平然後出，無道亦不必待十分大亂然後隱。有道如天將曉，雖未甚明，然自此向明去，不可不出。無道如天將夜，雖未甚暗，然自此向暗

102) 退：《鶴峯集》에는 뒤에 ‘如是者前後凡七度’가 있다.

103) 節：《鶴峯集》‘探’

104) 進退：《鶴峯集》‘去就’

105) 聞命輒往：《鶴峯集》‘有召輒出’

106) 有徵……不敢留：《鶴峯集》‘雖屢被召命，不敢進.’

107) 尊：《鶴峯集》‘高’

108) 豈宜輕進：《鶴峯集》‘豈敢冒進乎?’

109) 則輒往曰：《鶴峯集》‘則僂俛應命曰’

110) 何可退也：《鶴峯集》‘不敢不出’

111) 則：《鶴峯集》에는 없다.

112) 出處之：《鶴峯集》‘其’

113) 其可乎：《鶴峯集》‘云云’

去，須見幾而作。”性傳問：“向明向暗云者，只是見人君之賢否而進退邪？”答曰：“不獨是見君之賢否。君雖賢，其當國大臣，若有妨撓之事，不得行我所爲，則不可仕也。故朱子遇孝宗之時，孝宗質美三代以下罕出之主，而又招之甚誠，可以仕矣。”先生一聞宰執有不平之語，卽棄而去之。問：“君雖不如孝宗，而在朝無如此之人，則可以仕乎？”曰：“然。寧宗大不及孝宗，而卽位之初，朱子就召，及其信任韓侂胄，然後乃退。”【秋錄。○右一節，乙丑<sup>114</sup>所聞，於此可見先生平日出處之大概也。本註。】

○性傳嘗問：“使朱子當己卯<sup>115</sup>而被召，則朱子出歟？”先生曰：“必出矣。然己卯人，末梢傷於太過。靜庵欲矯其失，而諸年少輩不從。使朱子當此，必不一日在朝廷也。”【秋錄。】

○戊辰冬，嘗與高峯侍坐。高峯戒性傳曰：“爲學必以聖賢自期，當官必以盡職爲心。”且云：“凡人不可有避事之計。”先生曰：“此言甚好，宜各自勉。但避事之言，不可以一概論也。如滉，近日拜爵必辭，遇事必縮，固

114) 1565년(明宗 20)

115) 1519년(中宗 14)

似避事之計。然山野之人，未諳朝廷事宜，而欲免避事之嫌，便欲遇事擔當，則非徒有不勝其任之敗，必獲妄作之罪矣。”【秋錄.】

○戊辰十二月二十五日，大政，追贈祖先。初先生陞一品，一年不推恩。子弟請曰：“不請推恩，何也？”答曰：“余以虛名，濫至於此，何敢更請推恩？況先妣戒余，要毋過一縣監，而不承先教，今至於此推恩，非先妣之意。是以未敢也。”至是，人多言其位在崇品，不爲追贈，似爲未安。故始爲推恩焉。【蒙錄.】

○問：“仕宦者義有當退，則君雖留之，而亦可拜疏不待命徑去否？”先生曰：“昔杜範，當<sup>116)</sup>理宗時爲參政，以言不用，抗疏請退，帝懇留之，範猶力請不已。帝命閉城門，不許範出，範蓋欲不待命而徑去故也。范純仁自謫所放歸，中途，徽宗遣使召之。純仁辭以老病，直還田里。吳澄去國之日，不請而徑去，帝遣使追之不及。以此觀之，古人亦有不待命而去者。”【鶴錄.】

---

116) 當：《鶴峯集》에는 없다.

○嘗謂學者曰：“古有致仕之禮，所以崇廉恥勵<sup>117</sup>節義也。至如宋時，雖不及致仕之年，亦許恬退，以遂其志，其待士之道，可謂有禮矣。後世此路榛塞，一入名韁，更無許退之期，可勝歎哉。”【鶴錄。】

○誠一曰：“仕進者，若有躁進之心，雖弑父與君，皆由此馴致矣。”先生曰：“然。嘗見世之進取者，蟻慕羊羶，患得患失之態，至發於言辭面目之間，可鄙之甚。予<sup>118</sup>平生踐歷亦多，未嘗有希冀而得之者。”【鶴錄。】

○丙寅<sup>119</sup>，誠一將入泮，問：“居是邦，事大夫之賢者，友士之仁者。都下必多仁賢，往見以資講益，何如？”先生曰：“爾今日第守靜。”【鶴錄。】

右記先生出處之義，凡五十八條。【末四條，論出處之道。】

---

117) 勵：《鶴峯集》‘厲’

118) 予：《鶴峯集》‘余’

119) 1566년(明宗 21)

記先生事君之禮【凡十四條】

○先生入公門，必張拱疾趨，未嘗緩步。嘗爲三殿肅拜，自始至終，齊遯翼如，未見有勞倦之色。【鶴錄。】

○君命至門，必祇慄惕息，亟具冠帶，出門祇迎，奉置正廳<sup>120)</sup>案上，下階四拜，然後上堂跪讀，又下階四拜。【鶴錄。】

○召命每下，雖移疾不起，常坐不安席，夙夜憂惕，以俟後命。如不得允，則或輿疾登道，行且上辭，期於得旨而後已。【鶴錄。】

○癸亥<sup>121)</sup>九月二十四日，聞王世子【順懷】卒逝，二十八日晨，出陶山，設位于堂，具冠帶加生麻布帶，入庭哭拜。【蒙錄。】

○乙丑<sup>122)</sup>四月十三日，聞文定王后薨。出陶山，行哭

---

120) 正廳：《鶴峯集》에는 없다.

121) 1563년(明宗 18)

122) 1565년(明宗 20)

臨禮，因過成服。【蒙錄。】

○先生遭明廟喪，在京之日，累月行素，氣極萎蕪。門人子弟，交謁更諫，請以從權，皆不聽。至於不可支吾，乃行權七八日，及發歸程，卽復素以終卒哭。【秋錄。】

○丁卯<sup>123)</sup>八月初十日，遞禮判東歸。到溫溪，以衰服不可入家廟，只行再拜禮於祠門外。【蒙錄。○時新有明廟喪故也。】

○九月十八日，上龍壽寺，以明日大行發引在家未安故也。留五日而還。十月初四日，出陶山，五日，行大行卒哭之禮。【蒙錄。】

○戊辰<sup>124)</sup>正月二十一日，有旨曰：“予欲見賢士之心，一日急於一日，但年高之人，如此隆寒，或慮傷寒，不克就道，卿其勿拘遲速，待時日溫和，從容上來。”教書來到，肅拜展讀後，禮接齋來習讀官。【蒙錄。】

---

123) 1567년(宣祖 즉위년)

124) 1568년(宣祖 1)

○先生戊辰入都，卽求差獻官於康陵。【明宗陵○秋錄.】

○國恤三年內朔望陪祭日，未沒就府中【先生，時爲知中樞事.】齋宿。【秋錄. ○此一節，時鮮有行之者，創見而記之. 本註.】

○己巳<sup>125)</sup>三月初二日，先生將下鄉，政院恐徑歸入啓，上使注書俞大脩，諭以過明日慕義殿【明宗魂殿】親祭後，引見許歸之意。先生於廳事，拜地受命曰：“伏承傳教，不勝惶恐，謹伏承命云。”對訖，下庭拜地而送。【蒙錄.】

○己巳六月二十八日曉，與縣監詣殿牌前，同除練服，受以烏紗帽·深染灰色團領·黑角帶，遲明還歸。【蒙錄.】

○雖退閑年久，憂國之念，老而益篤，往往與學者言及國事，輒噓唏感憤。【文錄.】

右記先生事君之禮，凡十四條.

---

125) 1569년(宣祖 2)

記先生告君陳戒之辭【凡十條】

○庚子<sup>126)</sup>五月初七日，以持平入對經筵。朝講，啓曰：“近日，旱氣轉甚。大抵避殿·減膳·徹樂等事，皆文具，而不可不行以至誠也。如疏放之事，亦有前例，而古云：‘數赦，則衆善受害，姦人致喜。’近者，姦細之徒，意謂旱極必有赦，作罪者，或逃隱而希望，或故犯而無忌，其弊不小。若謂旱災由於冤枉，則冤獄猶可伸也。”

【《堂后日記》】

○十二月初八日，以正言入對。朝講，啓曰：“唐玄宗，明達之主也，非不知以官爵賞功之非也。以前日昇平，奢侈不節用，府庫虛竭，計無所出，不得已爲之耳。方今府庫虛竭，請節約用度，設遇事變，不至大段狼狽也。”【《堂后日記》】

○辛丑<sup>127)</sup>三月初四日，以校理入侍。夕講訖，因論牛疫。啓曰：“〈五行志〉云：‘土生萬物，莫重於稼穡。然土氣不養，則稼穡不盛，於是有牛禍矣。’以此言觀

---

126) 1540년(中宗 35년)

127) 1541년(中宗 36)

之，飢饉·癘疫等事，亦恐因土氣不養而然也。前冬有地震之變，而今此癘疫牛疫，一時而作，古人之言，信不誣也。加以春方憂旱，土脉不潤，凶荒之兆，已見於此，今年農事，亦可占矣。災異之出，莫疊於今，自上更加修省恐懼，不勝幸甚。自上有所作文往祭棘城之命，此正今時所當舉行者也。國家使外方郡邑，皆設厲祭，先王之意，固非偶然。但外方守令，或無知識，雖舉行，略無誠意。彼於治人之道，亦且不能，況事神乎？外方厲祭，十分致誠之意，申勅何如？”【《堂后日記》】

○三月十四日，以校理入侍。啓曰：“漢明帝時，適天旱，鍾離意上疏諫之，明帝卽罷營繕，曉諭所失於百官中外，應時大雨。大抵罪己之言，雖近於文具，而內盡誠實，則其應至，而災沴自然可去矣。”【《堂后日記》】

○三月十八日，以校理入侍經筵。臨文啓曰：“歷觀《史記》，一代之興，必有一代之規模。東漢光武時，專尚節義，不任外戚，防閑教禮，固非偶然。東漢之亡，專由於外戚之手，此皆勦業之君，親造規模，而子孫不能守之，以致國事之註誤也。章帝亦賢君，而其時始有

外戚專擅之漸。觀史，須看治亂之所由，然後爲有益矣。”【《堂后日記》】

○丁未<sup>128</sup>)九月二十七日，以應教入侍。朝講《論語》，臨文啓曰：“聖人教人，各因其材者，所以因其材之近而成就之。使孔子得位行道，則其用人，亦當各因其材，取其所長而任之矣。人君兼君師之責，養育人材，當以此爲法，而其於用人，亦當以是爲則也。須於此等處體念焉。前篇云：‘周監於二代，郁郁乎文哉！吾從周。’此篇又言：‘如用之，則吾從先進。’其言雖異，先進之於禮樂，文質得宜，卽監於二代之文，故欲從之，從先進，是亦從周之意也。周末，禮崩樂壞，文勝滅質，故欲救時弊，而如是言之也。”講訖，退。【《堂后日記》】

○戊辰<sup>129</sup>)九月初三日，夕講時，進啓曰：“大抵自古人君，務去私意。近來內需寺李紳訟事，快從公論，物情感喜。慕義殿入番宗親，內官等賞資，亦係私恩，而亦從諫還收，聖德至矣。事盡如此，則堯·舜之德治，亦

---

128) 1547년(明宗 2)

129) 1568년(宣祖 1)

將不遠，輿情欣悅矣。但有一說，其時石尙宮論啓之時，教以當自內處之。此似以闕內得失，外庭不得是非之意也。傳教之意，似爲未安，與前日李紳公事及還寢私恩之事，正相反也。古之聖王，闕內之事，外庭無不豫知，宦官·宮妾，無不領於冢宰。故諸葛亮告後主曰：‘宮中府中，俱爲一體，陟罰臧否，不宜異同。若有作姦犯科及爲忠善者，宜付有司，論其刑賞，以昭陛下平明之治，不宜偏私，使內外異法。’亦此意也。石尙宮之罪，微事耳，而推類而言前頭，設有重於此關係國家者，誘以內間之事，不許外庭爭執，則姦佞逢迎，馴致敗亡之禍。可不懼哉？此傳教，雖似偶然，而關係甚重，故敢啓。”因出所書朱子上孝宗封事於袖中而讀之曰：“古先聖王，兢兢業業，持守此心，雖在紛華波蕩之中·幽獨得肆之地，而所以精之一之，克之復之，如對神明，如臨淵谷，未嘗敢有須臾之怠然，惟恐其隱微之間。或有差失而不自知也，是以建師保之官，以自開明列諫諍之職，以自規正，而凡其飲食·酒漿·衣服·次舍·器用·財賄，與夫宦官·宮妾之政，無一不領於冢宰之官，使其左右前後一動一靜，無不制以有司之法，而無纖芥之隙·瞬息之頃，得以隱其毫髮之私。蓋雖以一

人之尊，深居九重之邃，而慄然若常立乎宗廟之中·朝廷之上，此先王之治，所以由內及外，自微至著，精粹純白，無少瑕翳，而其遺風餘烈，猶可以爲後世法程也。”【臣竊見《周禮》，天官·冢宰一篇，乃周公輔導成王，垂法後世，用意最深切處。欲知三代人主正心誠意之學，於此考之，可見其實，伏乞聖照。本註。】上曰：“石尙宮事，予不能細知。但慈殿侍衛之人也，慈教不可違，故如是答之。後當改此愆也。”曰：“非只以石尙宮事啓之也。奉承慈教，如是處置，亦非大失也。但小臣之意，外庭若不得參知內事，則佞臣逢迎，易至敗國亡家，故言之耳。”【《堂后日記》】

○戊辰<sup>130</sup>)九月初九日，入侍朝講《論語》。因啓曰：“聖學，日漸高明，勿以文理語意，無不通曉，自多也。徒知音義句讀，而無自得之實，則無益於聖學也。子曰：‘學而不思則罔，思而不學則殆。’釋之者曰：‘不求諸心，故昏而無得，不習其事，故危而不安。’爲學，須要體驗於心，然後得之於己，真實無雜也。盡通諸經，而無心得之實，則昏而無得，思之於心，而不能習熟，則殆而不安。延平先生語朱子曰：‘此道理，全在日用

---

130) 1568년(宣祖 1)

處熟，日用動靜語默之間，發見處，皆天理也。’存心省察，習於其事，然後所知爲實得，此乃眞學問也。聖賢格言，不但朝晝觀之，夜半心境靜處，體認天理，日用間，省察朝晝所爲，體行既熟，則聖學實矣。古人云：‘有大疑者，必有大寤。’不思不行，則無疑而無寤也。”

【《堂后日記》】

○十月十三日，入侍夕講。進啓曰：“近來日食，乃大變，而又有冬雷之變。頃者，乃命疏放，而又使還復賢良科，此亦謹災之事，不可不爲也。但以先王遇災知懼，側身修德之事，觀之，則疏放復科，乃文具之事，而修德卽其本也，非以修學文具爲不可也。但只行此事，以爲無餘蘊，而緩於修德，則其所爲，皆歸於空虛，而無以感動上天矣。常時人君，敬天·畏天·事天三者，皆能盡其道，而無少間斷，然後遇災知懼，側身修德，至誠上格天心，而轉災變爲福祥矣。敬天·畏天·事天之道，常時不能盡，則外面修學者，皆爲虛文矣。是以《詩》言敬天之道曰：‘敬之敬之。天維顯思，命不易哉！毋曰，高高在上。陟降厥士，日監在茲。’蓋天理流行，無物不在，無時不然，日間所爲，少或違於天理，

而流於人慾，則非所以敬天也。故《詩》又曰：‘敬天之怒，無敢戲豫，敬天之渝，無敢馳驅。昊天曰明，及爾出王，昊天曰朝，及爾遊衍。’此乃戒幽王之詩，幽王不知敬天，故言此而曉之也。‘昊天曰朝，及爾遊衍’者，朝亦明也，言人君之遊衍，天無所不及也。天監昭昭，豈不可畏？故《詩》又曰：‘畏天之威，于時保之。’又曰：‘神之格思，不可度思，矧可射思。’敬天·畏天之道，如此矣。孟子亦曰：‘存其心·養其性，所以事天也。’事天之道，只在於存養心性而已。說此理分明者，乃〈西銘〉也，即宋朝張橫渠先生所作也。其書言，乾坤乃人之大父母也。人之父母，人所各有之父母，乾坤，即天下萬物所共有之大父母，則人皆吾之同胞，萬物皆吾與者，所以明其一體之意也。故因事親之道，以明事天之道者，〈西銘〉也。其文云：‘于時保之，子之翼也。’即前所陳詩‘畏天之威，于時保之’之言引之，以比子之敬親也。‘不愧屋漏，爲無忝’，以比子之無忝其親也，‘存心養性，爲匪懈’，以比子之事親不懈也。此極言事天之道，當如孝子之事親，不但爲學者所當體念理會，在人君受用，尤爲親切。人君事天之道，實不外此矣。《性理大全》中有〈西銘〉篇，極是書之所言，則

乃聖人地位之事也。此非躡等而言之也。下學工夫，亦無不兼盡，必須知此，然後敬天·畏天·事天之道，不假飾於外而可以做真實功夫矣。今也，《小學》將畢，而《大學》則已講，宜講此書。諸儒議論，無不備載，爲今日目前工夫者，在乎此，爲他日優入聖人地位者，亦在乎此矣。”【《堂后日記》】

○己巳<sup>131)</sup>三月初四日，平明詣闕肅拜。【以辭遞右贊成，昨拜判中樞府事故也。】傳曰：“判府事李滉，朝食後，欲引見，命招可也。”辰時，上御夜對廳，引見【先生累上章劄，懇乞退歸，有決去之志，故上引見，欲勉留也。】諭之曰：“卿年未七十，非致仕之日，上來又不久，何以遽欲歸邪？”對曰：“小臣無狀，不得已退去之事，甚多，只舉大概，亦五六事也。臣年雖未滿七十，而今已六十九歲也。皇朝薛瑄，六十九歲致仕，以古事見之，可以致仕者，一也。自少沈痼之疾，到老日甚，其心病尤甚，少失調保，則必至喪身，欲於未死之前乞骸而退者，二也。自嘉善以上，本無立朝踐歷，虛冒於退伏中躡躋崇品，尸位素餐，負國慙恩之事，不可勝數，茲未得一日冒處者，三

---

131) 1569년(宣祖 2)

也。老鈍空疏，不及衆人甚遠，未知何以，而得虛名，欺罔一世，至於上欺天日。往往經席之上，過情無實之言，指小臣而啓之者有之。是以傳教，間有虛佇倚重之意，不但在小臣私分萬分惶蹙，中外有識之人，亦多爲小臣悶念而竊歎者。其在國體，尤有所大段妨害者，如臣無似，而天眷誤有傾向之意，使眞盡心國事者，有失望解體之弊，尤不可在朝者，四也。無才無德，而責望太重，欲建明某事，則必至於妄作以誤國事，如避妄作而不爲，則必將得罪於上下。如此而身安得在朝廷？茲欲退去者，五也。其他小小之事，不可盡陳，大概如此矣。”上曰：“今世無如卿者矣。卿今欲歸，則老者孰不欲退去乎？何不且留？”對曰：“自古聖明之世，求賢得賢，眞得其人，而注意傾向，言聽計從，則可謂盛事矣。如非其人，而謂之賢人，其人亦不自知，徒自感激恩遇，妄有作爲，而竟誤國事，則非徒取笑於一時，亦將貽譏於萬世矣。如小臣者，天眷誤有傾向，厥終必有貽譏取笑之事。小臣狼狽，雖不足言，而將上累聖上知人之明，小臣之罪，萬死難贖，欲其未至於此而退去也。”上曰：“卿豈如是乎？”對曰：“小臣不得不去矣。聖明不知小臣之無似，待之過實，而小臣尸位素餐，只知取

身上利祿而已。不顧名實之不副，則是國家待之以士大夫，而臣則以市井無恥之人自處也。故欲退去矣。”上曰：“卿今欲歸，無乃有欲言者乎？有則盡言。”對曰：“小臣常時無學問之力，識見亦不明，有何可言？但近伏見傳教，祔廟時，以餘哀未忘，儻禮歌謠山臺雜事，並命停寢，可見孝思有所不忍，臣誠感激涕泣。主上春秋鼎盛，若以爲此事，自有前例，不妨遵行，而使之舉行，則凶年實有不貲之弊，臺諫必力爭而請止。夫如是，則主上過舉似著而聖斷先罷，此聖德事也。小臣無狀，逢此盛代，遞請退去，情事缺然，不勝感涕。然古人云：‘憂治世而危明主。’蓋明主，有絕人之資，治世，無可憂之防。有絕人之資，則以獨智馭世，而有輕忽群下之意，無可憂之防，則人主必生驕侈之心，此誠可慮也。今世亦可謂治平矣，然南北有釁，生民困悴，府庫空虛，將至於國非其國，猝然有事變，不無土崩瓦解之勢，不可謂無可憂之防也。聖質高明，經席之上，精通文義，群臣才智，不足以滿聖意。故論議處事之間，不無壓倒臣僚·獨智馭世之漸，識者預以爲慮矣。小臣前日圖上〈乾卦〉，‘飛龍在天’之上又有‘亢龍有悔’之言。夫‘飛龍在天’，乃人主極尊之位，而其上又有一位，則

過高矣。故過自高亢，不肯與臣下同心同德，則賢人在下位而無輔，所謂‘亢龍有悔’也。夫龍之爲物，以雲而神其變化，澤被萬物。不肯與下人同心同德，則如龍之無雲，雖欲神其變化，澤被萬物，其可得乎？此君德之大病，願聖上，勿謂老臣言耄，而省念戒惕，則群賢贊襄，而可成太平之治。當今之時，正是可有爲之會也。夫太平極，則必有生亂之漸。若謂今日無干戈之亂，少放其心，或有高亢之意，或有偏私之狃，則如輓舟逆水而一放手也。舟忽下流，遇風波而顛覆在於頃刻，豈非大可懼哉？然必學問工夫，不廢頃刻，然後可勝私意。夫勝私工夫，昭在聖賢遺書，如‘克己復禮’等訓，是也。主此而做功，則學問工夫日深，而獨智馭世之事，與高亢之心·一己之私，皆無所事於除去，而自至於消釋矣。夫聖賢千言萬語，無非存心之法，而又貴於知要而用工也。小臣幸入經筵，言語拙訥，立談間，不能詳陳。故極知僭妄，而敢進《聖學十圖》。此非小臣私意之所作，皆出先賢之手，其間臣只補一二圖而已。常於此留心焉，則設令小臣累年侍講，其所陳戒，無以外此矣。若〈小學圖〉〈白鹿洞規圖〉，雖前所無，而非小臣自創也，只以朱子《小學》題目及〈白鹿洞規〉，排列作

圖，少無添入於朱子本意之外也。〈夙興夜寐箴圖〉，亦小臣爲之，然用先賢所作箴語，依倣〈敬齋箴圖〉而爲之矣。其工夫，則前日筓子以‘思’字‘學’字爲主意，以此致力焉，則其中義理，必自覺得，習而躬行，乃爲學也。至於用力之久，而所得益深，則清明在躬，而發揮於事業，可知。小臣願忠納誨之誠也。臣雖退伏猷猷，伏望留心於此，而無頃刻之忘焉。”上曰：“十圖中，〈心統性情圖〉凡三，而中圖·下圖，卿爲之邪？”對曰：“此果小臣妄作。然上一圖，程氏復心作，而理氣分言處，多有未穩，故舍之，而以孟子與程·朱之所論本然之性·氣質之性，分作中下圖。本然之性，主於理而言，氣質之性，兼理氣而言。以情言之，則循理而發者，爲四端，合理氣而發者，爲七情。孟子·程·朱，皆分而言之，故中圖，以本然之性，主四端而爲之，下圖，以氣質之性，主七情而爲之。大概以此見則如此，以彼見則如彼矣。此雖小臣所爲，而其下皆援引聖賢之語，一毫不敢雜以小臣之妄見矣。勿以人微而忽之，必曰：‘此乃聖賢之言，必不我欺也。’顧諟而潛心焉，則真知實踐，義理之意味日深，猶芻豢之悅於口矣。”上曰：“心統性情，何謂也？”對曰：“〈西銘〉云：‘天地之塞，

吾其體，天地之帥，吾其性。’夫氣以成形，而理具於其中，即所謂性也，自性發用者，情也。心者，合理氣而爲一身之主宰，非統性情乎？蓋盛貯是性，心也，發用亦心也。此所以心統性情也。”【後先生，以筵中所對有未盡，改定其說曰：“理氣合而爲心，自然有虛靈知覺之妙，靜而具衆理，性也，而盛貯該載此性者，心也，動而應萬事，情也，而敷施發用此情者，亦心也。故曰心統性情。”以寄奇明彥，使他日筵中復有問，以是仰對。】上曰：“虛靈在上，而知覺在下，何也？”對曰：“虛靈，心之本體，知覺，乃所以應接事物者也。所以如此矣。”上曰：“更無可言者乎？”對曰：“我聖朝祖宗，深恩厚澤，功德巍巍，而但士林之禍，起於中葉，廢朝戊午·甲子之事，不須言矣。中宗明聖，而不幸己卯禍起，一時賢人君子，皆被大罪。自是邪正相雜，或奸人得時，報復私怨之時，必指爲己卯餘習。士林之禍，連續而起，自古未有如此之時也。明宗幼沖，權奸得志，一人敗，又一人出，相繼用事，士林之禍，有不忍言者。近有伸雪之事，自上亦必知之，而臣猶陳既往之事者，欲爲將來之大戒也。願聖明常留心焉。自古人君初政，求賢納諫，正人進用，救過糾違，引君當道。故凡人主所欲，隨事爭執，人主不得自用，而嚴憚厭苦之心生矣。

於是，奸人乘隙而逢迎之，人主之心，以爲若用此人，則吾所欲爲無不如意。自此遂與小人合，而正人君子無著手處。然後小人得志，招朋引類，無所不爲。方今初政，似無可憂。諫臣之言，屈意從之，無大過矣。然此特一時勉強，而已久而奸人俟隙投間，聖心一移，則安保其如今日之勉強乎？如此則邪正分黨，奸人必勝，與初政大相反者多矣。以唐玄宗觀之，則開元時，如姚崇·宋璟群賢滿朝，以致太平之治，而玄宗多慾，又貪女色，君子則諫止，而李林甫·楊國忠輩，專事逢迎，於是，君子逐而小人用，終致天寶之亂，乘輿播遷，幾亡而僅不失舊物。一君之事，而如二人焉者，初與君子合，終與小人合故也。聖明以此爲大監戒，保護善類，勿使小人陷之，則此宗社生民之福也。”上曰：“言止此邪？”對曰：“所欲陳者無窮，而倉卒難盡。然學問之工，以十圖爲的，士林之禍，以我國既往之事爲戒焉。士林之禍一起，則非但傷殘士林，國脉亦從而斲喪，正士善類，親而勿疏，微疵小愆，改之不吝。聖敬日躋日進於高明，而不趨於污下，則豈非萬世無疆之休乎？”上曰：“啓告之言，當日日勉戒焉。但卿於朝臣，無可薦者乎？”對曰：“今日三公，皆清慎，六卿無邪慝，朝

廷如此，誠不易也。若別有一番人出，則雖或欲有施爲今，姑毋以此等人爲不足而輕爲易置也。至於首相，當危疑之際，不動聲色，而措國勢於泰山之安，誠國家柱石之臣，所當倚重者，意其無出於此人也。”上曰：“學問之人，無可薦者乎？”對曰：“此則難言也。向意之人，則在今非止一二。昔有問於程子曰：‘門人，孰有所得乎？’程子曰：‘謂之有所得，則不易言也。其時如游酢·楊時·謝良佐·張繹·李籲·尹焞諸人，在門下，而不許以有所得，況臣何敢以某人有所得，仰欺天日乎？其中如奇大升，多見文字，於理學，所見最爲超詣，乃通儒也。但收斂工夫少，此未盡處也。小臣常時勉之以刻意加功，而未能痛下工夫。然如此儒臣，亦未易得也。”對訖，遂退。【以上，《堂后日記》。】卽下直肅拜。午時還家，申時發行，寓宿東湖 鄭判書【惟吉】夢賚亭。安道從行，尹根壽 子固等及諸士子十餘人追來，侍話夜深，皆宿于亭。翌日，乘船東歸。【蒙錄。】

右記先生告君陳戒之辭，凡十條。

記先生居官之道【凡十八條】

○讀書堂官員，雖輪番相代，而例以他官充選，職事鞅掌，忽忽出入，無久處讀書者。先生<sup>132)</sup>亦預是選，雖常在禁從，而性好閒寂，至己番則常在書堂，不入城中，或代他番仍居之。故近世書堂官能耐久處者，必稱先生焉。【文錄.】

○戊申正月，拜丹陽郡守。先生乞外，既有深意，而求爲是郡，蓋以郡乃山水鄉也。郡地龜潭·島潭等處，最爲奇勝，而時值年凶賑飢，未得常往來於其間。然簿書之暇，間或游賞，而寄興吟詠焉。其治郡，清謹誠信，撫摩懇惻，至今人有問治郡之第一，則必以先生對。【蒙錄.】

○性傳嘗過丹陽，逢老氓，問：“從前太守，孰爲善治？”氓對以黃俊良。又問：“此其最尤否？”曰：“李某，其尤也。”性傳問：“然則何以先說黃某？”答曰：“黃近而又有陳疏除貢賦一事故也。李公來莅未久，雖

---

132) 先生：《文峯集》에는 앞에 ‘退溪’가 있다.

無建白，而舉措之間，服人心志，使人愛慕，至今不忘耳。【世有以先生短於治郡者，故表出之。本註。○秋錄。】

○時事一變，先生無意行道，丹陽之出，蓋將爲賦歸計也。簿書之暇，惟以書史自娛，或獨往龜潭·石門之間，倘佯終日而返。比還，行李蕭然，只載二箇怪石而已。移守豐基，留意學校。武陵 周慎齋曾勸白雲洞書院，而事尙未竟。先生上書方伯，轉達于朝，其賜額頒書，蓋自先生始也。暇日到院中，與諸生講學不倦，必以古人爲己之學，諄復告諭，至於科業，則雖莫之禁，而非其所勸也。【鶴錄。】

○退溪治丹陽，及其去也，吏人欲修理衙舍，入見房牖，塗紙明潔如新，絕無涕唾點抹，吏民大悅。【出李植《澤堂集》。】

○解豐基，歸家之日，行橐蕭然，唯書籍數馱而已。其所盛柎籠，到家，還付官人。【蒙錄。】

○吏治，一以簡靜不擾爲尙。其收賦於民也，雖甚輕

約，而若民所當爲者，亦無所增減。不爲違道干譽之事，故居郡無赫赫之聲。人謂先生不及於周慎齋云，蓋慎齋爲政，頗用術數，顛倒一郡之民，故民翕然稱之。先生惻怛無華，一以其正，其待吏民，一以誠信，不逆其欺詐也。人不知日計不足，而歲計有餘故云耳。然此豈足以論先生輕重哉？<sup>133)</sup>【鶴錄。】

○爲大司成，以作人爲己任，通文四學以勸勉。又發策問以爲學之道，時士習已敗，反以爲迂，無一人對策者。【鶴錄。】

○館學儒生，以飲食美惡，爲養士之能否，少不如意，則謗議沸騰。官員或曲爲要譽，供頓極其豐美，庫財蕩盡，典僕亦不支，先生甚卑陋之。及爲館<sup>134)</sup>官，惟以禮義養士，而口體之養，不爲致力，館中皆<sup>135)</sup>怪怒。先生知士習不可變，未幾移疾不出。【鶴錄。】

○與子窩書曰：“濟用多務，易生事，非不知也。但汝

---

133) 哉：《鶴峯集》‘乎’

134) 館：《鶴峯集》‘學’

135) 皆：《鶴峯集》에는 없다.

得官，纔未閱月，又圖換任以從己欲，人言可畏。故曾言姑徐圖換之意。今見爾書，已白判書，殊非吾意。大抵凡事莫非天也，何不待天而自擇便好乎？”【《家書》 ○乙卯<sup>136)</sup>時，子竄爲濟用監參奉。】

○又曰：“見書，知好去上殿，深慰。凡事，千萬謹慎，毋貽羞悔。大抵身在冷官，若不以恬靜苦淡爲心，必有爲所不當爲之事。更須戒之，更須戒之。”【《家書》 ○乙卯時，子竄換拜慶州集慶殿參奉。】

○又曰：“所送雜物，官本清冷，雖或有俸食之餘，亦必不多。今此貿物馱送，於我心，至爲未安。蓋小小食物則無害，若勉強過爲，則非居官者清心省事之道，竊恐習慣如此，後日難收拾也。近見門蔭之人，至爲守令，無知妄作，專利一己，不顧其他，令人懣悶。人心至危，眞可戒也。”【《家書》 ○集慶參奉時。】

○又曰：“納炭事，觀奴輩之意，欲依汝圖貿於慶州地輸納，此甚非便，故禁叱不許。<sup>137)</sup> 汝亦勿聽，所以然

136) 1555년(明宗 10)

137) 不許：《退溪集》‘而送’

者，恐藉口作弊耳。【《家書》 ○在集慶時。】

○又曰：“倭寇聲息甚惡。凡食祿者，皆當思効忠節，不可萌規避之心。但參奉，以護衛御容爲職，倘<sup>138</sup>有警急，不可不預稟，而擅便爲之。【《家書》 ○在集慶時，集慶殿奉安太祖御容，故云。】

○又曰：“近見金生溟。其所歷驛路，聞驛奴等語，每云：‘察訪雖有善意，只緣長在本宅，本驛吏，乘時侵暴，不勝其苦。’如出一口云。無乃汝過於寬縱，下人不爲畏戢，故然邪？千萬留心，摘發痛治，庶少免過。”  
【《家書》 ○乙丑<sup>139</sup>時，子竈爲安奇察訪。】

○又曰：“傳聞，不及客行之入界，汝於凡事，每不爲汲汲趁期之計，此甚不可。須十分操心，勿至生事，爲老父羞。大抵國使待之之禮極隆，何可慢忽而有不及事之累乎？於事體甚關故云云。”【《家書》 ○安奇察訪時。】

○李珥初及第，承文院報以不恭先進，見罷。先生聞之

---

138) 倘：《退溪集》‘萬’

139) 1565년(明宗 20)

曰：“侵戲新來，果爲無理。然既知其然，而已入此路，豈可獨免？李君之事，未知緣何有此。但後生中，或有尙氣底人，傲視先進，而擅自不聽，非徒駭於見聞，亦非義理之當然也。”【秋錄.】

○一日言侵苦新來之弊。性傳問：“此弊何自而起？”曰：“未知所自，若非胡風，必是衰世事也。其種種戲侮侵苦之狀，不可具言，極無意，謂必使新進之士，喪其禮義廉恥之心，而莫之恤，其有害於士風，爲如何邪？自搢紳至胥吏，皆不得存新來之名，乃可革此弊，至於先後進相待之禮，自有國典。其間如有後進而輕先進者，以公論糾彈，可也。因云：‘如某若久於朝，而有所爲，必欲去此弊也。’”【秋錄.】

右記先生居官之道【九條】，教子弟居官之道【七條】，論新進自處之道及侵苦新進之弊【二條】，凡十八條。

定本 退溪全書 四

## 退陶先生言行通錄 卷之五

### 類編

#### 議論 第四

##### 記先生論理氣【凡十八條】<sup>1)</sup>

○先生引《朱子書》教德弘曰：“心雖主乎一身，其體之虛靈，足以管乎天下之理，【此自人而言.】理雖散在事物，其用之微妙，實不外<sup>2)</sup>一人之心，【此自物而言.】初不可以內外精粗論. 註<sup>3)</sup>，‘理雖在物，而<sup>4)</sup>用實在心.’窮理者，須先知此義之如何.”【良錄.】

○問‘理’字之義<sup>5)</sup>，先生曰：“知之似難而實易. 若從先儒‘造舟行水·造車行陸’之說，仔細思量，則餘皆可推也. 夫舟當行水，車當行陸，此理也. 舟而行陸，車而

1) 본래 본문에는 제목이 없지만 책 앞의 目錄에 의거하여 분류 제목을 붙였다. 아래도 마찬가지이다.

2) 外：《良齋集》에는 뒤에 ‘乎’가 있다.

3) 註：《良齋集》‘或問註曰’

4) 而：《良齋集》에는 없다.

5) 義：《鶴峯集》‘說’

行水，則非其理也。君當仁，臣當敬，父當慈，子當孝，此理也。君而不仁，臣而不敬，父而不慈，子而不孝，則非其理也。凡天下所當行者，理也，所不當行者，非理也。以此而推之，則理之實處，可知也。”又曰：“事有大小，而理無大小。放之無外者，此理也，斂之無內者，亦此理也。無方所無形體，隨處充足，各具一極，未見有欠剩處。”【鶴錄。】

○德弘問：“鑰器水實則沈，虛則浮，此理之實體否？”先生曰：“然。是晦庵所謂‘車不行水·舟不行陸’之類，甚善。”又問‘理’字，曰：“朱子曰：‘凡事物之所<sup>6)</sup>當然而不容已，所以然而不可易者，是理。’蓋所當然，即君當仁，子當孝之類，其所以然，即所以仁，所以孝者便是。<sup>7)</sup>”曰<sup>8)</sup>：“車不行水，舟不行陸，其義如何？”曰：“這箇包括無限意味。君<sup>9)</sup>於此語，反覆研精<sup>10)</sup>，舟何以行水而不能行於陸，車何以行陸而不能行於水。思之又思，久而爛熟，則自有<sup>11)</sup>通透之時矣。豈言語之所能

6) 所：《艮齋集》에는 없다.

7) 是：《艮齋集》에는 뒤에 ‘所當然，如水之類，所以然，如水之源頭處。問不容已，曰：如俗言飢當食渴當飲，當其飢渴，則雖欲不飲食，得乎?’가 있다.

8) 曰：《艮齋集》 ‘問’

9) 君：《艮齋集》 ‘須’

10) 精：《艮齋集》 ‘究’

形容者？”【良錄。】

○德弘問曰：“‘鳶飛戾天，魚躍于淵。’此莫非<sup>12)</sup>‘車不行水·舟不行陸’之義與？<sup>13)</sup>”先生曰：“其間不無此意思。此則實道<sup>14)</sup>之妙用，上下昭著，流動充滿之義。<sup>15)</sup>故朱子曰：‘道之流行，發見於天地之間，無所不在。’在上則鳶之飛而戾于天者此也，在下則魚之躍而出于淵者此也，在人則日用之間，人倫之際，夫婦之所知所能，而聖人之所不知不能者亦此也。此其流行發見於上下之間者，可謂著矣。今若以車不行水，舟不行陸之義推之，鳶，陽物也，故戾于天，而不得潛于水，魚，陰物也，故躍于淵，而不得飛于天。孰使之然也？此自然之妙，不容已之地，要在默而識之。”曰：“潑潑，或云，天理流行無所礙滯之妙。”曰：“此活字之義，非潑潑之義。”曰：“東坡註，潑潑，月光照水浮動貌，然否？”曰：“此恐爲釋氏主心而言，不合《中庸》本義。嘗考《韻會》，‘潑，棄水也。’凡水棄之則分散，灑著此重

11) 自有：《良齋集》‘有自然’

12) 非：《良齋集》‘是’

13) 與：《良齋集》‘歟’

14) 道：《良齋集》‘理’

15) 義：《良齋集》‘意’

言。潑潑，蓋喻此理之分散著落，各有條別，上天下水，無不昭著之妙。”曰：“然則釋氏所謂潑潑者，亦合此意思否？”<sup>16)</sup> 曰<sup>17)</sup>：“朱子曰：‘此但俚俗之常談，釋氏蓋嘗言之，而吾亦言之耳。況吾之所言，雖與彼同，而所形容，實與彼異。若吾之所謂，則夫道之體用，固無<sup>18)</sup>不在，然鳶而必戾于天，魚而必躍于淵。是君君臣臣父父子子，各止其所而不可亂也。若如釋氏之云，則鳶可以躍淵，而<sup>19)</sup>魚可以戾天矣。是安可同日而語哉？且子思以夫婦言之，所以明人事之至近而天理在焉。釋氏則舉此而絕之矣。又安可同日<sup>20)</sup>而語哉？’此說最爲明白的確，宜深味之。”【良錄。】

○問：“‘鳶飛魚躍’，與有事勿正勿忘勿助之義同者，何也？”先生曰：“‘鳶飛魚躍’，狀化育流行，上下昭著，莫

16) 曰潑潑……意思否：《良齋集》‘曰：“潑潑，東坡註月光照水浮動貌，然否？”先生曰：“吾不見其本註，不知其義如何。但釋氏亦用此語，其學則知有心而不知有理。東坡此註，蓋爲釋氏主心【釋氏云，心有光燦燦也。】而發也，小不合於子思本意。吾嘗考韻會，潑 棄水也。蓋凡水棄之則散，散之則分，於此既爲疊辭，則其棄之之甚，可知。然則可見衆理散在事物，各有條別，上天下水，無不昭著之義也。”曰：“潑潑，或云天理流行，無所礙滯之妙，然否？”先生曰：“此活字之義，非潑潑之義。”曰：“然則所謂活【活，不滯於一隅。】潑潑地【地 語助辭】者，非釋氏之意邪？”

17) 曰：《良齋集》에는 앞에 ‘先生’이 있다.

18) 無：《良齋集》에는 뒤에 ‘所’가 있다.

19) 而：《良齋集》에는 없다.

20) 日：《良齋集》 ‘年’

非此理之用也。理無息，故用之<sup>21)</sup>流行自然，無一息間斷。人亦必有所事，而無期待去念助長之病，則本體呈露，妙用顯行，亦無一息之間<sup>22)</sup>，其象乃如此。”【鶴錄。】

○問：“人同稟一元之氣，而氣質之不同，何也？”先生曰：“人之生也，雖曰同稟一元之氣，而一元之氣，亦自不齊。蓋自一元而分爲陰陽，則其氣固有清濁之分。陰陽又分爲五行，則其爲氣也，或生或克，或順或逆，或升或降，或往或復，或來或去，或闢或闔，或旺或衰。紛綸交盪，顛倒錯綜，淳漓清濁，有萬不齊。人稟是氣而生，則其氣質之不同，何足怪乎？先儒所謂‘騰倒到今日’者，正指二五不齊處言也。東方朔曰：‘天不爲人寒而輟其冬，地不爲人勞而輟其廣，君子不爲小人洶洶而易其行。’此言當深味也。”【鶴錄。○東方朔以下，一本作別條。】

○德弘問：“《大學或問》經一章小註，黃氏曰：‘天道，理，陰陽五行，氣，合而言之，則氣卽理，一陰一陽之謂道是也。’然則分而言之，其義如何，合而言之，其義

---

21) 用之：《鶴峯集》에는 없다.

22) 問：《鶴峯集》‘間’

亦如何，而抑無先後之可言與？<sup>23)</sup>”先生曰：“朱子曰：‘天地之間，有理有氣，理也者，形而上之道也，氣也者，形而下之器也。道者，生物之本<sup>24)</sup>，器者，生物之具也。故人物之生，必稟此理，然後有性，必稟此氣，然後有形。其性其形，雖不外一身，然道器之間，分際甚明，不可亂也。’<sup>25)</sup>或又問於朱子曰：‘必有理然後有氣，如何？’曰：‘此本無先後之可言。然必欲推氣之所從來，則須說先有是理。然理非別有一物，即存乎氣之中，無是氣，理無掛搭處。’今以此二<sup>26)</sup>說推之，理與氣本不相雜，而亦不相離。不分而言，則混爲一物，而不知其不相雜也，不合而言，則判爲二物，而不知其不相離也。’【艮錄.】

○問：“草木之理，亦皆與我同？”曰：“不可下同字，只是‘一’而已。如有形之物，則必有彼此，理無形底物事，何嘗分彼此？子思於《中庸》，只言天下之大本，

23) 與：《艮齋集》‘歟’

24) 本：《艮齋集》에는 뒤에 ‘也’가 있다.

25) 也：《艮齋集》에는 뒤에 ‘蔡節齋曰：“先有理後有氣者，形而上下之謂也，有則俱有者，道即器也之謂。蓋不分言先後，則理氣不明，不合言理氣，則判爲二物。如性之與情未發已發，自有先後，固不可道性情同時有也。然情之本，實具於性，非先有是性，然後別生一情，是有此性，即有此情也。有則俱有，道即器，皆程子之說也。”’가 있다.

26) 二：《艮齋集》‘三’

凡此坐中，吾有大本，君亦有大本。此外，雖千千萬萬，人皆有大本，彼不借於我，我不借於彼。若有形底物事，則彼多則此不足，我得則君不得，此無形底物，豈有彼此物我之分乎？但存之則不失，否則失之，因云。朱先生以理比水云：‘鰕魚肚裏有水，此亦水也，鯉魚肚裏有水，此亦水也。’此言無彼此也。某則猶以此比<sup>27)</sup>爲未精，蓋水有形也<sup>28)</sup>，理無形也。”【秋錄。】

○德弘問：“凡木雖已翦伐<sup>29)</sup>，而有根則更蘖，松柏獨不更蘖者<sup>30)</sup>，何也？”先生曰：“稟其正氣而生，死亦得其正故耳。如折柳沈水而抽萌者，却是苟活<sup>31)</sup>”【長錄。】

○至日，金就礪問：“今日一陽初動，乃天地<sup>32)</sup>生物之始也。草木根菱，皆動生意於今日否？”先生曰：“風霜摧剝之餘，雖枝條枯瘁<sup>33)</sup>，生意未形，而其萌長之理，已動於今日矣。”【鶴錄。】

---

27) 比：《漢湖集》‘譬’

28) 也：《漢湖集》‘者’

29) 翦伐：《艮齋集》‘伐之’

30) 松柏……蘖者：《艮齋集》‘只松柏不復萌者’

31) 如折……苟活：《艮齋集》‘適見柳條沉水而萌者，此非苟且者乎？’

32) 地：《鶴峯集》‘心’

33) 瘁：《鶴峯集》‘悴’

○問：“一陽來復，一草之微，皆含生意。人爲萬物之靈，獨無藹然於今日乎？”先生曰：“人爲形氣之拘，雖與天地之化，似不相干，而感應消長之理，實與天地相爲流通。故先王於姤復之日，有閉關掩身之戒，所以絕柔道，防未然也。然則人於此日，獨無藹然之端乎？非特此也。凡介然之頃，善端之萌，皆陽復之日也。人惟有欲，故不能致擴充之功。一端纔萌，衆欲還汨，始與天地之化，大相遼絕，哀哉！”【鶴錄。】

○鄭之雲靜而【號秋巒】，嘗著《天命圖說》，士友稍稍有傳之者，然頗有舛誤處。先生得之，謂靜而曰：“此圖有誤處，盍與更定？”靜而忻然從之。先生遂取而正之，又作後序，以發明其義，遂成完圖。【文錄。】

○隆問：“《太極圖說》，五行一陰陽，陰陽一太極。”先生曰：“言五行卽陰陽之所爲也，陰陽乃太極之所爲也，非謂陰陽卽一太極也。”【勿庵錄。】

○問：“圖解，天地日月之上，又加太極陽動陰靜五行

之圈者，何耶？”曰：“人極立，則太極陰陽五行及天地日月四時鬼神，不能違也。”【勿庵錄.】

○問圖解沖氣之說，曰：“沖中義同。土之氣，不偏於陰，不偏於陽，故其氣中也。故居中。”【勿庵錄.】

○問：“圖解，精粗本末，將何以分之？”曰：“精與本，太極也，粗與末，陰陽也，固如此看。然凡天下事物，皆當通看，精粗本末，皆太極之所爲，則果無彼此矣。”又問焉，曰：“事物，有精有粗有本有末，皆太極之所爲，彼此卽精粗本末也。凡物有本有末，如木之根卽本，枝卽末。其一氣則通乎本末也。”又曰：“陰陽上事物，事物上陰陽，非二物也。”【勿庵錄.】

○問：“生物底材料，七者【五行陰陽】袞合，有好底時節，有不好底時節否？”曰：“不可以時節言。蓋造物流行，其氣元自有清濁粹駁。如這一朵花，或早或晚<sup>34)</sup>，或大或小，或十分好艷，或少<sup>35)</sup>色，其分不齊，想氣有不齊如這花。故得其精英者爲人，查滓者爲物。大概先

34) 或早或晚：《勿巖集》‘或早發或晚發’

35) 少：《勿巖集》‘小’

看吾人稟得秀氣以生之義，看得仔細純熟了，則其他不齊之稟，自然曉得。<sup>36)</sup> 不見<sup>37)</sup>〈鵬鳥賦〉，‘天地爲鑪<sup>38)</sup>，造化爲工，陰陽爲炭，萬物爲銅’之語乎？這語甚好。【勿庵錄。○生物材料說，見圖解第六板小註。】

○問：“《圖解》小註<sup>39)</sup>，勉齋說<sup>40)</sup>所謂‘衆理之總會·萬化之本原’，蓋指太極而言。若所謂‘萬物各具一太極’者，亦可謂‘衆理之總會·萬化之本原’否？人果具衆理矣，若物各自具適用之一理而已，豈備衆理乎？”先生曰：“在一物者<sup>41)</sup>，似不可謂之衆理之總會，然其所稟來者，卽太極之理，則豈不可謂各具一太極乎？豈太極衆理之總會，就其中割取一理，各付一物乎？如一片月輝遍照，雖江海之大·一杯之水，無不照焉，一杯之月光，豈以其水之小，遂謂月不照也？”【勿庵錄。】

右記先生論理氣，凡十八條。

36) 得：《勿巖集》에는 뒤에 ‘矣. 今不可臆度安想, 執定爲論也. 又曰, 公’이 있다.

37) 見：《勿巖集》에는 뒤에 ‘賈誼’가 있다.

38) 鑪：《勿巖集》 ‘爐’

39) 圖解小註：《勿巖集》에는 없다.

40) 說：《勿巖集》에는 없다.

41) 在一物者：《勿巖集》에는 ‘一物’로 되어 있다.

記先生論禮制【凡五十二條】

○中廟之喪，朝議欲於卒哭後，用黑笠·黑帶，先生時在玉堂，與同僚獻議正之。【鶴錄。】

○明廟之喪，先生以《五禮儀》君臣喪制多不倫，欲依朱子君臣服制議，參酌更定，諭諸禮曹。禮曹參判朴淳難之，故其議遂寢。【鶴錄。】

○嘗曰：“我朝喪制，戾於古禮，輕其所重，重其所輕，大是未安。以儀禮言，在朝者，爲君皆斬衰，畿民齊衰，三月而除，外民無服，而今者，無論在朝與外民，皆白衣·白笠，無別若此，遐方或有帶白而畋漁者，豈不悖於情哉？曾聞花潭值中廟喪，疏論此事，政院以仁廟，凡聞提起喪事，必至慟傷，故封還不入云。聞其疏中所論，極有義理。”【秋錄。】

○己巳<sup>42)</sup>二月，李先生請於文昭殿，正太祖東向及昭穆之位，不從。時仁·明兩廟，將祔文昭殿，殿之祫享位

---

42) 1569년(宣祖 2)

次，太祖居北南向，昭穆東西向，而殿宇南北短，東西長，仁·明祔于祫享，則殿窄不容。故大臣欲拆開殿宇，補其南以容加設之位。先生以爲古者祫享之位，太祖東向，昭穆南北向。我朝宗廟，無祫享之儀，只於原廟【卽文昭殿】有祫享而位次，非古。若因此會正太祖東向之位，南北昭穆相對，則無拆開殿宇之弊，有因俗反古之美。遂作圖爲說而進之。上議于大臣，大臣以爲原廟不可施古禮，且此位之設，已過百四十年，今不可遷變。議遂不行。按人君之奉先，當崇重於宗廟，而原廟非所當設也。李文純自度自今不能廢原廟，故欲就原廟中行古禮，是亦處變而得正也。主上既不好古，大臣又無識量，以沮儒者之議，宜賢者之不留也。【栗谷《日記》】

○中朝去文廟追崇之號，改題‘先聖先師’，朝廷亦有欲遵是制者。先生曰：“聖人之德，雖不以封贈而有所加損，然尊以是號，世代已久，程·朱大儒，亦無異議，而一朝削去，實所未安。今此舉措，何可輕議？”【鶴錄。】

○金富弼問：“易東書院，尊祀程·朱先生，何如？”先生曰：“兩先生，皆大有功於易學者也，既曰易東，則

立廟尊祀，配以禹祭酒，固是盛事。但院中諸事，草草已甚，既無學田，又鮮典僕。卒<sup>43</sup>然建此重禮，終至於褻慢，則求以尊之，反以慢之也。恐不如獨祀禹祭酒爲便。”【鶴錄。】

○問：“易月之制，雖祖父母兄弟之喪，期月之外，不許持服，在官者，皆吉冠從仕，其來已久，不可卒改也。然當國事，固宜如此，若四館齊進等宴，乃私會也。爲右位者，斷以時王之制，彊之參宴，則如之何？”先生曰：“昔呂子約爲東萊之喪，解官持服，朝廷許之，君子至今以爲美談。若欲持服，當如此然後方<sup>44</sup>行己志，不然則只得從俗而已。吾於時王之制，蓋無如何耳。”【鶴錄。】

○又曰：“禮無兩是，事無兩便。在官者，若欲必行己志，事多妨碍，終未見其可也。”【鶴錄。】

○鄉人尹義貞，伐黃腸木爲槨，以葬其親。先生曰：“雖欲厚葬其親，豈可伐禁木乎？”乃引虧姑成婦之事以責

---

43) 卒：《鶴峯集》‘率’

44) 方：《鶴峯集》‘可’

之。【鶴錄。○虧姑成婦事，見《左傳》。初齊姜之姑穆姜，使擇美櫝以自爲櫬。齊姜薨，季文子取以葬。君子曰：“非禮也。虧姑以成婦，逆莫大焉。”蓋譏虧其姑之事而成其婦之棺也。先生之意，蓋以黃腸國家棺材，而私自葬親，有類於虧姑成婦。】

○柳仲淹爲人後，丁本生母喪，期後<sup>45)</sup>不忍脫衰，堅欲終制。先生甚非之曰：“先王制禮，不可過也。豈可徑情直行乎？既爲人後而又欲顧私親，則是二本也，其可乎？”【鶴錄。】

○又曰：“世人利人之財，爭欲爲繼後，既爲其後，則事生喪制等事，反致重於所生之親，而視所後蔑如也。風俗薄惡，一至於此，可歎。”【鶴錄。】

○或人問：“吾弟爲人養<sup>46)</sup>子，而吾祖母死<sup>47)</sup>未葬。有人求婚，養父<sup>48)</sup>主婚，則於義<sup>49)</sup>何如？”先生曰：“不問我而爲之則已，既問則吾豈可以非禮教人爲之<sup>50)</sup>也？”

---

45) 後：《鶴峯集》에는 없다.

46) 養：《雪月堂集》‘繼’

47) 死：《雪月堂集》‘喪’

48) 養父：《雪月堂集》‘其所後父’

49) 則於義：《雪月堂集》‘於意’

50) 爲之：《雪月堂集》에는 없다.

其人卒不爲婚。【雪錄。】

○論世之婚嫁，或曰：“世人於外親，或同曾高祖而爲婚，於義似未安。”先生曰：“親戚不相爲婚，固相厚之道。然以呂榮公事觀之，古人不以爲非也。”【雲巖錄。】

○問：“今在國恤之中，方服素帶黑，則改葬易服時，當脫去黑帶而帶衰帶乎？君父之喪，不可相厭否？”先生曰：“以禮觀之，不可脫黑，以今情言之，不脫似難。”問：“凡服重服而遭輕喪，則亦有服其服而弔哭之文。今在國恤而遭改葬之服，亦脫黑而帶素，於情禮，似無碍，不審禮，不可脫黑，而今情似難者，何謂也？”先生曰：“禮君喪在身，不敢服，私喪云云，此通指親喪而言也。未服者不敢服，既服者不敢除者，古之義也。今白冠衣黑帶，君喪也，而乃欲改葬親而脫黑服麻，則非古禮也。故云不可脫黑也。然今人當國恤遭親喪，例皆服喪，則獨於改葬親而不脫黑服麻，似駭俗。故云以今言之，似亦難耳。”【鶴錄。】

○嘗云：“其父卒而爲祖父母承重者，其母在，則其妻

爲祖父母，只服本服，大功，不可服齊斬，蓋未爲嫡也。”【又云：“此語見《通典》。”○秋錄。】

○問：“《家禮》，成服腰經，散垂三尺，厥後不言，其絞散垂，終三年乎？”曰：“無三年散垂之理，如此處，恐或未備。”問：“按《禮記》小斂，環經·散帶·成服·繆經·絞散帶·卒哭·弁經，可如此行之否？”曰：“節文太繁，恐不可從。只得依《家禮》小斂，括髮·成服·腰經，只不散垂爲當。”【秋錄。】

○問：“改葬服總麻，三月，古禮也，七日，今制也。今之改葬父母，而爲之服者，以古乎，以今乎？”曰：“以今，似非。”【林云。○鶴錄。】

○問：“初喪上食時，撤朝夕奠否？”曰：“朝夕奠有別床，上食時，勿撤，可也。有前後床，則朝夕奠，奠於前床，似可。”【雪錄。】

○又曰：“禮，未葬前，奠用一酌云云，且未葬前，考妣位合祭者，尤非禮也。”【雪錄。】

○又曰：“禮，未葬啜粥云者，以古者土踰月，大夫三月而葬也。今或葬不及期，而過時而葬者，氣力羸悴，則不可一執禮經而致病也。雖不食菜果，不可不食疏食以扶持，菜果亦不得不食。”【雪錄。】

○嘗謂學者曰：“吾東方喪紀廢毀，無可言者。世俗例於葬送祥祭之日，喪家必設酒食，以待弔客。客之無知者，或醉或達朝，甚無謂也。君輩其講求處是之道。”及易簣之日，遺命禁之，若勢有所難，則設所於遠處以待之云云。【鶴錄。】

○與子窩書曰：“喪主於哀，每事考《家禮》，兼問時俗通行之宜，勉力操心，勿取譏議於人，至可至可。況汝等，皆不及行汝母之喪，此喪即汝母之喪，以此爲心，則自不容於不盡<sup>51)</sup>矣。或云與親母有間，此乃無知<sup>52)</sup>之論，陷人於非義，不可聽也。今京中士大夫喪禮，雖不<sup>53)</sup>盡合禮，亦多可觀。汝等若不及於古，而又

---

51) 盡：《退溪集》‘謹’

52) 知：《退溪集》에는 뒤에 ‘率意’가 있다.

53) 不：《退溪集》‘末’

取譏於今，則其何以立身乎？但母使過用氣力而至於生病耳。”【《家書》 ○丙午<sup>54)</sup>春，先生以司僕正，乞假下鄉，以病解職。七月，權夫人，在京下世。此書，卽此時所遣也。】

○又曰：“汝有非細<sup>55)</sup>之病，不可固執<sup>56)</sup>。況瘡疾，本因脾胃受病而作，今送乾脯數脛，令汝從權開素，汝<sup>57)</sup>不可違吾悶懇之意。今日爲始，卽用肉汁。凡憂患之事，勿過撻懷，多方保護，以慰老病父也。雖開素，仍帶經帶不妨。但不可對人飲食，或與衆坐，當有飲食之事，則起避之，此非飾僞諱食而然<sup>58)</sup>，乃自貶以示不敢齒人之意也。蓋爲病開素，不得已從權故耳。”【《家書》】

○又曰：“吾常抱病，於人事，多有不盡分處。頃當大禍變，亦以此永愧幽明之痛，極天無涯，反躬自責，無路補新。汝適得病，其不盡分之痛，與我無異。汝不可不知吾意，故聊言之。”【《家書》】

---

54) 1546년(明宗 1)

55) 細：《退溪集》‘輕’

56) 不可固執：《退溪集》에는 없다.

57) 汝：《退溪集》에는 없다.

58) 然：《退溪集》에는 뒤에 ‘也’가 있다.

○又曰：“汝若來，則憲亦素食，可也。但亦有琴君，勢不可皆素，則當食時，汝須別處食之，不當與肉食之人對食也。”【《家書》 ○戊申<sup>59</sup>春，子憲持心喪，將趨侍先生丹陽任所時也。憲，先生之姪也。】

○又曰：“汝婦之來也，身雖著白衣，凡行裝有屋轎等諸緣，豈能皆變爲素飾乎？若諸行具用純吉，則亦甚未安。姑停五六朔，以待喪畢後來，則事事皆順矣。又有一事，與汝庶母各行，則似有弊，若一時行，則會於榮川，作一行，可也，而其會見於客次，亦殊草率無文，如何如何？”【《家書》 ○亦戊申，莅丹陽時。】

○又曰：“所告知悉，以余衰病，固難彊執。但時無緣素食，加苦之患，何敢輕減重服邪？古人五服，皆成服，今日朞功以下，只以經帶行之，太簡太薄。若又輕易開素，則是簡中又簡，薄中又薄，余所以不敢輕減也。若因此有加患，余豈不計軀命而膠泥乎？”【《家書》】

○問合葬，先生曰：“夫婦一體，合葬，古禮所許。”問：

---

59) 1548년(明宗 3)

“同槨如何？”曰：“同槨亦宜。”問葬之先後，曰：“喪在一時，則先輕後重，禮也。”【雪錄。】

○問合葬虞祭祝文，曰：“遷墓而合窆，則虞祭時，必有兩祝固是。”【雪錄。】

○問葬後考妣合祭，曰：“喪有先後，則吉凶有異，不可更援已吉之主而混祭。今之世俗，葬後必合祭，此禮古所未有也。”【雪錄。】

○世俗當親喪，並祭考妣，先生曰：“援吉即凶，甚非禮也。”【鶴錄。】

○又曰：“廬墓之制，出於後世，葬而返魂，禮也。但人家內外之分，男女之別，不能斬然，則喪祭恐不能謹嚴，終有所未安者。”【鶴錄。】

○金就礪問：“內喪，以男奴爲祭僕，何如？”先生曰：“此是非禮。若以女僕爲之，則似當，而廬所畜婢子，又未安。以子弟爲執事，陳設諸事，皆令子弟行之，似

合禮。嘗觀宗廟之祭，大祝啓君之主櫝，內官啓小君之櫝，亦以此也。”【鶴錄.】

○“今人弔內喪者，雖非親戚，而直拜靈座前，此非禮也。生時未有通家升堂之分，則內外之禮，截然不可亂也。豈以之死，而遽廢婦人之道乎？”【鶴錄.】

○問：“妻亡無子，且無繼後，則其神主祝文題辭，當如何？”先生曰：“主則當書曰‘故室某封<sup>60)</sup>某氏云云’。朱門人嘗問此條，朱先生曰：‘當以亡室書之’云云，某意‘亡’字似迫切，非不忍致死之意，以‘故’字書之，恐無妨。祝告辭亦同。但告者，當書夫姓名，而‘夫’字不必書也。‘敢昭告’，亦改曰‘謹告’，而去‘敢昭’字，恐或可也。”【鶴錄.】

○問：“妻之無後及妹在室成人而死，則其屬<sup>61)</sup>稱旁題，將何書而可也？<sup>62)</sup>”先生曰：“示事皆禮之變處。禮之

60) 某封：《鶴峯集》에는 없다.

61) 其屬：《鶴峯集》‘題主時屬’

62) 也：《鶴峯集》에는 없고, ‘可’ 뒤에 ‘或云無旁題, 則神無所依, 或欲設紙榜祭妹, 此說何如?’가 있다.

變，聖賢猶以爲難，昧者何敢妄議於其間？<sup>63)</sup> 然以所示諸說言之，書‘亡室某封某氏’而不書旁題者，似爲得之。蓋旁題，施於所尊，以下則不必書，乃朱先生說也。‘亡’欲代以‘故’字，鄙意果如此，未知是否。無封則稱以<sup>64)</sup>鄉貫。其於妹也，亦然，亦以右禮<sup>65)</sup>書‘故妹云云’，而無旁題。蓋既稱爲妹，則<sup>66)</sup>神之所依，何必待旁題然後可依邪？<sup>67)</sup> 旁題，乃尊敬之禮，不宜施於此等也。紙牒之說，亦恐太忽略耳。”【鶴錄。】

○性傳嘗問：“神主旁題，書於主之左旁，爲是？”先生曰：“何以知其然邪？”曰：“神道以右爲尊，左旁乃其下也。子之名，書於左旁，乃可？”先生曰：“某亦舊嘗思之如此，後乃覺其非是。以中爲尊，則旁題不必分上下也。”時金而精在坐云：“以同堂異室之制，言書於主左者，固在下也。至於昭穆之位，則或反居上，恐不可以上下論也。”先生曰：“此言亦是。”性傳彊主此說，先生曰：“《二程全書》·《文公家禮圖》，至於《大明

63) 間：《鶴峯集》에는 뒤에 ‘乎’가 있다.

64) 以：《鶴峯集》에는 없다.

65) 禮：《鶴峯集》 ‘例’

66) 則：《鶴峯集》에는 뒤에 ‘固’가 있다.

67) 何必……可依邪：《鶴峯集》 ‘何必旁題而後可依耶?’

會典》·《國朝五禮儀》，自古相傳，皆書于主右，獨於何氏〈小學圖〉，書于主左。若有害於義理，則雖自古相傳之說，固未必從也，初無害於義理，而欲廢自古相傳之說，偏主何氏之一言，何意歟？昔韓文公云：‘甚矣，人之好怪！’此乃好怪之說也。”性傳曰：“《家禮》云：‘其下左旁’，‘其’字，指主身而言矣。”先生因出《家禮》，指出‘立小石碑’下小註朱子說一段曰：“如此處，不可硬定說。公試言。刻於其左，此亦石碑之左乎？若爲石碑之左，則是爲自左而倒書邪？”性傳曰：“既以右爲上，則雖如此書之，或無乃可乎？”先生正色曰：“公何以爲此說？人心如印板，公若每事，自主張如此，甚不當。千萬戒之。”【秋錄。】

○問：“朱子嘗歎昭穆之禮久廢。作《家禮》，却徇時俗之禮，何也？”先生曰：“時王之制，豈可輕改？且禮者，天下之通行者也。舉世不行，則雖成空文，何益？故其答門弟子書，深歎古禮之不復，而終曰：‘豈若獻議于朝，一二<sup>68</sup>滌其謬之爲快也？’云云。”【鶴錄。】

---

68) 二：《鶴峯集》‘一’

○問：“《家禮》，不論公卿大夫士，而并許祭四代，國制，則六品以上，祭三代，七品以下，祭二代。未知何以處之則爲得邪？”曰：“國制如此，雖不敢違，然孝子慈孫，依《家禮》斷然行之，有何不可？蓋古者昭穆異廟，故月祭享，嘗各有其制。至於後世，同堂異室之制作，而高祖自有服，不可不祭，則豈可以遠近爲疏數？今或只祭曾祖以下，而使高祖神主，獨存於西龕一室，而不及享焉，則神理人情，至爲未安。故朱先生，嘗與時宰論此事而曰：‘如此等禮，不可輕易言之。惟在朝廷建白，復昭穆舊制，乃可，今豈可更有所云云。’至於國制，七品以下，祭二代之說，尤所難行。在七品以下時，雖祭二代，秩躋六品，則應祭三代，此時當追造神主乎？且六品以上之官，得祭三代，而或因罪削官，則又當取曾祖神主而毀之乎？一造一毀，惟視子孫之爵秩高下，恐無是理。此殊不可曉，且當初定制之本意，何在也？”【夢村錄。】

○問：“世俗多不行高祖之祭，忌日或飲酒食肉，甚者至預於宴樂，可駭。”先生曰：“高祖乃有服之親，何可不祭？程·朱已行之，考諸禮文可見。然時王之制如此，

何可責彼之不行？但當自盡而已。”【鶴錄。】

○問：“祖考之終在閏月者，復遇亡歲之閏月，則行祭於閏乎？”先生曰：“閏非正月。人之行祭，常以正月，而獨於是歲，依亡歲之月而祭，似未穩。祭則依常月行之，於閏月亡日則齋素而不祭，似當也。”【鶴錄。】

○先生曰：“人於忌祭時，常并祭考妣，甚非禮也。考祭祭妣，猶之可也，妣祭祭考，豈有敢援尊之義乎？吾門亦嘗如此，而非宗子，故不敢擅改，只令吾身後，勿用俗耳。”【鶴錄。】

○嘗云：“世俗忌祭，并享考妣，至於喪三年，几筵朝夕之奉，亦然。几筵同享，固不足論，若考忌而以妣祔享，是以卑配尊，猶可也，妣忌而以考同享，是屈尊配卑，甚無意謂。某常教兒輩，以某之死後，某之忌日則以亡妻配，亡妻之忌則不並祭某主耳。”【秋錄。○按此條所論如此，而先生本家子孫，於忌祀時，只設當位，至今遵行者，豈先生平日終以單設爲是故邪？】

○問：“祭禮考《五禮儀》，則祭饌器數，自卿大夫至士庶人，各有其品，品數之外，斷不可越否？”先生曰：“祭者之名位有分，祭禮亦隨其品，可也。但《五禮儀》亦有難從者。饌品，脯醢果則最多，而魚肉之饌極少，人家魚肉，隨所得，猶可易備，脯醢果則豈能常蓄<sup>69)</sup>之多乎？愚意不必盡從其禮，雖稱家有無而祭之，恐亦無妨也。但不至僭越，可也。且器數不可極煩。煩則瀆，又不能致潔耳。”【鶴錄。】

○問：“祭物右陳，何如？”先生曰：“神道尚右故也。蓋左爲陽，而右爲陰。所以尚右，神道屬陰故也。”【鶴錄。】

○問：“祭時<sup>70)</sup>三獻後，開蓋插<sup>71)</sup>匙，冬月則饌物已冷，至爲未安。先進麪餅三獻後，進食<sup>72)</sup>饌，何如？且禮文<sup>73)</sup>無開蓋閉蓋之文，而饌物氣歇，然後方開食<sup>74)</sup>蓋，尤恐未安。”先生<sup>75)</sup>曰：“神靈享氣，插<sup>76)</sup>匙雖在三獻

---

69) 蓄：《鶴峯集》‘畜’

70) 時：《雪月堂集》‘物’

71) 插：《雪月堂集》‘扱’

72) 食：《雪月堂集》에는 없다.

73) 文：《雪月堂集》에는 없다.

74) 食：《雪月堂集》에는 없다.

75) 先生：《雪月堂集》‘答’

後，其前開蓋，使食<sup>77)</sup>饌氣同上不妨。”【雪錄.】

○問：“以紙牒行祭，與神主之祭異，先降神，而後參神，何如？”先生<sup>78)</sup>曰：“既設神位<sup>79)</sup>而有紙牒，則神亦在是矣。先參後降不妨，某家亦如是行之。”【雪錄.】

○問：“拜墓時，族葬列位<sup>80)</sup>之原，若欲以次第而行祭<sup>81)</sup>，則登降累原<sup>82)</sup>，恐筋力疲而誠敬少弛，又恐祭物新餽<sup>83)</sup>或雜，冷煖有異，奈何<sup>84)</sup>先詣墳所，奠杯引魂<sup>85)</sup>，而以紙牒合祭於齋宮，如何<sup>86)</sup>”曰<sup>87)</sup>：“無妨。”“設<sup>88)</sup>壇於淨地而合祭，如何<sup>89)</sup>”曰<sup>90)</sup>：“尤是。大抵古人以誠之所在，爲神之所臨，而今人凡祭，必欲

---

76) 插：《雪月堂集》‘扱’

77) 食：《雪月堂集》에는 없다.

78) 先生：《雪月堂集》‘答’

79) 位：《雪月堂集》‘主’

80) 列位：《雪月堂集》에는 없다.

81) 以次第而行祭：《雪月堂集》‘次第行祭’

82) 登降累原：《雪月堂集》에는 없다.

83) 餽：《雪月堂集》‘餽’

84) 奈何：《雪月堂集》에는 없다.

85) 魂：《雪月堂集》‘靈’

86) 如何：《雪月堂集》‘何如’

87) 曰：《雪月堂集》에는 앞에 ‘答’이 있다.

88) 設：《雪月堂集》에는 앞에 ‘問’이 있다.

89) 如何：《雪月堂集》‘何如’

90) 曰：《雪月堂集》에는 앞에 ‘答’이 있다.

詣墳所，此禮非古也。況墓祭，於禮一年一行，而今人必行四節，則是後世之俗也。”【雪錄.】

○又曰：“山神之祭，不可不致誠敬，辦物盛祭，可也。”【雪錄.】

○問：“長子固不可祭妻父母，衆子而爲人壻，可立祠祭之否？”先生曰：“人之長子，爲人獨女之壻，則事大有妨碍而難處者。蓋彼無後，又無繼後之子，則我當祭之，而身承大宗祠，不可二之也。今人或同一祠而祭之，其二本甚矣，固不足道也。雖別立廟，亦未免二本之失矣。其處之不亦難乎？但不幸而遇之，則當擇其妻族之親，分臧獲使主祀可也。”【鶴錄.】

○嘗問：“祧主，當遷于最長之房，而或勢有不能然者，何以處之？”答曰：“吾門亦有此事，而時未定，不敢爲人謀耳。”屢問，不答。【秋錄.】

○戊辰<sup>91)</sup>七月，先生承召入京。頤庵【宋寅】招振問曰：

---

91) 1568년(宣祖 1)

“進士成惕，奉三世神主，安於家樓上，不意失火，盡爲延燒。來問於余曰：‘改題新主，當於何所？’余答曰：‘似當題墓所。’更思之，題墓所，似無其理，須問於先生何如。”振以此意往質於先生，先生答曰：“人死則葬於山野，題主畢卽速返魂者，使其神安在於生存之處也。一朝神主火燒，則神魂飄散，無所依泊矣。卽於前日安神之所，設虛位改題主，焚香設祭，使飄散之神，更依於新主，可也。前日已返之魂，豈可往依於體魄所安之處乎？”【金而精問：“神主火灾者，題主於墓所，何如？”先生答曰：“只祠廟火而室屋猶存，則當題主於家，不當之墓所。若並室屋蕩燼，則寧從權而題墓所，似或可矣。”振視此一節，不能無疑。今振問所答如此，而精所問，在於辛酉<sup>92)</sup>，振之所問，在於戊辰，則先生晚年所見，可知矣。出趙振所編《喪祭禮答問》。○按金而精問答，已見文集中，故今附此問答於論禮制條下，以見先生議論，或有初晚之異，如此云。】

右記先生論禮制，五十二條。

---

92) 1561년(明宗 16)

記先生論時事【凡十九條】

○先生曰：“中朝隨其子職品，封贈其父官，甚是美制。我國則不然，子雖貴爲通政清顯之職，不得爲二品之官，則其父無官者，不免爲士人，爲子之心，豈得安乎？”

【雪錄.】

○先生曰：“我國誅失行士族婦女，其法似過當。”【雪錄.】

○“我朝言路之不廣，以有完席也，信史之失職，以有曹司也。諫官爲人主耳目，當各以所聞見論啓，而必設完席僉議，然後方啓，議若不合，雖有正論，亦不得行，其爲害豈不大哉？古者下至百工，各執藝以諫，亦何嘗有完席乎？史官多至八員者，所以重史也。所當各盡其職，而今則諸員皆尸素，而委置於下番一人。所見不必皆正，而直筆時或爲右位不同志者所抹去。萬世傳信之書，草草已甚，可爲寒心。”又曰：“嘗入實錄廳，見時政記，其實異於朝報者無幾。”【鶴錄.】

○有言辛禡·辛昌，實王氏，而我朝修史，冒以僞辛。

先生曰：“大不然。若實王氏而後人冒篡，則一史中前後說辭，豈無一抵牾處乎？今觀史錄，前後相符，無一可疑。至於般若之事，尤其明驗也。”問：“李穡言當立前王之子，鄭夢周·吉再之死節，果以爲辛氏邪？”曰：“爲此語者，固出於此。然不可以三人一時之事，而必疑其不當疑也。況雖實辛氏，而吾王既以爲子，則鄭·吉之死，固其所也。”【秋錄。○按般若之事，《高麗史》，辛禍既立，辛屯妾般若，夜潛入太后宮曰：“我實生主上，何母韓氏邪？”李仁任下般若獄，三司右史金續命歎曰：“天下未辨其父者，容或有之，未辨其母者，我未聞也。”臺諫巡衛府，雜治般若獄，竟投于臨津。】

○“近世士類，顯言世祖朝事，不知有諱。此某所大憂。曾見公舉俞應孚·權近二人，比方論之，不宜如此。從傍伺隙者，若藉此爲說，則當有一網打盡之變，甚可懼。至如某者，退伏草野，而頃日未免入於是非中云，極爲未安。蓋指癸亥<sup>93)</sup>之事也，【癸亥事，未詳。】以義言之，祖宗之事，不可顯言，孔子以昭公爲知禮，此可見矣。”【秋錄。】

○先生自言：“吾乙巳<sup>94)</sup>年間，拜應教在玉堂，堂中一

---

93) 1563년(明宗 18)

二人，宣<sup>95)</sup>言尹大妃不可垂簾。滉曰：‘然則攝政者誰?’曰：‘大臣.’曰：‘不可。家有主母，豪奴悍婢，不敢與弱子抗。況三代之後，人心不古，恐不當效周公之事。昔宋朝爲相者，有若韓琦之賢，而亦不免垂簾之政，況於其下者乎?’滉須臾起如廁，二人坐夾室中，呼景浩來，‘少年聽處，何以發語如是乎?’滉曰：‘公言則公言之<sup>96)</sup>，不可隱嘿.’同席聽者，具陳於元衡輩，明日，二人卽盡奪告身，繼之賜死，而獨不及滉。蓋必元衡輩，不知時宜不得不如此，疑滉附己而置之。<sup>97)</sup>【良錄.】

○乙巳秋，朝廷拒三浦倭奴納款之請。時國恤相仍，民生不保，又與倭作釁國之大憂，而在朝無能慮及於此。先生適以典翰病重在，告通于同僚，欲入筭陳利害，同僚不從。先生力疾獨疏。【秋錄. ○此事曲折，親聞於先生。本註.】

○先生言尹任事曰：“蓋尹元老，明廟之舅，尹任，仁廟之舅，而仁廟久在東宮，仁聖慈孝，中外屬心，上下

94) 1545년(明宗 즉위년)

95) 宣：《良齋集》에는 없다.

96) 言之：《良齋集》에는 없다.

97) 蓋必……置之：《良齋集》 ‘蓋必元衡輩，疑其附己而棄之.’

翕然，士君子鼓舞興起。元老輩，本以兇狡之人，雖極猜忌，而無言可斥，雖欲構陷，而無釁可乘。趨附權勢，求婚<sup>98)</sup>於任，任終不許之。以此兩尹遂成嫌隙，胥動浮言，闕內或有非常變故，任亦以銅臭武夫<sup>99)</sup>奔走宣言於士大夫間曰：‘元老輩謀危東宮，不利社稷。’一時正人君子，無不扼腕攘臂，期以<sup>100)</sup>輔翼春宮，以死自許。遂<sup>101)</sup>推任兵曹判書，以樹東宮之羽翼，任自期翼載，士林靡然從之。元老輩尤極媚嫉，不但視任如仇，相與語者，亦莫不目之。不幸仁廟即位<sup>102)</sup>九閱月而上賓，明廟嫡弟當立，文定國母當垂簾，而任不解事理，惟知勢利，自意一朝失權，更無可爲，亦不無希冀之心，未免李下瓜田<sup>103)</sup>之嫌。於是，元老以此交蠱競螫，以篡逆論之，推刃士林，芟夷群賢。其禍滔天，慘於黨錮，何可忍言？”【良錄。】

○晦齋謫居，嘗草進修八規，欲上未果而卒，其庶子全仁欲成先人之志。先生曰：“時有可不可，事有宜不宜。

98) 婚：《良齋集》‘昏’

99) 以銅臭武夫：《良齋集》에는 없다.

100) 以：《良齋集》‘於’

101) 遂：《良齋集》에는 없다.

102) 即位：《良齋集》에는 없다.

103) 李下瓜田：《良齋集》‘瓜李’

以今觀之，時與事兩非其宜也。或因此惹起事端，亦未可知，不如深藏篋笥之爲愈也。”蓋時尹元衡當國，而明廟之疑尙未解，雖上遺疏，未必有益，而或致意外之患。<sup>104)</sup>故先生力止之。【鶴錄。】

○李公 夢弼 尹東京日，語人曰：“仁宗初，余與李景浩，同在玉堂，館中諸人，盛言李復古可相，景浩獨言：‘李公量狹，不宜在相位。’諸人愕然，余亦心疑其言。未幾，時事大變，李公得罪，至是，知景浩之言，乃深救李公也。景浩是時，蓋已<sup>105)</sup>知未久必有變故，恐李公作相，得禍尤大，故爲此言以格諸人之論耳。其先見之明，非人所及也。”【文錄。】

○乙丑<sup>106)</sup>夏，文定昇遐，館學生請誅普雨，至於空館，而未得請。嶺南儒生，通文一道，詣闕上疏。先生曰：“以討賊復讐誅普雨，既不當其罪，而通文一道，相率詣闕，又非便。蓋人各有所見，何可苟同？若事出於人心之所同然，則不待通文，而必相齊應，如其不然，則

104) 患：《鶴峯集》‘禍’

105) 已：《文峯集》에는 뒤에 ‘陰’이 있다.

106) 1565년(明宗 20)

雖家到<sup>107)</sup>戶曉，亦無應者矣。故人有所言之事，則必自陳疏，可也。豈合通一道相率詣闕也？”於是，宣城·永嘉之士，聞先生之教，獨不赴闕。又曰：“通文上疏，非儒者所當爲也。”【鶴錄。】

○嘉靖乙丑<sup>108)</sup>，館學生論普雨之罪，未得蒙允，約以勿更赴科舉，乃空館。先生聞之曰：“此事甚未安。若有一種人，奮然以爲，‘吾志未行，道不合，長往不返’，則可也，至於群聚相約，則大不可。君臣之義，豈可如是？且信近於義，言可復也，豈有舉國之士，皆不赴科目之理乎？”又曰：“臺諫辭職，亦然。”【秋錄。】

○太學生論妖僧普雨之罪，不得請，至於空館，未幾還就。尙州儒生，通文一道，齊詣闕下，更請妖僧之罪，且攻太學就館之非。禮安士人，方議去就，先生止之曰：“太學生陳疏，猶可諉也，遠方草茅之士，群聚伏闕分義，甚不當。”數三士人以爲，‘先生每事以中道自處，故如此說。草野狂生，雖似過激，何妨一行？’先生

---

107) 到：《鶴峯集》‘道’

108) 1565년(明宗 20)

聞之，笑曰：“儒者以中道自處，猶恐有過，況先以過激自處邪？始知諸公所見尚遠矣。”然而以先生之命，終不行。【秋錄。】

○先生又曰：“諸生聚館，所不得已，若不聚館，其於國葬發引，必廢哭送之禮，大禮何忍廢也？”性傳疑城中士子，莫非王臣，皆可出郊哭送君喪，諸生亦可於路下散處哭送，不須成班列，如在館時而後爲之也。答曰：“不可。若無班次，不可往哭，此非無情也，分不敢也。”【秋錄。】

○是歲十月，有別舉之命，諸人方論去就。先生顧性傳曰：“始約勿赴舉，誠過矣。然已有約，不赴爲是。入約諸儒，若皆不赴，則其未入約者，亦不可獨赴舉，國皆不赴大舉，此甚未安。或試期稍退，或僧雨死，庶無未安事矣。”未幾，左相李浚慶，果啓退試期，僧雨謫死濟州。【秋錄。】

○問：“儒生請戮普雨，疏以復讐討賊爲辭，何如？”先生曰：“草野之言，例有過激。然必罪當其實，然後方

可壓邪心而回天聰。<sup>109)</sup> 今雨之罪，在於妖言罔上，蠹國害民，使異教日熾，吾道日微，則其罪固可戮也。至加以弑逆，則非其罪也。是故，言之愈激，聽之愈邈，非徒不能回天，彼亦不服<sup>110)</sup>其辜，而且有辭耳。”【鶴錄。】

○問：“儒生空館，何如？”先生曰：“有言責者，諫於其君，而不聽則去，可也。至於韋布之士，本無言責，其上章論列，非其職也。若事關宗社之存亡，吾道之盛衰，義不可不言，則亦可上章論列。其聽與否，在於君上，豈可必其見聽，而<sup>111)</sup>以得請爲期哉？今之館學，遇事必上章，若不得請，則相率而空館，空館而猶未得請，則又相率而聚館，其去也猶恐不先，其聚也猶恐或後。去之既非其道，聚之又無名。是甚道理？古之君子，當國家大事，奮不顧身，上章抗論，而君不聽用，則決然而去，終身不出者，有之，是則可貴。若其空館，則吾不可知也。”問：“空館始於何時？”先生曰：“以見於史者言之，恐始於宋時捲堂也。”又曰：“空館，跡似要君。”【鶴錄。】

---

109) 聰：《鶴峯集》‘聽’

110) 服：《鶴峯集》‘伏’

111) 而：《鶴峯集》에는 없다.

○己巳<sup>112)</sup>之歸，語德弘曰：“近日爻象<sup>113)</sup>，甚可憂懼。”德弘曰：“先生既在山林，何懼之有？”曰：“如愚一身，不足恤，而其如士林之艱脆，邦國之殄瘁，何？”問<sup>114)</sup>：“金某之爲人，素有知分否？”曰：“雖無相好之義，不無面分。”“其人似有清名，不無硜硜之行。吾在京時，訪我似慙慙，留我似繾綣。某往拜三公，歷訪其家，適有兩奴，自外還所傳，皆武夫庸鄙之信。心忽疑之，以爲此必<sup>115)</sup>不好底人。其後金<sup>116)</sup>聞其壻欲來見我，大聲訶責云，始信前日所疑之非妄也。”【良錄。○金，蓋判書金鎧。鎧有廉簡之稱，而剛愎不喜道學之士。先生退歸，鎧心不平，語人曰：“景浩此行，所得不少，暫詣京城，手握一品告身，豈不充然乎？”嘗遇湖南伯宋贊大，言儒者之弊，拜大憲，尤惡奇大升·李後白諸人，於經筵請抑制士類，時人皆憂鎧嫁禍士林。於是，三司交章，請削爵出外，蒙允。事見《石潭遺事》。】

○與子篤書曰：“朴公輔爲蔚珍，昨昨到此云。濟州，倭船七十餘艘，到泊下陸，結陣接戰，州牧金秀文，以爲彼衆我弱，緩則不可勝，乘其不意，出而突陣，炮矢

112) 1569년(宣祖 2)

113) 象：《良齋集》에는 뒤에 ‘一至於此’가 있다.

114) 問：《良齋集》에는 앞에 ‘因’이 있다.

115) 此必：《良齋集》 ‘此人必是’

116) 金：《良齋集》에는 뒤에 ‘也’가 있다.

退陶先生言行通錄 卷之五

如雨。倭賊大亂遁走，爭先上船，自相擊殺者無數，又射殺其大將，大敗退散。朝廷喜甚，自聞此言，喜而不寐。”【《家書》○公輔，名世賢，寧海人，武科，官至水軍節度。先生兄壻。○乙卯<sup>117</sup>七月。】

右記先生論時事，凡十九條。

---

117) 1555년(明宗 10)

記先生論人物【凡四十二條】

○先生講《尚書》118)，每讀蔡傳119)，歎美120)不已曰：“朱門傳道之人，雖稱勉齋爲第一，以《集傳》觀121)，九峯當爲第一也。勉齋著述，未得多見，不知所言所見能有過於此乎？”【艮錄.】

○崔應龍【字，見叔.】問：“邢恕得罪於師門，而猶列於弟子，何也？”先生曰：“所以警後世學者也。和叔從兩程甚久，而一念之邪，便爲索性小人，學者可不懼哉？”【鶴錄.】

○問許魯齋出處，先生曰：“丘瓊山輩，皆詆事元之非，但此時夷狄主華，天理民彝，典章文物，絕滅殆盡，天之生魯齋，似非偶然。魯齋若獨善而果於忘世，則天理誰明，民彝誰正？天下其終爲左衽而莫之救矣。以愚觀之，魯齋之爲世而出，似不害義，未知聖賢復生122)，

118) 尚書：《艮齋集》‘書傳’

119) 每讀蔡傳：《艮齋集》‘每誦蔡註’

120) 美：《艮齋集》‘味’

121) 以集傳觀：《艮齋集》‘以註觀之’

122) 生：《鶴峯集》‘出’

則其論如何耳。”【鶴錄。】

○問：“許魯齋於墓碣，何不書其官爵邪？”曰：“此非平生所欲仕故也。”又問：“若不欲仕，則誰勸以彊仕邪？此必欲用夏變夷，以不能成厥志而沒故邪？”曰：“是但今世之士，例皆不務切己工夫，徒論先賢，吾不知也。年少之輩，於真西山·許魯齋·吳臨川·鄭圃隱·吉治隱，皆議而非之。夫西山賓師於東宮，是豈濟王之臣乎？如此等事，非吾之所能知也。”【見林氏本，疑秋淵錄。】

○具思孟作〈四皓羽翼太子論〉，質於先生，先生批曰：“操縱開闔，眼手俱高。<sup>123)</sup>但此事，亦甚有難處者，自己然言之。呂雉，固漢室之賊，當時大惡未形，高祖安得逆探其未至之禍，而遽廢適立庶而可乎？既立如意，將何以處呂雉乎？存之則無兩全之理，或廢或殺，則非其罪，此高帝之所以欲易而終不易，非獨四皓之力，能回其意也。但此是良·平諸公之憂耳，非紫芝翁軒眉聳袂之秋也，而輕此一著，卒招杜牧之譏，是可惜也。篇中譏四皓則是，遂謂<sup>124)</sup>欲易太子，為得計，則

123) 眼手俱高：《八谷集》‘眼高手亦高’

似未安。”【見具思孟《八谷集》。】

○嘗曰：“皇明學者，大抵<sup>125)</sup>皆有葱嶺氣味，獨<sup>126)</sup>文清眞得聖賢宗旨。”又曰：“文清之學，平生用功<sup>127)</sup>，都在敬字上。”【鶴錄。】

○問：“前朝王氏之後，繼立者辛氏，而鄭圃隱先生，事之不去<sup>128)</sup>，後雖有功，何足贖哉？”先生曰：“不然。繼之者雖辛，而王氏宗社未亡，故圃隱猶事之。正如秦之呂·晉之生，而《綱目》不斥言<sup>129)</sup>王導之流，圃隱正得此義。”【艮錄。】

○“鄭圃隱·吉治隱出處，有不可知處。禡·昌既爲辛氏，則二公緣何終始委質而不去也，是可疑也。”【鶴錄。○先生嘗答鄭寒岡之問曰：“程子曰：‘人當於有過中求無過，不當於無過中求有過。’圃隱之精忠大節，可謂經緯天地·棟樑宇宙，而世之好議論喜攻發不樂成人之美者，曉曉不已。某每欲掩耳而不聞不意，君亦有此病也云

124) 謂：《八谷集》에는 뒤에 ‘高帝’가 있다.

125) 大抵：《鶴峯集》에는 없다.

126) 獨：《鶴峯集》에는 뒤에 ‘薛’이 있다.

127) 功：《鶴峯集》 ‘工’

128) 事之不去：《艮齋集》 ‘不立忠節’

129) 言：《艮齋集》에는 없다.

云。”先生定論如此，學者當參考。】

○問：“奇公 遵，以李穡爲佞佛妖妄之雄，此如何？”  
曰：“雖如此說，渠必不得辭。”問：“先生在豐基，上方伯書，並論於鄭吉·禹祭酒·金佔畢諸公，如何？”曰：“彼時不曾商量，今而思之，果大謬。佔畢亦只是文章之士耳。”問：“太祖引見李穡，穡以白衣長揖，是大小大氣節。”曰：“固可尙，亦是太祖包容，有以致之耳。”  
【秋錄。】

○嘗言：“吾東方理學，以鄭圃隱爲祖，而以金寒暄·趙靜庵爲首。但此三先生著述無徵，今不可考其所學之淺深。近見《晦齋集》，其所學之正·所得之深，殆近世爲最也。”【秋錄。】

○隆慶元年丁卯<sup>130</sup>)秋，詔使翰林院檢討新安許國·兵科給事中洪都魏時亮來使我國，問：“東方有能知孔·孟心學，箕子疇數者否？”先生錄示高麗 禹倬·鄭夢周，本朝尹祥·金宏弼·鄭汝昌·趙光祖·李彥迪·徐敬德等，

---

130) 1567년(宣祖 즉위년)

且書答曰：“吾東自箕子來封，九疇設教，八條爲治，人被仁賢神明之化，士之得心學明疇數者，必有名世者矣。四郡二府三國分爭，干戈糜爛，文籍散逸，不惟傳道之無人，其前人姓名，亦不得而聞矣。新羅統三爲一，高麗五百餘年間，世道向隆，文風漸開，士多游學中原，經籍興行，易亂爲治，慕華變夷，詩書之澤，禮義之風，箕疇遺俗，猶可漸復。故吾東見稱爲文獻之邦·君子之國，有由然矣。然二代之儒，其歸重終在於言語文字之間，逮于麗末，程·朱之書，稍稍東來。故如禹倬·鄭夢周之徒，得以參究性理之說。至于國朝，獲蒙皇朝頒賜《四書五經大全》·《性理大全》等書，國朝取士，又以通四書三經者得與其選，由是士之誦習，無非孔·孟·程·朱之言。然而或習俗因循而不著不察，或狂簡斐然而不知所裁，其中超然獨見，慨然發憤而從事於聖賢之學者，往往有之，而亦不多得。今所舉者若干人，皆已往者耳，其見存者，非所敢言也。且是數子者，生千載之後，處窮海之中，不得親授受薰炙於聖賢之門，謂之能得心學，固難矣。然其一生用力於此，則豈不得爲心學者之徒也歟？若箕子洪範朱·蔡之說，發明義理無餘蘊，學而知之者，固亦有焉。其爲數則九峯

《內篇圖說》見存，苑洛子發明亦在，而吾東未聞有能明之者。近世李純者自謂能通其說，而至著爲註解，亦未知其果無謬否也。”【月川家藏先生手筆】

○先生曰：“金佔畢，非學問底人，終身事業，只在詞華上。觀其文集，可知。”【鶴錄】

○“寒暄先生之學，既無著述，又無文獻之可徵，其造詣淺深，未可知也。今川谷書院中尊祀程·朱，而以寒暄配享，恐‘配’字之義，未可輕也。文宣廟中，只以顏·曾·思·孟配享，而其餘雖在十哲之科者，皆稱殿內從祀，程·朱大賢，猶列於兩廡，而稱從祀。以此觀之，‘配’與‘從’字有間矣。寒暄之學，雖無愧於入廟，只稱從祀，而不稱配享，其可乎！此意通于院中，可也。”又曰：“寒暄之學，踐履雖篤，而於道問學工夫，恐有未盡也。”【鶴錄】

○鄭虛庵，【名希良，字淳夫。燕山朝學士，能文章，精數學。豫知有甲子<sup>131</sup>之禍，一日臨江，脫衣冠，不知去處。人謂溺死，或云爲僧逃

---

131) 1504년(燕山君 10)

世。】有汨羅之嘆，其後史禍作，士林芟刈，家藏史草，無有存者。《燕山日記》修正廳<sup>132)</sup>，責史草甚急，鄭家子弟，於屋壁中得史草以呈，賴此以修日記。蓋前知有史禍而藏之也。【先生手錄小冊在陶山書箱。】

○嘗曰：“趙靜庵天資信美，而學力未充，其所施爲，未免有過當處，故終至於敗事。若學力既充，德器成就然後，出而擔當世務，則其所就未易量也。”【鶴錄。】

○嘗言：“靜庵天品甚高，而學力恐未深造。其論昭格署一事，可見君臣之義，豈容如是？此靜庵有些過當處。”【秋錄。】

○又曰：“堯·舜君民，雖君子之志，豈有不度時不量力而可以有爲者哉？己卯<sup>133)</sup>之失，政坐此也。當時趙靜庵則已覺其敗事，頗自裁抑，而諸人反以爲非，至欲倒戈相攻，靜庵蓋無如何耳。”【鶴錄。】

---

132) 廳：《虛庵遺集》‘時’

133) 1519년(中宗 14)

○又曰：“己卯人才，誠<sup>134)</sup>非偶然，而更張無漸，致有士林之禍。<sup>135)</sup>”【鶴錄.】

○又曰：“嘗於中廟謁聖，望見靜庵，步趨翼如，儀表可象，一見可知其爲人也。”【鶴錄.】

○又曰：“趙元紀·趙廣臨，皆善人也，靜庵家學淵源，亦非偶然。”又曰：“吾東方不無道學之士，而文獻無徵，其所造淺深，無從考見。禹祭酒·鄭圃隱則遠矣，至如寒暄·一蠹諸儒，近在傳聞之世，而亦不可尋，甚可歎也。以可徵者而言之，則近代晦齋之學甚正。觀其所著文字，皆自胸中流出，理明義正，渾然天成，非所造之深，能如是乎？”【鶴錄. ○趙元紀，靜庵叔父，趙廣臨，靜庵從兄.】

○李晦齋先生，深於性理之學，窮格踐履，兩臻其工。<sup>136)</sup>迨其晚年，學益高，德益邵，人<sup>137)</sup>益信之。先生嘗評晦齋學問，爲東方第一云。【文錄.】

---

134) 誠：《鶴峯集》‘實’

135) 致有士林之禍：《鶴峯集》‘激變生禍’

136) 兩臻其工：《文峯集》‘兩極其至’

137) 人：《文峯集》에는 뒤에 ‘亦’이 있다.

○嘗言：“某於靜庵行狀，極言天資高處，而其說學力處少。晦齋行狀，極言學力深處，而其說天資高處，較輕。”【秋錄.】

○又曰：“我朝四賢，雖有功德，至於從享聖廟，則未可輕議也。”時館學生上疏，請從祀，先生聞之，終不以爲是。【鶴錄.】

○嘗問花潭之學於先生，先生曰：“觀其議論，論氣則精到無餘，而於理則未甚透徹，主氣太過，或認氣爲理。然吾東方前此，未有論著至此者，發明理氣，始有此人耳。但言語之際，自負太過，恐其所得未深也。”花潭嘗著〈鬼神生死論〉，貽朴希正【民獻】·許太輝【唾】諸人曰：“此論雖辭拙，然見到千聖不盡傳之地頭<sup>138)</sup>，可傳之後學，附諸性理卷末，使華夷遠邇，知東方有學者出。”先生深不滿於此言，以爲有誇大之病。然甚重其人，有人往松都讀書，先生與之詩云：“徐老今爲鶴背身，藏修遺迹摠成陳。<sup>139)</sup> 何人爲築花潭院，

138) 頭：《文峯集》에는 뒤에 ‘勿令中失’이 있다.

139) 陳：《文峯集》 ‘塵’

心緒相傳有幾人。”其拳拳如此。【文錄。】

○嘗曰：“花潭門人，推尊其師太高，至比於橫渠。若其著述不存，不曾考見，固不知爲何等人。今花潭其著述存，無一語無病痛，其人品學術，只此可知。”因曰：“如吾，雖無所得，亦以此學到老，豈全然不識其著述之淺深邪？”【秋錄。○花潭門人宗室鍾城令貽書許太輝有曰：“朱子言：‘近來士大夫，輕論先輩，此病不細。’老生恐今亦有此病。妄意花潭聖賢之徒，可以尊師，不可以外斥。此書通於退溪云云。”先生遂答太輝書，略曰：“蓮坊書謹悉。所謂輕論先輩之病，必有爲而發，爲之悚惕。但朱先生，雖有此戒，及其論辨道學差誤處，纖毫不放過，不以先輩而有所掩覆，此必有意在耳。如何如何？】

○周公世鵬勸白雲洞書院，後人欲配于院廟。先生曰：“海州 文憲，亦欲如此，物議甚騰，竟未之果。俟是非之定爲之，似<sup>140</sup>未晚也。且彼既立廟，而以己配享，則於其心安乎？”蓋周染<sup>141</sup>跡於李芑之門，其處身有大狼狽處，先生此言，實有微意。【鶴錄。○按鄭文峯錄曰：“周慎齋，能文章，篤孝悌，好賢樂士。平生以清節自將，雖貴顯，清約如寒士。其在經筵，隨事寓諷，多所裨益。然少骨鯁，屢經權奸，皆不免失

140) 似：《鶴峯集》‘亦’

141) 染：《鶴峯集》‘濡’

節之譏。晚年多病，不能退，先生勸之去不從，清議惜之。”】

○問周武陵【慎齋，亦號武陵。】，曰：“此人始以為好底，近多物議，看渠意思，以為我心不如此。雖外與小人唯諾，何傷？只此心術，已不正矣。又欲追贈父母汲汲於超資，此雖出於為親，而其為欲則大矣。近聞彼時小人欲殺晦齋，渠以為然，此言果不誣，這是何樣人？恐不至如此。”問：“或云中無所主，如何？”曰：“可如此言。”【秋錄。】

○曹南冥，除丹城縣監，辭不赴，上書言時事，至謂大王大妃不過深宮一寡婦。上大怒，傳于政院曰：“觀植疏辭，多有不恭，將欲深罪，名之曰隱士，故姑置不問。”搢紳皆以不得罪為幸。先生嘗語人曰：“南冥雖以理學自負，然直是奇士。其議論識見，每以新奇為高，務為驚世之論，是豈真知道理者哉？”【文錄。】

○先生見南冥疏，語人曰：“凡章疏，固貴於直言不避，然須要委曲宛轉，使意直而語婉無過激不恭之病，然後下不失臣子之禮，上不拂君上之意。南冥之疏，固今世

所難得，然言語過當，近於訕訕，宜人主見而怒也。”

【文錄.】

○先生嘗言曰：“南冥所見，實與莊·周一串。”林公薰

【號葛川.】來言於先生曰：“南冥令弟子撤毀淫婦家，甚不當，莫如獨採我薇蕨也。”先生曰：“此言甚當。”【文錄.】

○先生嘗謂洪應吉【名仁祐，號恥齋.】篤學力行之士也。每屈車訪之，講論義理，竟日而返。心服其人，自謂得一益友。未幾，應吉遭父憂，過哀得疾，年纔四十而卒。家貧甚，先生與同志之士，共出力以助其喪。嘗稱之曰：“其心常在於善，不爲外物所侵亂，而今難得此等人。”又曰：“其學不能無差，蓋深於數學，而未精於理，且多認氣爲理之病。然其篤信力行<sup>142)</sup>，清修苦節，何處更得此人？”歎惜久之。【文錄.】

○金河西，晚年所見甚精，論說義理，平易明白，先生甚稱之。【文錄.】

---

142) 行：《文峯集》‘學’

○先生嘗語人曰：“鄭靜而，資品甚高，識見超詣，但於本原上疏漏耳。”及聞其卒<sup>143)</sup>，以書與人曰：“靜而疏處太疏，世俗所嗤點，好處甚好，吾輩所難得。<sup>144)</sup>”世以爲名言。【文錄.】

○先生曰：“某人堅確，某人英銳。”對曰：“此皆小子之所敬，而其堅確近於固滯，其英銳近於任氣。”先生笑而不答。【芝軒錄.】

○先生曰：“金士純，行高而學精，吾目中未見其比爾。與之從遊，必取益也。”【芝軒錄.】

○先生與門人，語及金芝山<sup>145)</sup>·柳而見·李宏仲曰：“金則質美而行篤，柳則才品甚高，李則爲人勤實，而才分不足云云。”【芝軒錄.】

○先生言今世好訟之弊，仍舉盧士信事曰：“此人未知爲何如人，而亦有不易得者。曾與人相訟，彼知其將不

143) 卒：《文峯集》에는 뒤에 ‘哭之慟’이 있다.

144) 難得：《文峯集》 ‘不及’

145) 芝山：《芝軒集》 ‘舜舉’

勝，哀乞於土信曰：‘我之不勝，固不足恨，家無可供薪水者，我其自此爲賤人矣。’土信曰：‘吾何以知君之至於此極乎？’卽斷置，不復與訟云。”【雲巖錄.】

○與子窩書曰：“歸時路由青松邪？青松府使【久庵，金公就文.】，非常人，吾所敬畏.<sup>146)</sup>汝須操心謁見。凡所過皆當謹慎，而此府尤所慎也。”又曰：“青松之路，雖險阨，觀鉅海見賢人，豈不好邪？”【《家書》. 乙卯<sup>147)</sup>八月. ○考《青松府官錄》，金公就文，以嘉靖甲寅<sup>148)</sup>九月到任，丙辰<sup>149)</sup>十二月遞去，則此時府使乃金公也.】

○又曰：“趙三宰【士秀，松岡.】，奄爾捐館，慟甚慟甚。此人雖未盡適中，清德可尚。身死之後，家計蕭然，若非公私賻物，難以治喪。今世如此宰相，豈易得乎？”【《家書》】

○辛丑<sup>150)</sup>三月十四日，以校理入侍，夕講訖，啓曰：“江陵府使具壽聃，以禮曹參議，今當召還。此人素有物望，

146) 畏：《退溪集》에는 뒤에 ‘爲我問安’이 있다.

147) 1555년(明宗 10)

148) 1554년(明宗 9)

149) 1556년(明宗 11)

150) 1541년(中宗 36)

當初授江陵，物論惜之，皆以爲不當去。然江陵本殘邑，爲蘇殘起廢，別樣擇遣，果有政聲，特陞堂上。今又召還，褒獎之義，觀聽之美，固非偶然。但彼府極殘，而此人爲倅，僅得蘇復。今以送舊迎新，農務失時，則民必失業，俟農歇，召還，何如？”上從之。【《堂后日記》】

○壬寅<sup>151)</sup>四月初六日，以賑恤御史引見時，啓曰：“洪州判官印貴孫，性本悖戾。牧使李莫，廉謹之人，趨向相反，動輒矛盾，牧使所令爲之事，皆不爲之。家在至近，多立馱馬，日以輸轉官物于本家，爲事貪污，無狀如此。救荒方急之時，先懲貪污官吏，然後飢民賑救之事，庶可責效也。”上曰：“不謹如此，懲治可也。”【《堂后日記》】

○問：“金彥琚先生，何以許交？”曰：“某守豐基，渠適爲商山牧，相往來交厚，彼時不知渠是這樣人。某無鑒識，累有此患。”【秋錄。】

右記先生論人物，凡四十二條。

---

151) 1542년(中宗 37)

雜記 第五【凡六十三條】

○先生，生于溫溪里第。大夫人夢見孔子臨門而生先生。【鶴錄。○出於傳聞，無可徵信。姑記于此，以備參考。本註。】

○先生額角豐廣，松齋奇愛之。常呼曰‘廣顙’而不名焉。【蒙錄。】

○松齋性簡，嚴於子弟，少有許可。先生與仲兄大憲公同受業，松齋見其善學，每稱之曰：“吾兄有此兩兒，死不亡矣。”常謂大憲公曰：“此是奇男。”謂先生曰：“持門戶者，必此兒也。”【蒙錄。】

○嘗曰：“余雖應舉，而初不屑於得失，二十四歲時，連屈三試，亦無落魄意。一日在里第，忽有人來呼李書房者，意謂招我，徐而察之，則乃人之尋老奴者也。仍歎曰：‘我未成一名，故致有此辱也。’造次之頃，便覺得失之關心。科目之動人，甚可懼也，君輩戒之。”【鶴錄。】

○先生嘗言：“吾出身初年，在京師，每爲人所牽挽<sup>152</sup>），

逐日宴飲。【責罰下位，辦酒食群飲，槐院古風也。】 少有暇日，輒生無聊之心，反而思之<sup>153)</sup>，未嘗不愧恥焉。<sup>154)</sup> 近年以來，無復有是心，而又免其恥矣。”【艮錄。】

○其僑居漢城也，隣家有栗樹，數枝過牆，子熟落于庭院，恐兒童取食，拾而投之牆外。其介潔如此。<sup>155)</sup>【栗谷《日記》】

○先生少時，將赴舉，在途討店歇泊。僮僕取人田中青豆，打飯以進，先生磨之不食。此雖微細事，亦可見自少志操異於常人也。【夢村錄。】

○如廁，以晨昏未接物之時。【艮錄。】

○使諸生投壺，以觀其德。令德弘造璿璣玉衡，以察天像。【艮錄。○至今留在玩樂齋。】

○“‘補拙莫如勤，救煩莫如靜。’‘逢人即有求，所以百

---

152) 挽：《艮齋集》‘援’

153) 反而思之：《艮齋集》‘而夜來思之’

154) 愧恥焉：《艮齋集》‘有愧於心’

155) 如此：《石潭日記》‘不可尙已’

事非.’ 此四句，嘗書坐側以自省。”【艮錄。○按雪月錄曰：“先生嘗於座隅壁上，書樂天詩句曰：‘捄煩莫如靜，捄拙莫如勤。’而無‘逢人’以下二句。”】

○先生雖文字言語之間，未嘗爲戲褻之語。人有作太真送臨邛道士，還報唐天子詩，欲課之。先生批曰：“太真之事，白樂天始作俑，魚無迹極鋪張之。大丈夫口中，豈可狀出淫醜之語也？”【鶴錄。】

○少時遊清涼山，作〈白雲菴記〉，寺僧刊留菴壁。先生晚乃聞之，卽令去之。山僧來請詩，雖或不拒，而但寫烟霞水石之勝以付之，無一字及於僧家者。晚年亦鮮有作。【鶴錄。○按〈白雲菴記〉曰：“清涼之山，皆崖石拔起戴土而爲層。其層若干，而白雲菴最在上層。然諸菴之在中下者，或危臨千仞之上，或狹處容足之地，而未免人事之至者以其近下也。若斯菴之所處，在至高至深，人迹之罕至，麋鹿之與處，而其地平衍，可以隱居種藥而逍遙偃息於其中也。余嘗與遊山數人，策杖穿林，由滿月菴，縱步以上，第見水石玲瓏窗戶翛然，而形神灑脫，杳然有瑤局丹竈之想焉。蓋至是，始得遊山之妙矣，而菴之構，歲月已久，將有風雨之患焉。佛者道清見而病之，將易而新之，鳩材勸工，始于丁亥<sup>156</sup>)正月，訖于戊子<sup>157</sup>)六月。旣成，清自山來謁，求余文以爲記。余心自念曰：‘彼寺刹之成毀，固若無與

156) 1587년(宣祖 20)

157) 1588년(宣祖 21)

於事，而於斯也，余不得無言也。自古名山絕境，必有高人逸士隱處游息之所，若廬山之白蓮也，華山之雲臺也，武夷之精舍也，非佛舍則道觀也。儒者藏修之地也，則白雲之於清涼也，亦豈偶然哉？於此，儻有高僧與高士如遠公·陶·陸輩，結社而處乎？儻有爲飛昇黃白之術如陳圖南者，閉門高臥，一睡而一月乎？亦或千載之下，眞儒明道者，與其徒往來而遊賞乎？是未可知也，而道清重修之功，於是，爲不少矣云云。”蓋無一語及於僧家者，而先生命去之，蓋紫陽不書寺額之義也。】

○先生嘗曰：“辭<sup>158)</sup>，達意而已，然學者不可不解文章。若不解文章，雖粗知文字，未能達意於言辭。《古文後集》，有氣之文也，須讀取五六百遍，然後始見功。吾壯年，只讀得數百餘遍，而操筆臨紙，則若或起之自然，胸中流出矣。”【艮錄.】

○先生喜爲詩，平生用功甚多。其詩勁健典實，不銜華彩，初看似無味，愈看愈好。嘗言：“吾詩枯淡，人多不喜。然於詩用力頗深，故初看雖似冷淡，久看則不無意味。”又曰：“詩於學者，最非緊切。<sup>159)</sup>然遇景值興，不可無詩矣。”【文錄.】

---

158) 辭：《艮齋集》‘書’

159) 緊切：《文峯集》‘急功’

○爲詩清嚴簡淡，類其爲人。少嘗學杜詩，晚喜晦庵詩，往往調<sup>160)</sup>格如出一手，筆法亦端重。人爭來求，亦不彊辭也。【文錄。】

○先生筆法，端勁雅重，類其爲人。其大字亦方嚴整齊，非如他名家者但尚奇怪而已。景福宮災，其重新也，殿額門題，皆用先生所書，上樑文亦出先生手。【文錄。】

○先生，寫字作詩，亦遵晦庵規範，雖偶書一字，莫不整頓點畫，故字體方正端重。雖偶吟一絕，一句一字，必精思更定，不輕示人。【良錄。】

○自少時，書字必楷正，雖傳抄科文雜書，鮮有胡寫，亦未嘗求諸人，蓋厭人之亂書也。【鶴錄。】

○磨墨，必方正，無少傾側。【良錄。】

○先生善隸書。或因人來懇，頗書屏簇，而未嘗見其對人揮染。或當揮染未畢，而有自外至者，雖常居門下

---

160) 調：《文峯集》‘標’

者，亦必藏以待之。【秋錄。】

○一日嘗語及書法曰：“學問書法，老來方知門戶，而衰退未能用力耳。”【秋錄。】

○先生曰：“談命之事，亦豈可謂無其理也？但死生禍福，豫定於冥冥，先知何用？且聖賢貴理，而不貴數，惟理可爲者，盡力爲之，可矣。若徒信數而已，則禍福之來，一切委之於數，而無爲善之心矣，奚可也？”【雪錄。】

○問：“失節之臣，爲人君者，其可用之邪？”曰：“授重政任大責則不可，其餘百執事則有何不可？至若革世之時，尤難擇用，擇用則誰與爲國？”【未詳記者。見林氏本，疑秋淵錄。】

○問：“天地日月之象一也，而四海八荒之國各異，其間，災變之出，各以其國之事，獨見於一方乎？抑一國有乖，應見於天下乎？”曰：“災變固以其國之事，應見於其國。然他國亦豈可不恐懼修省乎？比如父母怒一

子而譴責，他子豈亦可以己不受責而安心乎？其爲戰恐自修則一矣。”【雪錄。】

○川谷書院，伊川先生祭文，‘赫’‘咍’二字未穩，當改下‘正’‘大’字可也。蓋畫像贊曰‘展也大成’，諡曰‘正公’，‘正’‘大’字尤著題。【鶴錄。】

○德弘少時，先生呼而言曰：“子知子名之義乎？”曰：“未也。”曰：“‘德’字，從‘行’從‘直’從‘心’，卽行直心也。古人命名，必因其人，子其體之。”【良錄。】

○先生曰：“聶夷中〈田家〉詩，‘五月糶新穀’，謂農人，五月穀未成之時，豫取物於人，期穀成而償之，故云云，言豫出己穀以質人之物也。”【〈前集講解〉】

○杜陵〈夢李白〉詩，‘楓林青’‘關塞黑’，魂來，喜其至，故云。楓青，言景色蕭爽也。魂返，傷其去，故云塞黑，言氣象愁慘也。其曰‘何以有羽翼’，以其方在罪籍，而忽然至此，故且喜且怪而問之云‘何以有羽翼’，非謂見放也。【〈前集講解〉】

○山谷〈贈東坡〉詩，‘江梅有佳實’之下，所謂‘以遠初見’，嘗言以遠方之物，故人初以為珍異而試嘗之也。譬之疏遠之賢初至，人君無不喜而試用之，及酸醎不相入，而衆忌交構，則必斥而後已，此山谷取譬之意也。

【〈前集講解〉】

○柳子厚〈田家〉詩，‘疏麻方寂歷’，寂歷與寂寞不同，蓋寂而有疏影離離之象。坡詩云，‘寂歷疏松欹晚照’，與此參看，其意可默會。李白〈巫山屏風〉詩，‘歷歷行舟泛巴水’，遠望指點而分明可數者，謂之歷歷。【〈前

集講解〉】

○杜詩〈夏日李公見訪〉，其曰‘水花晚色靜，庶足充淹留。’充猶備也。淹留，謂客之延留也。蓋家貧，無物以奉客之歡，惟水花晚色靜，此景可以資客之翫娛，則是以此物備客之淹留，而使之不去也。‘充’字下得好。

【〈前集講解〉】

○杜〈佳人〉詩上云，‘夫婿輕薄兒，新人美如玉。’又云，‘但見新人笑，那聞舊人哭。’而係之以‘泉清’‘泉濁’

之句，可知是夫壻之情。因所遇而變化無常，當舊人之時，其德良善，及新人之時，其心淫僻，此佳人之所以傷歎也。中間‘合昏’‘鴛鴦’之云，乃泛言物亦如彼人於夫婦，其可輕乎之意耳。【〈前集講解〉】

○東坡〈獨樂園〉詩，‘造物不我捨’，言欲潛德而德彌光，欲隱名而名愈盛，非徒人望攸屬而不可解，造物亦不肯捨我也。此君子之所深懼，而乾之九三所以終日乾乾夕惕若也。故末句有喑啞之云，以著溫公處盛名而能晦默之意。‘天所赅’，上古，罪人著赅衣，天所赅，猶言天之所罰也。【〈前集講解〉】

○山谷〈答禽語〉，起二句，但言村家時雨，婦子翁姑饁哺而已，未說到困於飢寒之意。次言田中啼鳥云云，而終之以租重無袴，蓋謂啼鳥知時和暖，勸人脫舊著新，乃答之曰：“非不知著新替舊之爲好，而奈租重民窮無袴可著何？”蓋有悶悶之意，又有諷意，此詩之言有關於政理者也。【〈前集講解〉】

○李白〈鳳凰臺〉詩，‘總爲浮雲能蔽日’云云，非謂

吳·登之亡，亦不言己之浮游。由小人欺蔽之，故泛言登高望遠之際，不能忘情於魏闕，而爲浮雲蔽日之故，滄漠而不見長安，使人心憂耳，而其諷喻謳吟嗟歎悶惻之餘，自含蓄小人欺蔽，使己去國流落，望君不可見之意。如此讀之，乃能得詩之正意。本註，不滿於登之偷安江左者，去詩意遠甚。總字，下得甚好。蓋登覽形勝，本爲可樂之事，祇爲不見長安之故，凡所見形勝，無非使人愁思云耳。大抵近體末二句，多設出別意以結之，不以粘著上句爲義，欲說下句無非使人愁之意，而先於上句之上下，總爲兩字以括之，此最詩法妙處。【〈前集講解〉】

○杜〈哀江頭〉詩，‘江水江花豈終極’，言有情者有淚以沾臆，猶可自洩，彼江水江花之無情者，初無淚霑之洩哀，悲恨之意，豈有終極？猶‘感時花濺淚，恨別鳥驚心’之類，因人心之甚悲，而借無心之物，以極言之耳。【〈前集講解〉】

○宋之問〈明河〉篇，‘任浮雲’‘讓流月’云云，蓋言雲或掩於河而河不忤於雲，月增光於河而河能讓於月，河

之美德如此，宜若無絕物不可親之義。惟我在下土，但可仰望而不可得而相親，所以發歎而有乘槎問津之願。其辭愈清麗奇偉，而其人之惡之實，愈不可掩。《唐書》本傳曰：“天下醜其行。”史氏真得惡惡之義矣。【〈前集講解〉】

○歐陽公〈廬山高〉，‘自非青雲白石，有深趣，其意砭砭，何由降’，謂此人剛直，不屈於世，惟青雲白石有深趣之處，其心始降而樂之。自此之外，千駟萬鍾，列辟淫威，苟有一毫之不義，其意砭砭然，與之抗，何由降屈而徇從乎？【〈前集講解〉】

○李白〈襄陽歌〉，‘花下迷’，謂醉迷而不害兼帶暮景。看‘千金駿馬’【止】‘龍管行相催’，承上句‘若變作春酒’而言，乃擬欲之辭耳。【〈前集講解〉】

○杜〈醉時歌〉，‘儒術何有’，註所引崔祥之言，殊無理，此乃杜詩蘇註之說。余舊讀杜詩，見所謂蘇註多穿鑿杜撰，且其文字卑冗，絕不類東坡語。且其引用之人姓名，率多撰造前世所無者，以是心竊疑其贗書。後見

先儒已論蘇註非坡翁所撰，不知何人託坡以欺世云云。今此註崔祥·阮兢，元無其人，且無此兩說，註者粧撰以誣人，可謂無忌憚之甚，而註《古文前集》者，又取而傳之，其亦踵謬而不審於援證矣。【〈前集講解〉】

○杜〈王宰畫山水歌〉，‘能事不受相促迫’，蓋以人於能事得於心而應於手，神全而守固，不爲外物所動，而後乃入於妙，況受人之欲速而相催促乎？受人之迫促，則先失其心守，何能事之妙造？故云云。上文‘十日一水’‘五日一石’，卽其不受促迫之事也。【〈前集講解〉】

○杜〈洗兵馬行〉，‘三年笛裏關山月’‘萬國兵前草木風’，蓋言征夫見月聞笛，關山迢遞，懷鄉之情，爲如何哉。三年言其久也，萬國兵威，如風之加於草木。蓋上句言其悲，下句言其壯。‘時來不得誇身彊’，承上文，言汝等成功，皆時來遇主所致，不得妄自誇矜，以爲吾身彊勇所就也。韓·彭惟不知此義，所以至於敗。【〈前集講解〉】

○杜〈偪側行〉，‘偪側’，如艱窘崎嶇之義。詩中所說

無馬而難行，借驢而泥滑，思友欲徒步則官長怒，買酒欲消愁則苦無錢，皆偏側之事。‘自從官馬送還官’，子美嘗爲拾遺，想騎官馬，律詩所謂‘奉引濫騎沙苑馬’，是也。及罷拾遺，則不復騎此馬，故云‘官馬送還官’。‘請急會通籍’，古之仕者，皆置籍於闕門，以考其出入，謂之會通籍。請急，言以有急事，請於通籍之所而免朝也。如今朝官有故不入朝，則呈病狀以免朝也。‘焉能終日心拳拳’，言何能如此終日而眷眷乎，謂不耐終日長如此愁苦也。【〈前集講解〉】

○王介甫〈明妃曲〉，‘歸來却怪丹青手，入眼平生未曾有’，蓋言君王既見昭君以來，却怪怒丹青手之變亂妍醜。於是，君臣驚歎，以爲平生入眼者，未曾有如此人云云。歸來，猶言自是以來之意。怪，嗔怪也。【〈前集講解〉】

○德弘與月川侍坐，先生曰：“君等精察《易》象，頗得消長之理。諸友中<sup>161</sup>未易多得，須十分勉旃，以副余望。”【艮錄。】

---

161) 諸友中：《艮齋集》‘求之諸友’

○在溪舍時，一日先生語及諸葛孔明〈八陣圖〉，仍出示其圖說，使傳寫別本曰：“此亦格致工夫一端，讀書之暇，可以留意究觀也。”余對曰：“謹當受教。”【楓庵錄.】

○丙寅<sup>162</sup>)冬，同尹剛中·欽中，往拜溪舍，質問《朱書》文義。閱數月將還安東，先生因寄詩杏堂公【名復橋，亭衢之弟。時爲安東伯.】曰：“朱門博約兩工程，百聖淵源到此明。珍重手書留至教，精微心法發群英。嗟余竭力空頭白，感子收功已汗青。更遣諸郎詢瞽見，病中深覺負仁情。”【楓庵錄.】

○先生少時，寓清涼山寺，雖夜深便旋之際，獨出寺外，絕無驚懼意，寺僧咸異之。乙丑<sup>163</sup>)秋，金八元問：“果有是事否？”先生曰：“然。”曰：“可見自少時心定理明處。”先生曰：“此是少年妄作事，雖無他懼，獨不念惡獸乎？”【秋錄.】

○問：“花潭嘗言逐日夢見程子，如何？”先生曰：“逐

---

162) 1566년(明宗 21)

163) 1565년(明宗 20)

日之說，未可知。如某亦夢見周公·朱子者一，見程子者二。此亦少壯時事，祇今衰老，無此夢耳。”因爲之慨然。【秋錄。】

○月川言於德弘曰：“先生有聖賢樣子。”德弘曰：“先生有平實白直底道理，虛明洞徹底心事，豈特樣子？”【艮錄。】

○先生與諸生【金敦叙·琴夾之·堽之·李宏仲】通讀《心經》，難疑答問，座有某人，獨無一言，閉目思睡。余與某某，相顧私語曰：“何不喚主翁醒？”先生聞之曰：“勿嘲福厚人也。”【芝軒錄。】

○先生曰：“於長者之前，稱我，甚不穩當。昔姓吳人，每自稱我，時人目之曰‘吳我’。或於長官前，必稱小人，亦甚無理。某則平生未嘗稱小人也。”德弘問：“然則凡自稱，如何？”曰：“古人自稱，必舉其名。某於古人無所得，祇欲倣此也。”【艮錄。○按小說有許我之云，或恐吳是許之誤也。】

○睦問：“侍食於長者，後食則有違古禮，先食則恐駭人見，何以處之得中？”或曰：“祭飯亦不可，何如？”先生曰：“先長者而食，則大駭於俗。須於長者不舉匙之前，先自舉匙，且視其顏色，而若先食然則庶幾得中。至於祭飯，尤未安，不祭似當。”【夢村錄.】

○聞人譽己薦己，惕然惡之，若疾病在身。【秋錄.】

○嘗言：“凡自處太高，或妄爲推重他人，皆無實得也。若有些少實得，豈至如是？”【秋錄.】

○性傳久在花山，見府中人，雖賤隸，必稱曰退溪，而皆有尊奉欽仰之意。鄉曲之人，雖非出入門下者，亦知畏慕而莫敢肆，或有行不義者，猶恐退溪有知。其化之及人如此。【秋錄.】

○戊辰<sup>164</sup>)秋，先生承召命，在京過冬，姪宏常在其旁。先生責令下去，未嘗向人開一言祈請，而辛未<sup>165</sup>)七月，

---

164) 1568년(宣祖 1)

165) 1571년(宣祖 4)

宏得有麒麟察訪之除，掌銓衡者，追念先生，遂官其子弟也。【《栢潭日記》】

○德弘嘗侍坐山堂<sup>166)</sup>，適於前<sup>167)</sup>郊有騎馬而過者。幹僧曰：“異哉是人!<sup>168)</sup> 過進賜而不下馬。”先生曰：“騎馬者，如畫裏人，只添一箇奇勝，何過之有?”【良錄.】

○戊午<sup>169)</sup>四月，往遊鰲潭。爲禹祭酒，欲建書院於潭上，茲遊，蓋以相其地也。【蒙錄.】

○戊午九月，承批西行，路過丹陽 龜潭。李隱君·之蕃·之芸兄弟，棹舟出見，班荆小酌。【蒙錄.】

○先生欲泛月，招月川不至。先生曰：“想必無驢僕。斯人骨相自異，而如許困窮，未可知也。”又曰：“我童時，來遊洛水，魚蝦甚多，今何稀罕若是邪?”德弘因問曰：“此漸近衰世而然邪？以十二會言之，則此何會

---

166) 山堂：《良齋集》‘巖棲軒’

167) 前：《良齋集》‘田’

168) 人：《良齋集》에는 뒤에 ‘也’가 있다.

169) 1558년(明宗 13)

也？”曰：“曆家以爲午會也。”【良錄.】

○丙寅<sup>170)</sup>十月，先生在溪堂，作記夢詩 手書與德弘。其詩曰：“我夢尋幽入洞天，千巖萬壑開雲烟。中有玉溪青如藍，泝洄一棹神飄然。仰看山腰道人居，行穿紫翠如登虛。迎人開戶一室清，矚仙出揖曳霞裾。髣髴何年吾所遊，壁上舊題留不留。屋邊剝木飛寒泉，團團桂樹枝相樛。同來二子顧且歎，結棲永擬遺塵絆。忽然欠伸形蘧蘧，雞呼月在南窓半。”不數日，先生忽作月瀾之行，二十四日也。德弘與琴悌筍，先往待之，俄而先生上考槃臺，良久，避風入菴。阿淳【先生孫】隨之而未及，使童子候渡水安否。夜來默然兀坐，移戍而寢，僅子而起呼燈，讀《朱子書》，講論疑義，少頃就寢，乃興。朝德弘質《心經》〈天命〉及〈潛雖伏矣〉〈誠其意〉等章。午出考槃臺，坐望遠近景致，歎眼力之不如前時。俄率冠童，上御風臺，賞翫形勝而返。初昏就寢，夜未半而起，整冠默坐。德弘從容問曰：“前日先生教德弘以先立主宰，而又以爲惟敬可以立。主宰敬之爲說多端，如何可免忘助之病乎？”先生答曰：“其說已

170) 1566년(明宗 21)

盡於前日學者，不容尋覓，不容安排。姑就‘整齊’‘嚴肅’上，做工夫，深潛義理之中，則久而自然惺惺，自然不容一物，而忘助之病可免。”德弘又問：“勿忘勿助，以《參同契》火法證之，其說如何？”先生曰：“《參同契》煉丹火候，儘有妙法，却難於吾輩工夫。朱先生借明孟子養氣之法，然道家養丹，吾輩養心，妙法雖同，而其實則異。”曉又就寢，昧爽而起。德弘又質《心經》‘修身在正其心’等章。飯後，先生持《朱書》，登凝思臺，坐一餉。因陟朗詠臺，令僧負石作砌，手撫釋松，親翦冗枝，領略絕景。是夜明燈，作〈七臺〉詩。曉起，看《朱書》。飯後，德弘又質《心經》·〈樂記〉‘禮樂不可斯須去身’章。至《附註》‘言忠信·行篤敬’之說問：“心學，以心中有一物爲不可，而至於忠信篤敬，却要念念不忘，必使之見其參於前倚於衡，不幾於偏繫乎？”先生曰：“先儒所以有‘既不可著力，又不可不著力’之訓也。”午後，出朗詠臺，坐松下，讀《朱子書》，看築砌之役。是夕，中夜而起，默坐儼然。又教德弘持以整齊·嚴肅·涵養未發之中。既而還寢，未明復明燭，書七臺詩與德弘。其一〈招隱臺〉，‘招招幽隱歷崎嶇，抱犢山中莫苦心。却是幽人不知苦，反招歌

罷入雲深。’其二〈月瀾臺<sup>171)</sup>〉，‘不到瀾臺今幾年，明窓一室坐如禪。憶曾感慨西林意，秋月冰壺奈杳然。’其三〈考盤臺〉，‘百尺丹崖上有臺，蒼松鬱鬱問誰栽。野僧結屋堪來隱，還愧吾非碩軸才。’其四〈凝思臺〉，‘越壑穿雲陟磴危，小巖頭載老松奇。祇今已是忘機事，終日凝然有底思。’其五〈朗詠臺〉，‘無限雲山落眼前，玉虹縈帶是長川。何妨掃地憑高處，快試興公朗詠篇。’其六〈凌雲臺〉，‘欲作凌雲且自稽，開荒他日倩僧儕。要令病脚來登處，千岵雲鬢一眼齊。’其七〈馭風臺〉，‘列子當年骨已仙，飛空無迹馭泠然。我今延佇高臺上，恰似從渠上得天。’朝仍詔德弘曰：“昨日所論‘既不可著力，又不可不著力’之說，不若伊川說‘非著意非不著意’之爲尤穩也。”翌日，講《心經》畢，誨之曰：“今之爲父兄者，每以講《心經》·《近思錄》爲非，而訶責子弟，學者亦怵於時議，尠講此學。吾講《心經》，不無未安之意，而不容舍吾學而別講他書也。”又曰：“柳而得【雲龍。後改字應見。】之爲人，不易得，而今聞得病非常，可用之人，何以每如是邪？爲之嗟惜。”是日，先生將歸，扶杖下洞。德弘隨之，上馬回顧曰：“何必下

171) 臺：《艮齋集》‘菴’

來?” 蓋〈記夢〉之詩，驗矣。【良錄.】

○庚午<sup>172)</sup>九月，陶山江城黃，盡變爲紅。怪而問之曰：“江城黃，今變爲紅，何也？”先生曰：“吾亦怪之，考《養花錄》，則若霾雨霑盛之年，失性而色變云矣。”  
【良錄.】

---

172) 1570년(宣祖 3)

考終記 第六【凡二十二條】

○庚午<sup>173)</sup>十一月初九日，以時享事，上溫溪齋，宿宗家，始感寒疾。行祭時，奉饋奠物，猶親自爲之，仍致氣不平。臨祭，子弟等告曰：“氣候不平，則請勿參祭。”先生曰：“余今老矣，行祭之日不多，不可不參。”【蒙錄.】

○十二日，自是日，家曆日記，始絕筆。至十五日，益彌留。奇明彥專伴書問，先生臥而修答，改致知格物說，令子弟正書，寄明彥及鄭子中等處。【蒙錄.】

○十二月初二日，先生疾革。進藥後命曰：“今日乃外舅忌日也，勿用肉饌。”【良錄.】

○初三日，痢泄於寢房，盆梅在其傍。命移于他處曰：“於梅兄不潔，心未自安耳。”【良錄.】

○初三日，證勢甚急，命子弟錄還諸人書籍，屏簇書

---

173) 1570년(宣祖 3)

次，勿使遺失。命孫安道取所手訂《心經附註》訛舛處，送于集慶殿參奉韓安命，使之校正慶州板本。聞諸生三十餘人，候病在外，將欲延見，病甚未能。【蒙錄。】

○初四日，屏左右，書遺戒。“一，毋用禮葬。該曹循例請用，必稱遺令，陳疏固辭。一，勿用油蜜果。一，勿用碑石，只以小石，書其前面云‘退陶晚隱 眞城 李公之墓’，其後，惟略書鄉里·世系·志行·出處大概如《家禮》中所云。此事若託他人製述，相知如奇高峯，必有張皇無實之事，以取笑於世。故嘗欲自述所志，先製銘文，其餘因循未畢。草文藏在亂草中，搜得則用其銘，可也。一，先世碣銘未畢，至此爲終天之痛。然諸事已具，勢亦不難。須稟於家門，而遂刻立焉。一，人之觀聽，四方環立，汝之行喪，非他例。凡事必須多問於人家。門鄉里中，幸多知禮有識之人，廣詢博議，庶幾宜於今而不遠於古。其中不用酒接客一節，此最難處，須與衆共議。如葬時，則不用酒接客，固無難也。但賓客所持之酒，不用於賓客，又難中之難也，此亦臨時共議。不得已令自相酬酢，則勿設漿果，各以所持酒果，遠處設廳行之，可也。至大小祥等禮，又與葬時不同。然喪

主以酒行禮，終爲未安。門長中一人，別廳接客，喪人則勿參，可也。”先生親自占文，使猶子竊書封。【蒙錄。】

○初四日，使猶子竊書遺戒時，痰喘方劇，口不絕聲，而辟左右密語時，脫然若沈痾之去體，不動聲息。寫畢，親自一閱，又命裹封，竊姪封署，其後始聞喘息。是日午後，欲見諸生子弟，恐其動心請止，先生曰：“死生之際，不可不見。”遂加上衣，引語諸生曰：“平時以謬見，與諸君終日講論，是亦不易事也。”【艮錄。】

○初七日，命寂【先生庶子】言于德弘曰：“爾司書籍。”德弘聞命而退，與同門筮得謙卦‘君子有終’之辭。金公富倫等，卽掩卷失色。【艮錄。】

○初八日朝，命灌盆梅。是日晴，戊<sup>174)</sup>初，忽白雲坌集，宅上雪下寸許。須臾，先生命整臥席，扶起而坐逝，卽雲散雪霽。【艮錄。】

○丙申【十二月初三日】在清涼，有僧傳逢原之簡，爲先生

---

174) 戊：《退溪集》‘酉’

病革也。步出洞門，借牛騎行。暮歸溪堂，謁先生，先生痰熱俱盛，倦於語言。問曰：“自清涼歸邪？”告所懷，但頷首。時同侍門庭者七十餘人。龜城 李參奉 碩榦·箕城 閔生員 應祺·汾川 李衍樑判事，皆會相與觀脈劑藥，而衆誠未格，天不降弔，八日辛丑，先生卒于正寢。相禮及司書·司貨諸執事，群弟子各執其任，致其誠信。<sup>175)</sup>是夜，風雪大作，人或凍死，而執役者，忘寒盡力。既殯，賓客相與痛哭而散。【松巖錄。】

○八日酉時，捐館，遠近相知者，爭相匍匐來弔，如恐不及。雖未嘗往來之人，亦皆巷弔咨嗟，以至愚氓賤隸，莫不悲痛，多有累日不食肉者。【蒙錄。】

○先生感疾，上馳醫診視，未至而卒。訃聞，贈賻葬祭有禮。<sup>176)</sup>玉堂請自上舉哀，且請會葬，上不許。【鶴錄。】

○先生之喪，握手用二。是冬，雲龍稟於先生，答曰：“握手，今人欲用一而合兩手斂結，以爲象平時拱手之形，可笑。決不可用一也。用二，便於裹結云云。”先生

175) 致其誠信：《松巖集》‘少無欠失’

176) 贈賻葬祭有禮：《鶴峯集》‘贈領議政，賻葬送盡禮。’

定論如此，故遵用之。【謙庵錄。】

○先生之喪，大斂設奠後，主人以下，各歸喪次，不脫經帶。門人李德弘曾稟於先生，故依行之。【謙庵錄。】

○先生之喪，喪次方位，不分東西南北，前爲南，後爲北，左爲東，右爲西。門人金隆曾聞於先生，故依行之。【謙庵錄。】

○先生之喪，遺戒，不用油蜜果。或以爲“俗弊膠固，文爲成習。先生此戒，非徒爲法於一家，抑且矯弊於一世。先生平日，儉約清素，凡處豐溢，若無所容。今若一受人蜜果之奠，後必濫觴，不若並與人之來奠而不受，以改俗弊而遵先生之意。”或以爲“勿用云者，只爲一家言之，豈謂人之來奠者乎？人以誠意來奠，若以遺意拒之，非所以體先生待賓客之誠云云。”兩議角立，鄭子中曾以是意稟於先生，故只於家中不用，來奠之果，皆受之。【謙庵錄。】

○葬前，竊以遺戒再疏，辭禮葬，不聽。【謙庵錄。】

○先生之喪，門人金就礪，著練布巾·深衣，卒哭除之，朴濟亦如之。蓋朴濟侍先生，纔十日，自與就礪久蒙恩誨者不同，而同服同除。李國弼，只著白巾，其餘門生等，並以黑冠·白衣帶從事。金富弼·富儀·富倫·趙穆·琴應夾·應燠·琴蘭秀等，素帶·素食，過小祥。【謙庵錄。】

○先生之喪，許擘，使其子箴，自京來會葬，奠用乾雉，蓋古禮也。【謙庵錄。】

○先生之喪，盧穌齋 守愼，送進士沈喜壽，代奠，喜壽立哭云。【謙庵錄。】

○辛未<sup>177)</sup>三月葬時，門人金就礪，以禮葬加定官下來。人謂就礪侍先生最久，不可謂不知先生者。凡百葬事，當務從謹嚴，以副先生之意，至其措事，大肆張皇，排群議而自用。石人石床，太侈大，望柱·魂遊兩石，越國典而用之，地藉石，必用全石，並造設權夫人墓石人石床。先生之姪竈，爭之不得，揮泣曰：“叔父遺戒，吾

---

177) 1571년(宣祖 4)

所書也。早知如此，不若不戒之爲愈也。”就礪之意，欲因禮葬，曲施私惠，以此爲有誠悃，以此爲報恩德，蓋其習性膠固，不自知其誤也。【謙庵錄。】

○先生之喪，求誌文於朴大提學淳，辭未的確，人皆以用之爲難。趙穆·金富弼等以爲，“既已請之，不可不用。”反復商議，書於題誌官，燔之。其後，禹性傳等，極詆其不可用，鄭惟一以爲，“題誌官既以王命書之，今若不用，是棄上賜也。且大學士，一國斯文之領袖，請其文而不用，誰敢有代製者？”奇明彥雖欲製之，亦甚難便，言於李奉化，竟從可用之議。李安道獨深恨之。初雲龍言於安道曰：“此文甚失正意。於行蹟，未得髣髴。若書於題誌官，則不可改也，不若於未書前，定其不用之議。”安道然之，而爲群議所沮。【謙庵錄。】

按月川告先生埋誌文有曰：“惟我先生厭世，今至二十有七年之久，而墓道之誌尙闕，良由時事之推遷，論議之靡一。茲以高峯奇大升所撰文，謹刻而埋于壙南云云。”則門下諸議，畢竟不用思庵所撰文，而改屬高峯撰出矣。

退陶先生言行通錄 卷之六

年譜 上

門人西厓 柳成龍撰

○ 弘治<sup>1)</sup>十四年【燕山君七年】辛酉。

十一月二十五日己亥【辰時】，先生生于禮安縣 溫溪里第。

先生先祖居眞寶縣，五代祖松安君，避倭寇移居安東府 豐山縣 南磨崖里，後又遷于周村。至祖判書公，愛禮安縣北溫溪泉石之勝，始卜居焉。

○ 十五年壬戌【先生二歲】

六月，贊成公卒。

按先生撰先妣貞敬夫人 朴氏墓碣云：“先君病歿時，伯兄僅授室，自餘幼穉滿前，夫人痛念多男而早寡，將不克持門戶，益修稼穡蠶桑之務，不失舊業。及諸子漸長，則拔貧資給，令就學於遠邇。每加訓戒，蓋不惟文藝是事，尤以持身謹行爲重，未嘗不丁寧警切曰：‘世常訾寡婦之子不教，汝輩非百倍其功，何以免此譏乎？’”

---

1) 弘治：[두주 '孝宗']이 있다.

觀此則先生雖早<sup>2)</sup>孤，而其得成就於大夫人者爲多。

○ 十六年癸亥【先生三歲】

○ 十七年甲子【先生四歲】

○ 十八年乙丑【先生五歲】

○ 正德<sup>3)</sup>元年【中宗大王元年】丙寅【先生六歲】

始知讀書。

鄰有老夫，頗解《千字文》，先生就學，朝必洗櫛至籬外，默誦前授數遍而後入，俯伏聽受如嚴師焉。

○ 二年丁卯【先生七歲】

○ 三年戊辰【先生八歲】

仲兄刃傷手，先生抱泣，母夫人曰：“汝兄則傷手不泣，汝何泣耶？”對曰：“兄雖不泣，豈有血流如彼而手不痛乎？”◎先生溫恭遜悌，對尊長<sup>4)</sup>，不敢有惰容，雖中夜

---

2) 早：癸卯本‘蚤’

3) 正德：[두주 ‘武宗’]이 있다.

熟寐，長者有呼，即覺，應唯甚謹，自六七歲已然。

○ 四年己巳【先生九歲】

○ 五年庚午【先生十歲】

○ 六年辛未【先生十一歲】

○ 七年壬申【先生十二歲】

受《論語》于叔父松齋公 堦。

至“弟子入則孝，出則弟。”，惕然自警曰：“人子之道，當如是矣。”一日，將‘理’字問松齋曰：“凡事之是者，是理乎？”松齋喜曰：“汝已解文義矣。”松齋性簡嚴，於子弟，少有許可。先生與兄大憲公 澐同受業，松齋每稱之曰：“亡兄有此兩兒，爲不亡矣。”又謂先生曰：“持門戶者，必此兒也。”

○ 八年癸酉【先生十三歲】

---

4) 長：癸卯本‘丈’

○ 九年甲戌【先生十四歲】

好讀書，雖稠人廣坐，必向壁潛玩。  
愛淵明詩，慕其爲人。

○ 十年乙亥【先生十五歲】

○ 十一年丙子【先生十六歲】

○ 十二年丁丑【先生十七歲】

○ 十三年戊寅【先生十八歲】

有〈遊春詠野塘〉一絕云：“露草夭夭繞水涯，小塘清  
活淨無沙。雲飛鳥過元相管，只怕時時燕蹴波。”

○ 十四年己卯【先生十九歲】

有詠懷詩，“獨愛林廬萬卷書，一般心事十年餘。邇來  
似與源頭會，都把吾心看太虛。”

○ 十五年庚辰【先生二十歲】

讀《周易》，講究其義，殆忘寢食。

自是，常有羸悴之疾。◎後先生與趙士敬書云：“僕早年妄嘗有意，而昧其方，徒以刻苦過甚，得羸悴之疾。”

○ 十六年辛巳【先生二十一歲】

聘夫人許氏。

進士瓚之女。

○ 嘉靖<sup>5)</sup>元年壬午【先生二十二歲】

○ 二年癸未【先生二十三歲】

十月，子篤生。◎是歲，先生始遊太學。<sup>6)</sup>

時經己卯<sup>7)</sup>之禍，士習浮薄，見先生舉止有法，人多笑之。所與相從者，惟金河西麟厚一人而已。先生未幾還鄉，河西以詩贈別，有云：“夫子嶺之秀，李·杜文章王·趙筆。”

○ 三年甲申【先生二十四歲】

5) 嘉靖：[두주 ‘世宗’]이 있다.

6) 是歲先生始遊太學：癸本과 甲本에 [두주 謹按, 先生手筆錄金河西贈詩後小序曰：‘癸巳秋，西入泮宮云云’，此條當在癸巳遊泮條下.]가 있다.

7) 1519년(中宗 14)

○ 四年乙酉【先生二十五歲】

○ 五年丙戌【先生二十六歲】

○ 六年丁亥【先生二十七歲】

秋，赴慶尙道鄉解，進士試居首，生員第二。◎十月，子窠生。◎十一月，夫人許氏卒。

○ 七年戊子【先生二十八歲】

春，中進士會試二等。

○ 八年己丑【先生二十九歲】

○ 九年庚寅【先生三十歲】

聘夫人權氏。

奉事礪之女。

○ 十年辛卯【先生三十一歲】

六月，側室子寂生。

○ 十一年壬辰【先生三十二歲】

先生自中司馬試，無意舉業。兄大憲公白母夫人勸之赴舉。是年，文科別舉初試居第二。自京還鄉，宿路邊村舍。夜中遇盜，同行驚惶失措，而先生凝然不動。

○ 十二年癸巳【先生三十三歲】

游泮宮。

流輩多敬服。

秋下鄉，道經驪州，見慕齋 金先生。

是行，隨權忠定公 機同行。慕齋名安國，時罷官，居驪州 梨湖村。先生晚年，自言見慕齋，始聞正人君子之論。

赴慶尙道鄉舉，居第一。

○ 十三年甲午【先生三十四歲】

三月，及第出身。四月，選補承文院權知副正字，薦授藝文館檢閱兼春秋館記事官，卽遞還爲承文院副正字。

先是，先生外舅權磻，乃正言權磻兄。磻以己卯士類，與安處謙之獄，被罪死，磻亦坐廢。至是，諫官承權臣風旨，以爲某磻女婿，不可爲史官，其薦之者亦非，啓

請推藝文館官，而遞先生史職。於是，論說紛然，一館皆坐罷，而先生遂遞。金安老有田庄在榮川郡，乃夫人許氏鄉也。安老以同鄉之故，願見先生，先生不往見，由是銜之，嗾臺諫論之云。

六月，陞正字。◎七月，乞假下鄉省親。◎十月，陞著作還朝。

廷試〈文臣耆英會圖〉排律十韻，先生居首。

十二月，陞務功郎博士。

○ 十四年乙未【先生三十五歲】

六月，差護送官，送倭奴于東萊。

過驪州，與牧使李純遊神勒寺，有詩云：“問數可能探理窟，談仙直欲謝時流。”先生自註云：“公註《皇極內篇》，積功二十餘年而始就。是日，論《內篇》及《參同契》修煉之法。”◎是行，取道鄉邑，省大夫人而去。

○ 十五年丙申【先生三十六歲】

三月，授宣務郎。◎六月，陞成均館典籍，兼中學教授。

◎七月，乞假省親。◎九月，拜戶曹佐郎。

○ 十六年丁酉【先生三十七歲】

四月，授宣教郎。◎五月，授承訓郎。◎九月，授承議郎。◎十月，丁母夫人朴氏憂。

先生自陞六品，欲乞外便養，而爲當路所沮。至是，自京奔喪。服中柴毀成疾，幾至不救。

十二月甲子，葬朴夫人于溫溪 樹谷之原。

○ 十七年戊戌【先生三十八歲】

○ 十八年己亥【先生三十九歲】

十二月，服闋。◎拜弘文館副修撰，是日，陞修撰·知製教兼經筵檢討官。

時金安老已敗，故先生選入玉堂。兄大憲公方以舍人兼春秋，先生避嫌，不帶記事官。

○ 十九年庚子【先生四十歲】

正月，拜司諫院正言，被召還朝。◎二月，授奉訓郎，陞奉直郎。◎三月，兼承文院校檢。◎四月，知製教。

自是通政以下除拜，內職例帶。

拜司憲府持平。

入對經筵啓曰：“近日旱氣太甚，如避殿·減膳·撤樂等事，雖皆文具，而行之當以至誠也。若因旱數赦則甚不可。古人云：‘數赦則衆善受害，奸人致喜。’近者，奸細之徒，意謂旱極必赦。作罪者希望，故犯者無忌，其弊不小<sup>8)</sup>矣。”上嘉納。

移拜刑曹正郎。既而因事罷。◎九月，叙用，復拜刑曹正郎兼承文院校理，除弘文館副校理兼經筵侍讀官·春秋館記注官。◎十月，陞校理。◎十一月，授通善郎。

○二十年辛丑【先生四十一歲】

三月，入對經筵啓事。

時牛疫甚，先生啓曰：“《五行志》云：‘土生萬物。土氣不養，則稼穡不成，於是，有牛禍。’前冬，有地震之變，而今癘疫·牛疫，一時而作，古人之言，信不誣矣。且春方憂旱，土脉不潤，凶荒之兆已見，農事亦可占矣。災異疊出，莫甚今日，願上更加修省。”後入侍夕講，又啓曰：“漢明帝時天旱，鍾離意上疏諫，明帝卽罷營繕，曉諭所失於百官，應時大雨。近有災變，而上憂勤惕慮，罪己之辭，亦甚懇切，而天適雨焉。以此見

---

8) 小：癸本‘少’

之，天人之應，其理不爽。大抵內實盡誠，則其應至矣。《易》曰：‘君子終日乾乾，夕惕若，厲無咎。’《中庸》云：‘致中和，天地位萬物育。’凡舉措之事，務合人心。人心和則災異可去矣。”

賜暇讀書。

堂在東湖，乃國家儲養人才之地，極選文學之士以充之，輪番讀書，與其選者，榮比登瀛焉。然被選之人，多遊放自逸。先生每番必往，往必以讀書爲事。於南樓左偏起小堂，名以‘文會’。有逐年書堂唱酬諸作。

四月，拜司憲府持平。◎五月，拜弘文館修撰。◎以咨文點馬赴義州。

有〈義州雜詠〉十二絕。

陞副校理，承催旨還朝。<sup>9)</sup>◎十月，兼世子侍講院文學。◎十一月，拜司憲府持平。◎十二月，以病辭，除成均館典籍，又拜刑曹正郎。

○二十一年壬寅【先生四十二歲】

二月，拜弘文館副校理，兼如故。

三月，入侍經席，臨文啓曰：“一代之興，必有一代之

9) 還朝：[두주 ‘還朝’下, 脫‘九月, 差京畿道災傷御史’一條.]가 있다.

規模。東漢光武，不尚外戚，而及其亡也，專由於外戚之手。創業之君，親立規模，而子孫不能守之，以誤國事。章帝亦賢君，而其時始有外戚專擅之漸。凡讀史，須看治亂之所由，然後有益矣。”◎先生趣尚高潔，常有急流勇退之志，雖處榮官<sup>10)</sup>，非其所樂也。是年春，在玉堂直廬，有憶梅詩云：“一樹庭梅雪滿枝，風塵湖海夢差池。玉堂坐對春宵月，鴻鴈聲中有所思。”其雅意所在，可見。

拜議政府檢詳，仍差御史。下忠清道，檢察郡邑救荒能否。四月，復命。

上引見，問救荒形止。先生啓曰：“古云：‘國無三年之蓄，國非其國。’今一歲凶歉，而公私窘匱如此。今年若又失農，則救荒之事，不能成形矣。常時經費，撙節蓄儲，然後雖有不虞之災，而無窘急之患也。”又啓：“公州判官印貴孫悖戾貪污，不謹荒政，請治其罪。”上從之。

送晦齋李先生于南郊。

時，晦齋歸觀慶州。

五月，授通德郎，陞舍人兼承文院校勘·侍講院文學。

---

10) 官：癸本‘宦’

◎八月，送龔巖 李公【賢輔】還鄉。

有送別詩。

差災傷御史，往江原道。

有過清平山詩序。

十二月，拜司憲府掌令。

○二十二年癸卯【先生四十三歲】

二月，病辭。拜宗親府典籤。又拜掌令。遷典設司守。◎

六月，授朝奉大夫。◎七月，拜成均館司藝兼承文院校

勘·侍講院弼善。◎八月，授朝散大夫，陞司諫院司諫，

病未拜，除司僕寺僉正。

有送金厚之修撰乞假歸觀詩云：“我昔與子游泮宮，一  
言道合欣相得。君知處世如虛舟，我信散材同樗櫟。富  
貴於我等浮雲，偶然得之非吾求。秋風蕭蕭吹漢水，海  
山千里君先去。”

十月，拜成均館司成。◎乞假還鄉省墓。◎十一月，除  
禮賓寺副正，不赴。

按先生後與曹南冥書云：“滉自少，徒有慕古之心，緣  
家貧親老，親舊強使之由科第取利祿。滉當時實無見識，  
輒爲所動。偶名薦書，汨沒塵埃，日有不暇，他尙何說

哉。其後病益深，又自度無所猷爲於世，始乃回頭住脚，益取古聖賢書而讀之。於是，惕然覺悟，欲追而改塗易轍，以收桑榆之景。乞身避位，抱負墳典，而來投於故山之中，將以益求其所未至。庶幾賴天之靈，萬有一得於銖累寸積之餘，不至虛過此一生。此滉十年以來之志願，而聖恩含垢，虛名迫人。自癸卯<sup>11)</sup>至壬子<sup>12)</sup>，凡三退歸而三召還。以老病之精力，加不專之工程，如是而欲望其有成，不亦難乎？”又鄭惟一撰《言行錄》云：“先生本少宦情，又見時事有大機關，自癸卯，始決退休之志，自是以後，雖屢被召還，常不久於朝云。”十二月，授奉列大夫。

○二十三年甲辰【先生四十四歲】

二月，以弘文館校理召還。

有讀書堂梅花暮春始開，用東坡韻二詩。

四月，除世子侍講院左弼善，以病不拜。除司憲府掌令。◎六月，病辭。移拜成均館直講，又拜弘文館校理，病遞，除宗親府典籤。

---

11) 1543년(中宗 38)

12) 1552년(明宗 7)

有奉贈宋主庵麟壽赴京詩。

八月，拜弘文館應教兼經筵侍講官·春秋館編修官·承文院校勘。◎九月，乞假還鄉。◎十月，還朝。◎十一月，中宗昇遐。

朝廷遣使天朝，告訃·請諡，兩表皆先生所製并書。及到中朝，禮部官嘆賞曰：“表辭甚好，書法亦妙。”使臣還啓其事，命賜馬。

○ 二十四年【仁宗大王元年】 乙巳【先生四十五歲】

正月，差遠接使從事官，病不行。

有送林士遂赴義州詩。

三月，病免。除內膳寺僉正。◎四月，授奉正大夫，移拜軍資監僉正。◎五月，授中訓大夫。◎六月，拜弘文館應教，陞典翰，兼如故。◎七月，仁宗昇遐。明廟即位，上疏請許倭人乞和。

先是庚午歲，三浦倭奴作亂殺邊將，朝廷遣柳聃年·黃衡等討平之，遂絕倭，不許納款。至是，倭人屢乞和，朝廷因前事更却之。時國有大喪，人心危懼，先生憂其啓釁構禍，上疏論之。其略曰：“往者島夷蛇梁之變，不過狗鼠之偷耳。既殺賊徒而却之，又掃留館而逐之，

國威既震，王法亦正。彼乃怛威赧德，革心改過，俛首而祈哀，搖尾而乞憐。王道蕩蕩，不逆詐，不億不信，苟以是心至，斯受之而已。方今天變見於上，人事闕於下，大禍重疊，國運艱否？此東方何等時也。且國家已與北虜構釁，設使南北二虜，一時俱發，則將何所恃而能辦此乎？聞朝廷絕倭之請，心竊怪嘆，以爲此事關百年社稷之憂，係億萬生靈之命，願以臣此章，稟于慈殿，而博謀在廷之臣，折衷而審處之。”

八月，授中直大夫，病辭館職。除通禮院相禮。◎九月，除司饗院正，又拜弘文館典翰，兼如故。◎十月，李芑啓請削職。

時權奸用事，士禍大起，誅竄相繼，人皆重足以立。右相李芑尤凶險，知士論不與，欲盡去異己，以拊制衆口。詣闕獨啓：“近日定罪，各適其當，但朝士坐罷者，有所未盡。李天啓·李滉·權勿·李湛·丁燾，請並罷。”於是，先生與丁公燾等數人，同日削職，朝野駭憤。◎十二日，仁廟梓宮，發引山陵，先生不得入班次，獨往郊外，望哭行禮。

命還職牒。

芑姪校理李元祿素重先生，力諫芑。林百齡，芑之黨

也。亦言於芑曰：“李某謹慎自守，人所共知，今若罪此人，人必以爲前日被罪者皆誣枉。”由是，芑又詣闕，謝前啓不審，請還給牒，故有是命。

叙用，拜司僕寺正，兼承文院參校。◎十一月，授通訓大夫，差迎接都監郎廳。

○二十五年【明宗大王元年】丙午【先生四十六歲】

二月，乞假還鄉，葬外舅權公 礪。◎五月，病未還朝，解職。◎七月，夫人權氏卒。◎八月，除校書館校理兼承文院校理。◎十一月，除禮賓寺正，皆不赴。◎築養眞庵于退溪之東巖。

先是，構小舍於溫溪之南芝山之北，以人居稠密，頗未幽寂。是年，始假寓于退溪之下數三里，於東巖之旁作小庵，名曰：‘養眞’。溪俗名兔溪，先生以‘退’改‘兔’，因自號焉。

○二十六年丁未【先生四十七歲】

七月，除安東府使，不赴。◎八月，拜弘文館應教，兼如故。被召還朝。

有〈古意〉·〈雪竹歌〉·〈病中讀史有感〉等詩。

十二月，病辭。除儀賓府經歷。

時國論愈乖，兩司·弘文館交章，請罪鳳城君。先生知力不能止，以病免。

○ 二十七年戊申【先生四十八歲】

正月，求外補，拜丹陽郡守。

先生乞外有深意，求青松不得，授丹陽有詩云：“青松白鶴雖無分，碧水丹山信有緣。”◎先生治郡，誠信懇惻，政事清簡，吏民皆便之。郡地多奇勝，如龜潭·島潭等處尤佳。先生於簿領之暇，遊陟吟賞，蕭然有出塵之趣。有續丹陽山水可遊者記及〈二樂樓〉·〈花灘〉等詩。

二月，聞子窆喪。◎八月，行釋奠于鄉校。◎九月，受假還鄉省墓。◎十月，換授豐基郡。

兄大憲公爲忠清監司，丹在部下故換。

○ 二十八年己酉【先生四十九歲】

二月，行釋奠于鄉校。◎寒食，省先塋。◎四月，遊小白山。

有遊山錄及石崙寺次李白〈紫極宮有感〉諸詩。

九月，以病呈辭狀于監司。◎十二月，上監司書，請白雲洞書院扁額·書籍，啓聞頒降。

白雲洞在郡北小白山下竹溪之上，乃前朝安文成公裕故居也。周世鵬爲郡守，始勅書院于其處，祀文成，且爲諸生遊學之所。先生以爲東方舊無書院，今始勅見，然教不由於上，則恐遂廢墜。上書監司，請轉聞于上，依宋朝故事，頒降書籍，宣賜扁額，兼給土田·臧獲，使學者有所依歸。監司沈通源以聞于朝，於是，賜號曰‘紹修書院’，令大提學申光漢作記，頒降四書·五經·《性理大全》等書。書院之興，始此。

以病三辭于監司，請解官。不待報而歸。

行橐蕭然，惟書籍數篋而已。

○ 二十九年庚戌【先生五十歲】

正月，以擅棄任所，奪告身二等。◎二月，始卜居于退溪之西。

先是，得地霞明洞 紫霞峯下，營室未畢，又遷于竹洞。又以洞狹隘，且無溪流，乃卜於溪上。蓋三遷而定居焉。構寒棲庵。

堂名‘靜習’，讀書其中。有詩曰：“身退安愚分，學退憂

暮境。溪上始定居，臨流日有省。”自是，從遊之士日衆。

拜龔巖 李公于汾川。

有和東坡〈月夜飲杏花下〉詩。

四月，鑿光影塘。

在寒棲庵前，取“天光雲影共徘徊”之義名。

八月，聞兄左尹公 濬訃。

左尹公曾在憲府，論李芑不合爲相，至是，爲芑所構陷，杖流沒<sup>13)</sup>於道。

○ 三十年辛亥【先生五十一歲】

是年，先生不仕家居。【考詩集自註，當有‘春移居溪北，並撤移寒棲庵。’十一字。】<sup>14)</sup>

有次諸人唱酬韻十四首。

三月，往省安東 馬鳴洞先祖塋。

○ 三十一年壬子【先生五十二歲】

有立春二絕，其一云：“黃卷中間對聖賢，虛明一室坐

13) 沒：癸本‘歿’

14) 考詩集……十一字：癸本에는 없다.

超然。梅窓又見春消息，莫向瑤琴嘆絕絃。”

訪龔巖于臨江寺。

有詩。

四月，拜弘文館校理·知製教兼經筵侍讀官·春秋館記注官·承文院校理。被召還朝。◎五月初八日，入侍進講。臨文啓曰：“積善之家，必有餘慶，積不善之家，必有餘殃。凡人爲惡之時，自以爲此事何害，而其惡漸積，則終至於大禍。古人云：‘從善如登，從惡如崩。’上自帝王，下至庶民，皆當服膺乎精一執中之訓，一以守之而無雜於私，則邪念自爾不萌，而其所主者，一於公·一於正而已。公私義利之辨，願上省念焉。”

拜司憲府執義。辭不允。◎六月，與同僚上劄論事。以病辭。拜弘文館副應教。◎七月，陞通政大夫·成均館大司成。

時大司成有闕，吏曹以大臣意，啓請擇堂下官能文有才行者擬望。於是，先生首擬，超陞。◎跋周慎齋【世鵬】《遊清涼山錄》。

十一月，病辭。拜上護軍。

定本 退溪全書 四

## 退陶先生言行通錄 卷之七

### 年譜 中

○ 三十二年癸丑【先生五十三歲】

四月，拜大司成。

上以學校廢弛，下勸學節目，令申明舉行。先生辭謝，乞更擇任師長，不許。

通文四學，諭諸生。

其略曰：“學校，風化之源，首善之地，士子，禮義之宗，元氣之寓也。國家設學以養士，其義甚隆。師生之間，尤當以禮義相先。師嚴生敬，各盡其道。自今諸生，凡日用飲食，無不周旋於禮義之中，惟務更相飭勵，灑濯舊習，推入事父兄之心，爲出事長上之禮。內主忠信，外行遜悌，以副國家右文興化設學養士之意。”

六月，賜學田，率諸生上箋謝。◎七月，製進大王大妃還政教書。◎以病辭。拜副護軍。◎八月，差親試對讀官。◎九月丙辰，景福宮災，製進慰安宗廟祭文。◎拜忠武衛上護軍。

有洪應吉〈遊金剛山錄序〉。

十月，改訂鄭之雲〈天命圖〉。

之雲字靜而，號秋巒。作〈天命圖〉，且有說。先生爲之改訂，而叙其後。略曰：“滉自筮仕來，寓居漢陽之西城門內者前後二十年，而尙未與鄰居鄭靜而相識往來也。一日，得所謂〈天命圖〉者，其圖與說，頗有舛訛。因人叩靜而求見本圖。已而，又求見靜而，皆往復數三而後肯焉。靜而曰：‘向者，學於慕齋·思齋兩先生門下，聞其緒論，顧患其性理微妙，無所準明。試取朱子之說，參以諸說，作爲一圖，捧以質疑於先生，請其誤處則曰：“非積功未可輕議。”厥後自覺其非，而改之者亦多，尙未有定本。’滉曰：‘兩先生所以不輕議者，固必有深意在。今日吾輩講學，如覺有未安處，則又安可苟同曲護，終不辨其是非<sup>1)</sup>也？’遂引證〈太極圖〉及說而指點曰：‘某誤不可不改，某剩不可不去，某欠不可不補，如何？’靜而皆言下頷<sup>2)</sup>肯，無拂吝之色。惟滉言有未當者，則必極力辨難，要歸之至當而後已焉。而并舉湖南士人李恒所論情不可置氣圈中之說，以爲集衆長之資。既數月，靜而以所改圖及其附說來示滉，

---

1) 非：癸本‘否’

2) 頷：癸本‘頷’

復相與參校整完。雖未知其果爲無謬與否，而自吾輩所見，殆竭其所可及者。於是，揭諸左右，朝夕潛心玩繹，庶幾因圖自牖，啓發其衷，而有少進益云。”

○三十三年甲寅【先生五十四歲】

二月，製東宮上梁文。◎四月，製思政殿上梁文。◎五月，拜刑曹參議。◎六月，移拜兵曹參議。◎七月，哭周愼齋。

有輓詞。

與盧伊齋【守愼】書論《夙興夜寐箴註解》。

伊齋時謫在珍島，註解〈夙興夜寐箴〉。先生以書論之，略云：“〈夙興夜寐箴〉，舊日亦嘗服膺，而猶未知條理之密，工程之嚴若此其至也。得見《註解》，分章析句，正義崇論，恢游肯綮之處，而獨到昭曠之原，不勝歎服。第於其間訓語數處，不無有疑，謹爲掇出而錄在別紙，以取正焉。”

書景福宮新修諸殿扁額。◎跋《延平答問》。

清州新刻《答問》，牧使李公楨以書來請，故跋其後。

九月，遞拜上護軍。◎十月，書進思政殿〈大寶箴〉。

◎十一月，哭洪上舍 仁祐。

先生與人書云：“此人有學有文，遽至不祿，每深歎惜。”  
拜僉知中樞府事。◎十二月，製進〈重修景福宮記〉，  
命賜馬。

○三十四年乙卯【先生五十五歲】

二月，書進康寧殿〈七月篇〉。◎以病三辭解職，卽出城，買舟東歸。是日，拜上護軍。◎除僉知中樞府事。賜食物，下召旨令就醫京師。先生上箋謝恩，辭召命，不允，五月，再召。

先生既歸，李龜壽啓曰：“李滉以病還鄉幾一月，而上不知。古所謂‘昔者所進，今日不知其亡’，殆謂是也。滉之爲人，有文章操行，而恬退山野。崇獎此人，則可以激勵士風。”申汝悰又啓曰：“在京則便於尋醫問藥，可使之上來。”於是，改授僉知命召。先生奉箋陳謝，以病乞解職名。既而鄭惟吉又啓曰：“滉有學術才華，一時人才有限，如此人者幾何？”由是再召，有旨云：“惟爾才全文翰，德備清謹，方欲置於京師，以備顧問，何以一疾，遽退鄉村。今觀狀辭及謝箋，予心缺然。安心調理，不計久近上來。”

祭告家廟。

以有恩賜故也。

六月，哭龔巖于其第。

先生撰行狀。

撰先妣貞夫人金氏·朴氏墓標。

先生，朴氏出，金氏，前母也。

冬，入清涼山，踰月而還。

有遊山諸作。

○ 三十五年丙辰【先生五十六歲】

五月， 拜弘文館副提學·知製教兼經筵參贊官·春秋館修撰官被召。

先是，左相尙震與趙士秀，在經席同辭請召。士秀曰：“滉之爲人，可扶頽俗。”上以御札召之曰：“惟爾卓越清簡，間世文章，不貪功名，閒居村巷。嘉其恬退之節，常冀返洛之日，而誠乏求賢，不仕于朝，予心缺然。予雖無商文之德，爾豈好富春之隱，斯速上來從仕，以副懇求之意。”又賜食物，已而除副提學，又召。

再上狀辭。遞副提學。◎六月，除僉知中樞府事。有旨“情意激切，故勉從，可安心調病。”◎編次《朱子書節要》成。

先生以《朱子大全》中，其書札乃與公卿大夫·門人·知舊往還問答之辭，各隨其材稟高下學問淺深，而抑揚導救，尤切於學者。顧以篇帙浩穰，未易究其指趣，乃撮其尤關於學問而切於受用者，名之曰《朱子書節要》。

八月，會族人祭高曾祖墓于安東。◎九月九日，與溫溪諸親，登落帽峯。◎十二月，草鄉約。

是時，國有鄉徒之令。先生草約，因事不果行。

序《朱子書節要》。<sup>3)</sup>

○ 三十六年丁巳【先生五十七歲】

三月，作〈樹谷菴記〉。

樹谷，先生先塋所在。

得書堂地于陶山之南。

有〈改卜書堂地有感〉二首·〈再行視陶山南洞〉等詩。

四月，遊太紫山，尋大方洞。◎七月，《啓蒙傳疑》成。

先生自序略曰：“理數之學，廣博微妙，未易研究。或出幽經僻書，必須考論而後，見其義類。至於隱奧之義，有不得不明，傳印之譌，有不可不正，乘除之法，

3) 序朱子書節要：癸本에는 [두주 謹按先生所著〈節要序〉未段年月，序文之成，在戊午夏四月.]이 있다.

又不可不詳。或因思有契，或考古有證，不免隨手劄記，以便考閱云云。”

○ 三十七年戊午【先生五十八歲】

三月，築滄浪臺。

後改名‘天淵’。

四月，遊鰲潭。

爲禹祭酒倬，欲建書院於潭上，相其地。

六月，跋魚灌圃【得江】詩集。◎閏七月，上疏乞致仕，御批不允，赴召入都。

前此六月，領議政沈連源·大提學鄭士龍於經席，啓請除授京職，令監司敦遣。先生聞之，遂上疏，極陳疾病難仕之意，略曰：“臣雖無識，自少講聞事君之道，豈不知不俟駕之爲恭哉。其所以苦守一隅，處群非積疑之中，而不知變者，正畏其進大有乖於事君之義也。何謂義？事之宜也。然則諱愚竊位，可謂宜乎？病廢尸祿，可謂宜乎？虛名欺世，可謂宜乎？知非冒進，可謂宜乎？不職不退，可謂宜乎？持此五不宜，以立本朝，其於爲臣之義，何如也？伏願察臣迂愚，矜臣癯尪，仍以前除，永退田里，補過守病，以畢餘生。”上御札答之

曰：“今見疏辭，備錄前後求退之事，至陳五不宜，牢執不來。雖欲得人致治，何能奪其志乎？予實寡昧，不足與有爲。守道守義，斷無來輔之意。予甚赧然。宜知予意。”於是，先生承命西行。九月晦，入都。

十月，拜成均館大司成。

上命召，先生詣政院，教曰：“學校，風化之源，而頹靡已甚，士習，所當養正，而浮蕩不美。是雖予不敏，不能鼓舞教化之所致，亦豈不係於師長乎？惟爾能文清謹，合於教誨之任，故予委於爾矣。體予至懷，盡心勤誨，以振學校，以正士習。”賜貂皮耳掩。先生啓曰：“臣病甚，前者再爲此任，皆不能堪。今又受任，恐有如前不堪之患。”又命賜酒。

十一月，病辭。除上護軍。◎十二月，御筆特陞嘉善大夫·工曹參判。以病辭，不允。再辭·三辭，皆不允，始拜命。又力辭，不允。

○ 三十八年己未【先生五十九歲】

二月，乞假，歸鄉焚黃。病未還朝。上狀辭職，不允。時先生以焚黃退來，不還。人或有疑問者，先生以書答之曰：“古人於甚不得已處，亦有假他事以爲去就者，

豈不誠於事君而然哉！所惡甚於所託故也。況滉焚黃請告，自循法例，而病未還朝。故因遂乞退，斯豈託事不誠如談者之云乎？顧人不深考古義，而責人太苛耳。”

五月，又辭，不允。七月，又辭，上勉許遞參判，移授同知中樞府事。令本道賜食物。◎答黃仲舉書，論《白鹿洞規集解》。

《集解》，朴松堂【英】所著。有差誤處，先生爲之辨釋。作〈伊山書院記〉。

寫扁額及定院中規約。

十二月，始編《宋季元明理學通錄》。

朱子以後，道學之士甚多，而記載散出。其言論之同異得失，學問之淺深疏密，皆不可見，學者病焉。先生據《朱子書》及《語類》·實記·史傳·《一統志》等書，采摭其言行事蹟<sup>4)</sup>，各以類附焉。自南渡迄于元·明，名曰：《理學通錄》。其爲陸學者，別爲外集，以附其後，而學術有所統一云。

○ 三十九年庚申【先生六十歲】

正月，跋曹南冥《遊頭流錄》。◎十一月，答奇高峯

4) 蹟：癸本‘跡’

書，辨四端七情。

奇大升明彥，以〈天命圖〉·四端七情，分屬理氣。離析太甚，是理與氣，判而為兩物。七情不出於理，而四端不乘於氣，語意不能無病，以書來辨。先生答之，其略曰：“四端，情也。七情，亦情也。均是情也。何以有四七之異名邪？來喻所謂所就以言之者不同，是也。蓋理之與氣，本相須而<sup>5)</sup>為體，相待以為用，固未有無理之氣，亦未有無氣之理。然所就而言之不同，則亦不容無別。且以性之一字言之，子思所謂‘天命之性’，孟子所謂‘性善之性’，此二性字所指而言者，何在乎？將非就理氣賦與之中，而指此理原<sup>6)</sup>頭本然處言之乎？由其所指者，在理不在氣，故可謂之純善無惡耳。若以理氣不相離之故，而欲兼氣為說，則已不是性之本然矣。夫以子思·孟子洞見道體之全，而立言如此者，非知其一不知其二也。誠以雜氣而言性，則無以見性之本善故也。至於程·張諸子，不得已有氣質之性之論，亦非求多而立異也。所指而言者，在稟生之後，則又不得以本然之性混稱之也。故愚妄以為情之有四端七情之分，猶

---

5) 而：癸本‘以’

6) 原：癸本‘源’

性之有本性氣稟之異也。然則其於性也，既可以理氣分言之，至於情，獨不可以理氣分言之乎？惻隱·羞惡·辭讓·是非，何從而發乎？發於仁義禮智之性焉爾。喜怒哀懼愛惡欲，何從而發乎？外物觸其形而動於中，緣境而出焉爾。四端之發，孟子既謂之心，則心固理氣之合也。然而所指而言者主於理，何也？仁義禮智之性，粹然在中，而四者其端緒也。七情之發，程子謂之發於中，朱子亦謂之各有攸當，則固亦兼理氣也。然而所指而言者則在乎氣，何也？外物之來，易感而先動者，莫如形氣，而七者其苗脉也。四端皆善也。故曰：‘無四者之心，非人也。’曰：‘乃若其情則可以爲善矣。’七情本善，而易流於惡，故其發而中節者，乃謂之和。一有之而不能察，則心已不得其正矣。由是觀之，二者雖曰皆不外乎理氣，而因其所從來，各指其所主而言之，則謂之某爲理，某爲氣，何不可之有乎？大抵義理之學，精微之致，必須大著心胸，高著眼力<sup>7)</sup>，切勿先以一說爲主。虛心平氣，徐觀其意趣，就同中而知其有異，就異中而見其有同，分而爲二，而不害其未嘗離，合而爲一，而實歸於不相雜，乃爲周悉而無偏也。今之所辨<sup>8)</sup>

---

7) 力：癸本‘目’

則異於是，喜同而惡離，樂渾全而厭剖析，不究四端七情之所從來，概以爲兼理氣，有善惡，深以分別言之爲不可，是則遂以理氣爲一物，而無所別矣。近世羅整菴，倡爲理氣非異物之說，至以朱子說爲非，是滉尋常未達其指，不謂來喻之意亦似之也。夫講學而惡分析，務合爲一說，古人謂之鶻圖吞棗，其病不少。如此不已，駸駸然入於以氣論性之弊<sup>9)</sup>，而墮於認人慾<sup>10)</sup>作天理之患矣，奚可哉！自承示喻，卽欲獻愚，而猶不敢自以所見爲必是而無疑，故久而未發。近看《朱子語類》，論孟子四端處末一條，正論此事，其說云：‘四端是理之發，七情是氣之發。’古人不云乎？不敢自信而信其師。得是說，然後方信愚見不至於大謬，乃敢粗述區區，以請教焉。”明彥又逐條辨論，往復數三，最後，先生答之曰：“辨釋義理，固當精博，顧其所論，條緒猥煩，辭說汗漫，往往臨時搜採先儒之說，以足已闕，爲報辨之說。此與舉子入場見題，獵故實以對者何異？假使十分是當，於身已無一毫貼近，只成閒爭競，以犯聖門之大禁。況未必真能是當耶！由是不復作意奉復如前之勇云云。”其

---

8) 辨：癸本‘辯’

9) 弊：癸本‘蔽’

10) 慾：癸本‘欲’

後，明彥始悟前見之誤，盡棄其說，而從先生作四端七情說云：“孟子論四端，以爲凡有四端於我者，知皆擴而充之。夫有是四端，而欲其擴而充之，則四端是理之發者，是固然矣。程子論七情，以爲情既熾而益蕩，其性鑿矣。故覺者約其情，使合於中。夫以七情之熾而益蕩，而欲其約之以合於中，則七情是氣之發者，不其然乎？以是而觀之，四端七情之分屬理氣，自不須疑云云。”此非一年事，欲見辨論始末歸宿處，故並附于此。陶山書堂成。

自是又號陶翁。堂凡三間，軒曰‘巖棲’，齋曰‘玩樂’，精舍七間，名曰‘隴雲’。先生每至陶山，常居玩樂齋，左右圖書，俯讀仰思，夜以繼日。家貧疏<sup>11)</sup>糲僅充，而攻苦食淡。他人視之，疑其不堪，而先生裕如也。蓋先生於道，所見益親，所造益深，有以自樂而忘外慕，故雖處窮約之中，而能怡然自得，不知老之將至也。其後，學徒於精舍之西，築室以處，名曰‘亦樂’，取《論語》“自遠方來”之義也。

十二月，被召。

以天使將至，與宋純·林億齡等同召。

---

11) 疏：癸本‘蔬’

○ 四十年辛酉【先生六十一歲】

正月，將赴召，適墜馬，以病辭。

既而天使竟不來，遂停召。

三月，築節友社。

一日，先生自溪上步出陶山訪梅，有詩曰：“花發巖崖春寂寂，鳥鳴澗樹水潺潺。偶從山後携童冠，閒到山前看考槃。”李德弘問曰：“此詩有上下同流，各得其所之妙。”先生曰：“雖略有此意思，推言之太過。”

四月既望，泛月濯纓潭。

兄子審·孫安道·門人李德弘從。以‘清風明月’，分韻賦詩，詠前後〈赤壁賦〉，夜深乃還。

十一月，作〈陶山記〉。

○ 四十一年壬戌【先生六十二歲】

三月上巳，出陶山，乘舟抵青溪。臨溪築臺，名曰‘青溪臺’。◎李龜巖【楨】來謁。

留數日乃去。先生送別于石礪臺。

七月既望，將遊風月潭，不果。

欲繼赤壁故事，與知舊約遊，值大雨未果。有二絕。

○ 四十二年癸亥【先生六十三歲】

三月，黃錦溪訃至，哭之。

錦溪名俊良，字仲舉，以文辭名于世。晚更有志於此學，屢從先生質疑請益，往來書尺甚多。至是，以星州牧使棄官歸，卒於道。先生甚惜之，爲文再遣人祭之，其葬也，撰行狀。

九月，聞王世子喪，出陶山設位行禮。

十月初四日服盡，五日除服。

○ 四十三年甲子【先生六十四歲】

閏二月，祭高曾祖墓于安東，會族人。◎四月，與諸生遊清涼山。

有遊山諸作。

九月，撰靜庵趙先生行狀。◎作〈心無體用辨〉。

有宗室鍾城令號蓮坊，嘗從徐花潭遊，至是，作〈心無體用說〉，託金就礪質于先生，先生辨之略曰：“以寂感爲體用，本於《大易》，以動靜爲體用，本於《戴記》，以未發已發爲體用，本於子思，以性情爲體用，本於孟子。皆心之體用也。蓋人之一心，雖彌六合·亘

古今·貫幽明·徹萬微，而其要不出乎此二字。故體用之名，雖未見於先秦之書，而程·朱以來諸儒所以論道論心，莫不以此爲主，講論辨析，惟恐不明，而陳北溪〈心說〉，尤極言之，何嘗有人說心無體用邪？今蓮老之言曰：‘心固有體用，而探其本則無體用也。’滉聞，程子曰：‘心一而已。有指體而言者，有指用而言者。’今既指其有體用者爲心，則說心已無餘矣。又安得別有無體用之心爲之本，而在心之前也？又曰：‘動靜者，實理也。體用者，虛說也。道理本無體用，而以動靜爲體用也。’滉謂道理有動有靜，故指其靜者爲體，動者爲用，然則道理動靜之實，卽道理體用之實，又安得別有一道理無體用者爲之本，而在動靜之先乎？又曰：‘體字起於象上，用字起於動上。動之前，何嘗有用，象之前，何嘗有體邪？’又引邵子本無體之說曰：‘無體則無用可知。’滉謂體用有二，有就道理而言者，如沖漠無昧，而萬象森然已具，是也。有就事物而言者，如舟可行水，車可行陸，而舟車之行水行陸，是也。故朱子答呂子約書曰：‘自形而上者言之，沖漠者固爲體，而其發於事物之間者爲之用。若以形而下者言之，則事物又爲體，而其理之發見者爲之用，不可概謂形而上者爲道之體，

而天下之達道五爲道之用。今以舟車之形象爲體，而以行水行陸爲用，則雖謂之象前無體，動前無用，可也。若以沖漠爲體，則斯體也不在象之前乎？以萬象之具於是爲用，則斯用也不在動之前乎？’以此觀之，蓮老所謂體起於象，用起於動，只說得形而下事物之體用，落在下一邊了，實遺却形而上沖漠無昧·體用一源之妙矣。惟其滯見於形象之末，故謂象前無體，而引邵說以證之，殊不知邵子所謂無體者，只謂無形體耳，非謂無沖漠之體也。認體既不得該徧，則認用之不得該徧，不待言而可見矣。嗚呼！沖漠無昧者，在乾坤則爲無極太極之體，而萬象已具。在人心則爲至虛至靜之體，而萬用畢備。其在事物也，則却爲發見流行之用，而隨時隨處無不在。故程先生既說體用一源，而又必有顯微無間之云也。夫以體用二字，活非死法，元無不該，妙不可窮如此，以此揆之，豈可徒以體字起於象上，而象之前未嘗有體乎？豈可便謂用字起於動上，而動之前無用乎？豈可以太極爲聖人之所彊名，而謂之爲無體用乎？況人心莫知其鄉，孟子只謂心之周流變化神明不測之妙，得失之易，而保守之難如此，正是說此心之用，發見於事物之間者。苟以謂<sup>12)</sup>心無體用，則不知於此，何從而

有此用乎？”

○ 四十四年乙丑【先生六十五歲】

四月，上狀請解同知中樞府事職名，從之。

傳曰：“予嘗<sup>13)</sup>待卿，虛位多年，而彊求退閒。此予待賢之誠不足而然也。但以卿意深切，故勉從。”仍命本道，賜食物。◎有〈蒙恩許退〉八絕。

聞文定王后喪，哭臨成服。◎書〈敬齋箴圖〉·〈白鹿洞規圖〉·〈名堂室語〉，揭諸玩樂齋壁上。◎八月，與諸生講《啓蒙》。◎改定《景賢錄》。

按龜巖李公識曰：“楨曾得寒暄先生《家範》及行狀·《議得》等書，編爲一錄，而聞見淺狹，疏漏太甚，謹以所疑，稟質于退溪先生。先生并取金義興立·鄭秀才崑壽等所錄，參訂爲定本云。”此《景賢錄》改定始末，故附見焉。

十二月，以特命召。

傳曰：“予以不敏，乏好賢之誠，自前累召，而每辭以老病，予心不寧。卿其體予至懷，斯速上來，且許乘駟。”

---

12) 謂：癸本‘爲’

13) 嘗：癸本‘常’

復拜同知中樞府事。

○ 四十五年丙寅【先生六十六歲】

正月，召命至，西行至榮川，以病辭，進次豐基待命，不准辭。

有旨“觀卿辭狀，予心缺然，宜勿辭，善調上來，毋負累召之誠。”且命一路各邑護遣，令內醫賚藥問病。

再辭。

自豐基抵醴泉，又上狀，乞賜骸。

不允。陞拜資憲大夫·工曹判書兼藝文館提學。又辭。

先生聞陞職，自醴泉入鶴駕山廣興寺。三月，又上狀云：“臣往在戊午<sup>14)</sup>，還朝爲成均長官，身病已極。二三朔間，仕日不滿四五，反有陞秩之命，爲本曹參判，黽勉兩朔，僅仕三日。寸無餘力可望報效，蹭蹬退歸。今乃無故遽陞。自古以來，安有此事。伏乞聖慈特垂矜察，賜臣骸骨，因依去年四月二十日遞臣同知指揮，置臣無職之地，庶少延保，畢義歸盡。”

不允，促召。

先生既上辭狀，自廣興移到鳳停寺，又上狀云：“新授

---

14) 1558년(明宗 13)

職秩，揆以義分資歷，一無可受之理。留連待命，猶有希覬叨進之意，臣罪尤重。”遂自鳳停還家。

兼弘文館大提學·藝文館大提學·知成均館事·同知經筵·春秋館事。◎四月，遞拜知中樞府事，又下旨召。

辭狀未至，而文衡之命又下。既而上見狀，以先生無起意，召大臣議之。大臣對以六卿不可久曠，大提學辭命所出，尤不可曠職，宜姑遞。上從之，因命授閒官，拜樞府，且下旨令安心調理，待病差上來。

七月，上狀辭，免資憲加及知中樞職名，乞以前職致仕。不許，命待病差上來。

上於先生，佇待甚切，先生屢辭不至，而聖意猶勤，以‘招賢不至歎’爲題，令讀書堂儒臣各製近體一首以進。又畫先生所居陶山，令礪城君宋寅，書〈陶山記〉及〈雜詠〉於其上，爲屏風張諸臥內云。

十月，撰晦齋李先生行狀，且校正文集。◎作〈心經後論〉。

先生於《心經》，尊尚尤至，以爲不下於四子·《近思錄》。黃錦溪俊良，嘗以書譏斥，其書有曰：“真西山華而不實，范蘭溪蔓而不切，黃慈溪所見，比二子尤下。程篁墩見處不明，擇焉不精。”欲先生更加刪定。

先生答書，力辨其非是。至是又作此論，所以闡心學之淵源，闢異端之榛荆者，既皆深切著明，而於草廬·篁墩諸子之說，悉<sup>15)</sup>爲之毫分縷析，兼亦不沒其所長，使正學路脉，煥然復明，而不迷於他歧，其爲後世慮至矣。先生又嘗患中國學術之差，白沙·陽明諸說，盛行於世，程·朱相傳之統，日就湮晦，未嘗不深憂隱歎，乃於白沙《詩教》·陽明《傳習錄》等書，皆有論辯，以正其失云。

與柳仁仲書論《續蒙求》。

○隆慶<sup>16)</sup>元年丁卯【先生六十七歲】

二月，復召。

時嘉靖皇帝崩，新皇帝卽位，詔使將至，大臣李浚慶等啓請召聚文學之士，以備酬應，由是召命又下。

五月，有旨趣行。◎六月，赴召入都。◎明宗昇遐。

先生入城三日，以病未及肅拜而聞變，以烏紗帽·黑角帶，詣闕哭臨。

七月，爲大行王行狀修撰廳堂上，撰行狀。◎拜禮曹判

---

15) 悉：癸本‘實’

16) 隆慶：[두주 ‘穆宗’]이 있다.

書兼同知經筵·春秋館事，辭不允。再辭不允。◎八月，以病免，卽東歸。◎九月，製進大行王輓<sup>17)</sup>詞。

五言排律二十韻，有序略云：“六月二十五日，臣入都。二十六日，始微聞上違豫。二十七日，大漸。二十八日，宮車晏駕。臣在途加病，未及拜命而遽遭大變。攀號隕絕，五內糜潰。加以奔走於詔使之來，勞傷賤疾，頓至深劇。會有春官之命，不能一日供職而辭遞。自以前朝病退之臣，當嗣王新政之初，又負恩命如此，人臣之義，掃地盡矣。若復因循不去，而死於尸竊之中，則數十年苦乞辭退之義安在？而致仕請骸，皆不可得焉。乘遞職之隙而抽身以歸，誠迫於不得已也。臣在都中，已聞令群臣各製進輓<sup>18)</sup>詞。臣病思昏罔，營構未就，迨免填壑之日，情不自抑，僅得成篇。附人入都，冒呈于都監。第臣以未竟山陵而歸，方得罪時論，不知其能無退却否也。”其詩，有“命官官失守，言祿祿仍奢。古義當過去，今情有峻訶。義情難並處，今古奈殊何？”之句。

十八日，在龍壽寺。

以十九日大行發引，不安於在家故也。

---

17) 輓：癸本‘挽’

18) 輓：癸本‘挽’

答奇明彥書。

先生退歸在山陵未畢之前，時議紛紜。奇明彥以書來問，先生答之。略曰：“因山慘惓，厥衛載臨。百僚追攀，普展哀慟。病臣無路，來依古寺。適得來書，責以古義，羞死何言？澁之爲人，不亦異乎？澁之處身，其亦難矣，何也？大愚也，劇病也，虛名也，誤恩也。以大愚而欲實虛名則爲妄作，以劇病而欲承誤恩則爲無恥。夫挾無恥以行妄作，於德不祥，於人非吉，於國有害。澁之不樂仕常退身，豈有他哉？古之君子明於進退之分者，一事不放過，小失官守，則必奉身而亟去。彼其愛君之情，必有所大不忍者，然不以此而廢其去者，豈不以致身之地，義有所不行，則必退其身，然後可以循其義？當此之時，雖有大不忍之情，不得不屈於義所掩也。道同者，不言而相符，不同者，千言而不喻。身居堂上，方能辨堂下人曲直。不知公意於此二者，何是何非？何取何舍？毋惜有以辱教之云云。”

十月，除龍驤衛大護軍兼同知經筵·春秋館事被召。

有旨“國家治亂，在於君德，君德成就，在於尊賢講學。勤御經筵，日接賢士，使心智高明，然後可以見其賢邪矣。合侍經筵者遠，則宜令近之，俾任經席，可也。卿

之下去，適在皇皇罔極之中，未及察之。新政之初，沈滯之人，皆可擢用，況賢宰相乎？卿其乘駟斯速上來。”大司諫陸詹啓：“李滉學問該博，工夫敦篤，宜下書徵之，置之經席，必有輔導聖學之功。”因此有召命。

拜同知中樞府事，兼如故。◎上辭狀，請停召命遞講職，仍依禮致仕。◎拜知中樞府事，兼如故。又以教書特召。許曄啓曰：“自古帝王，得賢師爲學，然後事業超出。李滉有病而歸，上若致敬盡禮，欲以爲師，則可至矣。”上從之。於是，先生與曹植·李恒，同以教書特召。既而，又以日寒不任就道<sup>19)</sup>，令勿拘遲速，待時日溫和，從容上來。

十二月，有旨趣行。

以天使將至，應接爲急故也。

---

19) 道：癸本‘途’

年譜 下

○ 二年【今上元年】 戊辰【先生六十八歲】

正月，上疏自劾，申乞致仕，並上狀辭召命。

疏略曰：“臣聞古之聖帝明王，莫不以尊賢任士爲急務。然其所謂賢士，必皆正得其人而眞取其實。苟或徒有好賢之志，樂善之誠，而不思知人之爲難，不問人器之如何。不才不德之人，謬加以招延之勤，虛名欺世之士，遽被之尊賢之儀，則舉枉錯直，而萬民不服。賢愚混淆，而國政日紊。臣在先朝，累被召命之下。其前之三召也，皆官降其品，別無嫌疑，則臣聞命卽行，未嘗有遲疑不進之時矣。惟其後之兩召也。或將陞秩而擬重責，或已陞秩而受<sup>20)</sup>重任。臣以區區之危懇，不得不極力辭免。況去年入都，遭變罔極，賤疾遽劇，不能供職。其於匪躬之地，義旣不展，則獨有退身一義，的然明甚。是以山陵在前，不能留待，率爾徑歸，其亦理極義變，出於迫不得已也，而一時物情，固所咸怪，或以爲好名，或以爲佯病，或比於山禽，或斥爲異端，是則臣爲臣失道，獲罪時賢大矣。更將何道，可以當聖眷而爲

---

20) 受：癸本‘授’

時用乎？伏願寬虞人不至之誅，考先王退人之禮，收還誤下之綸言，因罷召命，而申舉致仕之盛典，許臣乞骸之請云云。”

陞崇政大夫拜議政府右贊成。有旨趣行。

先生既上疏未達，上又諭大臣曰：“李滉爲軍職，尊賢之道，有所未足，可特授贊成，更諭上來。”遂有是除。及疏入，上以御批答之曰：“觀卿疏中之辭，謙讓過矣。卿以累朝舊臣，德行之高，學問之正，雖閭巷之人，孰不知之？予亦聞焉久矣。卿在先朝，累被召赴，至於末年，又至都下，奄遇罔極之變，遽卽還歸。是必以新政之無道，尊賢之不誠故也。予之悔恨，其可勝言。古之人君，雖明聖，必求賢爲師，而況予自少不受嚴師之教，遽承艱大之業。慈教亦曰：‘予無知識，況在癘疾之中，我何教導乎？當如李滉則可也。’常望卿之上來。慈意如是之勤，而卿不肯來，無乃卿未之思乎？當今朝廷，雖多宿德之人，予之望卿，亦如星斗。卿須不以進退爲嫌而上來，勉疾留廷，以輔予愚末之質。”

三月，又上疏辭新陞職名，乞以前職致仕。不許，再下教書，趣行，又辭。

疏略曰：“臣自前年十月，至今年二月之終，凡七被聖

旨，皆緣召除之故。臣極知無狀，不足以塞厚望應明旨。故每一命下，輒露丹悃，狀啓疏陳，乞賜罷免，而誠未上格，俞音尙闕。蓋天下人才之品，有大有小，大者不可以爲小，小者不可以爲大。先王知其然，故爵命之加，各隨其才品。大以處大，小以處小，未嘗越分而僭授，豈惟人君之用人如此？其臣之進爲世用者，莫不自度其能否而就之。故曰：‘量而後入，不入而後量也。’臣以至愚極陋之資，抱長年沈痼之疾，歸農食力，欲以守素分而免吏議，不意因此而賭得虛名。致令聖朝，誤恩屢加，在臣則方辭本職而退伏，朝命則因其所辭而擢陞，臣又力辭其所陞，而朝復因陞而又陞。以言乎勞績，則無一毫之有著，而以言乎職秩，則巍然六卿之列矣。此乃古今天下絕無之事，而爲臣之大愆，俯仰愧慄，無如之何也。今龍飛九五，萬物咸覩，好賢樂善，出於至誠，乃有滯見之臣，猥舉臣名，誇張而論薦之，以誤側席求賢之美意，所以召臣與命臣者，荐沓隆重，皆非臣所敢承當。臣方且陳疏自劾，覬蒙恩免，而其疏未達之頃，又有特陞贊成之命，則視臣曾今乞辭之意，其輕重大小，能堪與否何如也？伏願曲賜軫惻，渙發德音，已曾冒受職秩，雖不敢遽望并遞，見今新授崇品之

秩，貳公之職與兼帶經筵，亟令還收成命，因以前職秩許其致仕。”上不許，更以教書懇諭，且下各道監司，令於水陸一路，以輿馬舟船護送。先生又上狀，力辭崇品。時天使回程後，頒賜諸臣段·香等物，先生亦與焉。以爲此乃朝廷祇奉皇恩，嘉與同朝共之，臣未拜贊成之命，稱官賜物，固難祇受。又身伏遠外，天使來還，一無効勞，不敢同諸臣得受賜物，並辭不受。

五月，遞贊成，以判中樞府事召。

先生既力辭新命，朝廷知不可彊起，有於經席，請降授知中樞府事，又以至誠召之則宜無不至。於是，遞贊成爲判中樞府事，下旨曰：“予以眇躬，生長民間，入承大統。臨御以來，罔知攸措，思聚賢德之士，以輔不逮，卿雅性沖澹，存履純明，居閒守靜，潛心儒者之學，蓋亦眞積而力久。其於義理性命之奧，格致誠正之要，必有脫然釋悟，而超然造詣者。置之經席之上，觀儀度而聽議論，足以去予之昏愚，長予之心智。累次徵召，皆出至誠，而竟無起意，予甚缺然。頃日授卿右贊成之職者，乃予慕卿之深，望卿之重，而實循乎僉曰之公也。卿反以此爲嫌，而退辭尤力，是予所以褒卿者，適足以沮卿，已命遞改矣，卿復何嫌？昔先王，眷寵卿而優異

之者，可謂至矣。諸葛武侯有言：‘追先帝之殊遇，欲報之於陛下。’卿固不忍忘先王而棄予也。卿其念之，不可安安而居，遲遲而來也。”

六月，承命西行。在途連上狀，更辭崇品，乞一併改正，不允。

先生得遞職之命，卽上狀以謝曰：“贊成之職，俯從微悃，特命遞改，聖眷至此，何以圖報？臣當扶曳前進，以謝恩命。第一品濫秩，終無冒受之理，冀併改正，以訖洪造云云。”既行，抵聞慶，再上狀辭崇品。到忠州，又上狀力辭。上皆不許。以狀中有‘在途病發’之語，命遣內醫馳視。

七月丙寅，入都。

都人相傳指之曰：“李貳相至矣。”

辛未，詣闕拜命，以赴召稽延待罪。

傳曰：“勿待罪，今予得卿，此實國家之福也。”

又啓請改正崇品，不許。壬申，入對思政殿，又面陳力辭，不許。

八月，兼弘文館提學。辭不允。

故事，知經筵只入朝講。正言吳健啓：“李滉上來不易，勿循例接見。雖晝夕講，命召講論則必有益矣。”從之。

先生以爲規外之事，非所敢安，并辭，上慰諭不許。

癸未，兼弘文館大提學·藝文館大提學·知經筵·春秋館·成均館事。上疏陳六條。

“一曰，重繼統以全仁孝。主上以王室至親，入承大統。凡所以繼志述事者，莫非出於至誠，其於仁孝之道，不患其不致隆也。然心難持於盤水，善難保於風燭，異時耳目之蒙蔽雜陳，愛憎之妖惑並進，日久月深，事玩情狃，所以承宗廟·奉長樂者，動有違慢，馴致於殺其所當隆，隆其所當殺，安保其必無乎？此古來入繼之君，所以多得罪於彝教，而今日之所宜戒者也。二曰，杜讒間以親兩宮。孝慈之道，出於天性，其倫至重，其情最切，宜無有不盡者，而或至於孝道有缺，慈天亦虧。恒人固有不免，而帝王之家，此患尤多。其故何哉？昵侍左右，便嬖給事者，無非宦寺與婦人也。此輩之性，例多陰邪狡獪，挾奸懷私，喜亂樂禍，分勢角立，爭多較小<sup>21)</sup>，情狀萬端。一或傾耳而聽信，則自陷於不孝，而陷親於不慈必矣。又今日殿下之事親，所謂以義而隆恩，以變而處常，斯二者之際，實小人·女子之所伺隙而造釁者也。況宮闈之間，宿奸老蠱，猶未盡去，不但如羸

---

21) 小：癸本‘少’

豕之躡躅而已。伏願殿下，監《大易》家人之義，法《小學》明倫之訓，嚴於自治而謹於正家，篤於事親而盡於子職，使左右近習之人，洞然皆知兩宮至情莫重於孝慈，而吾輩讒間，無以得行於其間，自然無陰邪間亂之患，而孝道無闕。又推此心，以致孝敬於恭懿殿，道隆繼繼，仁至義盡，而三宮懽洽，萬福畢臻矣。三曰，敦聖學以立治本。帝王之學，心法之要，淵源於大舜之命禹。其言曰：‘人心惟危，道心惟微，惟精惟一，允執厥中。’然舜之此言，但道其危微，而不及其危微之故，但教以精一，而不示以精一之法，後之人，雖欲據此而眞知實踐乎道，殆亦難矣。其後列聖相承，至孔氏而其法大備，《大學》之格致誠正，《中庸》之明善誠身，是也。臣請先以‘致知’一事言之。自吾之性情形色日用彝倫之近，以至於天地萬物古今事變之多，莫不有至實之理，至當之則，存焉，卽所謂天然自有之中也。故學之不可以不博，問之不可以不審，思之不可以不慎，辨之不可以不明，四者，致知之目也，而四者之中，‘慎思’爲尤重。殿下旣已啓其始而發其端矣。臣請因其<sup>22)</sup>積累之功。至於歲月之久，功力之深，而一朝有豁然貫

22) 因其：[두주 ‘因其’下, 依本集當添入‘發端而益致其’六字.]가 있다.

通處，則始知所謂體用一源，顯微無間者，真是其然，而不迷於危微，不眩於精一，而‘中’可執，此之謂真知也。臣請復以‘力行’之事言之，‘誠意’必審於幾微，而無一毫之不實，‘正心’必察於動靜，而無一事之不正，‘修身’則勿陷於一辟，‘齊家’則毋狃於一偏，戒懼而謹獨，彊志而不息，數者，力行之目也。願殿下隨時隨處，念念提撕，件件兢業，萬累衆欲，灑滌於靈臺，五常百行，磨礱乎至善，食息酬酢而涵泳乎義理。懲窒遷改而懋勉乎誠一，廣大高明，不離於禮法，參贊經綸，皆原於屋漏。如是積真之多，歷時之久，自然義精仁熟，欲罷不能，而忽不自知其入於聖賢‘中和’之域矣。四曰，明道術以正人心。唐虞三代之盛，道術大明，而無他歧之惑，故人心得正，而治化易洽也。周衰以後，道術不明，而邪慝並興，故人心不正，治之而不治，化之而難化也。何謂道術？出於天命而行於彝倫，天下古今所共由之路也。故臣愚必以明道術以正人心者，爲新政之獻焉。然其明之之事，亦有本末先後緩急之施，本乎人君躬行心得之餘，而行乎民生日用彝倫之教者，本也，追蹤乎法制，襲美乎文物，依倣比較者，末也，本在所先而急，末在所後而緩也。臣伏見東方異端之害，佛氏爲

甚，老·莊之虛誕，或有耽尚，而侮聖蔑禮之風間作，管·商之術業，幸無傳述，而計功謀利之弊猶錮。鄉原亂德之習，濫觴於末流之媚世，俗學迷方之患，燎原於舉子之逐名，而況名途宦路，乘機抵巇，反側欺負之徒，亦安可謂盡無也？以此觀之，今之人心，不正甚矣。設若不幸，而主上向道之心少不如初，則凡此數等之人，必有雜然并進，百端攻鑽，一爲所中，便與之俱化於彼矣。伏願殿下，執志如金石，貫始終而無<sup>23)</sup>渝，明道如日月，廓氛陰而罔干，常久不已，則待興之士·自新之民，皆升于大猷，向之群邪雜慝，亦將受變於神化之不暇矣。五曰，推腹心以通耳目。人主者，一國之元首也，而大臣，腹心也，臺諫，耳目也，三者相待而相成。古之人君有不信任大臣，不聽用臺諫者，譬如人自決其腹心，自塗其耳目，固無元首獨成人之理。其或有信任大臣而不由其道。其求之也，不求其能匡濟輔弼之賢，而惟求其阿諛順旨者，以謀遂其私，所得非奸邪亂政之人，則必兇賊擅權之夫。君以此人爲濟欲之腹心，臣以此君爲濟欲之元首，上下相蒙，締結牢固，人莫能間。由是忠賢盡逐，國內空虛，而耳目之司，皆爲

---

23) 無：癸本‘毋’

當路之私人矣，則所謂耳目者，非元首之耳目也，乃當路之耳目也。於是，憑耳目而鼓勢煽焰，以黨助權臣之惡，由腹心而積戾稔禍，以畜成暗主之慝，侈然自以爲各得所欲，而不知元首之鳩毒發於腹心，腹心之蛇蝎起於耳目也。皇陶之歌曰：‘元首叢脞哉，股肱惰哉。萬事墮哉。’言萬事之墮，責在元首也。宋臣王介之言曰：‘宰相而承宮禁意向，給舍而奉宰相風旨，朝廷紀綱掃地矣。’言邪逕<sup>24)</sup>之爲害也。至呂公弼之諫仁宗則曰：‘股肱耳目，必相爲用，然後身安而元首尊。’故臣以爲不由邪逕<sup>25)</sup>，而能相爲用，至善之道也。六曰，誠修省以承天愛。殿下握寶御極，一期于茲，而乾文屢變，時孽並作，和氣不應，兩麥全耗，水災之慘，振古所無，風雹蝗螟，衆異畢見。此乃天心仁愛殿下之深，而威警殿下之至也。伏願殿下，推事親之心，以盡事天之道，無事而不修省，無時而不恐懼。聖躬雖未有過失，而心術隱微之間，疵病山積，不可以不淨盡，宮禁雖本有家法，而戚屬幽陰之類，納謁霧集，不可以不過防。聽諫雖如轉圜之美，有時乎以私而牢拒，在所當改。樂善雖

---

24) 逕：癸本‘徑’

25) 逕：癸本‘徑’

如好色之誠，或至於以虛而彊求，在所當審。爵賞無<sup>26)</sup>濫，使無功者幸得而有功者解體，赦宥毋數，使爲惡者獲免而爲善者受害。尙節義勵廉恥，以壯名教之防衛者，不可疏，崇儉約禁奢侈，以裕公私之財力者，不可緩。祖宗之成憲舊章，積久而生弊者，雖不可不稍變通，然或并與其良法美意而一切紛更之，必致大患。搢紳之嫉正忌異，伺釁而生事者，固不可不預鎮靜，然或自乖於賢儔善類，而互相排擊之，必見反傷。專倚於守舊循常之臣，則有妨於奮興至治，偏任於新進喜事之人，則亦至於挑生亂階。抑京外胥僕，狼噬納使，而猶不足，盜空府庫，鎮浦帥將，虎吞軍卒，而猶不饜，毒遍鄰族。飢荒已劇，而賑救無策，恐群盜之大起，邊圉率<sup>27)</sup>虛，而南北有釁，慮小醜之猝入。凡若此類，臣不敢枚舉，惟殿下深知天所以仁愛己者不徒然也，內而自反於身心者，一於敬而無作輟，外而修行於政治者，一於誠而無假飾。不然，臣恐否泰相極，禍亂相承<sup>28)</sup>，數百年昇平之末，國事之可憂，將日倍於今時之弊，而天心之仁愛殿下者，反爲殿下之自棄也。”御批，“予觀疏

26) 無：癸本‘毋’

27) 率：癸本‘卒’

28) 禍亂相承：癸本‘治亂相乘’

章，卿之道德，質之古人，亦鮮其倫。凡此六條，眞千古之格言，乃當今之急務。予雖眇末，敢不服膺。”

以病在告，辭本職及兼帶大提學，仍乞崇政加依願改正。不允。遣醫問疾。連辭不許。辛丑，詣闕又力辭大提學，三啓不允。翌日，又固辭不已，許之。

初，大提學朴淳啓曰：“大提學·提學，雖同是館閣之職，提學之任，不如大提學之重也。今臣爲主文，而李滉爲提學，高年碩儒反居小任，而後進初學之士，乃處重地，朝廷用人，顛倒莫甚。請遞其任以授之。”上議于大臣，皆以淳言爲然。於是，命與淳相換，而先生爲大提學，淳爲提學。先生遂以老病不堪，連日力辭，得請。癸卯，還授判中樞府事兼知經筵·春秋館事。

遞大提，故改下批。

九月朔，以獻官行祭于康陵，【明宗陵】

己酉，入侍夕講，啓事。

時有籍軍之舉，先生啓曰：“纔經山陵，又經天使，歲且未稔，籍軍非時也。”仍於榻前，出劄展讀，大意以爲：“搜兵補闕，在所當急。但去年以來，國恤山陵，鉅役連仍，八天使踵至，民生困弊。今年，又有風旱之災，飛蝗蔽天，四方憂災恤荒之報，相繼不絕。國家未嘗發

一號出一政<sup>29)</sup>，以爲救民之計，方且家搜戶括，脅驅侵督，急於星火，邦本寧不動搖？臣愚以爲不如姑停，以待年登民息而後爲之，於義爲得。”又言：“古之聖王，使宮中之事，外廷無不預知，宦官宮妾，皆領於冢宰。諸葛亮告後主曰：‘宮中府中，俱爲一體，陟罰臧否，不宜異同。若有作姦犯科，及爲忠善者，宜付有司，論其刑賞，以昭平明之治，不可偏私，使內外異法。’亦此意也。若以爲內間之事，非外廷所得知，則甚不可也。”因別錄朱子上孝宗封事中一段，“自古先聖王，兢兢業業，【止】遺風餘烈，猶可爲後世法程”之語以進。時有老宮人石尙宮者，自先朝頗有交通干預之罪，爲臺諫所論，故先生及之。上皆納之，命停軍籍。

壬子，入侍夕講。進講程子四箴。

講畢，進啓曰：“四箴在‘顏子問爲仁’章。孔門許多弟子訓仁處甚多，而惟顏子得聞，此朱子以爲聖門相授心法切要之言也。”因出劄記展讀。上曰：“此真格言，當置左右，日警焉。”

乙卯，入侍朝講。

因講《論語集註》，至“學《易》則明乎吉凶消長之

---

29) 政：癸本‘令’

理，進退存亡之道。”先生推衍其義，進啓曰：“六十四卦，《易》理皆具。姑以乾卦言之。初爻，‘潛龍勿用’，九二，‘見龍在田’，九三，在下卦之上，故不以龍取象，只言警戒，九四，‘或躍在淵’，九五，‘飛龍在天’，上九，位已亢極，故曰：‘貴而無位，高而無民，有亢龍有悔之象。’人君若以崇高自處，簡賢自聖，獨智馭世，無下下之意，則應此象而有窮之災也。必須謙虛好問，同德相濟，乃免亢龍之災也。《繫辭》曰：‘危者，安其位者也。亡者，保其存者也。亂者，有其治者也。’又曰：‘其亡其亡，繫于苞桑。’人君而知此，則可以無大過矣。”又曰：“今此進講，乃聖賢格言，然徒知音義句讀，而無自得之實則無益也。孔子曰：‘學而不思則罔，思而不學則殆。’釋之者曰：‘不求諸心，故昏而無得，不習其事，故危而不安。盡通諸經，而無心得之實，則昏而無得，思之於心，而不能習熟，則殆而不安。’延平語朱子曰：‘此道理全在日用處熟。日用動靜語默之間，存心省察，習於其事，然後所知爲實得，此乃真學問也。’”庚申，入侍晝講。

先生以前日所啓‘亢龍有悔’之意，猶有未盡。又別爲劄記，講畢進讀。上曰：“警戒之言，予當日以爲戒。”有

申士楨者，公主之子，不孝於其父，臺諫方論啓請罪。先生啓曰：“近日臺諫所論，或涉於內，或係於私者，則不肯聽許。一事如此，二事如此，積之不已，至於私勝滅公，則亂亡之兆，由此而成矣。綱常者，扶持宇宙之棟梁，奠安生民之柱石。臺諫以此爭論而不從，則柱石棟梁毀矣。”又啓曰：“臣無狀，文翰之任，史局之重，皆不堪任。惟庶幾出入經席，而冬日寒嚴，亦將難堪。不爲國事，徒食國祿，如市井之人見利而不顧廉恥。朝廷召臣以士大夫，而臣以市井自處，於義果何如也？”因乞退甚懇。上不許曰：“上下方倚卿，此何言耶？”時聖意傾嚮先生甚切，先生亦知無不言。自學問勸講之外，政有得失，輒隨事論列。雖係宮禁戚屬，亦皆爲上言之。上亦虛心嘉納，至有言聽計從之教。然而先生猶以老病曠職，每有乞退之志。士大夫以去留，卜世道污隆，惟恐去國之速而不得盡行其學。是日臺諫所論，皆蒙允，先生進啓之力也。

爲實錄撰集都廳堂上。

以總裁官洪暹啓：“滉斯文宿儒，論議筆削之際，不可無此人”故也。

丙寅，詣闕乞退，不允。

傳曰：“卿若解職，誰與爲國？冬月未免疾病，則雖全廢仕，有何未安。願勿辭。”且命明日夕講入侍。

丁卯，入侍夕講。

上問曰：“頃者，朝議欲追贈趙光祖，其人學問行事，如何？”啓曰：“光祖天稟秀出，早有志於性理之學。居家孝友，中廟求治如渴，將興三代之治。光祖亦以爲不世之遇，與金淨·金湜·奇遵·韓忠等，相與協力同心，大有更張，設立條法，以《小學》爲教人之方，且欲舉行《呂氏鄉約》，四方風動，若久不廢，治道不難行也。但當時年少之輩，急於致治，不無欲速之弊。舊臣之見擯者，失職怏怏，百計伺隙，構成罔極之讒，一時士類，或竄或死，餘禍蔓延，至今士林之間，有志學行者，惡之者輒指爲己卯之類。人心孰不畏禍？士風大污，名儒不出職，此故也。”上曰：“頃者，弘文館議追削南袞官爵，此亦何如也？”啓曰：“己卯之禍，正由南袞·沈貞之奸，而終爲中廟之累，可謂罪通于天矣。上意以先朝大臣追削爲未安，意甚忠厚。然衆論所啓，乃彰善癉惡之事，褒贈光祖，追罪南袞，則是非分明也。”上命收議於大臣，令弘文館·兩司·政院，各陳袞罪狀，遂奪南袞官爵。

十月朔，陪祭慕義殿【明宗魂殿】，己卯，入侍晝講。戊子，入侍夕講。

啓曰：“近來日食，又有冬雷之變。先王遇災知懼，側身修德，不可只行文具而感動上天也。《詩》言敬天之道曰：‘敬之敬之，天惟顯思。毋曰高高在上，陟降厥土，日監在茲。’蓋天卽理也。天理流行，無時不然。人欲少間，則非所以敬天也。《中庸》亦曰：‘神之格思，不可度思，矧可射思。’孟子曰：‘存其心養其性，所以事天也。’事天之道，只在於存養心性而已。宋張橫渠所作〈西銘〉，說此理甚分明。因事親之道，以明事天之道。推其極，則乃聖人地位之事，而下學工夫，亦無不兼盡。知此然後敬天之道，不待假飾於外，而可做真實工夫矣。因請講《小學》畢後，先講〈西銘〉，從之。”又啓曰：“董仲舒有言：‘人君正心以正朝廷，與百官萬民，以至於四方遠近，莫不一於正，而無邪氣干其間。是以，陰陽調而風雨時，諸福之物，可致之祥，莫不畢至矣。’夫上自人君之心，下至朝廷百官·萬民無不正，則有何邪氣之干乎？故人君莫先於正心，而其中有許多工夫節目，若只改一二末事，而欲無災則不可得矣。”

庚子，入侍夕講。

講〈董生行〉，啓曰：“和氣致祥，故有所感動，則往往祥瑞應之。然貴在德，不在祥。苟無其德，又何貴於祥也？”

十一月戊申，入侍夕講。

是日，畢講《小學》。先生啓曰：“《小學》·《大學》，爲聖學之始終，當溫故而知新。《小學》今雖畢講，亦常留念可也。古語有之，爲學工夫，不患其不能進前，而患不能退步。退步云者，非謂退而不爲也。舊日所學，常念不忘之謂也。溫故之功深至，則知新之功，亦不出於此矣。”

癸丑，入弘文館，校正〈西銘〉。

時將講〈西銘〉，大臣請令先生進讀。先生辭以衰病氣乏，語聲低微，不足以啓發宸聰。大臣更請與館員同會校正，然後進講，故承命而往。又爲〈西銘考證〉，以備參攷。

庚申，病告辭職。命給假，遣醫問疾，賜食物。己巳，又遣內醫問疾。◎十二月，再告·三告，皆不准辭。庚寅，上《聖學十圖并劄子》。

一〈太極圖〉，二〈西銘圖〉，三〈小學圖〉，四〈大學圖〉，五〈白鹿洞規圖〉，六〈心統性情圖〉，七

〈仁說圖〉，八〈心學圖〉，九〈敬齋箴圖〉，十〈夙興夜寐箴圖〉。上以爲甚切於爲學，命作屏帖以入。戊戌，出謝又辭職，不許。

○ 三年己巳【先生六十九歲】

正月庚戌，除吏曹判書，不拜。以病三辭，許免，復拜判中樞府事。甲子，詣闕謝恩，仍乞放歸田里，不許。是日，文昭殿之議起。

初，世宗倣漢原廟之制，立文昭殿，以奉四親及太祖神主。藏主於後寢，同堂異室，以西爲上。四時有事則祫享於前殿。太祖居中南向，高曾祖禰四廟，列於東西，略如昭穆之制。成宗追崇德宗，以睿宗已祔文昭，祔德宗於別殿，號曰延恩。及仁廟薨，明廟卽位，時議以爲仁宗祔則世祖當祧，而於明廟親未盡，不祧則過五室，非世宗之意。於是，祔仁宗於延恩。時李芑·尹元衡等當國主論，人皆痛憤。至是，大臣李浚慶等建議：“仁廟賓天之後，當時諸臣，不顧禮義，率意穿鑿，不祔文昭，奉諸別廟，物議憤鬱。以此一事，足以感傷天地之和。群議以爲當於明廟祔廟之時，應入文昭云。此事義理甚明。但仁廟與明廟，雖當爲一世，位數稍加，文昭

舊殿，稍增間架，然後可以奉安。臣等與禮官，請先奉審本殿形止，預爲修繕。”從之。◎時河東郡夫人將喪畢返魂，欲就私第立廟，命二品以上議。先生獻議曰：“追崇諸事，當於國恤三年外，一依宋朝濮·秀二王故事矣。惟家廟，不可不及今造成。”

二月朔，陪祭慕義殿。己卯，入春秋館史館<sup>30)</sup>，與諸宰出《世宗實錄》，考文昭殿儀軌，詣政院上廟圖及劄子。劄曰：“竊以文昭殿，卽漢之原廟。其爲制則後寢五間，以奉高·曾·祖·考與太祖五位之神。前殿三間，大祭則合享于此。太祖居北南向，昭二位在東西向，穆二位在西東向，此當初所定之制也，而其間有兄弟繼立，則同昭穆共一位之法，見於五禮儀宗廟圖說。然不可以同一室并一坐，故當依賀循七室加一之議與《宋史》同位異坐之文。如仁宗與明宗同昭穆也。仁宗祔時，世祖於明宗，亦爲高祖不祧，故室與位數，自至於加一爲六矣。如是則當於本寢·本殿內，議處變禮之宜可爾，安得曲生異議，別入他廟乎？人神鬱抑，二十有餘歲，況彼時明廟聖旨有曰：‘仁宗後日自當祔入’，見於《承政院日記》，可見明宗遺意本如此。幸今聖上繼述，已俞

30) 入春秋館史館：癸本에는 [두주 下‘館’，一本作‘閣’.]이 있다.

同祔之請，可以正典禮之失，慰神人之望矣。然其同祔之際，節目之詳，必須熟講而審處之。且以後寢室數言之，世祖於今親盡，當祧而虛其室，睿宗進居于此。其下以次而陞，仁宗來祔第五室。又有明宗一位，如前成六，而無室可入。故今擬就其東偏，依宗廟增室故事，新立一間，以奉安明宗神位，正合古人不以室數限主數之義。此卽後寢六間圖所明之說也。至於前殿三間，專爲合享諸位而設，其制，南北短而隘，東西長而濶。從前設位，自北而南，恰設五位外，更無餘地。今加一位，實爲難處。倘若以此爲患，欲更制大作以展其地，則拆開<sup>31)</sup>殿屋，事甚非輕，鉅材難得，功役不易，祔廟前恐未及成也。臣伏聞，古之合<sup>32)</sup>享，皆太祖東向，以南北分左右昭穆之列，自西而東，此萬世所當法也。今茲南向之位，隘礙難行如此，不如因時處宜，以古祫之制，通今祫之礙，舉而行之，無一不可。臣旣爲殿圖於前，以見南向難行之故，繼以朱子《周祫》九圖·《宋祫》一圖，以明祫必東向之意。終復爲殿圖，以表東向得禮之懿。伏願殿下，按圖據禮，揆以義理，只就殿內，轉

---

31) 開：癸本‘改’

32) 合：癸本‘祫’

北從西，太祖西壁東向，睿宗·中宗，在南北向，成宗·仁宗·明宗，在北南向。世祖今雖祧出，仍虛其位，而成宗依舊與中宗相對，不敢進居世祖之虛位，此朱子《禘圖》武王不敢對文王之說也。如是則可免拆開<sup>33)</sup>殿屋之撓，而又無地隘難行之患，其於奉先之道，允爲便當。”劄入，上卽引見，詳問其說。先生敷對如劄意。命下大臣·禮官議之。先生既退，又上古廟圖。既而大臣·禮官會議，以爲殿內享祀儀貌，不純用古禮，乃世宗孝思無窮，以伸晨夕事生之敬。位置向背，規制已定。百四十年常行之制，一朝改易，事體未安。於是，議格不行。先生又啓曰：“臣非不知原廟爲俗禮，然俗禮之中，有一端<sup>34)</sup>難行處，變通以從古禮之懿，以祖宗聰明正直與天合德之靈，豈不喻其義，以爲非禮而不安其享乎？”不允。

乙未，入侍朝講。己亥，詣宣仁門外，上劄乞退，不許。壬寅，再上劄乞退，不許。◎除議政府右贊成，不拜。詣闕外，上劄力辭，許遞。◎三月丙午，又詣闕，乞并遞兼帶職名，致仕歸田，不許。

---

33) 開：癸本‘改’

34) 端：癸本‘段’

至是，先生去意已決，連日詣闕力辭。時上將親祭慕義殿，政院恐先生遂去，啓請祭後引見而送。上命注書俞大脩諭旨。

拜判中樞府事。戊申，詣闕謝恩，入對夜對廳乞退，許之。

上引見先生，勉留再三，先生乞退益懇。上曰：“卿今歸矣。無乃有所欲言者乎？”對曰：“古人云：‘憂治世而危明主。’蓋明主有絕人之資，治世無可憂之防。有絕人之資，則以獨智馭世，而有輕忽群下之心，無可憂之防，則驕侈之心必生。此其可懼者也。今世雖似治平，然南北有釁，生民困悴，府庫空虛，將至於國非其國。猝有事變，則不無土崩瓦解之勢，不可謂無可憂之防也。聖質高明，經席之上，通貫文義，群臣才智，不足以滿聖意，故論議處事之間，不無獨智馭世之漸，識者預以爲慮。臣前日所上乾卦‘飛龍在天’之上，又有‘亢龍有悔’之言。夫‘飛龍在天’，乃人主極尊之位，其上又有一位則過高矣。故過自高亢，不肯與臣下同心同德，則賢人在下位而無輔，所謂‘亢龍有悔’也。夫龍之爲物，以雲而神其變化，澤被萬物。人君不肯與下人同心同德，則如龍之無雲，雖欲神其變化，澤被萬物，其可得

乎？此君德之大病。夫太平極則必有生亂之漸，今時則然。事或有所誤，則如挽舟逆水而上，一放手之頃，從流而下，遇風波而覆也。然必學問之功不廢，然後私意可勝，而此等病痛，自當消釋矣。聖賢千言萬語，莫非存心之法，而亦貴於知要。臣前日所進《聖學十圖》，非臣私見，皆先賢所爲。其間臣只補一二圖而已。其工夫則前日進劄，以‘思’字·‘學’字爲主。以此致思焉，則所得益深，而發揮<sup>35)</sup>於事業，可知小臣願忠納誨之誠也。”上曰：“〈心統性情圖〉三，而中·下二圖，卿爲之邪？”對曰：“程復心《四書章圖》，有此圖。上一圖卽程圖，而其餘分理氣處，語多未穩，故舍之，而以孟子·程·朱所論本然之性·氣質之性，分作中·下二圖。本然之性，主於理而言；氣質之性，兼理氣而言。以情言之，循理而發者爲四端，合理氣而發者爲七情。故中圖，以本然之性，主四端而爲之；下圖，以氣質之性，主七情而爲之。此雖臣所爲，而皆援引聖賢之語，非臣之妄作矣。”上曰：“心統性情，何謂邪？<sup>36)</sup>”對曰：“〈西銘〉言：‘天地之塞，吾其體，天地之帥，吾其性。’

35) 揮：癸本‘輝’

36) 邪：癸本‘也’

氣爲形而理具於其中，合理氣爲心而爲一身之主宰，非統性情乎？蓋盛貯是性，心也，發用亦心也。此所以心統性情也。”上又問：“圖內虛靈二字在上，而知覺在下，何也？”對曰：“虛靈，心之本體；知覺，乃所以應接事物者也。故如此矣。”上曰：“更無有所言乎？”對曰：“我祖宗深恩厚澤，功德巍巍。但士林之禍，起於中葉，廢朝戊午·甲子之事，不須言矣。中廟朝己卯之禍，賢人君子，皆被大罪。自是邪正相雜，奸人得志，報復私怨之時，必以爲‘己卯餘習’。士林之禍，連續而起，自古未有如此之時也。明廟幼沖，權奸得志，一人敗，又一人出，相繼用事，士禍不忍言矣。臣以既往之事啓之者，欲爲將來之大戒也。自古人君，初政清明，正人見用，君有過則諫之，有失則爭之，人君必生厭苦之意。於是，奸人乘隙而逢迎之，人主之心，以爲若用此人，則吾所欲無不如意。自此與小人合，而正人無著手處。然後奸臣得志，招朋引類，無所不爲矣。今新政之始，凡所諫爭，皆屈意從之，無大過矣。久而聖心或移，安能保其如今日乎？如此則邪正勢將相分，而奸人必勝，與初政大相反矣。唐玄宗開元時，姚·宋賢臣滿朝，以致太平，而緣玄宗多欲，君子諫之，而李林甫·

楊國忠輩，一意逢迎。由是，君子盡去，而小人獨留，終致天寶之亂。一君之身，而其事如二人者，初與君子合，終與小人合故也。上以此爲大戒，保護善類，勿使小人陷之，此宗社臣民之福也。臣之所欲戒告者，無大於此也。”上曰：“所戒當以爲戒。”又問：“卿於朝臣，無可薦者乎？”對曰：“今日在大臣之位者皆清慎，六卿無邪慝之人。至於首相，當危疑之際，不動聲色，而措國勢於泰山之安，誠柱石之臣，所當倚重者，意其無出於此人也。”上又問：“學問之人？”對曰：“此難言也。昔有問於程子曰：‘門人孰爲有得？’程子曰：‘謂之有所得則未易言也。’其時如游酢·楊時·謝良佐·張繹·李籲·尹焞諸人，不爲不多，而程子不敢輕許之。臣豈敢上欺天日，以某人爲有所得乎？如奇大升，多見文字，亦於理學，所見超詣，乃通儒也。但收斂工夫少耳。”啓訖遂退。賜豹皮褥一部，胡椒二斗，令本道給米豆。又命沿途給馬及曳船軍護其歸。

午漏下，拜辭出城，宿東湖 夢賚亭。己酉，乘船東歸，宿奉恩寺。

名士傾朝出餞，各賦詩叙別。先生有詩云：“列坐方舟盡勝流，歸心終日爲牽留。願將漢水添行硯，寫出臨分

無限愁。”

庚戌，宿楊州 無任浦。辛酉，至家。◎四月，上狀謝許退·賜食物。仍乞解職致仕，不許。

初，先生在朝，四方想望風采，及聞其退，朝野莫不缺然。執義權德輿上疏曰：“賢者之去留，人心之向背關焉，國家之存亡係焉。頃者，判府事李滉上章乞骸，方待上命，而政院啓曰：‘雖不得不送，願爲引見而送。’至於引見之日，徑啓給馬，而自上教以未穩之意，則又曲陳乞退之由，是殿下不許，而政院乃成之許也。當其時，使政院啓以賢者去留，係人心國家向背存亡之故，且陳聖學方急之時，不可使此人暫去於經席之意，導上以牢執不許，至誠請留，則滉雖欲去，其可得乎？臣按《小雅·白駒》，爲留賢也。其首章曰：‘皎皎白駒，食我場苗，繫之維之，以永今朝，所謂伊人，於焉逍遙。’二章曰：‘皎皎白駒，食我場藿，繫之維之，以永今夕。所謂伊人，於焉嘉客。’其三章曰：‘皎皎白駒，賁然來思。爾公爾侯，逸豫無期，慎爾優游，勉爾遁思。’蓋愛之切，而不知好爵之不足縻，留之苦，而不恤其志之不得遂也。以此觀之，古人於賢者之去，欲其留萬方，而其志之不遂，亦不暇恤也如此。今也未聞有繫駒之人，

而反有給馬之請，何邪？滉之爲賢，臣未論其他，若以學問之事言之，未知當今之世，孰處其右？平生精力，盡在於此。眞知實踐，工夫已成，恬靜自守，不爲外慕，眞儒者之高蹈，斯文之宗匠。觀其〈六條〉之陳，《十圖》之獻與夫隨事手劄·論文·口對，識見高深，論議精粹，綽有淵源，斷非俗學所及，而懇懇危誠，惟在啓迪。當此進講方急之時，欲求經幄宿儒，舍此其誰？如此之人，雖在前代，猶恨其未遇，況同一世，而反棄之乎？前日請來之時，殿下念，專在好賢，而朝廷上下，如不克見。今者既去之後，未知殿下念，尚保如前，而朝野群心，已見疑怪而解體矣。長此不已，臣恐人心將至放散，而無所歸宿矣。孟子曰：‘好善優於天下。’傳曰：‘不有賢者，其何能國？’伏願殿下，察人心向背之機，戒國家存亡之故，篤念好善，責己招賢，以係群情，以基大業。宗社幸甚，生民幸甚。”由是不許遞職。有旨：“卿自前懇乞退，歸志似難奪，是以，姑許以安卿意耳。不許致仕，不遞職名，意有存焉。卿宜知悉。”

七月，草川谷書院二先生祝文。◎九月，答盧伊齋議喪禮書。

○ 四年庚午【先生七十歲】

正月，上箋乞致仕，並上狀辭免職名，不許。

有旨：“卿年雖七十，非若他人，茲不敢允。不遞其職者，念卿賢德，姑遂所懇，非許辭退也。還朝之期，予日望之。乘駟上來，以副予望。”

三月，又上箋乞致仕，不許。

仍令乘駟上來。

四月，辭召命，申乞致仕，不許。連辭不許。◎五月，與諸生會易東書院。◎出陶山，與諸生講《啓蒙》。◎七月，至易東書院，與諸生講《心經》。

有〈齋中夜起看月〉詩。

八月，易東書院落成，往赴。◎九月，上箋乞致仕，上狀辭職名，不許。

只遞兼帶校書館·活人署提調。

復出陶山，與諸生講《啓蒙》·《心經》。◎十月，與奇明彥書論心性情圖。◎十一月，以病倦謝遣諸生。

有和柳應見寓精舍見投三絕，其一云：“孔聖猶箴擇里人，曾云文會輔成仁。老來更覺疏爲學，慚愧空還又待春。”

行時祀於家廟。

時先生已有疾，子弟請勿參祭，先生曰：“余老矣，行祭之日不多，不可不參。”奉饋奠物，親自執事，氣益不平。

己卯，答奇明彥書，改致知格物說。◎十二月丙申，命子弟錄還他人書籍。

戒勿遺失。時子窩爲奉化縣監，命呈辭狀于監司，禁家人祈禱。

丁酉，命兄子寤，書《遺戒》。

一，令辭禮葬。二，勿用碑石，只以小石書其前面云，‘退陶晚隱 眞城 李公之墓’，其後略叙鄉里·世系·志行出處，如《家禮》中所云。此事若託他人製述，相知如奇高峯，必張皇無實之事，以取笑於世。故嘗欲自述所志，先製銘文，其餘因循未畢，草文藏在亂草中，搜得則用其銘可也。又曰：“人之觀聽，四方環立，汝之行喪，非他例也。凡事必須問於知禮有識之人，庶幾宜於今而不遠於古。”其餘處置家事數條。

午見諸生。

子弟勸止，先生曰：“死生之際，不可不見。”命加上衣，招諸生與訣曰：“平日以謬見，與諸君終日講論，亦不易事。”

戊戌，命治壽器。庚子，命門人李德弘司書籍。

先生病勢已革，門人筮之，得〈謙卦〉‘君子有終’之辭。

辛丑酉時，終于寢。

是日朝，令侍人灌盆梅。酉初，命整臥席，扶起而坐，恬然而逝。

辛亥，訃聞，命贈領議政。

先是，上聞先生有病，命內醫賚藥，馳驛往救，未至而先生已卒。監司狀聞，下政院曰：“李滉卒逝，予甚痛悼，可追贈領議政，致賻諸事，速考前例以啓。”於是，禮官啓請凡喪葬恩奠，皆用議政禮。別遣右副承旨李齊閔致弔，又遣右承旨俞泓祭之，皆異數也。

乙卯，贈大匡輔國崇祿大夫議政府領議政兼領經筵·弘文館·藝文館·春秋館·觀象監事。

○五年辛未，三月壬午，葬于禮安 寥芝山南。

子坐午向之原，距先生所居二里許。子窩以遺戒，再上章，力辭禮葬，不許。墓刻用遺戒，題曰：“退陶晚隱真城 李公之墓”。初，先生既卒，遠近匍匐赴弔，如恐不及。雖平日未嘗及門者，亦皆巷弔咨嗟，愚氓賤隸，無不悲痛，多有累日不食肉者。至是，士大夫及儒生會

葬者三百餘人.

○ 六年壬申.

○ 萬曆<sup>37)</sup>元年癸酉，十一月朔，奉位版安於伊山書院，行釋菜禮.

院在榮川郡治東六七里. 戊午秋，郡守安瑞所建，先生嘗作記. 至是，郡守許忠吉就院中立祠，以祀先生. 事聞，明年，賜額‘伊山書院’.

○ 二年甲戌，春，建書院於陶山之南.

一鄉士子議，以陶山先生講道之所，不可無書院，乃就書堂後數步而闢地營建焉.

○ 三年乙亥，夏，書院成. 賜額‘陶山書院’.

○ 四年丙子，二月丁丑，奉安位版於陶山書院，行釋菜禮. 是日，廬江書院亦奉安位版行祭.

先是，安東士人於洛江上流建書院. 在府治東三十里，

---

37) 萬曆：[두주 ‘神宗’]이 있다.

乃白蓮寺舊基，名曰‘廬江書院’。前有樓曰‘養浩’。

十二月，贈諡曰‘文純’。

道德博聞曰‘文’，中正精粹曰‘純’。

○ 二十四年丙申，閏八月戊寅，埋誌石。

定本 退溪全書 四

## 退陶先生言行通錄 卷之八

### 附錄

#### 崇終褒議

○隆慶庚午<sup>1)</sup>十二月二十六日，上御夕講于思政殿。洪聖民啓曰：“近者國家不幸，大儒卒逝，非但士林相弔，自上亦爲痛傷。聞訃之日，贈以議政，中外感激。此人學問，爲東方宗師集大成之人也。前者經席所啓之言，無非大人格君之言，每每追念而力行之，則此人雖死，其道則行也。”鄭琢曰：“東方學問之人，雖或有之，至於造詣之精深踐履之純固，則惟此一人而已。其進退出處辭受取子<sup>2)</sup>，皆可爲後人模範。但遇聖明，有病退去，屢煩徵召，竟不能至。然戀闕憂國之心，未嘗頃刻忘也。”上曰：“聞其有病，特令遣醫，而亦未及救，悼恨何極？”琢曰：“上待大臣，可謂極盡而無欠闕矣，必用其道，然後方盡待賢之道也。”【《堂后日記》】

---

1) 1570년(宣祖 3)

2) 子：《退溪集》‘子’

○萬曆癸酉<sup>3)</sup>九月二十四日，傳教禮曹曰：“李滉著書，片言隻字皆可傳。後脫或散失泯滅，必有後悔，令校書館印出。”【希春竊謂，退溪文字，俟其子弟門徒，收拾校正，然後可以印出。◎《眉巖日記》】

○十一月二十四日，司憲府啓曰：“贈領議政李滉，篤信好學之誠，難進易退之節，求諸古人，罕有其比，而又發揮義理，羽翼儒道之功，實東方所未有也。不待行狀，欲速賜諡，公論之發，固非偶然。請命速施行以厲世道。【《眉巖日記》】

○二十六日，司憲府啓：“贈領議政李滉，篤信好學，理明義精，充而爲德行，發而爲事業，扶植斯文，維持吾道之功，實東方所未有也。其身之歿，在聖明之朝，褒崇之舉，當卽斷自聖衷，而至於公論之發，反諉以有違恒規持難至此。凡人議諡，必待行狀者，欲考其人處心行事之蹟也。李滉道德之盛，昭如日星，其亦有待於行狀而爲之邪？”同日，司諫院啓：“李滉生百代之後，挺不世之資，倡明絕學，扶植斯文，卓冠吾東方，非近

---

3) 1573년(宣祖 6)

代諸儒所可及也。”【《眉巖日記》】

○萬曆癸酉<sup>4)</sup>十一月二十六日，朝講，兩司，盧禎·金誠一，請李滉賜諡，不待行狀。領經筵事盧守愼及特進官成世章等，皆欲宣取行狀，然後賜諡。宇顥等啓曰：“名賢行狀，不可容易。朱子行狀，至待數十年之久，伊川則門人高弟，皆已先歿，故終無敢下筆者，其難也如此。待大賢，不可拘於常規，豈可以無行狀而不賜伊川·朱子之諡乎？”宇顥又言：“有朴淳所著墓誌及其門人叙述等，取來觀之，以爲依據，亦恐無妨。”李珥等皆以爲可。誠一不可曰：“待大賢，不可拘常規。若必待是而後爲之，是猶以其人爲必待是而後可知也，不亦小乎？”上曰：“雖欲速爲賜諡，不可勑無前之例，以開後弊也。”誠一因言滉學問之正·造詣之高。宇顥亦言其學，吾東方一人而已。珥曰：“東方，自鄭夢周倡學之後，入我朝，如金宏弼·趙光祖，道學之人也，亦未知其用功之詳，其他雖有所謂學問者，而率皆不成模樣。若滉者，聽其言論風旨，眞知古人之學，誠未有其比也。其學問之工至，而變化其氣質，潛心古人之學，終

4) 1573년(宣祖 6)

始如一。積累工夫，所造日深，恐未可小也。”誠一曰：“此人之學，如青天白日，有目可觀，豈可以言論風旨之一二言乎？”宇顥曰：“待行狀而議諡者，國家立法通行之大綱。今滉有非常人所及之德業，賜諡亦不可拘於常規。”【金東岡 宇顥經筵記事】

○三十日，晝講，宇顥啓曰：“自上命賜李滉諡，甚盛意也。滉曾進《聖學十圖》，可見其學問之工。乞於燕間之暇，時<sup>5)</sup>賜觀省而用力焉，則其人雖亡，而其道則行，豈勝幸甚？”【經筵記事】

○隆慶戊辰，宣祖大王元年，<sup>6)</sup>館學諸生，請以金文敬公·宏弼·鄭文獻公·汝昌·趙文正公·光祖·李文元公·彥迪，并從祀文廟，累月陳疏。自是之後，每年控籲。及先生下世，請以先生合前四賢從祀，謂之五賢從祀疏，歲以爲常。【鄭文獻公實記】

○萬曆庚戌，光海二年<sup>7)</sup>，館學及八道儒生·臺諫·政府

5) 時：《退溪集》‘特’

6) 1568년(宣祖 1)

7) 1610년(光海君 2)

文章，共請五賢臣從祀文廟。六月初一日，兩司合啓：“臣等，將五賢從祀一事，伏閣籲呼，已踰旬月，而俞音尙闕，不勝悶鬱焉。自在先朝，館學儒生連章瀝血者，今幾年乎？蓋道學，如天之有日星，一日不明，則將無以扶國家精神命脉。故先王深知道學之當尊·公議之難遏，以待後日爲教，而今我聖上，亦於三年之內，答儒生疏曰：‘上下之間，誠意既通，則先王未遑之典，庶見舉行於今日矣。’小大胥慶，翹首以待，而聖批一向牢拒，臣等竊惑焉。從祀與否，於五賢臣學問功德，固無損益，而崇報之舉，尙闕於拭目之日，豈非明時之一大欠乎？尊尙之得失，而斯文之盛衰係焉，尤不可少緩。請先正臣金宏弼·鄭汝昌·趙光祖·李彥迪·李滉，並命從祀文廟，以答輿望。”答曰：“議大臣以啓。”

七月十六日，禮曹啓曰：“五賢從祀聖廟事，問于大臣，則完平府院君李元翼，以爲‘臣於前日下問時，已盡陳達，今無他說。惟在聖上斷然行之，更何待乎？伏惟上裁。’領議政李德馨，以爲‘吾東方道學，自新羅·高麗以來，罕見爲士子矜式。逮我聖朝，始有五賢臣者出，而濂·洛·關·閩之遺緒，得大明于世。其尊尙崇報之舉，當

趨卽議施，而遷延至今，實聖世之闕典，此士論之日激，而國言之僉同者也。今無他議，惟在聖明斷然行之，伏惟上裁。’左議政李恒福，以爲‘五臣之事，臣於榻前，適承聖問，已盡陳之，言不必復。雖申前說，豈盡如面陳之詳乎？今則士論已定矣，國言已同矣，所未行者，只是聖上一言耳。聖上既知其然，則尙誰俟乎？伏惟上裁。’領中樞府事尹承勳·清平府院君 韓應寅，以爲‘五賢臣從祀一事，士論已定，國言亦同，惟在聖上斷然行之而已。伏惟上裁。’右議政沈喜壽，以爲‘朝家大小論議，豈無皂白之異同者，而至於五賢臣從祀文廟之舉，夫孰有異議之人也？臣等，在聖上嗣服之初，因草野陳疏，聯名獻議以不可不速行之意，而又於上年春，並陳此事於筭子中矣。今者，中外韋布之士及耳目論思之臣，瀝血封章，不謀同辭，此豈人力之所可致哉？宣宗大王，崇儒重道之誠，遠出尋常萬萬，特命儒臣撰出《儒先錄》，而常賜觀省，大加歎賞，則四賢之見遇於異世者，可謂至幸矣。至於李滉，則遭際先朝，最見尊信，無所不用其極，卽今見存之人，亦多目覩晬盎光輝。或有親被薰染，仰之若泰山 北斗 景星 慶雲者，容有極哉？後生末學，雖未能測知其踐履之何如，造詣之何許，而

觀於律身行道之方，著書立言之旨，亦可驗其粹然一出於正，實非漢·唐諸儒有一才一藝者之所可比並也。有此五賢臣道德之美·學問之功，而不得與於從祀之列，則未知何等人方得以從祀也。歷先朝以及當寧，而猶不行其應行之典，則又未知等待何日而得見盛事乎？經亂以來，士學迷方，道脉墜地，其尊尚先哲，扶植斯文，作新一代風聲，聳動萬人瞻聆之急，百倍平昔。伏惟聖明，亟命舉行，士氣幸甚，國典幸甚。’奇自獻待罪禁府，不敢獻議。大臣之意如此，敢啓。”傳曰：“依議施行。”

禮曹又啓曰：“五賢從祀，依議施行事判下。舉國群情積年顛望之舉，始成於聖上嗣服之初，中外相賀，士氣百倍，此實扶植世道，挽回至治之一大機會也。臣等待罪典禮之地，適逢曠世之盛事，權忻感激，不知所達。從祀之典，今當急速舉行。第其節目，未有考據之例，似當別爲祭文，遣禮官，致祭於各其家廟，且設祭告由於文廟，造位版，分配於東西兩廡。議大臣定奪，何如？”傳曰：“允。”禮曹啓曰：“議于大臣，則完平府院君李元翼·左議政李恒福，以爲‘遣官致祭，且告聖廟，然矣。從祀大禮，古必有可考之文，博考行之爲宜。伏惟上裁。’領議政李德馨·領中樞府事尹承勳·清平府院

君韓應寅，以爲‘當此盛禮，應有遣官祭告之事，惟在該曹博考古禮處之。今此之舉，斯文盛事，千載一時。兩廡從祀之列，有若馬融·杜預等，已被中朝釐正貶黜之人，猶且因舊襲謬，尙未有處置，則誠欠事也。依倣中朝成憲，使耳目一新，此亦其機。宜令禮曹，察而行之。伏惟上裁。’右議政沈喜壽，以爲‘從祀文廟之舉，實係道統盛典，我國大事，應行禮節，不容草草爲之，而無舊例明文之的據，誠爲可慮。以事理推之，如另具教書，致祭於各其家廟，告端由於聖廟等事，決不可已。此在該官博問古事，詳度而審處之。伏惟上裁。’大臣意如此。敢啓。”傳曰：“知道。令儒臣博考古禮，參商舉行。”

弘文館啓曰：“臣等，取考諸書，《大學衍義補》，宋理宗淳祐元年，詔曰：‘朕惟孔子之道，自孟子之沒，不得其傳。至我朝周敦頤·張載·程顥·程頤，眞見力踐，深探聖域，千載絕學，始有指歸。中興以來，又得朱熹，精思明辨，表裏混融，使《中庸》·《大學》·《語》·《孟》之書，本末洞徹，孔子之道，益以大明于世。詔令學宮，列諸從祀，以示崇獎之意。’《大明集禮》，‘後漢明帝幸闕里，以大牢，祀孔子及七十弟子，章帝·安

帝因之，此弟子從祀之始也。唐貞觀二十一年，詔以左丘明以下二十一人，從祀廟庭。開元八年，以十哲爲坐像，享于堂上，七十子及二十一賢，並圖于壁。宋元豐間，又以荀況·楊雄·韓愈，從祀于左丘明等之次。理宗淳祐初，以周敦頤·張載·程顥·程頤·朱熹從祀，景定中，復以張栻·呂祖謙，度宗咸淳初，又以司馬光·邵雍，元武宗至大間，復以許衡從祀。’《大學衍義補》，‘正統中，以宋 胡安國·蔡沈·眞德秀，元 吳澂從祀。’自漢·唐以來，至于皇明，先儒從祀之舉，無代無之，而儀節無從可考矣。敢啓。”傳曰：“知道。”

禮曹啓曰：“從祀節目，儒臣已爲博考入啓。今此從祀之典實，二百年所未有之舉。扶植道脉，振作斯文，國家之慶，無大於此。昔宋 理宗 淳祐初，以周·程·張·朱，從祀聖廟，黜王安石從祀，因頒詔天下。今亦似當陳賀頒赦<sup>8)</sup>，布告中外。然臣等不敢擅便，議大臣定奪，何如？”傳曰：“允。”禮曹啓曰：“議于諸大臣，則李元翼·李德馨·李恒福·尹承勳·沈喜壽·韓應寅等，以爲‘頒教則可矣，陳賀似不當爲，伏惟上裁。’大臣之意如此。

8) 赦：《一蠹集》‘教’

敢啓。”傳曰：“依議。”五賢臣致祭事，曹郎廳二員，分左右道，受香下去。祭物措備，執事差定待候。今此賜祭，非尋常例行者比。凡祭物，各別精潔措備事預先知委，急急舉行事本家知委施行。八月二十日，命遣禮曹郎<sup>9)</sup>致祭，家廟告從祀，文廟事由。

九月初四日，命列從祀于文廟兩<sup>10)</sup>廡，頒教中外。王若曰：“天之生大賢也不偶，實係消長之機，德必得常祀而無疑，宜學崇報之典。茲用播告，俾有依歸。稽我東國之偏荒，罕傳正學之宗旨。箕疇布教，雖識禮義之方，羅代蜚英，未免詞藻之陋，迄至麗季千載，僅見圃隱一人。洪惟祖宗熙洽之辰，允屬文明振作之運。有若金·鄭·趙·李五臣者出，眞得濂·洛·關·閩諸子之傳，格致誠正之功，其揆一也，讒諂媚嫉之輩，誰使參之。窮通有時，縱負一世<sup>11)</sup>之屈，是非自定，何待百年而知。惟滉也遭遇兩朝，其志則挽回三代。立言垂訓，實是海東之考亭，格非獻規，不愧河南之程氏。肆並隆爵諡之贈，顧未遑俎豆之儀。在正德紀元，始有儒臣之陳請，

9) 郎：《一蠹集》에는 뒤에 ‘琴愷’가 있다.

10) 兩：《一蠹集》‘西’

11) 世：《月沙集》‘時’

自先王初服，屢見多士之抗章，惟其舉措之難輕，豈云尊尚之不至。逮予纂緒，恨不同時。尚有典刑，奈九原之難作。其從與享，庶百世而爲師。爰答四十載顛望之情，擬啓千萬世太平之業。蓋有待而然也，庸非天而誰歟？茲於本年九月初四日，以贈議政府右議政文敬公金宏弼·贈議政府右議政文獻公鄭汝昌·贈議政府領議政文正公趙光祖·贈議政府領議政文元公李彥迪·贈議政府領議政文純公李滉等五賢臣，從祀于文廟之東西廡。於戲！聳動觀聽<sup>12)</sup>，作新氣象，是邦大夫賢者，孰無尚友之心。吾黨小子斐然，永存矜式之地。故茲教示，想宜知悉。”【文獻實記】

---

12) 聽：《月沙集》‘瞻’

祭文讚述【不錄全文，只摭繁語。】

龜巖 李楨

惟我先生，天挺聰明。鍾祥毓秀，集粹會精。襟宇脫灑，玉潔<sup>13)</sup>冰清。氣度全備，春融秋肅。行本孝悌，學求精一。無物不格，無書不讀。句句研窮，字字尋覈。真積力久，精義入神。日月盈虛，陰陽屈伸。<sup>14)</sup>灑掃之細，綱常之極。下學工程，上達心法。體用顯微，精粗本末。冰釋的破，融貫洞徹。<sup>15)</sup>

嘯皇 朴承任

天未喪文，先生作焉。德器渾粹，襟量冲淵。早受《小學》，篤好斯偏。世方禁抑，一意不遷。根基既立，操履益虔。造次必是，夕惕朝乾。聖賢方策，熟復貫穿。推究義理，忘食鑽研。程·朱遺書，語錄之編。沈潛涵泳，鑽仰高堅。至樂在斯，富貴浮烟。仁山智水，登陟泝沿。靜中深造，妙契魚鳶。義精仁熟，矩方規圓。行藏卷舒<sup>16)</sup>，允合經權。楹奠遽兆，喬岳崩騫。蒼生無祿，

13) 潔：《龜巖集》‘色’

14) 屈伸：《龜巖集》‘消息’

15) 融貫洞徹：《龜巖集》‘昭融無際’

士林悲纏。

月川 趙穆

圭璋令質，銖寸積學。寤寐濂·洛，羹牆考亭。進道之誠，老而彌篤。達哲會聖，理融義精。既造高明，愈撝謙德。不已不止，住重道悠。山梁忽頽，安放安仰。

栢潭 具鳳齡

海東千載，粵有先生。賦質之純，稟氣之英。學自心得，不由師承。深思力踐，動準規繩。終乃大成，浩然其歸。表裏交正，動靜莫違。精金美玉，絕無瑕愆。冰壺秋月，炯出天然。喬岳屹峙，瑞星澄輝。云胡<sup>17)</sup>不淑，而至於斯。嗚呼世遠，士多歧惑。高悟性命，廢絕<sup>18)</sup>文字。卑或沈淪，徒徇外志。不有先覺，孰啓來學。澗·澗<sup>19)</sup>之分，毫釐必析。瑤璞之混，纖芥必擇。反本窮源<sup>20)</sup>，捐華討實。車輪鳥翼，極精致一。赤幟一豎，不煩辭說。繼開之偉，昔賢同烈。誠正之學，敬義之功。充養純粹，

16) 卷舒：《嘯臯集》‘舒卷’

17) 胡：《栢潭集》‘何’

18) 廢絕：《栢潭集》‘絕廢’

19) 澗：《栢潭集》‘楚’

20) 源：《栢潭集》‘原’

積累從容。格君之忱，衛道之篤。明白的確，忠正<sup>21)</sup>懇切。進揚王庭，國有著龜。退講于家，士<sup>22)</sup>有宗師。今其已矣，慟哭何追。

栗谷 李珥

著龜既失，父母既歿。龍虎云亡，景星沈光。袞衣皇皇，孰補其闕。赤子嗷嗷，孰援其溺。變怪百出，孰設嚴防。長夜漫漫，孰曝秋陽。繫公之生，間<sup>23)</sup>氣所鍾。溫然如玉，有睟其容。志貫皦日，行潔秋水。樂善好義，無間<sup>24)</sup>人已。俛首下學，妙思精研。縷析毫分，洞見幽玄。衆說參差，洪纖異宜。折衷會一，紫陽是師。急流勇退，出類離群。守道山樊，富貴浮雲。在邦必達，休聲徹天。宸心<sup>25)</sup>虛佇，寵命聯翩。幽居入圖，高掛紫闥。嗣聖繼明，側席如渴。祥鳳來儀，經幄生輝。十圖啓沃，探隱闡微。輿望日隆，謙退逾<sup>26)</sup>卑。三章辭闕，浩然而歸。惟進與退，繫國安危。寂寞之濱，有來樞衣。微言昭

---

21) 正：《栢潭集》‘直’

22) 士：《栢潭集》‘人’

23) 間：《栗谷全書》‘閒’

24) 間：《栗谷全書》‘閒’

25) 心：《栗谷全書》‘衷’

26) 逾：《栗谷全書》‘愈’

揭<sup>27)</sup>，耿光長新。進不澤民，退啓後人。小子失學，貿貿迷方。悍馬橫馳，荊棘路荒。回車改轍，實賴<sup>28)</sup>啓發。有初鮮終<sup>29)</sup>，哀我滅裂。自擬負笈，庶幾卒業。天不憇遺，哲人遽萎。

謙庵 柳雲龍

聖謨洋洋，左圖右書。仰思俯讀，刃投游虛。益見端的，優入平實。循序而進，不差毫末。涵養之功，造次顛沛。肅然對越，常目不昧。焚香危坐，澹慮凝神。提掇惺惺，惟日新新。照管動靜，表裏洞徹。<sup>30)</sup>知行並進，如鳥斯翼。無微不窮，無顯不格。旁通曲暢，燭照龜卜。卑以應物，儉以處約。虛以服義，剛以制欲。見惡如臭，聞善易色。人倫之懿，日用之常。無細無大，咸理之當。勉勉孜孜<sup>31)</sup>，如恐不及。積銖畜寸，累歲計月。及其養深，展也大成。<sup>32)</sup>施於四體，著於容聲。謙恭敦厚，沖淡簡潔。豈弟平易，慈祥惻怛。妍照春暉，清曝秋陽。

---

27) 揭：《栗谷全書》‘載’

28) 實賴：《栗谷全書》‘公實’

29) 終：《栗谷全書》‘克’

30) 徹：《謙菴集》‘澈’

31) 孜孜：《謙菴集》‘孳孳’

32) 展也大成：《謙菴集》‘煥然有成’

拱而徐趨，鶴舞鸞翔。休而燕息，山峙梅香。卽之也溫，望之也莊。有而若無，愚者效得。崇而不高，見者忘爵。不問賢愚，有問輒發。竭其兩端，提耳傾腸。狂夫驕士，麤戾狎<sup>33)</sup>猖。一望門牆，已自遜抑。各充其心，鄙吝冰釋。不怒而威，爲惡者勅。不言而信，爲善者法。

西厓 柳成龍

嗚呼先生，道崇德全。清純之質，獨得於天。精詣之學，妙契前賢。眞知力踐，懲窒遷改。會萬歸一，如水注海。帝悶吾東，日星昏衢。敷文闡教，大啓蒙愚。山梁旣頽，典刑未渝。

賁趾 南致利

惟我先生，氣鍾光岳，質粹金玉。紹千載緒，開大東學。春風座上，秋月襟懷。早退丘園，心與道偕。仁必獲祐，謂享耆壽。何意終天，止不踰矩。

夢村 金晬

山林日長，講學功深。左圖右箴，惟日欽欽。持敬窮理，

---

33) 狎：《謙菴集》‘披’

二者不偏。精思力踐，兀兀窮年。造詣既深，所立卓然。青天白日，泰山喬嶽。聖代真儒，天民先覺。布帛之文，菽粟之味。餘事心畫，亦超晉·魏。猗歟先生，問世挺生。養深積厚，展也大成。聞風慕義，樞衣自遠。接之以和，誨之不倦。提撕教詔，俾立根本。循循有序，發其蔽蒙。精深浩博，應對不窮。

西垞 柳根

猗歟先生，實天生德。稟賦既異，充養無缺。質本溫恭，尤加遜志。氣實英敏，益致虛己。明誠兩進，敬義偕立。有事勿正，鳶飛魚躍。卽物推極，牛毛蠶絲。初終不紊，鉅細靡遺。資深行備，業廣基崇。迨其大成，所觸皆通。謙虛純粹，縝密雍容。聞義能遷，不獨安安。晚得我所，水抱山環。師範尊嚴，靈襟灑落。憂時之懇，樂道之實。並行無礙，各止其則。

附 柳謙庵雲龍與李逢原書【辛未】

哭散之後，已過數月，情乖築場，罪痛<sup>34)</sup>無已。仄聽諸公修寫遺稿，先生書札遺文，謹收拾若干膽呈，易東會所，從當轉達矣。雲龍平日，承顏雖久，而鹵莽無得，其所教詔<sup>35)</sup>，亦豈皆講論之奧。然道無明<sup>36)</sup>晦，言無精粗，尋常應接之間，日用語默之際，無非精義妙道之發。今看遺札，惻怛懇切，誠意布露，不離乎卑近，而皆極乎深遠，可使後人開卷，瞭然如承面命，足以感發於千載之下，則愚恐其爲教化，當與語錄等書，同功於無窮矣。先生平日於人，無賢愚一以誠意咨詢，可者取之，不可者置<sup>37)</sup>之。故人皆自盡<sup>38)</sup>，不憚效愚，此不恥下問，取人爲善之盛意也。爲門生子弟者，其可不以此爲法乎？先生行錄<sup>39)</sup>如趙·鄭所撰，並須<sup>40)</sup>參互，雖如雲龍之無似，皆令看讀，各貢所見，則必有拾遺補漏之益。道理正當，如是不可偏私，使人人異心也，義理無

34) 痛：《謙菴集》‘恨’

35) 教詔：《謙菴集》‘惠語’

36) 明：《謙菴集》‘顯’

37) 置之：《謙菴集》‘不暇’

38) 盡：《謙菴集》‘樂’

39) 錄：《謙菴集》‘狀’

40) 須：《謙菴集》‘皆’

窮，人各有見，設令所見或有淺深之不同，其爲先生之心則一也，尤不可以私意有所間隔也。黃勉齋之識文公，深矣，猶經營數十年，後行狀始成，其廣詢博採<sup>41)</sup>，積累刪定，從可知矣。豈有立談之間，而遽成定論者乎？

#### 附 鄭寒岡述引對說話

宣廟庚辰<sup>42)</sup>，以昌寧縣監陞辭，引見。上曰：“爾師李滉·曹植乎？”對曰：“臣於二人，出入門牆，請問質疑則有之，執經受業則未也。”問：“李滉·曹植，氣像與學問，如何？”對曰：“李滉德器渾厚，踐履篤實，工夫純熟，階級分明，學者易以尋入。曹植器局峻整，才氣豪邁，超然自得，特立獨行，學者難以爲要。”

#### 附 大學士澤堂李植家訓

我朝，以理學爲名者，實自寒暄·一蠹始。靜庵一時遭遇，倡道設教，未就而敗，亦由名太重而實不孚故也。明·宣之際，豪傑繼起，復振己卯之緒。退溪爲之冠，明

41) 其廣詢博採：《謙菴集》‘其間咨問博採，摺撫無方’

42) 1580년(宣祖 13)

懲往轍，一味謙退，當時群小流俗，固有不悅而指擿者矣。退溪深戒朋徒，專意退修，其學專以明道術闢異端，著述編輯爲務。故世議無所加，而儒風丕變，國家有賴矣。

寒暄表章《小學》，靜庵表章《近思錄》，退溪表章《心經》·《朱子節要》。此數先生，皆通明經術，而各有所表章，以爲經書之階梯羽翼，非欲其專事此數卷書而爲學也。【按，《心經》表章，實始於老先生，而至於《朱子書》，先生實自節約成書，非但表章也。】

我國先儒，皆無著述。權陽村說經論學，始有著述，至於精微之蘊<sup>43)</sup>，未有論著。有之自晦齋始，然莫如退溪之大備。其提撕學者，隨證<sup>44)</sup>施藥，四應不窮，精博至到，懇惻切磨，詞意之間，能使人感動，尤見其德性之深厚。自朱子以後，學者著述甚多，率以文華潤色，讀之使人意思悠泛，少見契悟。惟許魯齋立言，近於程·朱而不多傳。若以《退溪集》，繼之朱子之後，則雖眞西山，殆無以過之。夫心得之言，與口耳不同，讀者當自知之。

---

43) 蘊：《澤堂集》‘論’

44) 證：《澤堂集》‘症’

我國學者，從事經傳之外，須觀《退溪集》，以爲師資，則以其時近地同，尤切於模範也。或以退溪平日出處有所未盡爲疑，此本鄭仁弘分門相攻之說，不足據也。

栗谷論退溪多依樣之味，又曰：“拘而謹。”以余觀之，所謂依樣，非若楊雄《太玄》·《法言》假竊摹倣也。朱子折衷百家，定論萬世，退溪依其言學習，心融神會，如出己言。其所論述，皆能發其餘蘊，爲之羽翼，此乃善學朱子也。

曹南冥與退溪同時，而南冥遜世之標早著，固俯視退溪矣，退溪謙沖自守，絕不談人物長短時事得失。惟於闢異端處，未嘗退讓，見先輩名儒立言或過，恐流於異端，則必力加分析而折衷之，如徐花潭·朴松堂所學，人不敢議，而退溪辨之不置。至於晦齋，雖是一代名臣，而世不知其學之邃，退溪表而出之，與寒暄·一蠹·靜庵並舉，稱爲四賢。當時學者，心服退溪，故不敢異辭，國論定矣。至於南冥，退溪見其議論氣習，不無後弊，不得已而略容點化之語，所謂“尙奇好異，難要以中道”等語。蓋恐道之不行，賢者過之，或流於他歧耳。南冥門人寒岡·東岡，皆從退溪問學，不以爲嫌，獨鄭仁弘，剛厲好勝，積憾於退溪。及其假寵昏朝，威權震一國，

則敢疏論兩賢【晦齋·退溪】之非，泥其同道鄉校從祀者，十餘年。畢竟仁弘罪惡滔天，八十之年，伏刑都市。其忌克之論，不足爲兩賢之累，而南冥之學，一轉而爲仁弘迷君喪邦，流毒至今，不啻如荀卿之於李斯，則退溪當日有所隱憂，至是而始著，亦可謂<sup>45)</sup>後學之著龜矣。成東洲 悌元，倜儻有大略，通明經學，不事科業，而飲酒放蕩，時作狂態，世謂之放成。成大谷 運，養德山林，徵辟不起，人莫敢窺其涯際。二公皆在湖西，名並一世，士大夫皆尚之，退溪獨不之取曰：“大抵此皆老·莊爲祟。”鄭仁弘亦以此攻退溪，蓋仁弘嘗爲報恩縣監，從遊大谷有素，故謂之師門。今觀《大谷集》，則有〈虛夫贊〉·〈醉鄉記〉，皆方外語也。南冥·大谷，曠世高士，方丈·俗離，爲東國箕·穎，不幸鑄出一仁弘，汙巖清風，豈不爲千古笑端乎？

退溪，愍中原禪學之懷襄，講辨著述，毫釐必察，學者翕然從之，無敢異論。盧蘇齋<sup>46)</sup>自海中還，忽爲禪學，退溪大駭。自是爲道學者，問襍禪學，實自蘇齋<sup>47)</sup>啓之。

---

45) 謂：《澤堂集》‘爲’

46) 蘇齋：《澤堂集》‘蘇齋’

47) 蘇齋：《澤堂集》‘蘇齋’

右《陶山言行通錄》八卷，永嘉 權學士 天章甫所裒粹成編者也。昔我先人季歲，天章甫爲言：“退陶老先生盛德大業姑不說，至如燕申之容，雅素之言，疏細之節，何莫非後學柯則，迷塗指南，而一時門弟所記錄，率散佚莫之統壹，又多幽翳不章，或幾乎泯沒無傳，盍依池饒故事，蒐輯成一家言乎？”先人曰：“是誠然矣。方且爲之定其篇目，欲次第纂集，會薄憂患，尋無祿卽世。嗚呼！不肖孤尙忍言哉？”先人疾旣病，屬天章無忘是也。天章甫於是慨然有意續成之，乃與一二同志，采摭舊聞，罔羅放失，近自嶺嶠，遠至圻湖，所采錄凡數十家，其勤已至矣，其聞見亦博矣。繁複者刊之，脫謬者訂之，修其辭不易其意，舉其大不遺其小，去取合法，綜彙有倫，信所謂不刊之成書也。夫以妙道精義之發，實不外日用常行之間，故《論語》一書，記夫子雅言庸行，以垂訓萬世，河洛遺書，考亭語類，皆是物也。惟我老先生道全德備，義精仁熟，微細必察，庸常必謹，遠紹洙·泗·洛·建之統，鬱<sup>48)</sup>爲東方道學之宗，則是書之成，殆與遺書語類，同其功用，其有關於後學，豈閒漫<sup>49)</sup>紀<sup>50)</sup>述比也？且其所錄非一手，或未必盡得

48) 鬱：《密菴集》‘苑’

師傳本旨，更相傳寫，又多失其本真，向非天章極意消詳，精加修訂，亦安得其有條不紊，粹然一出於正如此哉？今去先生之世二百有餘歲，使人讀之，猶竦然若侍燕閒承警欬於溪山丈席之間，而合衆聞悉歸一，已歷千載如會一堂，其羽翼斯文之功，又豈可少之哉？世必有好古君子鋟布以廣其傳者矣。天章甫以栽亦嘗與聞次輯之意，要一言識其後，是豈栽所敢任？顧念疇昔，亦有不敢終辭者，遂拭淚而敬書之如此云。著雍闡茂<sup>51)</sup> 閏八月秋分節，後學安陵 李栽謹書。

---

49) 漫：《密菴集》‘謾’

50) 紀：《密菴集》‘記’

51) 1718년(肅宗 44)

上之七年辛亥<sup>52)</sup>，豐原君 趙公 顯命，出按嶺臬，過不佞浹於東厓庄曰：“南來得見《陶山言行通錄》謄本，眞吾東方之《魯論》也，不可但爲私家巾衍藏而已。”遂助以財力，資其劖劂。於是，花山·宣城有文學之士，合集于鬢堂，更加校讐商確，以壬子仲夏始事，越數朔孟秋功告訖。噫！向非權學士苦心博識，誰能蒐輯斷簡於百年之後，編成此書乎？又非趙大夫尊賢尙德之誠，其何以亟鋟而廣布，與四方學者共之乎？右文道化之實，此可徵焉。或云：“老先生文集，大行於世，家藏而人誦，門人傳記，有何輕重於大賢之德業乎？”愚竊以爲不然也。自古善觀聖賢者，固有仁智之殊，而其微言細行，亦莫不爲後學之觀感模範，豈可以有元集而廢是錄哉？昔朱夫子嘗論程門弟抄記伊川語曰：“此皆當時耳聞目見，手自錄之，宜其親切不差，可以行遠。後之讀是篇者，誠能主敬以立其本，窮理以進其知，日用之間，有以得乎先生之心，而於疑信之傳，可坐判矣。”讀此錄者，亦不可不知此義云爾。歲壬子<sup>53)</sup>孟秋上浣，延城後學李浹敬識。

---

52) 1731년(英祖 7)

53) 1732년(英祖 8)

定本 退溪全書 四

# 退溪先生言行錄



## 解題

# 解題

목판본 《退溪先生言行錄》 6권은 李守淵(1693~1748)이 그 이전에 출간된 《退陶先生言行通錄》을 수정, 보완하여 편찬한 책이다. 《退陶先生言行通錄》 8권은 權斗經(1654~1726)이 편집하여 丁亥年(1707)에 완성하였고, 그의 사후 壬子年(1732) 경상도 관찰사 趙顯命의 도움으로 출간되었다. 그런데 《退陶先生言行通錄》이 출간된 뒤에 安東과 禮安의 선비 사회에서 이 책에 대한 많은 문제 제기가 있었다. 이에 퇴계의 후손인 李守淵이 중심이 되어 《退陶先生言行通錄》의 오류를 바로잡고 중복된 사안들을 정리하여 《退溪先生言行錄》을 편성하였고, 1733년 陶山書院에서 初刊하였다. 그 후 丁卯年(1747)에 陶山書院에서 重刊되었는데, 이 책에는 癸丑年(1733) 英祖가 내린 致祭文이 追補되어 있다. 《退溪先生言行錄》은 1905년 陶山書院에서 다시 重刊되었는데, ‘英廟八年壬子陶山書院開刊 今上四年丁卯重刊 四十二年乙巳重刊’이라는 刊記가 새겨져 있다.



## 凡例

# 凡例

### 1. 基準本과 對校本

《退溪先生言行錄》은 현재 다음과 같이 목판본 2종이 전해지고 있다.

<木版本>

《退溪先生言行錄》, 丁卯本, 1747년 陶山書院 重刊本, 奎章閣·藏書閣·慶北大 소장본.

《退溪先生言行錄》, 乙巳本, 1905년 陶山書院 重刊本, 慶北大·釜山大 所藏. 《退溪學文獻全集》 제18책 (啓明漢文學硏究會 硏究資料叢書 II)

가장 후대에 간행되고 通行本이라 할 수 있는 乙巳重刊本이 대체로 善本인 것으로 판단되므로 이를 基準本으로 삼고, 丁卯重刊本을 對校本으로 하여 교감기를 각주로 작성한다. 乙巳重刊本은 乙巳本으로, 丁卯重刊本은 丁卯本으로 약칭한다.

그런데 丁卯本에는 ‘賜祭文追補’가 실려 있으나 乙巳本에는 없다. 또한 乙巳本에는 頭註가 있으나 丁卯本에는 없다. 《定本 退溪全書》에서는 ‘賜祭文追補’와 頭註를 모두 반영하여 통합된 형태로 편성하기로 한다.

### 2. 定本の 構成

#### 1) 標題

해당 권수와 해당 목록의 주제어로 설정된 제목을 標題로 표시한다.

## 2) 本文

- (1) 《退溪先生言行錄》의 각 표제 아래 本文을 기록한다.
- (2) 원래의 본문 전체를 수록한다.
- (3) ‘賜祭文追補’는 본문으로 간주하여 전체를 수록하고, 해당 판본을 각 주에 표시한다.
- (4) 附箋紙나 追記, 頭註의 형태로 기록된 것은 본문으로 간주하지 않는다.
- (5) 본문의 문자의 형태에 대해서는 문자 처리 범례를 따른다.
- (6) 避諱하여 ‘滉’을 ‘某’라 한 것 등은 退溪 자신이 避諱한 것이 아니면 避諱하지 않고 원래대로 돌렸으며, 退溪 자신이 避諱한 것은 그대로 두고 내용을 註釋을 통해 밝힌다. 임금 등을 높이기 위해 한 자를 띄운 것 등은 반영하지 않는다.
- (7) 諸 版本들 사이에 異同 사항이 있을 경우, 해당되는 글자, 단어, 문장의 끝에 注 번호를 달고 아래에 그 내용을 정리한 校勘記를 작성하여 腳注의 형태로 배치한다. 校勘記 작성 범례는 아래를 참고.
- (8) 본문은 정해진 원칙에 따라 標點을 가한다. 표점의 원칙은 표점 범례를 참고.
- (9) 原註(口訣을 포함해서)에 해당되는 내용은 ‘【 】’ 안에 기록한다.
- (10) 각 표제 아래 단락으로 구분된 내용은, 그 내용 앞에 ‘○’로 표시한다.
- (11) 基準本 상에 마모된 글자 등이 있는 경우 다음과 같은 기호를 사용하여 표시한다.

## 凡例

- : 빈 글자
- : 마멸 또는 훼손된 글자
- { } : 추정된 글자

### 3) 校勘記

基準本과 對校本들 사이의 異同 사항을 표시한다. 異本 자료 모두를 비교 검토한다는 원칙을 준수하되, 定本을 활용하는 독자의 입장에서 지나치게 번쇄해 보이지 않으면서 자료의 異同 상황을 일목요연하게 이해할 수 있도록 요령 있게 작성한다. 신뢰할 만한 校正 및 校勘 의견이 있다면 그것도 반영하도록 한다. 또한 작업자 자신의 교정 및 교감 의견이 있다면 그것도 ‘今按:’이라 표시하여 기록하도록 한다. 그러나 작업자 자신의 校正 및 校勘 의견은 최대한 신중을 기하도록 한다.

(1) 校勘記에 인용되는 각 版本들의 본문 표시방식은 위의 本文과 관련된 범례에 따르되, 표점의 경우 가능한 한 간략하게 단다.

(2) 校勘記의 校勘 臺本들 가운데 다음 판본들은 ( ) 속의 略號를 사용한다.

丁卯重刊本 (丁卯本), 乙巳重刊本 (乙巳本)

(3) 校勘記는 먼저 교감 대상이 되는 글자, 단어, 구절을 쓰고 ‘ : ’을 찍은 후 庚子本, 擬庚子本, 甲辰重刊本의 순서, 즉 간행순서로 기록한다. 이는 이용자가 대조 자료 사이의 異同 및 變遷 사항을 한눈에 파악할 수 있도록 하기 위해서이다.

(4) 基準本과 對校本의 글자가 다른 경우는 해당 版本의 略號 혹은 표제를 쓰고 그 다음에 해당 글자를 인용(‘ ’) 표시를 해서 밝힌다. 또한 출입

이 있는 경우는, 없으면 ‘없다’라고 쓰고, 글자가 더 있으면 ‘앞에 ‘ ’가 있다’, 혹은 ‘뒤에 ‘ ’가 있다’ 등의 형식으로 기록한다.

예1) 憂 : 丁卯本 ‘虞’

예2) 巖棲軒……琴蘭秀 : 丁卯本에는 없다.

(5) 각 대교본의 본문 上欄이나 下欄 혹은 左右側 餘白에 校正이나 편집 기록이 있는 경우 그것은 본문과 별도로 취급하며, 그 중 교감 의의가 있는 내용을 선별하여, [ ] 속에 넣어 표시하되, [추가 ], [두주 ] 등으로 분류하여 표시한다. ‘추가’는 臺本 혹은 附箋紙 위에 추가로 직접 필사되어 있는 경우, ‘두주’는 본문이 조성될 때 함께 조성된 상란 등의 주석 기록의 경우에 사용한다.

(6) 對校本의 글자가 誤字, 變形字 혹은 異體字인 경우 원칙적으로 별도의 校勘記를 달지 않는다. 다만 교감자가 특별한 의미가 있다고 판단하는 경우에는 校勘記를 달 수 있다.

(7) 對校本의 글자가 通用字인 경우는 校勘記를 단다.

(8) 작업자의 설명이 필요한 부분에 대해서는 校勘記의 뒷부분에 ‘今按:’이라는 형식으로 작업자의 의견을 서술한다.

(9) 자료 성격상 독해의 편의를 제공하기 위해 본문의 干支 사항에 대해서는 필요한 경우 ‘1703년(肅宗 29)’의 형식으로 연대표기를 교감주로 제시한다.

(10) 校勘記에 사용된 符號로서 본문에서 사용되지 않은 符號는 다음과 같다.

…… : 글자 줄임

( ) : 校勘記 작성자가 첨가한 글자

## 凡例

### 3. 文字 處理

1) 기존에 간행되거나 편성된 퇴계 저작에는 다수의 異體字 혹은 異形字, 通用字 등이 사용되고 있다. 《定本 退溪全書》에서는 正字 사용을 원칙으로 한다.

2) 正字는 현재 한국과 중국에서 표준자로 사용하는 글자로서, 각 나라의 상황에 따라 각 글자에 대한 正字를 달리 보는 경우들이 있다. 퇴계 정본 편성에서는 주요 글자에 대한 正字를 나름의 기준에 따라 확정하여 사용하였다. 異體字는 筆寫上, 板刻上에 발생한 誤字, 別字, 俗字, 簡字, 略字 등을 의미하고, 異形字는 異體字 중 독자적인 正字로도 사용되는 글자를 의미한다. 通用字는 별개의 正字인데 일반적으로 상호 통용하여 쓰는 글자를 의미한다.

3) 기준본의 본문에 사용된 異體字는 正字로 고친다.

4) 기준본의 본문에 사용된 異形字는 正字에 준한 것으로 여겨 원래 형태를 보존한다. 다만 對校本에 異形字가 사용된 경우는 관련 교감기를 달지 않는다.

5) 通用字의 경우는 교감기를 단다.

6) 선정된 正字와 異體字와 異形字 내용에 대해서는 부록으로 별도의 표를 만들어 제시한다.

### 4. 標點

1) 본문, 그리고 본문 및 제목의 주석에는 상세 표점을 가한다.

2) 상세 표점은 마침표(.), 물음표(?), 느낌표(!), 쉼표(,), 가운데뎛점(·), 큰따옴표(“ ”), 작은따옴표(‘ ’), 겹낫표 및 홑낫표(《 》, 〈 〉), 주석 표시(【 】), [ ]), 밑줄( ), 쌍점(:), 쌍반점(;) 등 14가지 표점 부호를 사용한다.

3) 제목과 교감기의 표점은 간략한 방식으로 하고 본문 등과 같이 상세 표점은 하지 않는다. 즉, 본문에서와는 달리 인명, 지명 등에 밑줄을 긋지 않으며, 책·편 표시 등도 하지 않는다.

4) 각 부호의 기본 용법을 아래와 같이 규정한다.

(1) 마침표(.)

- 물음표(?)와 느낌표(!)를 사용하지 않는 모든 문장의 끝에 사용한다.
- 단구이든 복구이든, 의미가 명확해지는 방향으로 문맥에 따라 문장의 단위를 설정하여 마침표를 찍는다.
- 중간에 의문구가 들어가더라도 문장 전체가 평서문일 경우 마침표를 사용한다.
- 주어가 바뀔 경우에는 가급적 마침표(.)를 표시한다.

(2) 물음표(?)

- 형식상 또는 의미상 의문을 표현하는 문장의 끝에 사용한다.
- 자문자답, 수사 의문의 형식인 경우에도 사용한다.
- 선택의문문의 경우 마지막 의문문 끝에 물음표(?)를 사용한다.

(3) 느낌표(!)

- 감탄문의 끝에 사용한다.
- 독립된 감탄 부사와 호칭 뒤에 느낌표(!)를 사용할 수 있다. 다만, 뒤 문장과 연결되어 있을 경우 되도록 쉼표(.)를 사용하는 것을 권장한다.

(4) 쉼표(,)

- 한 문장 안에서 의미 단락을 이루는 때 구절 끝에 사용한다.
- 주어 부분이 길어서 술어와 구분해줄 필요가 있거나, 주석에서처럼 주어가 피정의항이 될 경우 사용한다.
- 병렬구가 길 경우 중점이나 마침표 대신 쉼표(.)를 사용할 수 있다.

## 凡例

- 주어가 글에서 새로 거론하는 일이거나 목적어가 될 때는 구별하기 위해 쉼표(.)를 사용할 수 있다.
- ‘以’자, ‘而’자 등으로 두 구가 순접으로 이어질 경우에는 쉼표(.)를 사용하지 않고 붙인다.
- 구가 짧아도 역접으로 연결될 경우에는 쉼표(.)를 사용한다.
- 명사구 안에서 두 구가 순접으로 이어질 경우에는 쉼표(.)를 사용하지 않고 붙인다.
- 문장의 호흡에 맞추어 쉼표(.)를 사용할 수 있다.

### (5) 큰따옴표(“ ”)

- 직접인용문에 사용한다.
- 큰따옴표(“ ”) 안의 문장이 독립되어 있을 때 그 문장 끝에 마침표(.) 등 종지 부호를 사용한다.
- 큰따옴표(“ ”) 안의 문장이 다음 문장과 연결되어 하나의 큰 문장을 형성할 때에는 큰따옴표(“ ”) 밖에 쉼표(.)를 사용한다.
- 편지에서 상대방의 말을 그대로 인용하거나 축약해 인용할 경우에 큰따옴표(“ ”)를 사용한다.
- 명사구 안에 인용문이 있을 경우에는 콜론(:)을 하지 않고 큰따옴표(“ ”)만 사용한다.
- 云云과 같은 말 줄임을 표시하는 말은 큰따옴표(“ ”) 또는 작은따옴표(‘ ’) 안에 넣는다.

### (6) 작은따옴표(‘ ’)

- 큰 따옴표(“ ”) 안의 문장 속에 들어 있는 인용문에 사용한다.
- 작은따옴표(‘ ’) 안의 문장이 독립되어 있을 때 그 문장 끝에 마침표(.) 등 종지 부호를 사용한다.
- 자구(字句)를 표시하는 맥락으로 인용되었거나, 또는 간접 인용 등 문맥상 인용된 부분을 밝혀주는 것이 필요할 경우 작은따옴표(‘ ’)를 사용한다. 다만 문맥상 분명히 파악될 수 있는 경우는 사용하지 않는다.
- 짧은 명사구 안에서는 작은따옴표(‘ ’)를 사용한다.

## 定本 退溪全書 四

- 자기 생각으로 남의 뜻을 헤아려 말할 경우에는 간접 인용으로 간주하여 작은따옴표(‘ ’)를 사용한다.

### (7) 가운뎃점(·)

- 단어나 어구가 병렬이 되었을 때 단어와 단어, 또는 어구와 어구 사이에 사용한다.
- 가운뎃점이 연이어 와서 혼동이 되는 경우에는 가운뎃점이 들어가는 큰 단위의 어구에 쉼표를 해서 혼동을 피한다.
- 병렬되는 어구가 길 경우, 가운뎃점(·) 대신, 쉼표(.)를 사용할 수 있다.
- 식별하기 어렵지 않은 짧은 어구에는 가운뎃점(·)을 쓰지 않는다.

### (8) 겹낫표(《 》), 홑낫표(〈 〉), 주석 표시(【 】)

- 서명(書名)은 겹낫표(《 》)로 그 이외의 글, 편(篇), 장(章) 등의 명칭은 홑낫표(〈 〉)로 표시한다.
- 편(篇), 장(章) 등의 명칭이 겹쳐진 경우 《서명·편(篇)·장(章)》의 형태로 표시한다.
- 주석 혹은 본문 속의 구절은 ‘【 】’로 표시한다. 작자 자신 혹은 원 편집자의 原註와 후대의 주석을 구별할 필요가 있는 경우에는 전자는 ‘【 】’로, 후자는 ‘【 】’로 표시한다.

### (9) 밑줄( )

- 인명과 지명, 왕조명, 연호, 시호 등 고유명사의 의미로 사용된 단어에 밑줄을 긋는다.
- 관직, 부서, ‘公’, ‘生’, ‘先生’ 등 일반명사는 특정한 인물을 지칭한다고 해도 밑줄을 사용하지 않지만 성(姓)과 결합하는 경우는 성에 이어 전체에 밑줄을 긋는다.
- 사람의 성명을 지칭하는 글자가 있어도 이미 단어로 사용되고 있을 경우에는 밑줄을 긋지 않는다.

## 凡例

### (10) 콜론, 혹은 쌍점(:)

- 직접인용문을 수반하는 ‘曰’, ‘云’ 등 뒤에 콜론(:)을 사용하고 인용문 자체는 큰따옴표(“ ”)로 표시한다.
- 저자 자신의 按說임을 밝힌 다음에 설이 이어지는 경우에는 ‘今按’ 뒤에 콜론(:) 붙여 쓴다.
- 사전의 단어 설명처럼 표제어를 앞에 놓고 그 아래에 표제어에 대한 설명이 이어지는 경우에는 표제어 뒤에 콜론(:)을 붙인다.
- 인용문이 목적어인 경우에는 콜론(:)을 붙이지 않고 곧바로 “ ”로 표시한다.
- ‘言’字 뒤에 앞의 단락 또는 구절의 뜻을 설명하는 문장이 올 경우에는 콜론(:)과 따옴표를 붙이지 않는다.

### (11) 세미콜론, 혹은 쌍반점(;)

- 세미콜론은 병렬문을 구분 짓기 위한 휴지를 나타낸다.



目錄

目錄

退溪先生言行錄 凡例 .....	1
退溪先生言行錄 目錄 .....	5
退溪先生言行錄 筭記諸子目錄 .....	8
退溪先生言行錄 卷之一 .....	1
類編 .....	1
學問 .....	1
讀書 .....	6
論格致 .....	13
存省 .....	17
論持敬 .....	20
成德 .....	24
教人 .....	27
退溪先生言行錄 卷之二 .....	39
類編 .....	39
講辨 .....	39
資品 .....	50
起居語默之節 .....	52
律身 .....	56
居家【附儉約】 .....	59

奉先 .....	65
家訓 .....	69
處鄉 .....	74
辭受 .....	78
退溪先生言行錄 卷之三 .....	83
類編 .....	83
交際 .....	83
飲食衣服之節 .....	87
樂山水 .....	89
出處 .....	94
事君 .....	107
告君陳誠 .....	110
居官【附教子弟居官】 .....	121
退溪先生言行錄 卷之四 .....	127
類編 .....	127
論理氣 .....	127
論禮【冠昏喪祭】 .....	133
論時事 .....	153
退溪先生言行錄 卷之五 .....	159
類編 .....	159
論人物 .....	159
論科舉之弊 .....	170

## 目錄

崇正學	173
雜記	177
筵臣 啓辭	183
考終記	189
退溪先生言行錄 卷之六	195
附錄	195
實記 門人金誠一撰	195
言行通述 門人鄭惟一撰	203
遺事 李珥撰	211
行略 朴淳撰	213
崇終獻議	215
教文	223
文廟從祀時中外頒教文	223
文廟從祀時家廟賜祭教文	224
宗廟配享時家廟賜祭教文	226
祭文 李楨	226
又 李珥	227
又 柳雲龍	228
又 南致利	228
又 金晬	229
又 柳根	229
又 李德弘	230
賜祭文 追補	231
批答【致祭官鄭亨復，復命陳疏，上有是批。】	233



退溪先生言行錄 凡例

一．老先生言行，散出於及門諸賢之筭錄，殆至數十家。各藏巾衍，易致散失，故<sup>1)</sup>檢討權公【斗經】，積歲搜求，輯成一帙。湮晦者，得以闡揚，散逸者，有所統紀，其功大矣。惜乎！篇未整頓而公歿，舛誤者，未盡勘釐，煩剩者，未盡刪去，蓋未成書也。迺者，花山士友，遽以是本入梓，遂至傳布于世，若不改正，恐惹後世爭端。鄰鄉章甫，不謀辭同，或合席商確，或移書辨論，刪煩正訛，改刊于陶山書院，蓋出於不得已也。<sup>2)</sup>

一．花山本，往往與諸賢手錄相左，語或逕庭，義或牴牾。茲更廣搜各家藏本，參互考訂，遵做釐正，覽者詳之。<sup>3)</sup>

一．花山本所載〈前集講解〉，出於先生手本，而釋柳子厚詩〈疏麻方寂歷〉之義曰：“寂歷，與寂寞不同，蓋寂而有疏影離離之象。”，又引坡詩‘寂歷踈松欹晚照’

---

1) 各藏……故：丁卯本에는 없다.

2) 積歲……已也：丁卯本‘哀成一帙，多有錯謬。壬子夏，花山章甫若干人，遽以入梓，遂至傳布於世，遠近士林，以為不可不改，或貽書辨論，或合席商確，刪其繁複，正其訛舛。翌年秋，改刊于陶山書院，其規模與花本不同。’

3) 花山本……覽者詳之：丁卯本‘花山本所載，與諸賢所錄，多有違異處。至於先生手筆，或別立贅語而混為添補，或不究本旨而輕自刪改，以此傳後，實為未安。並依手本，更為釐正。’

之句，以爲“其義可默會”云云，而權公，以李白〈巫山屏風〉詩‘歷歷行舟泛巴水’之句，隱然添補，有若皆出於先生手筆者。然如此之類，難以殫記。且詩家註解，於先生言行，甚不緊切，故盡爲刪去。<sup>4)</sup>

一. 《堂后日記》，上問心統性情，先生對曰：“夫氣爲形，而理具於其中，合理氣爲心，而爲一身之主宰焉。所謂理具於其中者性也，自性發用者情也”云云，而權公，自‘合理氣’以下，至‘理具於中者’，二十一字，任自刪去，使語意乖戾，大失本旨，亦依元本還錄。<sup>5)</sup>

一. 回示天使書，亦出於先生手本，而以尹別洞 祥，附於趙文正公之下，恐不無斟酌底意，而權公直以己見，移列尹公於本朝諸賢之上，其下又有隨意刪改處，亦依手本，並爲釐正。<sup>6)</sup>

一. 歐陽公再娶薛奎女，當時有舊女婿爲新女婿之戲。祝公 穆《事文類聚》，載此語，諸書亦有之，而權公補註云：“歐公，無再娶薛氏事”，以先生答問，謂之“未知何據”，錯誤甚矣。此等註語，盡爲刪去。<sup>7)</sup>

4) 花山本……刪去：이 항목은 丁卯本에만 있고 乙巳本에는 없다.

5) 堂后日記……還錄：이 항목은 丁卯本에만 있고 乙巳本에는 없다.

6) 回示……釐正：이 항목은 丁卯本에만 있고 乙巳本에는 없다.

7) 歐陽公……刪去：이 항목은 丁卯本에만 있고 乙巳本에는 없다.

### 退溪先生言行錄

一．先生《年譜》，刊行已久，家藏而戶弄，則今又並編於是書，誠<sup>8)</sup>有疊床之嫌．至如先生自銘及高峯所撰碑叙，月川所撰總錄諸篇，亦已見錄於年譜，故並不載焉．

一．鶴峯所撰〈實記〉，文峯所撰〈通述〉，栗谷所撰〈遺事〉，花山本載之卷首，而今則移置<sup>9)</sup>末篇<sup>10)</sup>，一依《二程全書》·《朱子年譜》例．

一．先生舊宅，又得文峯所撰通述手本，當時及門諸賢，逐段付標，略加刪節．謹依此釐正，與花本，略有同異焉．

一．花山本，每條下，記事諸賢，皆書別號，如鶴峯所錄則曰鶴錄，文峯所錄則曰文錄，而今則謹書姓諱，依《朱子語類》例．

一．文集所載，若干條見錄於花本者，今皆刪去．或次序倒置，年條錯誤者，亦爲參考釐正．

一．是書之彙分類別，蓋爲取便於緝閱，則門戶編目，固宜齊整精詳，而花山本，多有踈闕，茲更別立格致·持敬·奉先·家訓·崇正學·論科學之弊等門目，又追得

---

8) 誠：丁卯本에는 없다.

9) 置：丁卯本 ‘附’

10) 末篇：丁卯本 ‘卷末’

門下諸賢所錄不入於花本者，凡一十餘條，添錄於各條之中。

一．凡諸傳後文字，必有序文，而先生文集編輯時，名賢巨儒，不敢下手，鄭文穆公，至引佛頭著糞之語，以辭之。今亦依文集例，無序文。

一．澤堂李公【植】家訓，儘有好語，而此本所載，皆出於門下諸賢及同時群儒之手。李公既不及門，時代又稍下，故亦不錄於此。

退溪先生言行錄 目錄

第一卷

學問

讀書

論格致

存省

論持敬

成德

教人

第二卷

講辨

資品

起居語默之節

律身

居家【附儉約】

奉先

家訓

處鄉

辭受

第三卷

交際

飲食衣服之節

樂山水

出處

事君

告君陳誠

居官【附教子弟居官】

第四卷

論理氣

論禮【冠昏喪祭】

論時事

第五卷

論人物

論科舉之弊

崇正學

退溪先生言行錄

雜記

筵臣啓辭

考終記

第六卷附錄

實記

通述

遺事

行略

崇終獻議

教文

祭文

退溪先生言行錄 筭記諸子目錄

- 趙穆【字士敬，號月川，橫城人，居禮安.】
- 洪仁祐【字應吉，號耻齋，南陽人，居漢城.】
- 朴淳【字和叔，號思菴，忠州<sup>1)</sup>人，居懷德，諡文忠公.<sup>2)</sup>】
- 具鳳齡【字景瑞，號栢潭，綾州人，居安東. ○諡文端公.<sup>3)</sup>】
- 金富倫【字惇叙，號雪月堂，光州人，居禮安.】
- 權好文【字章仲，號松巖，安東人，居安東.】
- 鄭惟一【字子中，號文峯，東萊人，居安東.】
- 金明一【字彥純，號雲巖，義城人，居安東.】
- 文緯世【字叔章，號楓菴，南平人，居長興.】
- 李珥【字叔獻，號栗谷，諡文成公，德水人，居漢城.】
- 金誠一【字士純，號鶴峯，諡文忠公，義城人，居安東.】
- 柳雲龍【字應見，號謙巖，豐山人，居安東. ○諡文敬公.<sup>4)</sup>】
- 金宇顒【字肅夫，號東岡，諡文貞公，義城人，居星州.】
- 吳澐【字大源，號竹牖，高敞人，居榮川.】
- 李德弘【字宏仲，號良齋，永川人，居禮安.】

---

1) 忠州：丁卯本‘羅州’  
2) 公：丁卯本에는 없다.  
3) 諡文端公：丁卯本에는 없다.  
4) 諡文敬公：丁卯本에는 없다.

## 退溪先生言行錄

- 李安道 【字逢原，號蒙齋，先生孫.】
- 禹性傳 【字景善，號秋淵，丹陽人，居漢城. ○諡文康公.<sup>5)</sup>】
- 鄭述 【字道可，號寒岡，諡文穆公，清州人，居星州.】
- 鄭士誠 【字子明，號芝軒，清州人，居安東.】
- 金晬 【字子昂，號夢村，諡昭懿公，安東人，居漢城.】
- 趙振 【字起伯，楊州<sup>6)</sup>人，居漢城.】
- 金隆 【字道盛，號勿菴，咸昌人，居榮川.】
- 柳希春 【字仁仲，號眉巖，善山<sup>7)</sup>人，居海南. ○諡文節公.<sup>8)</sup>】
- 李國弼 【字棐彥，□□人，居漢城.】
- 具思孟 【字景時，號八谷，諡文懿公，綾州人，居□□.】
- 琴蘭秀 【字聞遠，號惺齋，奉化人，居禮安. ○追補.】<sup>9)</sup>
- 《家書》 【先生教誨子弟之書.○此以下，難於別立門目，姑爲附見於此.】
- 《堂后日記》 【政院注書，輪遞入侍，記登對時說話.】
- 〈回示天使書〉 【先生答天使許國·魏時亮書.】
- 《論語講錄》 【出先生所撰《四書釋義》.】
- 《中庸釋義》 【出先生所撰《四書釋義》.】

---

5) 諡文康公：丁卯本에는 없다.

6) 楊州：丁卯本 ‘漢陽’

7) 善山：丁卯本 ‘□□’

8) 諡文節公：丁卯本에는 없다.

9) ‘琴蘭秀’ 항목이 丁卯本에는 없다.

定本 退溪全書 四

## 退溪先生言行錄 卷之一

### 類編

### 學問

○先生十二歲時，受《論語》于叔父松齋先生【名堦，字明仲】。一日，將《論語》中【李德弘錄作〈子張〉篇】‘理’字問曰：“凡事之是者，是理乎？”松齋喜曰：“汝已解文義矣。”【李安道】

○先生曰：“叔父松齋公，勸學甚嚴，不假辭色。嘗背誦《論語》兼《集註》，自初章至終篇，不差一字，而亦無獎許之言。余之不怠於學，皆叔父教督之力也。”【金誠一】

○先生少時，偶遊燕谷【里名，近溫溪】，谷有小池，水甚清淨。先生作詩曰：“露草夭夭繞水涯，小塘清活淨無沙。雲飛鳥過元相管，只怕時時燕蹴波。”謂天理流行而恐人欲間之。【金富倫○金誠一亦記此詩曰：“此與朱子〈觀書有感〉之詩，同其意云云。”】

○先生自言：“十九歲時，初得《性理大全》，首尾二卷試讀之，不覺心悅而眼開，玩熟盖久，漸見意味，似得其門路矣。”【李德弘】

○先生嘗言：“吾少時，有志此學，終日不輟，終夜不寐，遂得痼疾，迄未免病廢之人。學者，須量其氣力，當寢而寢，當起而起。隨時隨處，觀省體驗，不使此心放逸而已。何必如此以致生病乎？”【李德弘】

○嘗曰：“余自少，雖志於學，而無師友啓發之人。俛俛數十年，未知入頭下工處，枉費心思，探索不置，或終夜靜坐，未嘗就枕，仍得心恙，廢學者累年。若果得師友，指示迷途，則豈至枉用心力，老而無得乎？”【金誠  
二○此雖是自謙之辭，而其爲學，超然獨得，不由師友，亦可想也。本註。】

○嘗謂學者曰：“吾少時，有志此學，中因心病，幾至廢，墮晚復覺悟，欲了此一大事，而血氣已衰，志慮難強，可歎也。”【鄭惟一】

○先生嘗遊學泮宮，是時初經己卯<sup>1)</sup>之變，人皆以學問爲忌諱，日以戲謔爲習。先生獨斂然自持，動靜言行，一遵規繩，見之者，相與指笑之。所與交遊者，惟金河西麟厚【字厚之】一人而已。嘗訪上舍姓黃人，始見《心經附註》，其爲註，皆程·朱語錄，人見之，或不分句讀。先生閉門，數月沈潛反復，自然心會，如有不得者，亦不强探力索，姑置一邊，時復拈出，虛心玩味，未有不洞然處。【李德弘】

○先生自言：“吾得《心經》而後，始知心學之淵源·心法之精微。故吾平生信此書如神明，敬此書如嚴父。【李德弘】

○先生曰：“余自少有志於學，不可謂無學問之功。然不得與明師友，難疑辨惑於道理，殊無的見，學未優而遽至登仕，則又不專於素業矣。自近年，讀《朱子大全》，稍有見處，然安敢測其門牆之深奧乎？”【金富倫】

○先生曰：“余雖老而無聞，但自少篤信聖賢之言，而

---

1) 1519년(中宗 14)

不拘於毀譽榮辱，亦未曾立異而爲衆所怪。若爲學者，畏其毀譽榮辱，則無以自立矣。且內無工夫，而遽然立異爲衆所怪，則無以自保矣。要之，學者，須是硬確，方能有所據守。”【金富倫】

○先生學問，一以程·朱爲準。敬義夾持，知行並進，表裏如一，本末兼舉，洞見大原，植立大本。若論其至，吾東方一人而已。【鄭惟一】

○先生，年益高病益深，而進學益力，任道益重，其莊敬持養之功，尤嚴於幽獨得肆之地。平居，未明而起，必盥櫛冠衣，終日觀書，或焚香靜坐，常提省此心，如日初升。【金誠一】

○辛酉<sup>2)</sup>冬，先生居陶山 玩樂齋，雞鳴而起，必莊誦一遍，諦聽之，乃《心經附註》也。【金誠一】

○問：“書箴警之言，揭座右觀省，如何？”先生曰：“古人，盤盂几杖，皆有銘。但心無儆省之實，則箴書

---

2) 1561년(明宗 16)

滿壁，亦何益哉？爲學如張橫渠，晝有爲夜有得，言有教動有法，瞬有存息有養，則此心常存而不放矣。何待於揭座右也？”【金誠一】

○問：“朱子，常令學者於平易明白處，用工夫。所謂平易明白處，乃事親從兄，日用常行之事乎？”先生曰：“然。孔子告樊遲曰：‘居處恭，執事敬，與人忠。’皆是平易明白處也。”【金誠一】

○先生曰：“學者，欲知入道之門，却於《朱子大全》中求之，則易得用力之地矣。”【金富倫】

○先生最愛《心經》，係後論於篁墩之書，而引魯齋神明父母之喻。西山之後，惟先生爲深知此書之味，而自西山言之，亦未爲不遇後世之子雲矣。【鄭述。○鄭述又答徐思遠書曰：“《心經質疑》，初非出於先生之自爲，一時門生，私自記錄，傳播行世，未必瑩然無一毫未盡者。今遂移錄書頭，而泛然上進，則恐非李先生之本意也。”】

## 讀書

○先生嘗言：“吾十二歲，受《魯論》於叔父松齋先生，先生嚴立課程，不使悠泛。某承教惕勵，未嘗少懈。既得新知，又必溫故，一卷既畢，通誦一卷，二卷既畢，亦通誦二卷。若此之久，漸與初學不同，讀至三四卷，間有自通解處矣。”【李德弘】

○先生嘗得《朱子全書》于都下，閉戶靜觀，歷夏不輟。或以暑熱致傷爲戒，先生曰：“講此書，便覺胸膈生涼，自不知其暑，何病之有？”【金誠一】

○又曰：“人能讀此【《朱子書》】，則可知爲學之方。既知其方，則必且感發興起，從此做工，積習既久，然後回看四書，則聖賢之言，將節節有味於身上，方有受用處。”【金誠一】

○先生家有《朱子書》寫本一帙，卷帙甚舊，字畫幾剝，乃讀而然也。其後人多印出，每得新帙，必校讎點竄，溫習一過，章章融會，句句爛熟，其受用如手持而

退溪先生言行錄 卷之一

足蹈，耳聞而目覩，故日用之間，語默動靜·辭受取予·出處進退之義，無不脗合於是書。人或質疑問難，則必授是書而答之，亦無不合於事情宜於道義焉。是乃實見得，信得及，心融神會之所致，非靠書冊徇口耳之所可能也。【金誠一】

○問：“《小學》·《近思錄》·《心經》，何書最切？”  
先生曰：“《小學》，體用俱備，《近思錄》，義理精微，皆不可不讀，而初學用工之地，莫切於《心經》。”  
又曰：“以余觀之，無踰於《朱子書》。知舊門人，資質病痛，有萬不同，故因材施教，對證下藥，許多問答之中，豈不有偶合於我者乎？苟能沈潛玩繹，如承面命，則其於自修之工，豈曰小補之哉？”【金晬】

○先生初年，批點《朱書節要》，晚將定本，頗有增損，尚未及終篇。【趙穆】

○《朱書節要》定本註解，出於先生手錄，然其間，亦有追改者，非可以一二言也。【趙穆。○《朱書節要》目錄與元本，所附錄或有不合處，未及稟質，是爲遺恨爾。本文。】

○先生，於書無所不讀，而尤用心於性理之學，章章爛熟，句句融會，講論之際，親切的當，如誦己言。晚年，專意《朱書》，平生得力處，大抵自此書中發也。【金誠二】

○先生，尊慕聖賢，敬之若神明在上，臨文必諱名稱某，未嘗犯之。【金誠一】

○先生讀書，正坐莊誦，字求其訓，句尋其義，雖一字一畫之微，不爲放過，魚魯豕亥之訛，必辨乃已。然未嘗割改舊字，必旁註紙頭曰：“某字，疑當作某字。”其詳慎精密如此。趙上舍穆，嘗校讎《心經附註》，字畫之訛者，直割正之，註脚之不當刪節者，卽添補之，先生責之曰：“先儒成書，何可一任己見去取之太快如此乎？獨不思金銀車之誚邪？【金誠一。○韓退之子昶閻劣，爲集賢校理，史傳有金根車，昶疑其誤，乃改根爲銀。】

○先生曰：“‘未讀是書，猶是人，既讀是書，猶是人。’二句，當深戒也。”【金誠一】

○問讀書之法，先生曰：“止是熟。凡讀書者，雖曉文義，若未熟，則旋讀旋忘，未能存之於心。必也既學，而又加溫熟之功，然後方能存之於心，而有浹洽之味矣。”【金誠一】

○先生曰：“延平默坐澄心·體認天理之說，最關於學者讀書窮理之法。”【金誠一】

○又曰：“讀書之要，必以聖賢言行體之心而潛求默玩，然後方有涵養進學之功。若忽忽說過泛泛誦說而已，則是不過章句口耳之末習，雖誦盡千編，白首談經，亦何益哉？”【金誠一】

○又曰：“晝之所讀，夜必思繹。”【金誠一】

○先生曰：“讀聖經，反諸己，有不通曉處，須思聖人垂訓，必就人可知可行者立言，而聖賢之言如彼，我之所見如此，則是自我著力不精之故也。聖賢，豈以難知難行者，欺我哉？益信聖賢之言，而虛心求之，則將有見得處。”【金富倫】

○先生曰：“讀書，不必深求異意，只就本文上，求見在之義而已。”【金富倫】

○問：“禹性傳·柳成龍，以爲《朱子書》不如《心經》之切要，其說如何？”先生曰：“未嘗讀了，而遽有是說，不可。必沈潛積年，熟讀詳味，然後方知親切也。且爲學，何可徑約而厭煩乎？”【金誠一】

○金士純學《啓蒙書》曰：“此書於初學工夫，似不親切。”先生久之曰：“若於此書，熟讀詳味久久，實體呈露目前，事物無非這箇，如何不親切？”【李德弘】

○嘗病德弘盡看細註曰：“如谷騰霧·如波滾沙之說，君其省之。”【李德弘】

○士誠與夾之·堯之【夾之，琴公應夾，堯之，琴公應堯，先生門人】·逢原，讀書於清涼山寺，歸路候謁先生。先生曰：“《啓蒙》書畢讀否？讀書不可泛泛看過。不見趙士敬乎？讀書必如此，方有所得也。”【鄭士誠】

○戊辰<sup>3)</sup>十一月初三日，入侍夕講。【是時，宣廟新服，春秋十七。】講《小學》畢，進啓曰：“《小學》今已畢講，以次第言之，當先講《小學》，而次《大學》，今反先講《大學》，而次《小學》矣。然其工夫，則當通《小學》·《大學》而爲一，故朱子《大學或問》初面，以《小學》爲《大學》之根本，而其通而爲一之工夫，則又以敬爲大本。《小學》，雖釋之以小子之學，入《大學》後，亦不可舍此而專事《大學》也。故曰：‘聖學之所以成始成終。’《小學》所以成始，《大學》所以成終也。以作室比之，《小學》則如修正基址而備其材木也，《大學》則如大廈千萬間結構於基址也。修正基址，而不構其室，則是無終也，欲構大廈千萬間，而不修基址，則亦不能構矣，故爲聖學之始終矣。《小學》題辭亦曰：‘以培其根，以達其支。’《小學》所以培其根也，《大學》所以達其支也。此外雖講他書，而其工夫，皆爲大廈千萬間修粧所入矣。前日講論之書，亦每自體念。如〈明倫篇〉及〈敬身篇〉，明心術之要·明威儀之則等處，頃刻不忘，日用之間，天理流行，支支

---

3) 1568년(宣祖 1)

節節，無不照管。《大學》規模，以此填之，其他如《語》·《孟》·《中庸》及《詩》·《書》諸書，皆當填之於《大學》規模，而爲之修粧。今雖畢講，而亦常留念可矣。古語有之，‘爲學工夫，不患其不能進前，而患不能退步。’‘退步’云者，非謂退而不爲也，舊日所學，反顧溫習不忘之謂也。溫故之工深至，則知新之工，亦不出於此矣。常不弛於聖念，幸甚。”【《堂后日記》】

## 論格致

○在溪舍時，一日，先生語及諸葛孔明八陣圖，仍出示其圖說，使傳寫別本曰：“此亦格致工夫一端。讀書之暇，可以留意究觀也。”【文緯世】

○至日，金就礪問：“今日，一陽初動，乃天地生物之始也。草木根莖，皆動生意於今日否？”先生曰：“風霜摧剝之餘，雖枝條枯瘁，生意未形，而其萌長之理，已動於今日矣。”【金誠一】

○問：“一陽來復，一草之微，皆含生意。人爲萬物之靈，獨無藹然於今日乎？”先生曰：“人爲形氣之拘，雖與天地之化，似不相干，而感應消長之理，實與天地，相爲流通。故先王於姤復之日，有閉關掩身之戒，所以絕柔道防未然也。然則人於此日，獨無藹然之端乎？非特此也。凡介然之頃，善端之萌，皆陽復之日也。人惟有欲，故不能致擴充之功。一端纔萌，衆欲還汨，始與天地之化，大相遼絕，哀哉！”【金誠一】

○先生，使諸生投壺，以觀其德，令德弘造璿璣玉衡，以察天象。【李德弘。○至今留在玩樂齋。】

○問：“〈太極圖說〉，五行一陰陽，陰陽一太極。”先生曰：“言五行卽陰陽之所爲，陰陽乃太極之所爲也。非謂陰陽卽一太極也。”【金隆】

○問：“《圖解》，天地日月之上，又加太極·陽動陰靜·五行之圈者，何耶？”曰：“人極立，則太極·陰陽·五行及天地·日月·四時·鬼神，不能違也。”【金隆】

○問《圖解》冲氣之說，曰：“冲，中義同。土之氣，不偏於陰，不偏於陽，其氣中也。故居中。”【金隆】

○問：“《圖解》，精粗本末，將何以分之？”曰：“精與本，太極也，粗與末，陰陽也。固如此看。然凡天下事物，皆當通看。精粗本末，皆太極之所爲，則果無彼此矣。”【金隆】

○問：“生物底材料七者【陰陽五行】袞合，有好底時節，

有不好底時節否？”曰：“不可以時節言。盖造物流行，其氣，元自有清濁粹駁。如這一朵花，或早或晚，或大或小，或十分好艷，或小色，其分不齊。想氣有不齊，如這花。大概先看吾人稟得秀氣以生之義，看得仔細純熟了，則其他不齊之稟，自然曉得。不見〈鵬鳥賦〉，‘天地爲爐，造化爲工，陰陽爲炭，萬物爲銅’之語乎？這語甚好。”【金隆。○生物材料說，見《圖解》第六板小註。】

○問：“《圖解》小註勉齋說，所謂衆理之總會·萬化之本原，盖指太極而言。若所謂萬物各具一太極者，亦可謂衆理之總會·萬化之本原否？人果具衆理矣，若物各自具適用之一理而已，豈備衆理乎？”先生曰：“在一物者，似不可謂之衆理之總會。然其所稟來者，即太極之理，則豈不可謂各具一太極乎？豈太極衆理總會之中，割取一理，各付一物乎？如一片月輝遍照，雖江海之大、一杯之水，無不照焉。一杯之月光，豈以其水之小，遂謂月不照也？”【金隆】

○問：“讀《大學》，至格物章，‘因其已知而益窮之，以求至乎其極。’似有得焉。‘益窮’二字，是小子平生門

路也。”先生曰：“以因其已知而益窮之，爲平生門路，甚善。然不獨於知爲然，其於行也，亦當因其已行而益勉之。二者並進，其門路，漸可通達而無礙矣。”【李國弼】

## 存省

○先生，自少至老，不喜群居，獨處一室，涵養本源。德弘問：“動時，此心尤難收拾。”曰：“莫如主靜而立其本。”曰：“心中，或有如翻車樣者，何也？”曰：“心氣未定貼，故然耳。心本虛靜，若能定貼，安有如是紛擾底氣象？”【李德弘】

○德弘問顏子之不違仁，曰：“顏子之心，渾然天理，如鑑未塵，如水不波，其工夫接續，至於三月之久，而無一毫私意之干，無一刻怠忽之間。惟有些子未化却底，故或於三月之後，則未免一番間斷底意思。才間斷了，便更知之，此未達聖人才一間處。”問：“先生能免間斷否？”先生答曰：“何敢道無間斷？吾於靜中莊敬之際，雖或免放倒，若宴飲酬酢之時，或不免弛放走作，此平日所以慄然戒懼者也。【李德弘】

○先生曰：“紛華波蕩之中，最易移人。余嘗用力於此，庶不爲所動，而嘗爲議政府舍人，聲妓滿前，便覺有一端喜悅之心。其機則生死路頭也，可不懼哉？”【金誠一】

○嘗言：“吾出身初年，在京師，每爲人所牽挽，逐日宴飲。【責罰下位，辦酒食群飲，槐院古規也.】 暇日，輒生無聊之心。反而思之，未嘗不愧恥焉。【李德弘】

○嘗曰：“少時，從叔父松齋公于永嘉，一日，與人游獵于野，醉而墜馬。醒來，痛自克責，警省之心，未嘗暫忘。到今思之，惕然若前日事。”【金誠一】

○又曰：“嘗往琴聞遠<sup>4)</sup>家，山蹊頗險，去時，按轡警馭，心常不弛，及還，微醉，頓忘來路之險，縱然安行，如履坦途。心之操舍，甚可懼也。”【金誠一】

○嘗曰：“人之持心，最難。嘗自驗之，一步之間，心在一步，亦難。”【金誠一】

○問：“小子，每欲閒靜獨居而不欲與人相接，無乃偏僻耶？”曰：“果似偏僻。然於學者，不能無補。余初時，亦有此病，不無所益。”【李德弘】

---

4) 琴聞遠：丁卯本에는 뒤에 [소주 名蘭秀, 先生門人.]이 있다.

○論克己工夫曰：“凡邪思之興，或有才一警省而便能退聽底時，或有愈抑而愈難制底時。盖一日之氣，昏明有不同也。”【禹性傳】

○先生嘗曰：“初學，最好警省。初間，固多間斷底時。然不已其功，則漸漸輕，至於久，則常存而不放矣。”【禹性傳】

○德弘問：“心中不容一物，然則雖有當然之則，亦不可容乎？”曰：“非也。心之全體，至虛至靜，如明鏡照物。物來，則應之而不滯，物去，則如故而虛明。若係著一物，如泥點鏡，都不得虛明靜一氣象。”【李德弘】

## 論持敬

○答德弘論敬書，因寫一通，揭之于壁。趙月川 穆，嘗侍左右，問：“何以若是？”曰：“我雖教人如此，而反諸吾身，猶未能自盡，故然耳。”【李德弘。○論敬書，見文集。】

○嘗論持敬工夫，先生曰：“如某者，朝暮之頃，或有神清氣定底時節，儼然肅然，心體不待把捉而自存，四肢不待羈束而自恭謹。意以為古人氣象好時，必是如此，但不能持久耳。”【禹性傳】

○德弘，嘗侍坐巖棲軒。先生曰：“為學，莫如先立其主宰。”曰：“如何，可以能立其主宰乎？”曰：“敬，可以立主宰。”曰：“敬之為說，多端。何如，可以不陷於忘助之病乎？”曰：“其為說，雖多，而莫切於程·謝·尹·朱之說矣。但學者，或欲做惺惺工夫，或欲做不容一物工夫，而先有心於尋覓，而或涉安排，則其不生揠苗之病者，幾希，不欲助長，而纔不用意，則其不至於舍而不芸者，亦罕矣。為初學計，莫若就整齊嚴肅上做工夫。不容尋覓，不容安排，只是立脚於規矩準繩之

上，戒謹於幽暗隱微之際，不使此心少有放逸，則久而後，自然惺惺，自然不容一物，無少忘助之病矣。伊川嘗曰：‘非著意，非不著意。’朱子答張敬夫書，‘以敬爲主，則內外肅然，不忘不助，而心自存，不以敬爲主，而欲存心，則不免將一箇心把捉一箇心，外面未有一事時，裏面已是三頭兩緒，不勝其擾擾矣。就使實能把捉得住，只此已是大病。況未必真能把捉得住乎？’程·朱此說，切當明白，宜深味之。”因云：“動靜兼舉，表裏俱該者，莫如程子所謂‘正衣冠，一思慮，莊整齊肅，不欺不慢’之訓。其可不服膺乎？”【李德弘】

○德弘問：“立志以定其本，居敬以持其志。”先生引朱子之訓曰：“人之爲事，必立志以爲本。志不立，則不能爲得事。雖能立志，苟不能居敬以持之，此心亦泛然而無主，悠悠終日，亦只是虛言。立志，必須高出事物之表，而居敬則常存於事物之中，令此敬與事物，皆不相違。言也須敬，動也須敬，坐也須敬，頃刻去他不得。此說，最緊切於學者受用，宜深體之。”【李德弘】

○問：“一日操存，雖無走作，往往昏冥，而無光明氣

象。”曰：“持敬，不熟之故也。強而操之，則反有此病。如波滾沙·谷騰霧，反以自昏。”問：“何以則去此病？”曰：“別無他方法。程子曰：‘所以求收放心之心，是乃收放心之法。’然則所以求持敬，是持敬之法，持敬之法，備在先儒四條之說。大抵有此病者，無他，助忘之所致，而忘病尤多。無此助忘之病，則無此昏冥之病矣。”【李德弘】

○問延平靜坐之說，先生曰：“靜坐，然後身心收斂，道理方有湊泊處。若形骸放怠無檢，則身心昏亂，道理無復有湊泊處。故考亭對延平，靜坐終日，及退私亦然。”問：“靜坐，有拘束之病，則如何？”先生曰：“血肉之軀，自少全無檢束，一朝遽欲靜坐收斂，則豈無拘束之病？須是堅耐辛苦，無快活時節，更歷歲久，然後方無拘束之病矣。若厭拘束而待其自然，則是乃聖賢，百體從令，而恭而安之事，非初學所可能也。大抵拘束之病，實由持敬之工未至，安肆日偷故也。心若惺惺，無所怠放，則百體自然收檢而從令矣。”又曰：“爲學之道，必須專一悠久，然後乃成，而以一出一入之心，爲或作或輟之學，則學何由成？故朱子告滕珙曰：‘專一

悠久，爲成，二三間斷，爲敗。”【金誠一】

○先生曰：“‘必有事焉而勿正，心勿忘，勿助長。’當作四項看了。有事一也，勿正二也，勿忘三也，勿助長四也。”【李德弘】

○問：“思慮之所以煩擾，何也？”先生曰：“夫人合理氣而爲心，理爲主而帥其氣，則心靜而慮一，自無閒思慮，理不能爲主而爲氣所勝，則此心紛綸，膠擾無所底極。邪思妄想，交至疊臻，正如翻車之環轉，無一息之定貼也。”又曰：“人不可無思慮，只要去閒思慮耳。其要，不過敬而已。敬則心便一，一則思慮自靜矣。”【金誠一】

○德弘問：“豈知一寸膠，救此千丈渾？”先生曰：“寸膠，卽所謂阿膠也。〈禹貢〉，濟水性斤重，橫絕黃河以流，至阿縣，則伏流地中。故阿人穿井，得其水，煮膠，而其膠甚力重，投濁流，卽清。故中原人佩阿膠，投濁而得清。譬如心爲物欲之渾，持之以敬，則心忽惺惺也。故先儒以敬譬寸膠也。”【李德弘】

## 成德

○先生，於日用動靜語默上，平易明白，無甚高遠之事，而動容周旋，中禮，自有人不可及之妙。【金誠一】

○先生，謙虛爲德，無一毫滿暇之心。見道已明，而望之若不見，德已尊矣，而歉然若無得。向上之心，至死如一，日其設心，以爲寧學聖人而未至，不欲以一善成名。嘗見世人有自許太過者，深以爲非，必舉以爲戒。【金誠一】

○先生，充養已至，遇事裕爲。雖在急遽之間，神閒意定，無胡亂忽卒底氣象。【金誠一】

○性傳，出入門下久矣。或燕居從容，或對人酬酢，未嘗見其著力矜持，而亦未見其懈慢之容，始終如一。【禹性傳】

○靜存【李公湛】嘗曰：“某見退溪自少時，內外端直，表裏如一，行己處事，無一毫可疑。”後日，靜存入夜

對承宣，問先生人品，亦以是對。【禹性傳】

○趙月川，言於德弘曰：“先生，有聖賢底樣子。”德弘曰：“先生，有平易白直底道理，虛明洞澈底心事，豈特樣子？”【李德弘】

○先生之學，私欲淨盡，天理日明，物我之間，未見有彼此町畦。其心，直與天地萬物，上下同流，有各得其所之妙。【金誠一】

○性傳，久在花山，見府中人，雖賤隸，必稱曰退溪，而皆有尊奉欽仰之意，鄉曲之人，雖非出入門下者，亦知畏慕，而莫敢肆。或有行不義者，猶恐退溪有知，其化之及人，如此。【禹性傳】

○先生之學，蓋以朱子爲宗，不爲功利所奪，不爲異端所惑。博而不雜，約而不陋，論學，必本於聖賢，而參之以自得之實，教人，必主於彝倫，而先之以明理之功。持己則以正，而不苟爲崖岸之行，議禮則援古，而不遺乎時王之制。急於修己，而不言人過，勇於從人，

而不掩己短。接人以和，而人自敬，待下以寬，而下自肅。不以一節一善成名，而所學所守之正，求之東方，未有其比。【禹性傳】

○南冥與某言曰：“往年承召赴京，余訪李恒之于寓邸。恒之謂余曰：‘景浩，由文章而入其學問，誤矣。’余應曰：‘其學問，公與吾之所不得以知者。公但論弓角而已，吾但論講經而已，何可與論景浩學問之淺深邪？’恒之滿座門徒，不喜吾言，多有不平之色矣。”盖一齋，初習武，讀《大學》，乃覺悟，盡棄其業，而讀書修行。南冥先生，占文科初試，講誦經書，後入頭流，隱居行義。南冥歷舉其前所業，盖欽服先生之學問，如此。【李國弼】

## 教人

○訓誨後學，不厭不倦，待之如朋友，終不以師道自處。士子遠來，質疑請益，則隨其淺深而告詔之，必以立志爲先，主敬窮理爲用工地頭，諄諄誘掖啓發，乃已。【金誠一】

○誠一問：“讀《大學》，於理氣上，未達。”先生曰：“君未學〈太極圖說〉，故如此。”卽令讀之。又曰：“〈太極圖說〉中，‘君子修之吉，小人悖之凶’二句，最學者用工夫地頭。修之悖之，只在敬肆之間，可不懼哉？”蓋學者，不可不先識體段，故多教以〈太極〉·〈西銘〉·《啓蒙》等書。曹南冥聞之，乃有‘手不知灑掃之節而口談天理之奧’之譏，先生貽書，辨之。【金誠二】

○嘗言：“《性理大全》中〈太極圖說〉，乃吾所啓發入頭處，〈敬齋箴〉，乃吾受用之地。以《近思錄》多引《易》說，義理精深，初學猝難領解，故不先教學者。”【李德弘】

○又曰：“下學上達，固是常序。然學者，習久無得，則易至中廢，不如指示本源也。”故先生之接引學者，頗指示源頭處。【鄭惟一】

○李德弘，初志於學，嘗欲學《啓蒙》，先生曰：“君第讀四書。此非所急也。”【金誠一】

○德弘問：“理也者，形而上之道也，生物之本也。其詳可得聞乎？”曰：“學問之道，不可躡等而進。故孔子之門，非顏·曾以上，則不得聞性與天道。至於周·張·程·朱之時，聖人不作，吾道不明，若不詳說道學，幾乎絕矣。故立言著書，以詔後來學者。讀其書，得其義，則自當知之。”後日，德弘獨侍坐，先生曰：“向者，吾抑君所問。古人云：‘與學者言，如扶醉。’不知君所疑何說也。”曰：“不詳生物之本。”曰：“朱子訓‘無極而太極’曰：‘上天之載，無聲無臭，而實造化之樞紐，品彙之根柢。蓋理雖無形，而至虛之中，有至實之體。故一生二，二生四，四生八，八生十六，十六生三十二，三十二生六十四，則非生物之本，萬事之根柢而何？’”【李】

德弘】

○嘗曰：“學貴窮理。理有未明，則或讀書或遇事，無所往而不礙。凡人言理，孰不曰無形體·無分段·無內外·無大小·無精粗·無物我·虛而實·無而有哉？但真知其實無形體·實無分段·實無內外·實無大小·實無精粗·實無物我·實爲虛而實·實爲無而有者，爲難。此，某所以平日每云‘理’字難知者也。”問：“何以用工？”答曰：“工程節次，不越乎《大學或問》所載，而近日《啓蒙》講讀，無非此事也。但在用力之如何耳。”【禹性傳】

○德弘與趙月川侍坐，先生曰：“君等精察易象，頗得消長之理。求之諸友，未易多得，須十分勉旃，以副余望。”【李德弘】

○問：“《啓蒙》等書，似不切於初學，何如？”先生曰：“固是。然學者，亦不可不先知，先儒有是說耳。”【金誠一】

○先生曰：“爲己之學，以道理爲吾人之所當知，德行

爲吾人之所當行。近裏著工，期在心得而躬行者，是也。爲人之學，則不務心得躬行，而飾虛徇外，以求名取譽者，是也。”【金富倫】

○先生曰：“君子之學，爲己而已。所謂‘爲己’者，卽張敬夫所謂‘無所爲而然也。’如深山茂林之中，有一蘭草，終日薰香，而不自知其爲香，正合於君子爲己之義。宜深體之。”【李德弘】

○問：“小子，氣質偏處。”曰：“病在窒滯。”曰：“何以則無此病？”曰：“惟明理，可免。”【李德弘】

○嘗曰：“延平，使學者見喜怒哀樂未發時氣象，大抵延平之學，皆在於此。”又曰：“延平之學，已到得通透洒落處。故氣象，如冰壺秋月。”【金誠一】

○己酉<sup>5)</sup>六月，拜先生于豐基郡齋。穆曰：“學問，不專在於讀書，當游歷以廣聞見。至於義理，亦不可以獨得，當有師友漸磨輔助啓發之益。”先生曰：“君言極是。聞

---

5) 1549년(明宗 4)

君有志，甚嘉之。”又曰：“某人甚有文才，而爲人甚虛踈，可恨。是知務文學矣。治心最緊，不可忽也。”余因率爾而對曰：“心行不得正，雖有文學，何用焉？”先生曰：“學文<sup>6)</sup>，豈可忽哉？學問<sup>7)</sup>，所以正心也。是亦《論語》首篇註，朱夫子論弟子職之意也，”既而拜辭，先生起而送之曰：“子勉之矣。”【趙穆】

○辛亥<sup>8)</sup>正月，謁先生于退溪。先生終日賜教，皆以立志不篤·行不顧言，諄諄戒之，皆爲己切實之言也。【趙穆】

○問盤坐危坐，先生曰：“盤坐亦好。初學，且須危坐。”【金晬】

○辛未<sup>9)</sup>七月，李叔獻·柳而見·李景涵【潑】來話。叔獻謂景涵曰：“始余請益於退溪先生，先生默然良久曰：‘持心貴在不欺，立朝當戒喜事。’”余曰：“先生教人之意，若是深切。此豈獨叔獻·景涵之所當服膺？吾輩亦

6) 學文：[두주 ‘學文’, 本乙.]이 있다.

7) 問：[두주 ‘問’, 本作‘文’.]이 있다.

8) 1551년(明宗 6)

9) 1571년(宣祖 4)

宜勉之。”遂請景涵書二件，一揭壁上，一件而見持去。

【具鳳齡】

○明一講問疑義，先生爲推說烏頭力去之義曰：“謝上蔡來學於程夫子，辭歸之日，謂尹和靖曰：‘吾徒朝夕從先生，見行則學，聞言則識，譬如服烏頭者，方其服也，顏色悅澤，筋力强盛，一朝烏頭力去，將如之何？’和靖以告夫子，夫子曰：‘可謂益友矣。’盖烏頭，藥名，服之，能令人已疾。人在賢師之側，每聞嘉言善教，攻其心病，猶此藥能攻其身病。今違師遠去，不得聞教誨，前日之心病復萌，無藥以治之。此所以有烏頭力去之憂。”【金明一】

○先生謂明一曰：“道在邇，而人自不察耳。豈日用事物之外，別有一種他道理乎？”【金明一】

○本分之外，不加毫末，見成說底，便是道理。此說，先生每爲學者言之。【李德弘】

○丙寅<sup>10)</sup>，誠一將入泮，問：“居是邦，事大夫之賢者，

友士之仁者。都下必多仁賢，往見以資講益，何如？”  
先生曰：“爾今日第守靜。”【金誠一】

○嘗語及世之沒溺於名利者，反復歎惜，拱手謂在座曰：  
“凡我同人，須猛省此心，勿爲小人之歸，可乎！”【金誠二】

○一日，與高峯侍坐，先生曰：“吾輩既有意於此事，  
人亦以此名歸之。當各努力，以副其名，不可以虛名而  
取實禍。吾輩，盍相與戒之？”【禹性傳】

○辛酉<sup>11)</sup>，始進謁先生請業。先生曰：“敬，是入道之  
門。必以誠然後不至於間斷。”因命名曰‘士誠’，字曰  
‘子明’，手書贈之。【鄭士誠】

○家親，爲士誠受學，構童蒙齋於陶山。先生謂人曰：  
“鄭某，爲其子求學之志，可謂勤矣。”因謂士誠曰：  
“爾須刻勵，毋負親庭之意也。”【鄭士誠】

---

10) 1566년(明宗 21)

11) 1561년(明宗 16)

○金富弼【字彥遇，先生門人。】問：“書院【易東】學田所入不足，請儲穀息利。”先生曰：“‘息利’二字，便不是儒者所道。”【金誠一】

○碧梧公【李公文樞，字大成。】告于先生曰：“老來無寐，終夜輾轉，奈何？”曰：“此老人常事，莫如念古人書耳。”【李德弘】

○先生謂柳仲淹【字希范，先生門人。】曰：“眼中朋友，未見有長進者，又不曾信向此事，豈吾所爲者無足取信耶？甚可憂懼。”【金誠一】

○金孝元，以敬差官過，謁先生，請問爲學之道。先生曰：“立志爲先。”【金富倫】

○問：“學者之初，何者爲先？”先生曰：“立志爲先。然觀其所志者亦何事。”【金晬】

○教人必以忠信·篤實·謙虛·恭遜。【禹性傳】

○問氣質變化之法，先生曰：“如《論語》中‘主忠信’三字，最爲切己，而其章內上下之語，皆學者所當用力處也。”【出鄭述所撰鄭崑壽行狀。】

○先生嘗言：“古人云：‘不敢自信，而信其師。’今者，無師可信，須信聖賢之言。聖賢必不欺人。”【李德弘】

○學子質業請益，隨其淺深而告詔之，若有未曉處，則反覆詳說啓發乃已。訓誨引進，不厭不倦，雖有疾恙，不輟講論。易簣前月，已被重疾，而尚與諸生講論，無異平昔。諸生久乃覺之，輟論數日，病已革矣。【金誠一】

○丙寅<sup>12)</sup>冬，同內弟尹剛中·欽中，往拜溪舍，質問朱書文義。閱數月，將還安東，先生因寄詩于杏堂公【名復，剛中之父，時爲安東府使。】，曰：“朱門博約兩工程，百聖淵源到此明。珍重手書留至教，精微心法發群英。嗟余竭力空頭白，感子收功已汗青。更遣諸郎詢瞽見，病中深覺負仁情。”【文緯世。○末句，用朱夫子與王子合書‘小仁大仁，長久人情’之語云云。○先生自註。】

---

12) 1566년(明宗 21)

○一日，先生出示《主客問答》一帙曰：“公等，試論此說，何如？”緯世進曰：“觀此，足以知道學門路矣。”先生曰：“然。”【文緯世】

○庚午<sup>13)</sup>十一月初吉，拜先生於溪堂，柳應見亦至。質問既罷，與應見歸隴雲。應見曰：“每至于斯，見先生之面，聞先生之言，則如舊染之滌，如醉夢之醒。”某曰：“古人云：‘開雲霧而覩青天，剪荆棘而由正路。’不其然乎？余在少年視先生，如鬼神之神明，莫測其端，如江河之浩蕩，不知其岸。今來函丈，妙言入耳而自解，行事着眼而可明。吾庶幾功力之少，或有進也。”【權好文】

○問：“亡考，嘗以國弼之名，賤且無義，欲改之。今將以此意，告亡考之靈，而改之，何如？且國弼，性本輕薄，無蘊蓄，請以韜晦之義，入於名字中，庶爲顧名思義之資也。”先生曰：“雖云有欲改之意，然既未及改，今勿改之。恐爲得之。況見定之名，非無義甚賤者乎？且公既知得輕賤無蘊蓄之病，所當心存力治，以改過而

---

13) 1570년(宣祖 3)

遷善，足矣。何必待顧名思義，而後能改耶？假使名改而過未改，又將復歸咎於名之未盡，而又改名，以責改耶？此亦公之病處。”【李國弼】

○德弘少時，先生呼而言曰：“子知子名之義乎？”曰：“未也。”曰：“‘德’字，從‘行’從‘直’從‘心’，卽行直心也。古人命名，必因其人。子其體之。”【李德弘】

定本 退溪全書 四

## 退溪先生言行錄 卷之二

### 類編

### 講辨

○先生與學者講論，到疑處，不主己見，必博采衆論。雖章句鄙儒之言，亦且留意聽之，虛心理會，反復參訂，終歸於正而後已。其論辨之際，氣和辭暢，理明義正，雖群言競起，而不爲參錯。說話，必待彼言之定，然後徐以一言條析之。然不必其爲是，第曰：“鄙見如此，未知如何。”【金誠一】

○與人論辨，有所不合，則猶恐己之所見或有未盡，不主先入，不分人己，虛心紬繹，求之於義理，質之於典訓。己言合理而有稽，則更與辨說，期於解彼之惑。舊見或有未安，卽舍己而從人，故人莫不悅服。【李德弘】

○先生曰：“不能舍己從人，學者之大病。天下之義理無窮，豈可是己而非人？”【禹性傳】

○人有質問，則雖淺近說話，必留意少間而答之，未嘗應聲而對。【金誠一】

○凡與人論辨未契處，亦不遽曰不是，但云義理恐不如是耳。【禹性傳】

○丙寅<sup>1)</sup>春，誠一在溪南書齋，有旨宣召。先生曰：“爾須還去。我方病辭，何敢與人講論？”【金誠一】

○黃俊良嘗謂《性理群書》註多有舛誤，請先生改正，先生謙讓未遑。【金誠一】

○問〈洪範〉·〈太極圖說〉，先生曰：“如此等處，須於靜處潛心，庶可得其旨矣。”【金富倫】

○先生講《魯論》，教德弘曰：“謝上蔡監西竹木林場，朱震子發，自太學與弟子權，偕往謁之。坐定，子發進曰：‘願見先生，久矣。今日之來，無以發問。不識，先生何以見教？’先生曰：‘好待與賢，說一部《論語》。’”

---

1) 1566년(明宗 21)

子發私念，‘日刻如此，何由親款其講說？’已而具飯酒五行，只說他話。及茶罷，乃掀髯曰：‘聽說《論語》。’首舉‘子見齊衰者與冕衣裳者與瞽者，雖少必作，過之必趨。’又舉‘師冕見，及階，子曰：“階也。”及席，子曰：“席也。”皆坐，子曰：“某在斯，某在斯。”子張問曰：“與師言之道歟？”曰：“固相師之道也。”’‘夫聖人之道，無微顯，無內外，由洒掃·應對·進退，而上達天道，本末一以貫之，一部《論語》，只恁地看。’【以上，上蔡語。】今須如此讀，然後始知《論語》之意，而見聖人之道矣。”德弘承教，若有所得，請益，曰：“〈鄉黨〉一篇，皆二章類也。聖道昭昭，現在目前。不但此書爲然，凡讀經傳，皆當如是看了。”【李德弘】

○問：“《論語》，師門言行·弟子問答，不能盡錄，散見《家語》·《禮記》，時有異同，何也？”答曰：“師門言行，非一人所能盡聞見。弟子問答，亦然。當時記錄，亦非一人所爲，何可責其不盡錄耶？況《家語》，似是後人假托，《禮記》，又出漢儒，又何求其無異同耶？”【《論語講錄》 ○先生，因從子審問難，而講解者也。】

○問‘老者安之’註，程子說羈勒，設譬之意。答曰：“馬首之形，自具受羈勒之理。故人得因其形，而作羈勒以馭之。猶老者自具安之之理，聖人因而安之，少者自具懷之之理，聖人因以懷之之意也。”【同上】

○問‘溫故知新’，《論語》·《中庸》主意同異。答曰：“《中庸》論修德凝道，以存心爲主，故重在‘溫故’。《論語》論可以爲師，以知道爲主，故重在‘知新’。”【同上】

○問：“三家〈雍〉徹，南容與祭，而不諫否？”答曰：“不知南容之諫止與否。假使諫不止，亦不得不與其祭。蓋事父兄與事君，異也。”【同上】

○問以己及物·推己及物，仁·恕之別。答曰：“以己所固有而自然及物，故爲仁，推己所欲惡而要以及人，故爲恕。”【同上】

○問志學·志道·志仁，難易淺深。答曰：“志學，猶可泛言，志道，已擇所從，志仁，又更親切，大概如此。然亦各隨其人功力之至不至如何，難以硬定說曰某難

某易某深某淺也。”【同上】

○問：“夫子嘗曰：‘志於仁。’又云：‘志於道，依於仁。’何也？”曰：“彼此所言，各有悠當。豈可謂於彼一說志於仁，則於此更不可說志於道耶？如此輾轉，生出無限疑難。何時，到得灑然通透融釋處邪？”【同上】

○問伯夷·叔齊，當立不當立。曰：“朱子，以伊川欲立叔齊爲非理，謂伯夷當立。然又自謂：‘二子立，都不安。以正理論之，伯夷稍優。’是朱子亦不以伯夷立爲至當。然則何可決定言某人當立？只當以二子之讓爲善耳。”【同上】

○問：“絕四，何者最害？何以謂‘誠意’章事，而謂宜與‘四勿’章通看耶？”答曰：“四者，如循環，相爲終始。害則皆害，豈可指其一爲最害耶？通考以爲‘誠意’章事者，當其起於意，而能絕之，則爲能誠其意，故云云。又能絕四，則爲克己，不能克己，安能絕四？故云，與‘四勿’章潛玩，其義皆精。”【同上】

○問：“‘回何敢死？’，夫子在，則雖遭折辱，亦不當死耶？”答曰：“夫子既在，則無敢死之理。但可生而免，與見危授命，亦當視其生與義之輕重如何，而決處之。夫子雖存，若被匡人，橫加暴辱，必欲屈伏而使之從亂，則必不偷生而苟免也。”【同上】

○問：“富或先於教，信或重於食，何也？”曰：“富先於教，平時富教之先後，信重於食，臨亂處變之緩急。盖非富，教不行，故先富，無信，民不立，故去食。”【同上】

○問：“‘有心哉，擊磬乎！’，此人聞磬聲，而覺有怨尤之心否？”曰：“夫子擊磬，有不忘天下之心。此人聞其聲，而知其心，所以爲賢。其謂‘莫己知，斯已’云者，亦因其不忘天下，而言其不必如此耳。若磬聲有怨尤，何以爲孔子，若無怨尤，而此人聽，以爲有怨，尤乃一妄人耳。何用記其言而傳之後耶？【同上】

○問在陳絕糧，曰：“當時列國，自有待游士之道·待賓旅之具，卿大夫，亦有濟羈客之風。所以與許多門徒，周流天下，去就如意。不然，皆自給自輸，豈能常繼

耶？漢時詔書，有‘孔子以匹夫，能養三千弟子’之語，朱子以爲妄言。此亦可見矣。”【同上】

○問：“民，無信不立，不知禮無以立，信禮孰重？”曰：“臨亂而與民守之，信爲重，爲學而以身體之，禮爲重。信與禮，所重既異，故所以立亦不同。無信不立，謂民無以立於世而國亦不得立也，不知禮無以立，謂耳目手足無所加措而身無以立也。”【同上】

○問：“近世，以《中庸》首三句，分體用·中和·費隱及智仁勇，又以首三句，分配《大學》三綱領，如何？”曰：“此數說，今人皆謹守之，無異辭。然謂性爲體·爲中·爲隱，謂道爲用·爲和·爲費，謂教亦爲用·爲費，則然矣。若智·仁·勇，乃德行之名，安可強牽而傳會於此乎？性不知檢其心，而仁則屬乎修行，然則配仁於性，非也。朱子曰：‘率，非人率之也。’是乃人物各隨自然之性之謂也，而智則屬乎知，乃擇乎《中庸》之事，然則配智於道，亦非也。至於以教爲智，雖與成物之智相近，然彼對成己之仁，而言與此意不同，而三者，皆非人修德行道之義。又安有不息爲勇之意乎？且以此三

者，分配二綱領，尤無理。其謂性爲明德，雖近然，性者，人物所稟公共淵微之理，明德，乃指人之所得靈昭該括之名，則理雖本同，而所以得名者，不無少異。若‘率性’，則非有‘明之之功’，‘修道之教’，又非有‘新之之意’。性·道·教之所以得名，皆平鋪地義理之名，則與‘止至善’‘無所不用其極’者，義亦不同焉。又以存養爲仁，省察爲智，自強於三者爲勇，此則然矣。但子思本意，於此未有三達德意思耳。大抵義理，本同一原。若取其依稀<sup>2)</sup>相近者，而說合之，則何所不合？第其所以立言本意·文義·旨趣，各有攸當，毫釐之微，有同有異。今人，必欲強其異者合而同之。是以愈鑿愈乖，而反失大義也。又以首三句爲天道，戒懼·慎獨爲人道，於此不當分天道人道也。”【《中庸釋義》】

○問心·意·志三者，先生曰：“所論，皆踈鹵不親切。仁·義·禮·智，固有主一事發者。然而就一事，而熟玩之，則四者迭相爲用。萬正淳所謂‘四德，未嘗相離，遇事則迭見層出。要在人默而識之。’是也。請棗彥，勿以粗見，遽自立說，撐拄說去，且將《性理大全》，程·朱

---

2) 稀：丁卯本‘係’

諸先生論心·意·志·仁·義·禮·智等說，虛心熟看，體認精密，日月久遠，眞積理融，不覺其忽有得也。”【李國弼】

○問：“若遇大段難事，心神茫昧，如醉如泥，是非混淆。若十分著力苦思，則雖或得之，心反怔忡，實非自得也。將置之一隅，不爲思索，何如？”先生曰：“亦不可不思。但思之太迫，急期於必得，則爲病耳。”【李國弼】

○戊辰<sup>3)</sup>十月四日，入侍晝講。臨文啓曰：“孟子贊聖人之德曰：‘所過者化，所存者神。’聖人之德，隨其經歷之處，而無不化，中心所存主處，便是神妙不測。”上問曰：“此章有晁氏註，晁氏，乃非孟子者，知識不足，而言語可取，何也？”曰：“凡人稟受之時，分數不足，則雖有通處，亦有塞處。晁以道文章之士，不知聖賢之學，其所以非孟子者，亦無足恠。但所論是處，朱子取而載之，此不以人棄言也。蘇軾力詆程子，心術多有不正處。故朱子辨邪正，則以異端排斥，而言之是者，則取於《集註》。大賢心事，公平正大，不以斥其人而棄

---

3) 1568년(宣祖 1)

其言之善也。取晁氏之言，正與取蘇氏之言同也。【《堂后日記》】

○隆問：“‘太極，性情之妙。’何以言‘妙’字？”先生曰：“‘妙’是至深至妙，難形難名底意。性亦有理，情亦有理。故曰：‘太極，性情之妙也。’”問：“未發是性，已發是情否？”曰：“譬如水，潏爲性，流爲情。潏者出而爲流，流者自乎潏，潏與流，水豈有二哉？”【金隆】

○問《通書》“誠之復”註“藏於己”之義，答曰：“‘乾道變化’，主天而言，卽‘繼之者善也’，‘各正性命’，主物而言，卽‘成之者性也’。主天之與物而言，故曰‘物’，主物之受天而言，故曰‘己’，己卽上所謂物，非二物也。”【金隆】

○問：“《通書》言，‘小人日憂’，小人自僞，何憂之有？”曰：“此‘憂’字，非‘終身憂’之‘憂’字也。小人名勝實，無不能充然自得，這便是憂。‘憂’字對‘充然自得’字看，則可見其義。此正與‘心勞’‘日拙’等語相類。”【金隆】

○問：“《通書》曰：‘性焉安焉之謂聖’，而解云：‘性者，獨得於天’，何謂也？”曰：“天性，固人所同得，而唯聖人清明，完具無所虧欠，乃獨得於天也。”【金隆】

○先生曰：“意者，私智潛行，經營往來底，志者，一直去底，慮者，對同磨勘底，晦菴此三說，最善名狀。”【李德弘】

○問：“〈敬齋箴〉，勿貳以二，勿參以三，二與貳，三與參，義同異何如？”先生曰：“二與三，成數也，貳參，成其數之名也。《易》曰：‘參天兩地’，《記》曰：‘離坐離立，毋往參焉’，《論語》曰：‘不貳過’，此參貳字，亦此意也。”【金誠一】

○德弘問〈觀書〉一絕，先生曰：“‘半畝方塘一鑑開’，言心之全體湛然虛明底氣象，‘天光雲影共徘徊’，言寂而能感物來畢照之意，‘問渠那得清如許’，言何由而有此虛明體段，‘爲有源頭活水來’，明天命之本然矣。”【李德弘】

## 資品

○先生，自少天資近道，精明溫粹，篤厚真純，其處心行事，出於道義，未嘗爲血氣所動。【金誠一】

○先生，天品甚高，充養有道，襟懷洒落，韻致清遠，莊正誠實，不欺閭室，端居整肅，毅然之色，若不可犯，而至其待人之際，溫恭謙遜，一團和氣，開懷與語，洞見心肝。又謙虛好問，舍己從人，人有一善，若出諸己，己有小失，雖匹夫言之，改之無吝色。【鄭惟一】

○弱冠時，與諸友，肄業于榮川醫院，上舍朴承健，時以少年，方讀《小學》。熟察先生動靜，合於所讀書，問曰：“公會讀《小學》否？”先生笑曰：“未也。”【李安道】

○先生，溫良恭謹，端詳閒泰，暴慢之容，忿戾之氣，未嘗加諸身。瞻之也，儼然有可敬之儀，則卽之也，溫然有可愛之容德。【金誠一】

退溪先生言行錄 卷之二

○平易明白，先生之學也，正大光明，先生之道也，和風慶雲，先生之德也，布帛菽粟，先生之文也。襟懷洞澈，如秋月冰壺，氣象溫粹，如精金美玉。凝重如山嶽，靜深如淵泉，望之，可知其爲成德君子。【金誠一】

## 起居語默之節

○居處必靜整，几案必明淨，圖書滿壁，常秩秩不亂。晨起，必焚香，靜坐，終日觀書，未嘗見其惰容。【金誠二】

○平居，未明而起，斂襖衾篔，盥櫛衣冠，日以《小學》自律。小長遊庠序，雖群居偃息之中，必斂容端坐，衣帶必飭，言行必謹，人皆愛而敬之，不敢以慢侮加之。【金誠一】

○平居，未明而起，冠帶出就書室，斂形端坐，不小跛倚，終日觀書。或默坐思索，或吟詠詩句，自世俗所好，未嘗一經於心。【鄭惟一】

○平居，未明而起，靜坐一室，兢存研索，有若泥塑。然及學者有問，毫分縷析，洞然無疑，雖至愚之人，皆有所感發而興起。【禹性傳】

○先生之燕居，終日端坐，雖或氣疲身困，未嘗有偏倚

放肆之容，至於精神倦憊，則乍出江臺以發舒之，或隱几而少休憩焉。【李德弘】

○終日靜坐，或時盤坐，亦必端莊，不少欹側。有時體倦，瞑目端坐而已。【禹性傳】

○先生，坐必端嚴，手足不動。與諸生相對，有如尊賓之在座，侍坐，不敢仰視。及進前授學，和氣薰然，誨諭諄諄，從頭至尾，洞然無疑晦。【鄭士誠】

○乙丑<sup>4)</sup>秋冬，性傳寓溪南書齋，見先生，常處東齋，至夜深，入就寢，未明，整衣冠，出齋，逐日如是。【禹性傳】

○先生，平日在家在山，非講學應接之時，則左右靜無人焉。嘗言：“某獨寢玩樂齋，中夜而起，拓窓而坐，月明星概，江山寥廓，凝然寂然，有未判鴻濛底意思。”【李德弘】

---

4) 1565년(明宗 20)

○戊辰<sup>5)</sup>七月十八日，早發將入京，抵廣津，適遇大風雨。波濤洶湧，幾至覆舟，舟中人，驚懼失措，先生，神色不動。【李安道】

○先生，對人應物，動靜語默，各有其節。人若有不當問而問，不當言而言，則必正色不答。【金誠一】

○先生，與衆人言，和說無諍，與大夫言，未嘗不正色，極言辨之。【李國弼】

○不言他人過失，而或有所聞，必有矜惜之意，不言時政闕失，而或有所聞，必憂形於色。【禹性傳】

○問：“見人之不善，輒加矜憐而不怒，何如？”先生曰：“是或一道，惡不仁，亦公天下之心要，當並行爲可耳。”【李國弼】

○先生，與衆人言，其言有理，則欣然應之，如有不當者，則默而不答，人自悚惕。是故，慢褻之言·庸瑣之

---

5) 1568년(宣祖 1)

說，未嘗至於耳矣。【李德弘】

○凡與人終日商論，懇惻之意，愈久愈篤。就有未合，未嘗變其辭色，亦未嘗有傲惰戲侮之意。【禹性傳】

○言若不出口，而其論學，詞辨痛快，無所疑礙，體若不勝衣，而其處事，筋骨硬直，無所回撓。【禹性傳】

## 律身

○先生，二十一歲，聘夫人許氏，相敬如賓。【吳澧】

○爲舉子時，嘗遊郡庠，衣冠必整，言動必謹，其接人之際，雖不爲崖岸，而自有難犯之色，肅然人敬而愛之。【金誠一】

○先生，自少時，爲人所敬。一鄉儒生，會于山寺，箕踞偃臥，及聞先生至，其年齒高於先生者，莫不斂容以待之，未嘗敢喧呶作戲於其側。【禹性傳】

○自少時，書字必楷正，雖傳抄科文雜書，鮮有胡寫，亦未嘗求諸人，蓋厭人之亂書也。【金誠一】

○道山賜暇之日，同僚皆放曠無檢，日以觴詠爲事，先生獨終日端坐，或閉戶觀書。雖時與諸人遊賞，而亦不至流放，同僚皆雅敬志操，亦不以異己嫉之。【金誠一】

○先生，賜暇在東湖，如林亨秀【字士遂，號錦湖】諸公，

日事游戲，先生對案靜坐，未嘗少變，而亦不見其苟異，彼亦未敢以戲語加於先生。【禹性傳】

○立朝之日，靜以自守，雖知舊聞，亦未嘗僕僕往來。其所遊從者，皆一時之望，其所接引者，必向學之士。【金誠一】

○登第未數月，有翰林薦，時金安老當國，素嗾先生，其黨之在言路者，論以逆人之族，見遞。蓋安老家在榮川，先生亦贅寓其鄉，安老欲令來見，而先生終不往，安老深啣之。後先生娶權碩女，碩乃碩之兄，碩於中廟朝，謀誅南袞·沈貞，坐死。安老因此擠之。【金誠一】

○在都，尹元衡爲榜會，先生稱疾不往。【金誠一】

○關西，素稱紛華，士之落於坑塹者，前後相望。先生嘗爲咨文點馬，以事留義州一月，絕無所近。行過平壤，監司爲飾名姝以薦，竟不之顧。【金誠一】

○權同知 應挺，知安東，嘗載妓樂過書堂，先生作詩諷

之，權後乃不敢。【金誠一】

○門贅有中司馬設慶宴者，陳優戲以娛賓，先生若無見也。【鄭惟一】

居家【附儉約】

○少孤，奉母夫人，甚謹承顏順志，動無違拂。母夫人察其志慮高潔，不合於世，嘗曰：“汝仕宦，宜做州縣，不宜作高官。恐世不汝容也。”【金誠一】

○先生早失先子，先夫人窮居。其應舉決科，實爲便養計也。適坐舅罪，不許臨民之官，未幾，大夫人下世，先生每懷蓼莪風樹之感，門人語及養親之事，則必蹙然稱罪人。【金誠一】

○自陞六品，爲便養乞外，而安老沮之，竟不得一縣，爲終身之痛。【李安道】

○先生，每遇生朝，禁子弟獻杯曰：“某於先妣無恙時，不得行焉，今豈忍享此也？”然先生五兄察訪公【名澄】，携壺以來，子弟及門人，因是略進杯盤，則亦不固辭也。【金富倫】

○家法甚嚴，閨門雍穆，事其兄如嚴父，賑窮族，極其

力。【鄭惟一】

○閨庭之間，莊以莅之，慈以育之，僕御之徒，恩以撫之，嚴以御之。內外·上下·衣服·飲食，各稱其分，子弟少長，教養戒勅，各因其材。【李德弘】

○先生曰：“世俗有薄待正妻者，伉儷之誼，豈宜如此？須處之有道，勿失夫婦之禮，可也。”【金富倫】

○與子騫書曰：“父子異爨，本非美事。但汝兒輩，長成婚嫁，無容身處，勢不得不至於此。且古人父子，雖不異財，亦不可混處，故有東宮·西宮·南宮·北宮之制。今與其同處而異財，孰如別處而猶不失同財之意乎？”  
【家書】

○未嘗見其詬詈婢僕。如有失誤，亦必教之曰：“此事當如是。”未嘗變其辭氣。【禹性傳】

○問：“兄弟有過，則可相言之否？”先生曰：“但當致吾誠意，使之感悟，然後始得無害於義。若誠意不孚，

而徒以言語正責之，則不至於相疏者，幾希矣。故曰‘兄弟怡怡’，良以此也。”【金誠一】

○察訪公若至宅，則出門奉迎，必序坐一席，怡愉恭謹之容，睟盎於外，望之，令人生孝悌之心。【金誠一】

○察訪公入門，常讓先生，先生蹙然，如不自容，鞠躬而立曰：“何敢如是？”一日語及門生曰：“古人事兄，如事嚴父，出入扶持，居處奉養，以盡子弟之道。今我只有一兄，而未得盡子弟之道，可歎。”【金誠一○先生五兄，潛·河·滄·大憲公，已卒，察訪公獨在，故云一兄。】

○先生四兄大憲公，被謫，將赴甲山，出城而卒。性傳本生大人，爲金吾郎，護去。乙丑<sup>6)</sup>秋，先生言于大人曰：“某於城主，素有感恩事，而不忍言及，尙未發口。”因嗚咽，不能言，若慟初喪。【禹性傳○性傳本生大人名彥謙，庚戌<sup>7)</sup>爲禁府都事，押大憲公謫行。見公杖創病甚，止中道，白令安意調息。吏卒懼及禍，更諫不聽，幾爲奸黨所陷，會大憲公卒而免。時爲安東判官，先生先塋在安東，故稱城主。】

---

6) 1565년(明宗 20)

7) 1550년(明宗 5)

○問：“妻之姊，孤寡，無所於歸，又無家可別居，則同室而居，何如？”先生曰：“此恐於義有未安也。今人，雖以妻姊妹爲至親，無間內外。然歐陽公兩娶薛家，呂東萊再聘韓無咎女。古禮如此，則今以至親待之，同室而居，豈是別嫌之道？若無所歸，則但當築室而居，經紀生理，俾不失所，可也。”因曰：“嫌疑之際，不可不慎。昔歐陽公收養族女之無依者，及長嫁之，又寡，因畜之。一家忌公者，謂公不修帷薄，有識者皆疑之，公至上疏章辨誣，然後方雪。此亦不能別嫌之過也。”【金誠二】

○先生雅尚儉素，盥用陶器，坐以蒲席，布衣條帶，葛屨竹杖，泊如也。溪上之宅，僅十餘架，祁寒暑雨，人所不堪，而處之裕如也。永川郡守許時，嘗歷謁曰：“隘陋如此，何以堪之？”先生徐曰：“習之已久，不覺也。”

【金誠一。○此以下，附儉約。】

○農桑細務，未嘗失時，量入爲出，以備不虞，而家本清寒，簞瓢屢空，環堵蕭然，不蔽風雨，人所難堪，而處之裕如。【李德弘】

○德弘祖父川沙家，斜廊一間，未足於接客，蔽雨以茅，廣軒以板。先生每見，歎其儉素，寒棲·巖棲軒，皆依其制，舊宅亦如之，其尚淳儉如此。巖棲補簷，近易以瓦，殊非先生之本意云。【李德弘。○德弘祖父李公賢佐，龔巖之弟，居川沙。先生詩所謂“幽篁川沙 李丈居”者也。】

○玩樂齋新建，先生顧德弘曰：“吾意本在矮屋，而木工，當我入齋於墳菴，自作張皇高大，至此，心甚愧恨也。”【李德弘。○齋，高八尺，廣八尺。】

○巖棲軒，兩面造書架，獨於西邊，限隔半面，而空其中。問：“如是爲制，未知，有意否？”先生曰：“此，余之所起居寢處者也。經訓，在後而背坐，未安，故如是爾。”【琴蘭秀】 8)

○辛巳<sup>9)</sup>，聘許夫人，夫人家頗饒。先生，侍奉之暇，時往來焉，常騎瘦馬，婦家雖有肥馬，亦未嘗乘也。【李安道】

8) 巖棲軒……琴蘭秀：丁卯本에는 없다.

9) 1521년(中宗 16)

○先生在都下，不喜乘軒，至於詣闕入侍之日，雖無馬，必借騎於人，而未嘗乘軒。【禹性傳】

○許夫人田莊，在榮川郡，頗饒。溪上，則只有薄田數頃，而終不居于彼。【金誠一】

## 奉先

○節祀時享，雖祁寒盛暑，非疾病，則必往奉饋奠物，不令人代之。或得節物，或異味，則或乾或醢，遇節祀享祭，則薦之。蓋先生支子也，未得行薦獻禮于家廟，故如此。【金誠一】

○先生得新物，必送于宗家，俾薦于廟，如不可送者，則必藏于家，待其可祭之日，而具紙牒，不設祝文，又不設飯羹，只以餅麵祭之。德弘問其所以，曰：“所居，稍遠於家廟，既不得如意助祭，又未敢當主祭之道，故如是。朱門，支子居他者，亦有此例也。”【李德弘】

○與兄孫宗道書曰：“李德弘寄松蕈五箇，新物，故送去。但如此之物，單薦，勢不便，或沉或乾，謹藏以待後日，因薦他物時，偕薦，或祭時，供進，亦可。”【家書】

○先生，以俗節墓祭爲非禮，而亦循俗上塚，未嘗祭於家廟，蓋亦朱子答張敬夫俗節一條之意也。【金誠一】

○先生或行忌祭于齋宮，或問：“禮乎？”先生曰：“祭於廟，禮也。宗家或有故，則齋宮，乃墓所，非佛寺之比也。子孫會祭于此，亦無妨。”【金誠一】

○先生行祭，既畢，雖已撤席，又移時向神位而坐。【李德弘】

○釀祭酒，必擇淨處，果脯爲祭而儲，則不敢他用。【李德弘】

○先生在京之日，或有祭釀酒，無溫房，入置寢室，雖日凍夜黑，而便洩必於房外。【禹性傳。○此一條，於先生，實是小節，然可見君子一毫不放過處。故並記之。本註。】

○忌日，不設酒，不受肉。雖不與祭，齋<sup>10)</sup>居外寢，以終日。其待人，亦如是。一日客來，將設酒，知其人有忌，旋令止之，惟設茶。隣府嘗送獐，適丁忌日，乃送還。【金誠一】

○與子篤書曰：“神主【權夫人神主，時未及再期。】，欲姑安

---

10) 齋：丁卯本‘齊’

於溫溪家外房，又有一計。余既有專城之奉，從權【缺】享先人【先生支子，故云‘從權’。】，則汝兩母，亦當從享。故兩神主，皆欲來安於郡齋。然此事，當更詢酌而爲之，不可率然也。【家書】

○先生家廟，在溫溪里。宗子無後，兄子進士完，當承祀，而已定居于他處，以撤還爲難。先生責以大義，反復曉諭，完令其子宗道，還居以奉宗祀。先生猶以爲喜，出其財力，經紀其家，凡所以周恤安集者，靡所不至。宗家歲久頹落，宗道欲修治，而家貧無以爲材，先生令伐墓木以爲用。或以斬丘木爲疑，先生曰：“以之爲私用，則固不可，若取墓山之木，治先祖之宮，以奉先祖之祀，則是肯構之大者也。有何不可乎？”【金誠一】

○與子篤書曰：“孤山【先生前母金夫人墓所。】火起之由，今見朴奉事始知之，不勝驚駭。雖云已滅，未知塋域得免與否。假使幸免，若其主峯近處不免，則人子之心，安可不亟往見之，安然遠在乎？上下今方憂旱，恐有朝官受由外方之禁。然此事，非尋常受由<sup>11)</sup>之比，宜可受由

---

11) 受由：丁卯本‘□□’

也。”【家書】

○戊辰<sup>12)</sup>十二月二十五日大政， 追贈祖先。 初先生陞一品， 一年不推恩， 子弟請曰：“不爲推恩， 何也？” 答曰：“余以虛名， 濫至於此， 何敢更請推恩？ 況先妣戒余， ‘要毋過一縣監’， 而不承先教， 今至於此， 推恩， 非先妣之意。 是以未敢也。” 至是人多言：“其位在崇品， 不爲追贈， 似爲未安。” 故始爲推恩焉。【李安道】

---

12) 1568년(宣祖 1)

## 家訓

○與子篤書曰：“讀書，豈擇地乎？在鄉在京，惟立志如何耳。須十分策勉，逐日勤苦做工，不可悠悠浪送日月也。”【家書】

○又曰：“汝本不篤志於學，若在家，悠悠度日，尤爲廢學。須速與完姪或他篤志之友，負笈上寺，三冬長夜，勤苦讀書。今不勤苦做業，隙駟光陰，一去難追。千萬刻念，毋忽毋忽。”【家書】

○又曰：“汝以一身奉饋奠，修學業，而旁理家務，想未免有撓汨之時。正當隨宜順處，不廢素志，爲可耳。若牽俗務而廢志業者，終爲鄉里之陳人而已，可不戒哉？”【家書○時篤，持權夫人心喪，故云‘奉饋奠’。】

○又曰：“宜寧之事，若不能善處，非徒汝陷於非義，亦吾之耻也。須審度可否，隨宜順理，遜言恭色而處之，視棄其物，如棄草芥，要不失子弟之道，至可至可。”【家書】

○又曰：“途中及到彼之後，凡持身處事切宜，日日謹慎，毋敢怠忽，常以文公訓子帖之言，念念不忘，庶幾不至於有過之地。此意，平時猶當勉勉，況汝爲喪人乎？”【家書】

○又曰：“殿齋【時，窟爲集慶殿參奉。】無事，或讀書或寫書，儘好做工夫也。晦菴書，不但寫之，兼須尋究玩味，有未曉處，付標待問，可也。”【家書】

○又曰：“聞蒙兒【安道小名，阿蒙。】尙寄宿於內。禮云：‘男子十年，出就外傳，寄宿於外。’今此兒，已十三四歲，尙不出外，可乎？聞巫女頗出入，此事甚害家法。自我慈氏以來，全不崇信，吾常禁絕，不許出入。非但欲遵古訓，亦不敢壞家法。汝今安可不知此意而輕變乎？”【家書】

○又曰：“近見吳察訪【彥毅】，以其子守盈，不專學業，務爲服飾之華好，大怒呵<sup>13)</sup>禁，守盈奴，持價來，貿之物或不得貿去。吳兄此意，甚好。余則從前不能如此之

---

13) 呵：丁卯本‘訶’

嚴，使汝徒事習俗外累，此非獨汝之過也。大抵士君子，當以風素文雅·恬淡寡慾自處，而餘事及於生業，則無害，若全忘文雅修潔，而埋頭沒身於營產服飾之末，則此乃鄉里俗人所爲，何有於儒家之風乎？”【家書】

○又曰：“營產等事，亦人所不能不爲者。乃翁平生雖疏拙，亦豈全不爲乎？但內專文雅，而外或應務，則不墜士風，爲無害，若全忘雅尚，沒頭經營，則是爲農夫之事，鄉里俗人之爲，故云云耳。”【家書】

○又曰：“今人雖無學力，不至於大過者，其資質不甚駁故也。若氣稟駁，而又不加矯揉克治之工，率意冥行，則其過尤之積，將不勝其多且大矣。近覺汝於義利之際，不甚分判，是汝資之偏處，不可不知。故預戒之耳，非謂汝已陷於大過而督責之也。樊須遊聖人之門，而自知其氣質之偏，故有修慝辨惑之問，此可謂善學矣。汝勿訝吾言之太早，而思古人爲學之實，則知吾意而有益於汝矣。人誰無過？過而能改，是爲大善矣。”【家書】

○又曰：“貧窮，士之常事，亦何介意？汝父平生，以此被笑於人，多矣。但當堅忍而順處，自修以待天，可也。”【家書】

○又曰：“汝無所歸，贅寓艱窘。每見汝書，輒數日不樂。雖然，爲汝自處之道，尤當堅苦自守，安分俟命，不可遽生戚嗟嫌恨之意，以至於作過取譏也。”【家書】

○與孫安道書曰：“今聞乳婢，棄三四朔兒，當上京云，此無異於殺之也。《近思錄》論此事云：‘殺人子以活己子，甚不可。’今此事正類此，奈何奈何？京家必有乳婢矣，五六朔間，兼飼相濟，以待八九月間上送，則此兒亦似可以粥物活命。如此則可以兩活，無乃大可乎？若不能然，必欲送，則寧使絜<sup>14)</sup>其兒而上去，兼飼兩兒，猶可也。直令棄去，仁人所不忍，至爲未安。故先告之，更思之。”【家書】

○又曰：“金謹恭，學識精詳，必是佳士，未知已往見否。泮中，處之甚難，而汝則尤難。言行之間，常常謙

---

14) 絜：丁卯本‘挈’

謹，毋以所不知爲知，切須操持，勿放勿傲，勿多言，戒之戒之。”【家書】

○又曰：“汝凡事當謹慎，而今見寄而精書，大字亂草，此何意耶？慎勿好爲癡狂之態。”【家書】

○與兄孫宗道書曰：“汝窮生多累，不得專業，是爲可慮。然亦出於事勢之不得已，安可避哉？惟當更加奮勵。雖在家中，猶可撥冗讀書，何得托以治生而專廢耶？”【家書】

○與兄孫善道書曰：“所云學業，在汝篤志與否。志篤則何患業不進？否則時發如此之歎，無益也。”【家書】

○訓誨子孫，必先以《孝經》·《小學》等書，略通文義，然後及於四書，循循有序，未嘗躐等焉。子孫有過，則不爲峻責，警誨諄復，俾自感悟。雖婢僕，亦未嘗遽加嗔罵，閨門內外，怡愉肅穆，不動聲色，而萬事自理焉。【金誠一】

## 處鄉

○先生居鄉，凡調役征賦，必先下戶而輸之，未嘗有逋稽，里胥亦不知爲達官家。嘗出坐溪邊，里胥來告曰：“今年柏林之禁，進賜戶當之。”先生笑而不答。盖柏林在溪東，令先生戶守之也。【金誠一】

○郭趙爲宣城宰，嘗語人曰：“此縣租稅貢賦，吾無其憂矣。李先生，率戶先人備納，鄉里小民，畏先生之義，而爭自來納，猶恐或後，不煩一呵，靡有所欠。吾何憂哉？”【禹性傳】

○戒子書曰：“人家子弟，當以謹慎畏法爲務。其穀旣爲官穀【時先生，榮川田庄所收穀，自官封爲私債，將充賑資。】，乃任然取用此，豈儒門子弟讀書知義者事耶？汝若不改此心，後日居鄉行世，到處作過，豈不爲憂？此余所以丁寧不已也。【家書】

○陶山精舍下有魚梁，官禁甚嚴，人不得私漁。先生，每當暑月，則必居溪舍，未嘗一至于此。曹南冥聞之笑

退溪先生言行錄 卷之二

曰：“何屑屑也？我自不爲，雖有官梁，何嫌何避？”先生曰：“在南冥則當如彼，在我則亦當如是。以吾之不可，學柳下惠之可，不亦宜乎？”【金誠一】

○先生姊子辛弘祚，就訟于本縣。先生令不相往來，不通書札，其於太守，亦如此。【李德弘】

○籬下，無良丁之接。【李德弘】

○溪流引十里外水，小灌廣遠者，旱不得潤，年比不穫。先生曰：“是我水田在其上故也。吾雖田之燥可食，彼非水田濕，不可穡。”即田其水田，其推怨及人如此。【李德弘】

○鄉人志學者，或耻隨品官之列。先生曰：“鄉黨，父兄宗族之所在，以隨行爲耻，何意？”或曰：“門地卑微者居右，實有牛後之耻。”先生曰：“鄉之所貴者，齒也。雖居下，於禮於義，有何不可？”【金誠一】

○金富弼·富儀·富倫·琴應夾·應堧，佩酒以謁先生。先

生論鄉坐分貴賤之非，只當依古齒坐，金富弼曰：“古今殊異，不可如是。”先生援据古今，終日極辨。諸人路呈一詩云：“先生上古論，弟子末世言。書院規模定，何須鄉坐分？”【李德弘】

○先生曰：“凡處事，若拘於他人，而勢難違衆，則觀其不甚害理者，而或勉從之。惟內自益著工夫耳。若內無工夫，而遽爲高格之事，則人爭恠之而致謗矣。凡在一家之內，亦然。此人之所難處也。”【金富倫】

○問：“嘗謂爲長者羹之之禮，於父兄宗族則可，非吾父兄，則吾何必執廝役之勞也？後乃思之，雖非吾父兄，不可無執敬之禮也，何如？”先生曰：“所論事長之禮，大概得之。大抵君子，於吾父兄，篤盡孝悌之道，尊吾親以及人之親，敬其長以及人之長。年長以倍則父事之，十年以長則兄事之，五年以長則肩隨之。非假設而彊爲之，皆自尊吾親敬吾長，而推其餘以及之。但其敬之之禮，或隨其人而有差等耳。況以〈西銘〉‘父乾母坤，民吾同胞’之義，言之，天下爲一家，中國爲一人。凡天下高年之人，皆吾一家之長也，吾安得不推吾

事兄之心而事之乎？”【李國弼】

○問：“侍食於長者，欲後食則有違古禮，欲先食則恐駭人見，何以處之得中？或曰亦不可祭飯，此則何如？”先生曰：“先長者而食，則大駭於俗，固不可爲之。若於長者不舉匙之前，先自舉匙，且視顏色，而若先食，然則庶幾得中。至於祭飯之事，尤未安，不爲甚當。”【金睟】

○先生，常守靜端居，未嘗出入，而若斯文雅飲。里社集宴，則亦時往焉。親戚，若有吉凶慶弔，則近必親往，遠必使人致禮，至老不廢。【金誠一】

○先生，當鄉人宴飲之請，若無故，未嘗不赴，酒一行，必還酌主人以答其禮。雖卑行小子，無不開顏溫語，盡其權浹而返。飲酒不量，只是浹洽而已。【李德弘】

○縣校，行釋菜禮，校生致胙，則先生具衣冠，置胙于堂，拜受於庭下。卽於堂上設胙，校生執盞跪，先生出位，俯伏跪飲，飲畢，俯伏而退。或有在坐者，亦令依右行之，先生復執盞跪，校生受飲，如上儀。【禹性傳】

## 辭受

○先生，嚴於辭受之際，苟非其義，一介不以取予於人。若州縣官，以交際之禮，來饋，則亦不苟辭。時有一官，頗不廉，數來謁，時或致物，先生亦受之，門人趙穆甚不悅。雖蒙不及致問，然以愚忖之，先生非苟受也。細觀《孟子》‘却之不恭’章，則可意會耳。【金誠一】

○先生所親厚方伯守令，或有饋物者，必度義，或受之或辭之，要不爲迫切也。【金富倫】

○州府，若有饋遺，則必先送于察訪公，次分于隣曲親戚及門人之來學者，未嘗留惠於家。在京，俸祿所入，足以自贍，餘皆周恤親舊，而必以親疏貧富爲度，未嘗傷惠焉。【金誠一】

○先生，嘗棲月瀾寺，有饋樸魚者，分送隣老，乃嘗之。【李德弘】

○子弟，求藥於內醫院，先生曰：“不可。”小子問曰：

“此非如他物，求之何害？”先生曰：“義有未安，決不可爲也。”【李國弼】

○乙丑<sup>15)</sup>冬，尹復爲安東府伯來謁，先生出接之。尹納禮單，先生偶不開視。及尹辭去，入見之，乃有獐肉。是日，先生家忌也，卽具書追還，蓋以忌日受肉爲未安也。又於十二月二十四日，【乃成廟忌日。】趙士敬持酒肉來，亦不受其肉。【禹性傳】

○問：“安東府伯所送魚肉，先生以其忌日不受，弟子之妄意以爲，留置未安，則分諸鄰里親故，以副饋物者之誠心，何如？”先生曰：“魚肉之饋，適值忌日，則還之，似近矯，公之所責，當矣。是時，府伯不知某有忌，將魚肉來，欲爲款，某於其人也，則以忌辭之，於其魚肉，則冒忌而受之，可乎？受之旣不可，則留家與與人，皆無說矣。故如是處之耳。”【李國弼】

○問：“先生，於義城之饋，却其乾魚，而受其筆墨，若其義則皆受之，不義則皆不受，何以擇其大小而受之

---

15) 1565년(明宗 20)

乎?” 先生曰: “嘗觀朱先生於趙子直之饋, 受人參附子, 而却其割俸之物, 於或人之饋, 受其江蟹, 而却其布. 盖當其時, 趙公及或人, 皆有所失, 而其過不至於絕交, 故受輕物以示不絕之意, 却重物以警其人之失耳. 鄙人辭受, 固所不論, 然彼時所處, 則不無些曲折.” 【李國弼】

○金睟嘗侍溪上, 時有人【李熹】獻雉. 適值先生母夫人諱日, 以是爲辭. 後日言之曰: “前者, 某人之雉, 非但忌日受之, 心有所未安. 常以私忌爲客設素飯, 意甚不安, 欲具魚肉饌以饋, 而恐客之不敢當也. 今者, 自持之物受言, 藏之不熟而供, 尤爲未穩. 茲未敢受諸也.” 【金睟】

○丙寅<sup>16)</sup>, 趨召到醴泉, 上狀, 辭以疾, 寓安東山寺, 待命, 府中供億, 皆却而不受, 只使山僧炊飯, 蕭然若寒士也. 子篤, 時爲安奇察訪, 往侍, 亦令却其下人, 盖厭其煩也. 【禹性傳】

---

16) 1566년(明宗 21)

○初除安東府使，有居安東人，因婚姻之故，來謁致賀，兼獻肉膳。先生，辭之不得，姑命留之，去後，即使人追還。【金富倫】

○先生，初陞通政，趙松岡【士秀】，遺以錦衣【堂上服】，先生不受。【金富倫】

○戊辰<sup>17)</sup>八月十日，成均館，釋奠後，送魚酒，先生意謂宰相家例送之物。既而聞之，以大提學知館事故也，方辭大提，受此未安，不受。【李安道】

○德弘問：“孔子於朋友之饋，雖至車馬，不辭，何也？”曰：“義也，無可辭之道。”“然則先生，何以不受金而精之驢？”曰：“古人，父母在，饋獻，不及車馬，示民不敢專也。其人有父母在，吾何受之？”【李德弘】

○諸生，嘗侍酌溪堂，碧梧公讓于金而精，而精固辭。先生厲聲曰：“辭讓，亦有道焉。若平交則可矣，若長者則當順受其命，不敢固辭。第示未安之意，可矣。”

---

17) 1568년(宣祖 1)

【李德弘. ○金自京初來，故碧梧讓之. 本註.】

○問：“或人云：‘凡求請之求字，有惡而無善，然乎？’”  
先生曰：“大概言之，或人之言，甚善。世間多少人事不好處，皆從此一字起。凡人之辱身·喪節·負累·招尤，每每由於此。士欲抗志立節者，須當以或人之言爲第一義，常自激昂，庶不到得墜墮。然而彼己之間，分誼有輕重厚薄，所求之事，所處之時，義理曲折，亦甚多端。惟於此處，大段著精采，從義不從利，則或不至於罪累矣。”【李國弼】

○權公 碩，先生之外舅也。其宅，在京城西小門內，嘗欲與之，先生辭不取，後雖入都，常僑寓他處，未嘗居之。【金誠一】

## 退溪先生言行錄 卷之三

### 類編

### 交際

○先生待人，甚恕，苟無大故者，則未嘗絕之，皆容而教之，冀其遷改而自新焉。【金誠一】

○先生待人，喜怒不形於色。榮川守李銘，素悖慢，嘗來謁，倨傲無禮，咳唾自若，指點屏障，評論書畫，先生隨而答之。侍坐者，皆有慍色，而先生略無幾微見於顏面。【金誠一】

○有錄事梁成義者，爲本縣縣監，士人皆賤其爲人，先生盡其民主之禮，久而愈敬。成義反挾地主之尊，嘗到漁梁，佯邀先生，辭甚倨傲。先生辭以疾，令子弟往見。聞者皆怪怒，而先生終不言其失。【金誠一】

○監司姜士尙，訪先生于陶山，既去，明一等卽入謁，

主倅在座。設酌酒半，先生乃言：“久欲謝此送迎而不可得。”仍示一絕云：“寒事幽居有底營，藏花護竹衛羸形。慙慙寄語相尋客，欲向三冬斷送迎。”“此某言志之作，恐人以我爲薄，故不敢示人，今始出之。非薄也，乃不得已陳情也。”【金明一】

○嘗言：“士大夫，相與之際，一往一來，乃禮之當然也。但如徵士等人，不可行此禮。中朝吳與弼【號康齋】，以處士召在都下，凡於士大夫之來，無不往答。賀醫閻【名欽】，深以爲非。【禹性傳】

○對客設食，必稱家有無。雖貴客至，亦不盛饌，雖卑幼，亦不忽焉。【金誠一】

○客來，常有酒食，必豫教家人以供具之，未嘗對客言之。【金誠一】

○待門弟子，如待朋友，雖少者，亦未嘗斥名稱汝。送迎，周旋揖遜，致其敬，坐定，必先問父兄安否。【金誠二】

○朋友死，雖遠必遣子弟，賚文致祭。【金誠一】

○德弘問曰：“客有來見，則不論老少貴賤，而皆當敬之否？”曰：“亦當敬矣。但待之有道。朱子論敖惰之說曰：‘敖之爲凶德也，正以其先有是心，不度所施，而無所不敖。爾若因人之可敖而敖之，則是常情所宜有，而事理之當然也。’今有人焉，其親且舊，未至於可親而愛也，其位與德，未至於可畏而敬也，其窮，未至於可哀，而其惡，未至於可賤也，其言，無足去取，而其行，無足是非也，則視之泛然，如塗之人而已。爾以此觀之，凡待人之道，各在當人之身，豈可不論老少貴賤而一切敬之乎？但先有忽慢之心，亦不可也。黃公孝恭，雖卑幼之人，必出大門外迎送，恐亦過矣。”【李德弘】

○德弘問曰：“或云，禮，家長使我出迎客，我出不拜客，客入而坐定，然後拜之，是否？”先生曰：“不然。我代長者迎之而不拜，於義未安。若長者親出迎，則姑避不拜，是則可矣。”【李德弘】

○德弘問曰：“孔子曰：‘毋友不如己者。’如不勝己者，則一切不與之交乎？”曰：“常人之情，好友其不勝己者，而不好友其勝己者。故聖人爲如是者言之，非以爲一切不與之友也。若欲一切擇善人爲友，則此亦偏也。”曰：“與惡人處，駸駸然入於其中，則奈何？”曰：“善則從之，惡則改之。善惡，皆吾師也。若駸駸入他，則亦何以學爲也哉？”【李德弘】

### 飲食衣服之節

○先生，對客飲啖，不聞匙箸之聲。其飲食之節，每食不過數三器，暑月，只脯乾而已。【嘗侍食陶山，盤中只有茄菜·菁根·海藿，無餘物矣。○金誠一】

○非有賓客，則未嘗設不時之饌。【李德弘】

○先生，嘗入京，寓西城內，今左相權公【名轍】來見焉。先生具飯待之，淡饌薄味，不可食，而先生，若啖珍味，少無難意。權公，竟不能，下箸退，謂人曰：“從前，誤養口體到此，甚可愧也。”【禹性傳】

○先生，飲酒，未嘗至醉，微醺而止。其接待賓客，隨量勸之，稱其情款焉。【金誠一】

○先生嘗曰：“我真福薄之人。啖厚味，則氣如痞滯不安，必啖苦淡，然後方利腸胃。”【金誠一】

○金就礪，造幅巾深衣以送。先生曰：“幅巾，似僧巾

【言失其制.】，著之，似未穩.”乃服深衣，而加程子冠.  
晚年，齋居如此，客來，則改以常服焉.【金誠一】

○庚午<sup>1)</sup>九月，先生，自陶山將返溪堂，冠程子冠，衣深衣【自京初造來.】，親啓柴門，招德弘曰：“今日，欲試古人衣冠耳.”【李德弘】

---

1) 1570년(宣祖 3)

## 樂山水

○戊申<sup>2)</sup>正月，拜丹陽郡守。先生乞外，既有深意，而求爲是郡，蓋以郡乃山水鄉也。郡地龜潭·島潭等處，最爲奇勝，而時值連凶賑饑，未得常往來於其間。然於簿書之暇，間或游賞而寄興吟詠焉。【李安道】

○郡【郡卽豐基，時先生爲郡守。】有小白山，乃南紀名山也。先生，嘗跋馬獨往，登陟岡巒，累日方返，飄然有南嶽之興。【金誠一】

○其在二郡【丹陽·豐基】，清風灑然，無一點私累。簿書之暇，唯以書史自娛，或超然獨往，倘佯水石間。田翁野老，望若神僊。【金誠一】

○先生，五十歲，尙無家。初卜于霞峯，中移于竹洞，竟定于退溪之上。宅西臨溪，作精舍，名曰寒棲，引泉爲塘，名曰光影。植以梅柳，開以三逕。前有彈琴石，東有古藤巖，溪山明媚，宛然成一別區焉。丙辰<sup>3)</sup>歲，

---

2) 1548년(明宗 3)

誠一始展拜于此，左右圖書，焚香靜坐，翛然若將終身，人不知爲官人也。【金誠一】

○庚戌<sup>4)</sup>二月，始營室于溪上，今之西家，是也。先是，得地于霞明洞 紫霞峯下，構舍未畢，以洞近洛川，川乃官禁所及，謂不宜子孫之居，遷于竹洞，又以洞狹隘且無溪流，乃卜於溪上，蓋三遷而定居焉。【李安道】

○晚卜地於陶山，築室藏書。地在江上，冬日甚寒，不能居，春夏則常處其中。或於花朝月夕，獨乘小艇，沿洄上下，興盡而返。玩心經籍，寄興溪山，頽然若無當世之念矣。【鄭惟一】

○先生，得陶山未成精舍時，常言：“山水清奇，甚合所求。夢寐間，常在此中。”【金富倫】

○初作陶山書堂，欲令僕隸守之，惡其不潔，令山僧別居隴雲精舍以守之。蓋亦朱夫子俾道士守雲谷之意也。

【金誠一】

---

3) 1556년(明宗 11)

4) 1550년(明宗 5)

○辛酉<sup>5)</sup>三月晦，先生步出溪南齋，率李福弘·德弘等往陶山。憩冢頂松下，時山花盛開，煙林明媚。先生詠杜詩“盤渦鷺浴底心性，獨樹花發自分明”之句，德弘問：“此意如何？”曰：“爲己君子，無所爲而然者，暗合於此意思。學者，須當體驗，正其誼，不謀其利，明其道，不計其功。若小有一毫爲之之心，則非學也。”

【後李德弘問：“自承‘盤渦鷺浴底心性，獨樹花發自分明’之誨，小知君子爲己之學。”先生曰：“子美之意，非言爲己，某當日特假借以明之耳。”】到玩樂齋【時，冊立，未就。】，坐節友社梅下。有僧進南冥詩，先生吟詠數遍曰：“此老之詩，例甚奇險，此則不然。”因次以贈。又作一絕云：“花發巖崖春寂寂，鳥鳴澗樹水潺潺。偶從山後攜童冠，閒到山前看考槃。”德弘問：“詩有沂上之樂。樂其日用之常，上下同流，各得其所之妙也。”先生曰：“雖略有此意思，推言之太過高耳。”【李德弘】

○辛酉<sup>6)</sup>四月既望，先生與兄子審·孫安道及德弘，泛月濯纓潭，泝流泊盤陀石，至櫟灘，解纜而下。酒三行，

---

5) 1561년(明宗 16)

6) 1561년(明宗 16)

正襟端坐，詠〈前赤壁賦〉曰：“蘇公，雖有病痛，其心之寡慾處，於‘苟非吾之所有，雖一毫，而莫取。’以下數句，見之矣。又嘗謫去，載棺而行，其脫然不拘如此。”因以‘清風明月’分韻，得‘明’字，詩曰：“水月蒼蒼夜氣清，風吹一葉泝空明。匏樽白酒翻銀酌，桂棹流光掣玉橫。采石顛狂非得意，落星占弄最關情。不知百世通泉後，更有何人續正聲。”其有得於山水者，如此。【李德弘】

○壬戌<sup>7)</sup>秋，先生在陶山，月夜招士誠，登天淵臺，命誦〈武夷九曲〉詩。仍口號一絕以贈曰：“半夜遊仙夢自回，起呼幽伴上江臺。清風有意迎懷袖，明月多情送酒杯。”仍傳數杯。時九月十七日也。【鄭士誠】

○若有山水明媚·瀑布倒流處，時或抽身獨往，玩詠而還。【李德弘】

○庚午<sup>8)</sup>九月，德弘攜一二童冠，先遊伊洞，將還，蒼頭來報，先生小車且至。德弘欣然而進，先生，獨坐丹

---

7) 1562년(明宗 17)

8) 1570년(宣祖 3)

退溪先生言行錄 卷之三

楓下澗石邊，迎笑曰：“君已還耶？”明日，贈詩二絕云：“野菊時聞撲馬香，幽尋泉石傍斜陽。欲呼君去同遊賞，人道君先入杳茫。”“王母城前少<sup>9)</sup>有天，丹楓碧澗映寒烟。何當鑿出瑤池水，滿種蓮花更可憐。”【李德弘】

○嘗侍坐山堂，適於前郊，有騎馬而過者。幹僧曰：“異哉，是人！過進賜而不下馬。”先生曰：“騎馬者，如畫裏人。只添一箇奇勝，何過之有？”【李德弘】

---

9) 少：丁卯本‘小’

## 出處

○戊子<sup>10)</sup>春，赴司馬覆試，不待榜而還鄉。未渡漢江，聞榜聲而南行，了無喜色。蓋已發程，或有亟還之事，故不爲應榜也。【金誠一。○進退勇決，不爲名利所動，已兆於此行。本註。】

○嘗曰：“少多疾病，自中司馬之後，殊無進取之意，惟以奉親養病爲心，爲仲兄敦勸，更作遊泮應舉之計。黽勉數月，事多肘掣，居喧囂，精神眩怳，中夜思之，轉覺不堪。適未幾中第，故以至於今日，不然則再入國庠以圖決科，決知其不可爲矣。”【金誠一】

○乙巳<sup>11)</sup>之亂，先生已入罪籍，李元祿【芑之姪，荇之子。】，申救甚力，李芑乃反待罪而解之。蓋先生，修行端潔，無有疵類，小人，雖欲捃摭，而不可得。且天之生斯人，必非偶然，豈讒賊之所能害哉？【金誠一。○鄭惟一錄曰：“乙巳之變，與李湛等四人，同罷，物論譁然，皆謂先生不當罷，且有營救於李芑者。芑待罪言：‘李滉無罪。臣實誤聞之。’遂命復職。自此仕

---

10) 1528년(中宗 23)

11) 1545년(明宗 즉위년)

### 退溪先生言行錄 卷之三

意益薄，力求外補，得丹陽郡守，就移豐基，踰年，棄官歸。】

○丁未<sup>12)</sup>秋，先生病，退在鄉，拜弘文館應教。承召赴京，舟到楊根，始聞良才壁書之變。未入城，堂吏以朝報來示，則大禍已作，一時名流，或死或竄。先生進退維谷，黽<sup>13)</sup>勉供職，方謀乞外，而未得其便。未幾，鳳城君之獄又起。先生知不可救，未幾，移疾，仍出守丹陽。【金誠一。○光海辛亥<sup>14)</sup>四月，鄭仁弘詆先生以丁未同參請罪鳳城之論。時李白沙 恒福諸公，在政府，上筭辨之曰：“臣等嘗聞之，故老李滉，於丁未年拜弘文應教之日，三司猝發請罪鳳城之議，滉自外初還，未知論議首末。既同參，翌日，於榻前，大臣以下，皆離席而請鳳城之罪，雖直臣如安名世，亦莫敢異同，滉獨不離於席，及退，控免本職。九死路頭，能辦截鐵之勇，萬馬奔中，能有駐足之力。事之難處，其視於不與是論者，尤有甚焉，而滉能之。今仁弘，以是而爲之累，不亦太刻乎？”云云。出瓶庵 南滌《雜哀》】

○壬子<sup>15)</sup>秋，陞堂上，爲成均大司成。先生見士習益媮，難以教化，未幾，辭免。乙卯<sup>16)</sup>春，以病辭職，徑出國門。雖朝中士友，常所往來者，亦皆不知也。【鄭惟一】

---

12) 1547년(明宗 2)

13) 黽：丁卯本‘僮’

14) 1611년(光海君 3)

15) 1552년(明宗 7)

16) 1555년(明宗 10)

○戊午<sup>17)</sup>赴召，時尹元衡當國，方濁亂朝廷。有一史官，譏其出處，蓋不知先生心事也。初，明廟召命累下，而猶堅辭者，正以時不可出也。徵召漸峻，至‘有以予不足與有爲’云云之教，先生聞命，瞿然<sup>18)</sup>勉詣闕，非其心也。故除大司成·工曹參判，而未嘗爲供職計，在都五朔，多在散秩。【金誠一】

○與子窩書曰：“三冬臥病，得免罷黜，足矣。反有此濫分事，其爲難處，口不容說。再乞改正，衆論皆以謝恩前辭免爲未便，不得已強疾出謝。又再辭，不許，勢至無可奈何。鄉議所慮，亦固有理。吾亦知不可每每辭避。然六曹亞卿，事體非輕，豈吾養病之坊耶？二月間，必欲請退。”【家書】

○己未<sup>19)</sup>春，以焚黃得請歸。再被召命，終不赴，遞拜同知中樞府事。自此至甲子凡六年，長帶同知職名。先生屢疏辭之，終不允。或謂先生曰：“何不累辭期於得請？”先生曰：“辭之，未蒙上允，而反得情外褒美之

---

17) 1558년(明宗 13)

18) 瞿：丁卯本‘懼’

19) 1559년(明宗 14)

語。是以不敢耳。”乙丑<sup>20)</sup>春，始得請，先生喜謂人曰：“吾今始作山人矣。”【鄭惟一】

○先生，嘗以在野，朝銜爲未安，控辭累年，乙丑<sup>21)</sup>，明廟始許之。先生感戴天恩，喜形于色，顧謂左右曰：“余自此始爲天放之身矣。”賦詩八章，以志喜。【金誠一】

○乙丑<sup>22)</sup>十二月，除同知。有旨曰：“予以不敏，乏好賢之誠，自前累召，每辭以老病，予甚不寧。卿其體予至懷，斯速上來。”先生，自少志道，晚尤好學，不樂仕宦，退居于禮安。時人仰之，如泰山北斗。至是，元衡既死，士林想望治化，及召命下，人皆欣抃。【李珥】

○丙寅<sup>23)</sup>四月，李先生辭病不來。于時，上眷甚重，雖牛童走卒，莫不慕其名，皆欲一見其面，先生終不起，識者以爲憂。【李珥】

○每有除命，必蹙然謂學者曰：“平生爲虛名所累，以

---

20) 1565년(明宗 20)

21) 1565년(明宗 20)

22) 1565년(明宗 20)

23) 1566년(明宗 21)

至於此. 吾誰欺? 欺天乎?”【金誠一】

○丁卯<sup>24)</sup>, 先生屢被召命, 不得已就道, 六月十三日, 往宿于龍壽寺. 先生曰: “致仕古義, 而吾東方例不許之, 此人臣甚難之處也.” 富倫曰: “人君任使已久, 而一朝聽其自退, 於情必有所不忍者矣. 且如宋朝, 迫令致仕, 此則恐非待臣之厚道也.” 先生曰: “似薄而必使之致仕者, 何也? 君試思之.”【金富倫】

○丁卯<sup>25)</sup>七月, 李先生爲禮曹判書. 先生守道山壑, 人望日重, 明宗累召, 不至. 末年, 召使接待華使, 乃至, 未及拜命, 明廟昇遐, 因在朝, 撰明宗行狀. 及拜宗伯, 辭以疾, 上曰: “聞卿賢德, 久矣. 如此新政之時, 卿若不仕, 豈安於心乎?” 李珥謁先生曰: “幼主初主大位, 時事多艱, 先生不可退去.” 先生曰: “道理雖不可退, 以吾身觀之, 不可不退. 身旣多病, 才亦無能爲也.” 珥曰: “先生若在經席之上, 爲益甚大. 仕者, 爲人, 豈爲己乎?” 先生曰: “仕者, 固是爲人, 若利不及人而患

---

24) 1567년(宣祖 즉위년)

25) 1567년(宣祖 즉위년)

切於身，則不可爲也。”珥曰：“先生在朝，假使無所猷爲，而上心倚重，人情悅賴，此亦利及於人也。”先生不肯。【李珥】

○今上【卽宣廟】初年，先生以禮判辭遞，未及呈告還鄉，人皆疑之。盖奇高峯等諸賢，多聚于朝廷，每筵席極言：“先生道德行義，無愧於程·朱，不可不急先招用，爲行道濟時之地。”先生已聞而不樂。一日門人告曰：“高峯諸人之意，皆以爲先生入相，然後吾道可行，當請對陳啓云。”先生瞿然，卽不告諸友，翩然南行。【金誠一】

○戊辰<sup>26)</sup>春，柳應見言於德弘曰：“先生之意，固非小子所能窺測，然無一言及於時事，外人頗有見溺不援之疑。況今初政，似有可爲之兆乎？子盍爲我稟之？”德弘以告先生，先生笑曰：“我合下不解事，只是病廢之人而已。何能有言乎？且格君之非，正大人之事，豈我所敢當哉？假使有大人之才德，如不量時而動，則無益於國家，而有失於己分。世或有言不見用，徒蒙顯擢

---

26) 1568년(宣祖 1)

者，誠爲可恥也。往者，晦齋先生上十條疏，特陞嘉善，未聞採用疏中之一事。此豈先生之心乎？可爲今日之明戒也。我本孤陋，屏居山野，無寸善可取，無一言可記，反爲虛名所誤，爵命稠疊，已不勝其愧懼，矧反有言，以重虛誤乎？昔介子推言於其母曰：‘言者，身之文也。身將隱焉，焉用文之？是求顯也。’此言深有味。”

【李德弘】

○戊辰<sup>27)</sup>七月二十五日，朝講思政殿，李滉始入經筵，啓曰：“自古，冒受過分之職者，或不無其人。然在朝而漸進者，於事體似不大妨，小臣，老病無狀，自知不能而退去矣。一陞其爵，不敢當而去，則因此而又益陞。自先朝，力辭而退，今日之陞，又若是。自古，或隱士有虛名者，一時不知，而誤用者，有之。小臣，出身十餘年，官至三品。與臣相識者，孰不知臣之駑劣乎？臣既自知而退去，一朝頓變爲賢人，萬無其理。聖主若許小臣之願，使遂愚分而得行其志，降授一資，則欲爲退去矣。”右相洪暹曰：“李滉之言，非徒謙讓，實出衷曲矣。但欲退去，事極未妥。聖諭所謂‘至誠相待，

---

27) 1568년(明宗 23)

則讒間何從而入乎’云者，誠至當矣。”滉曰：“果得其人而待以至誠，則可也，如小臣，反不如人，虛名誤徹，使聖上好賢樂善之誠，歸於空虛，極爲惶恐。以此誠意，移用於其人，則宗社之福，豈有大於此乎？”【《堂后日記》】

○戊辰<sup>28)</sup>八月，以判中樞，帶經筵職名。故事，知經筵只參朝講，不入晝·夕講，朝議以爲經幄不可無先生，使並入參。先生，以人君不識仁體，則一膜之外，皆爲楚·越，【金誠一，又記此曰：“人君不識仁之體段，故天地萬物，與吾不相干，一膜之外，皆爲楚·越云云。”】乃請進講〈西銘〉，上〈六條疏〉，上納之。【金誠一】

○先是，朝廷患軍額多缺，將括丁改籍。先生啓曰：“今年水旱，民迫餓莩，宜少緩以俟豐稔。”上曰：“爲國而不聽卿言耶？”卽停之。時大臣李浚慶·權轍等，力主其議，一朝，先生啓罷之，皆心不能平。閔起文承其意，於經席啓曰：“國事既與大臣議定，而旋以一人之言改之，不幾於道旁作舍乎？”後轍又啓曰：“其時若一

---

28) 1568년(明宗 23)

月不罷，則事已就緒，而爲人言所撓，追悔莫及。”及文昭殿之議起，先生欲因此機，正太祖東向之位，定昭穆南北之序，具圖貼說以進。上特命召對，乃下其議，大臣禮官，以爲不可而止。【金誠一】

○戊辰<sup>29)</sup>冬，先生在京，歸意已定。性傳稟云：“士君子生世，豈但守退去一節？只相其時如何。今主上，向意爲治，恐無可去之義。”先生曰：“君亦有是言耶？如我者，在此，何所爲耶？相知者，不諒吾情，他尙何說？”其去就之間，確然不苟如此。【禹性傳】

○先生，絕意名宦，金安老敗，乃躋顯要。中宗末年，受由辭歸。盖將以永退也，而召命輒下，勢有所難處，或上狀，或陳疏，苦辭未得，義盡勢迫，不獲已而就焉。【禹性傳】

○先生戊辰<sup>30)</sup>之出，不可謂無其意，而一時老事之徒，悠悠泛泛度時日饗利祿者，相環也。凡先生所欲爲，皆彼之所忌，或有建白，非惟泥而不行，又從而指目之。

---

29) 1568년(明宗 23)

30) 1568년(明宗 23)

動與爲矛盾，不得一有施設，則不爲其事而享其爵祿，豈先生之心哉？其與人書曰：“在此，不穩事，逐日如麻。安得不急於歸計耶？”其意可知也。【禹性傳】

○戊辰<sup>31)</sup>冬，與高峯侍坐，高峯戒性傳曰：“爲學，必以聖賢自期，當官，必以盡職爲心。”且云：“凡人不可有避事之計。”先生曰：“此言甚好，宜各自勉。但‘避事’之言，不可以一概論也。如某近日，拜爵必辭，遇事必縮，固似避事之計。然山野之人，未諳朝廷事宜，而欲免避事之嫌，便欲遇事擔當，則非徒有不勝其任之敗，必獲妄作之罪矣。”【禹性傳】

○己巳<sup>32)</sup>春，上章乞骸，筭四上，猶不已。上知不可留，乃召見便殿，問所欲言，命馳驛遣還。士林咸惜其去，至有涕泣咨嗟者。洪右相暹，書‘白鷗波浩蕩<sup>33)</sup>，萬里誰能馴’之句，以寄之，先生，答以‘尙憐終南山，回首清渭濱’之句，乃信宿江寺而行。【金誠一】

31) 1568년(明宗 23)

32) 1569년(宣祖 2)

33) 白鷗波浩蕩：今按：杜甫가 지은 시 〈奉贈韋左丞丈二十二韻〉(《杜少陵詩集》卷 1)의 끝에 나오는 구절인데, 原詩에는 ‘白鷗波浩蕩’의 ‘波’가 ‘沒’로 되어 있다.

○己巳<sup>34)</sup>之退，言於人曰：“吾在都中，病益深痼，日且寒沍，每念田畫隱嘿‘官京師，遇寒疾，不汗五日死’之語，常以死於城中爲懼，未嘗一日安寢，及出都門，自慰曰：‘此後，雖死途中，何恨之有？’”【李德弘】

○先生嘗曰：“我之進退，前後似異。前則聞命，輒往，後則有徵，必辭，雖往，亦不敢留。蓋位卑則責輕，猶可一出，官尊則任大，豈宜輕進？昔有人【失其名】除大官，則輒往曰：‘上恩至重，何可退也？’余意則似不然。若不顧出處之義，而徒以君寵爲重，則是君使臣·臣事君，不以禮義，而以爵祿也，其可乎？”【金誠一】

○一日，講《論語》‘危邦不入，亂邦不居’章，至小註，朱子曰：“有道，不必待十分太平然後出，無道，亦不必待十分大亂然後隱。有道，如天將曉，雖未甚明，然自此向明去，不可不出，無道，如天將夜，雖未甚暗，然自此向暗去，須見幾而作。”性傳問：“向明向暗云者，只是見人君之賢否而進退耶？”答曰：“不獨是見君

---

34) 1569년(宣祖 2)

之賢否。君雖賢，其當國大臣，若有妨撓之事，不得行我所爲，則不可仕也。故朱子遇孝宗之時，孝宗質美，三代以下，罕出之主，而又招之甚誠，可以仕矣，先生一聞宰執有不平之語，即棄而去之。”問：“君雖不如孝宗，而在朝無如此之人，則可以仕乎？”曰：“然。寧宗大不及孝宗，而即位之初，朱子就召。及其信任韓侂胄，然後乃退。”【禹性傳。○右一節，乙丑<sup>35)</sup>所聞，於此言，可見先生平日出處之大概也。本註。】

○性傳嘗問：“使朱子當己卯而被召，則朱子出歟？”先生曰：“必出矣。然己卯人，末梢<sup>36)</sup>傷於太過，靜庵欲矯其失，而諸年少輩不從。使朱子當此，必不一日在朝廷也。”【禹性傳】

○問：“仕宦者，義有當退，則君雖留之，而亦可拜疏不待命徑去否？”先生曰：“昔杜範，當理宗時，爲參政，以言不用，抗疏請退，帝懇留之，範猶力請不已，帝命閉城門，不許範出，範蓋欲不待命而徑去故也。范

---

35) 1565년(明宗 20)

36) 梢：丁卯本‘稍’

純仁，自謫所放歸，中途徽宗遣使召之，純仁辭以老病，直還田里。吳澄，去國之日，不請而徑去，帝遣使追之，不及。以此觀之，古人，亦有不待命而去者。”【金誠一】

○嘗謂學者曰：“古有致仕之禮，所以崇廉恥·勵節義也。至於宋時，雖不及致仕之年，亦許恬退，以遂其志，其待士之道，可謂有禮矣。後世，此路榛塞，一入名疆，更無許退之期，可勝歎哉？”【金誠一】

○問：“士雖爲貧而仕，舉主苟非其人，則其可出耶？”  
先生曰：“不可出也。”【李國弼】

事君

○先生，入公門，必張拱疾趨，未嘗緩步。嘗爲三殿肅拜，自始至終，齊遯翼如，未見有勞倦之色。【金誠一】

○君命至門，必祇慄惕息，亟具冠帶，出門祇迎，奉置正廳案上，下階四拜，然後上堂跪讀，又下階四拜。【金誠一】

○召命每下，雖移疾不起，常坐不安席，夙夜憂惕，以俟後命。如不得允，則或輿疾登道，行且上辭，期於得旨而後已。【金誠一】

○先生，遭明廟喪，在京之日，累月食素，氣極萎薺。門人子弟，交謁更諫，請以從權，皆不聽。至於不可支吾，乃行權七八日，及發歸程，卽復素以終卒哭。【禹性傳】

○先生，戊辰<sup>37)</sup>入都，卽求差獻官於康陵。【禹性傳○初明廟因山將近，先生，以病還鄉，未赴哭班，至是，求差獻官。○李安道】

---

37) 1568년(宣祖 1)

○國恤三年內，朔望陪祭，日未沒，就府中【先生，時爲知中樞事.】，齋宿.【禹性傳. ○此一節，時鮮有行之者，創見而記之. 本註.】

○明廟昇遐，朝廷使先生撰〈行狀〉. 諸僚，考出《政院日記》，其中有記明廟好賢之意，而詳載召先生首末. 繙閱至此，瞿然曰：“此非某所敢與撰也. 某欺罔先王已極，尋常兢惕，尤不可冒撰.” 卽起出. 大臣以爲非先生不可，乃令削此語而撰之.【禹性傳】

○上之初卽位，英明穎悟，人皆望聖德之成就，未幾，流俗之言，日聒于前. 先生承召入京，雖加寵敬，而無典學之志. 先生或啓于經席，或上疏章，勉以聖學，上優容而已. 先生本執謙退，又見言不採用，歸意益決. 乃集先賢所作圖，補以己意，爲《聖學十圖》以進. 先生曰：“吾之報國，止此而已.”【李珥】

○進《聖學十圖》，上乃命作屏，又印頒群臣. 後上嘗於夜對，令進講是圖，侍經幄者，莫有闡明其義者，皆

退溪先生言行錄 卷之三

以不知對，遂不果講。聞者，莫不恨之。【金誠一】

○雖退閒年久，憂國之念，老而益篤。往往與學者言，及國事，輒噓唏感憤。【鄭惟一】

○愛君憂國之心，不以進退而有間。聞一政令之善，喜不能寐，或舉措失宜，憂形於色。常以輔養君德·扶護士林，爲先務。【金誠一】

## 告君陳誠

○庚子<sup>38)</sup>十二月八日，以正言入對朝講，啓曰：“唐玄宗，明達之主也，非不知以官爵賞功之非也。以前日昇平奢侈，不節用，府庫虛竭，計無所出，不得已爲之耳。方今府庫虛竭，請節約用度。設遇事變，不至大段狼狽也。”【《堂后日記》】

○丁未<sup>39)</sup>九月二十七日，以應教入侍朝講《論語》。臨文啓曰：“聖人教人，各因其材者，所以因其材之近而成就之。使孔子得位行道，則其用人，亦當各因其材，取其所長，而任之矣。人君，兼君師之責，養育人材，當以此爲法，而其於用人，亦當以是爲則也。須於此等處體念焉。前篇云：‘周，監於二代，郁郁乎文哉！吾從周。’此篇又言：‘如用之則吾從先進。’其言雖異，先進之於禮樂，文質得宜，卽監於二代之文，故欲從之。從先進，是亦從周之意也。周末，禮崩樂壞，文勝滅質，故欲掇時弊，而如是言之也。【《堂后日記》】

---

38) 1540년(中宗 35)

39) 1547년(明宗 2)

○戊辰<sup>40)</sup>九月三日，夕講啓曰：“大抵自古人君，務去私意。近來內需寺李紳訟事，快從公論，物情感喜，慕義殿入番宗親內官等賞資，亦係私恩，而亦從諫還收，聖德至矣。事盡如此，則堯·舜之治，亦將不遠，輿情欣悅矣。但有一說，其時，石尙宮論啓之時，教以當自內處之，此似以闕內得失外庭<sup>41)</sup>不得是非之意也。傳教之意，似爲未安。與前日李紳訟事及還寢私恩之事，正相反也。古之聖王，闕內之事，外庭無不豫知，宦官宮妾，無不領於冢宰。故諸葛亮告後主曰：‘宮中府中，俱爲一體，陟罰臧否，不宜異同。若有作奸犯科及爲忠善者，宜付有司，論其刑賞，以昭陛下平明之治，不宜偏私使內外異法。’亦此意也。石尙宮之罪，微事耳，而推類而言，前頭設有關係國家者，諉以內間之事，不許外庭爭執，則奸佞逢迎，馴致敗亡之禍，可不懼哉？”因出所書朱子上孝宗封事於袖中，而讀之曰：“古先聖王，兢兢業業，持守此心。雖在紛華波蕩之中，幽獨得肆之地，而所以精之一之克之復之，如對神明，如臨淵谷，未嘗敢有須臾之怠然。惟恐其隱微之間，或有差失

---

40) 1568년(明宗 23)

41) 庭：丁卯本‘廷’

而不自知也。是以建師保之官，列諫諍之職，而凡其飲食·酒漿·衣服·次舍·器用·財賄，與夫宦官·宮妾之政，無一不領於冢宰之官，使其左右前後一動一靜，無不制以有司之法，而無纖芥之隙·瞬息之頃，得以隱其毫髮之私。蓋雖以一人之尊，深居九重之邃，而懍然若立乎宗廟之中·朝廷之上。此先王之治，所以由內及外，自微至著，精粹純白，無小瑕翳，而其遺風餘烈，猶可以爲後世法程也。”【臣竊見《周禮》，〈天官冢宰〉一篇，乃周公輔導成王，垂法後世，用意最深切處。欲知三代人主正心·誠意之學，於此攷之，可見其實。伏乞聖照。本註。○《堂后日記》】

○戊辰<sup>42)</sup>九月九日，入侍朝講《論語》，因啓曰：“聖學，日漸高明，勿以文理語意，無不通曉，自多也。徒知音義·句讀，而無自得之實，則無益於聖學也。子曰：‘學而不思則罔，思而不學則殆。’釋之者曰：‘不求諸心，故昏而無得，不習其事，故危而不安。’爲學，須要體驗於心，然後得之於己，真實無雜也。盡通諸經，而無心得之實，則昏而無得，思之於心，而不能習熟，則殆而不安。延平先生語朱子曰：‘此道理，全在日用處熟。’

---

42) 1568년(宣祖 1)

日用動靜語默之間，發見處，皆天理也。存心省察，習於其事，然後所知爲實得。此乃真學問也。聖賢格言，不但朝晝觀之，夜半心境靜處，體認天理，日用間，省察朝晝所爲，體行既熟，則聖學實矣。古人云：‘有大疑者，必有大寤。’不思不行，則無疑而無寤也。”【《堂后日記》】

○十月十三日，入侍夕講，進啓曰：“近來日食，乃大變，而又有冬雷之變，頃者，乃命疏放，而又使還復賢良科，此亦謹災之事，不可不爲也。但以先王遇災·知懼·側身·修德之事，觀之，則疏放復科乃文具之一事，而修德卽其本也。只舉文具而緩於修德，則其所爲，皆歸於空虛，而無以感動上天矣。常時人君，敬天·畏天·事天三者，皆能盡其道，而無少間斷，然後遇災·知懼·側身·修德，至誠上格天心，而轉災變爲福祥矣。是以《詩》言敬天之道曰：‘敬之敬之，天惟顯思。命不易哉，毋曰高高在上。陟降厥士，日監在茲。’蓋天理流行，無物不在，無時不然。日間所爲，少或違於天理而流於人慾，則非所以敬天也。故《詩》又曰：‘敬天之怒，無敢戲豫。敬天之渝，無敢馳驅。昊天曰明，及爾

出王。昊天曰朝，及爾遊衍。’此乃戒幽王之詩，幽王不知敬天，故言此而曉之也。‘昊天曰朝，及爾遊衍’者，‘朝’，亦明也，言人君之遊衍，天無所不及也。天監昭昭，豈不可畏？故《詩》又曰：‘畏天之威，于時保之。’又曰：‘神之格思，不可度思，矧可射思？’敬天·畏天之道，如此矣。孟子亦曰：‘存其心，養其性，所以事天也。’事天之道，只在於存養心性而已。說此理分明者，乃〈西銘〉也。其書言，乾坤，乃人之大父母也。人之父母，人各所有之父母。乾坤，即天下萬物所共有之大父母，則人皆吾之同胞，萬物皆吾與者，所以明其一體之意也。故因事親之道，以明事天之道者，〈西銘〉也。其文云：‘于時保之，子之翼也。’即前所陳詩，‘畏天之威，于時保之’之言，引之以譬子之敬親也。‘不愧屋漏，為無忝’，以比子之無忝其親也，‘存心養性，為匪懈’，以比子之事親不懈也。此極言事天之道，當如孝子之事親，不但為學者所當體念理會，在人君，受用尤為親切。人君事天之道，實不外此矣。今也，《小學》將畢，而《大學》則已講，宜講此書。為今日目前工夫者，在乎此，為他日優入聖人地位者，亦在乎此矣。”【《堂后日記》】

○己巳<sup>43)</sup>三月四日，上御夜對廳，引見諭之曰：“卿年未七十，非致仕之日，何以遽欲歸耶？”對曰：“小臣無狀，不得已退去之事，甚多，只舉大概，亦五六事也。臣年雖未滿七十，而今已六十九歲也。皇朝薛瑄，六十九歲，致仕。以古事見之，可以致仕者，一也。自少沉痼之疾，到老益深，其中心病尤甚，少失調保，則必至喪身，欲於未死之前，乞骸而退者，二也。自嘉善以上，本無立朝踐歷，虛冒於退伏中。躡躋崇品，尸位素餐，負國慚恩之事，不可勝數。茲未得一日冒處者，三也。老鈍空疎，不及衆人，甚遠，未知何以得虛名，欺罔一世，至於上欺天日。往往經席之上，過情無實之言，指小臣而啓之者，有之。是以，傳教間，有虛佇倚重之意，不但在小臣私分，萬分惶蹙，其在國體，尤有所大段妨害者，尤不可在朝者，四也。無才無德，而責望太重，欲建明某事，則必至於妄作以誤國事，如避妄作而不爲，則必將得罪於上下，茲欲退去者，五也。其他小小之事，不可盡陳矣。”上曰：“卿今欲歸，無乃有欲言者乎？”對曰：“小臣常時，無學問之力，識見亦不明，有

---

43) 1569년(宣祖 2)

何可言？但近伏見傳教，祔廟時，以餘哀未忘，儻禮·歌謠·山臺雜事，並命停寢，可見孝思有所不忍。臣誠感激涕泣。小臣無狀，逢此盛代，遽請退去，情事缺然，不勝感涕。然古人云：‘憂治世而危明主。’盖明主有絕人之資，治世無可憂之防。有絕人之資，則以獨智馭世，而有輕忽群下之意，無可憂之防，則人主必生驕侈之心，此誠可慮也。今世，亦可謂平治矣。然南北有釁，生民困悴，府庫空虛，將至於國非其國，猝然有事變，不無土崩瓦解之勢，不可謂無可憂<sup>44)</sup>之防也。聖質高明，經席之上，精通文義，群臣才智，不足以滿聖意，故論議處事之間，不無壓倒臣僚。獨智馭世之漸，識者豫<sup>45)</sup>以爲慮矣。小臣前日圖上，乾卦‘飛龍在天’之上，又有‘亢龍有悔’之言。夫‘飛龍在天’，乃人主極尊之位，而其上又有一位，則過高矣。故過自高亢，不肯與臣下同心同德，則賢人在下位而無輔，所謂‘亢龍有悔’也。夫龍之爲物，以雲而神其變化，澤被萬物。人主不肯與下人同心同德，則如龍之無雲，雖欲神其變化，澤被萬物，其可得乎？夫太平極，則必有生亂之漸。若謂今日

---

44) 憂：丁卯本‘虞’

45) 豫：丁卯本‘預’

無干戈之亂，小放其心，或有高亢之意，或有偏私之狃，則如挽舟逆水而一放手也，舟忽下流，遇風波，而顛覆在於頃刻，豈非大可懼哉？然必學問工夫，不廢頃刻，然後可勝私意。夫勝私工夫，昭在聖賢遺書，如‘克己復禮’等訓，是也。主此而做工，則學問工夫日深，而獨智馭世之病與高亢之心、一己之私，皆無所事於除去而自至於消釋矣。小臣幸入經筵，言語拙訥，立談間，不能詳陳，故極知僭妄，而敢進《聖學十圖》。此非小臣私意之所作，皆出先賢之手。其間，臣只補一二圖而已。常於此留心焉，則設令小臣累年侍講，其所陳啓，無以外此矣。若〈小學圖〉·〈白鹿洞規圖〉，雖前所無，而非小臣自創也，只以朱子《小學》題目及白鹿洞規，排列作圖，少無添入於朱子本意之外也。〈夙興夜寐箴圖〉，亦小臣爲之。然用先賢所作箴語，依倣〈敬齋箴圖〉而爲之矣。其工夫，則前日筍子，以‘思’字‘學’字爲主意。以此致力焉，則其中義理，必自覺得，至於用力之久而所得益深，則清明在躬，而發揮於事業，可知。此小臣願忠納誨之誠也。”上曰：“十圖中，〈心統性情圖〉凡三，而中圖·下圖，卿爲之耶？”對曰：“此果小臣妄作。然上一圖，程氏復心作，而理氣

分言處，多有未穩，故舍之，而以孟子與程·朱之所論本然之性·氣質之性，分作中·下圖。本然之性，主於理而言；氣質之性，兼理氣而言。以情言之，則循理而發者爲四端，合理氣而發者爲七情。孟子·程·朱，皆分而言之。故中圖，以本然之性，主四端而爲之；下圖，以氣質之性，主七情而爲之。此雖小臣所爲，而皆援引聖賢之語，一毫不敢雜以小臣之妄見矣。勿以人微而忽之，必曰：‘此乃聖賢之言，必不我欺也。’顧諟而潛心焉，則真知·實踐，意味日深，猶芻豢之悅於口矣。”上曰：“‘心統性情’，何謂也？”對曰：“〈西銘〉云：‘天地之塞吾其體，天地之帥吾其性。’夫氣爲形而理具於其中，合理氣爲心而爲一身之主宰焉。所謂理具於其中者，性也，自性發用者，情也。然則理氣合而爲一身之主宰者，非統性情者乎？蓋盛貯是性，心也，發用亦心也，此所以心統性情也。”【後先生，以筵中所對有未盡，改定其說曰：“理氣合而爲心，自然有虛靈知覺之妙。靜而具衆理，性也，而盛貯該載此性者，心也，動而應萬事，情也，而敷施發用此情者亦心也。故曰：‘心統性情。’”以寄奇明彥，使他日筵中復有問，以是仰對焉。】上曰：“虛靈在上，而知覺在下，何也？”對曰：“虛靈，心之本體，知覺，乃所以應接事物者也。所以如此矣。”

上曰：“更無可言者乎？”對曰：“我聖朝祖宗，深恩厚澤，功德巍巍，而但士林之禍起於中葉，廢朝戊午甲子之事，不須言矣。中宗明聖，不幸己卯禍起，一時賢人君子，皆被大罪。自是邪正相雜，奸人得時，報復私怨之時，必指爲己卯餘習。士林之禍，連續而起，自古未有如此之時也。明宗幼沖，權奸得志，一人敗，又一人出，相繼用事，士林之禍，有不忍言者。臣以既往之事啓之者，欲爲將來之大戒也。自古人君初政，求賢納諫，正人進用，掇過糾違，引君當道。故凡人主所欲，隨事爭執，人主不得自用，而嚴憚厭苦之心生矣。於是，奸人乘隙而逢迎之，人主之心，以爲若用此人，則吾所欲爲，無不如意。自此遂與小人合，而正人君子無著手處，然後小人得志，招朋引類，無所不爲。方今初政，似無可虞。諫臣之言，屈意從之，無大過矣。然此特一時勉強而已，久而奸人俟隙投間，聖心一移，則安保其如今日之勉強乎？如此則邪正分黨，奸人必勝，與初政大相反者，多矣。以唐玄宗觀之，則開元時，如姚崇·宋璟，群賢滿朝，以致太平，而玄宗多慾，又貪女色。君子則諫之，而李林甫·楊國忠輩，專事逢迎。於是，君子逐而小人用，終致天寶之亂。一君之事而如二

人焉者，初與君子合，終與小人合故也。聖明，以此爲大監戒，保護善類，勿使小人陷之，則此宗社生民之福也。”上曰：“戒告之言，當日日勉戒焉。但卿於朝臣，無可薦者乎？”對曰：“今日三公皆清慎，六卿無邪慝，朝廷如此，誠不易也。若別有一番人出，則雖或欲有施爲，今姑母以此等人爲不足而輕爲易置也。至於首相，當危疑之際，不動聲色，而措國勢於泰山之安，誠國家柱石之臣。所當倚重者，意其無出於此人也。”上曰：“學問之人，無可薦者乎？”對曰：“此則難言也。向意之人，則在今非止一二。昔有問於程子曰：‘門人，孰有所得乎？’程子曰：‘謂之有所得，則不易言也。’其時，如游酢·楊時·謝良佐·張繹·李籲·尹【享有火邊】<sup>46)</sup>諸人，在門下，而不許以有所得。況臣何敢以某人有所得，仰欺天日乎？其中如奇大升，多見文字，於理學所見最爲超詣，乃通儒也。但收斂工夫少，此未盡處也。小臣，常時勉之以刻意加功，而未能痛下工夫。然如此儒臣，亦不易得也。”【《堂后日記》】

46) 享有火邊：今按：곧 ‘焯’이다.

居官【附教子弟居官】

○讀書堂官員，雖輪番相代，而例以他官充選，職事鞅掌，匆匆出入，無久處讀書者。先生亦預是選，雖常在禁從，而性好閒寂，至己番則常在書堂，不入城中，或代他番，仍居之。故近世書堂官，能耐久處者，必稱先生焉。【鄭惟一】

○性傳嘗過丹陽。逢老氓，問從前太守，孰爲善治，氓對以黃俊良。又問此其最尤否，曰，李某其尤也。性傳問，然則何以先說黃某，答曰，黃近，而又有陳疏，除貢賦一事故也。李公，來莅未久，雖無建白，而舉措之間，服人心志，使人愛慕，至今不忘耳。【禹性傳】

○時事一變，先生無意行道，丹陽之出，蓋將爲賦歸計也。簿書之暇，惟以書史自娛，或獨往龜潭·石門之間，倘佯終日而返。比還，行李蕭然，只載二箇恠石而已。移守豐基，留意學校。武陵周慎齋曾創白雲洞書院，而事尚未竟，先生上書，方伯轉達于朝，其賜額頒書，蓋自先生始也。暇日到院中，與諸生講學不倦，必以古人

爲己之學，諄復告諭焉。【金誠一】

○先生之去丹陽，行到竹嶺，官卒負麻束而前曰：“此衙田所收，例爲行需，故追納之。”先生曰：“非我所令，汝何負來？”却之。【李德弘】

○鮮豐基歸家之日，行橐蕭然，唯書籍數馱而已。其所盛柎籠，到家，還付官卒。【李安道】

○吏治，一以簡靜不擾爲尙。其收賦於民也，雖甚輕約，而若民所當爲者，亦無所增減，不爲違道干譽之事，故人謂先生不及於周慎齋云。盖慎齋爲政，頗用術數，顛倒一郡之民，故民翕然稱之，先生悃悞無華，一以其正，其待吏民，一以誠信，不逆其欺詐也。人不知日計不足而歲計有餘，故云耳。然此豈足以論先生輕重哉？【金誠一】

○問：“父兄爲邑宰，子弟往從，於義何如？”先生曰：“以國法揆之，妻子雖當率去，而已嫁之女子，不許帶行，則子弟之不去爲是。但以古事揆之，李信甫任鉛山

時，延平先生，時亦往來，或與夫人同往，以父從子猶可，況子弟乎？然古今異宜，而中原與本國郡縣之制，大有不同，中原則爲郡縣者，皆有月俸，雖仰事俯育以及親戚，猶無害也，今則無月俸之制，而以官物爲己用，則多率子弟，溷煩官舍，豈合於義乎？爲子弟者，雖因覲省往來，不可留連以貽其弊也。”【金誠一。○自京大同設法後，始有守令月俸，當先生時無月俸。】

○爲大司成，以作人爲己任，通文四學以勸勉，又發策問以爲學之道，時士習已敗，反以爲迂，無一人對策者。【金誠一】

○館學儒生，以飲食美惡，爲養士之能否，少不如意，則謗議沸騰，官員或曲爲要譽，供頓極其豐美，庫財蕩盡，典僕亦不支。先生深以爲非，及爲館官，惟以禮義養士，而口體之養，不爲致力。館中皆恚怒，先生知士習不可變，未幾，移疾不出。【金誠一】

○與子窩書曰：“見書，知好去上殿，深慰。凡事千萬謹慎，毋貽羞悔。大抵身在冷官，若不以恬靜苦【缺】爲

心，必有爲所不當爲之事，更須戒之，更須戒之。”【家書。○時竊爲集慶殿參奉。此以下，教子弟居官。】

○又曰：“所送雜物。官本清冷，雖或有俸食之餘，亦必不多。今此貿物，馱送於我，心至爲未安。盖小小食物則無害，若勉強過爲，則非居官者清心省事之道。竊恐習慣如此，後日難收拾也。近見門蔭之人，至爲守令，無知妄作，專利一己，不顧其他，令人懣悶<sup>47)</sup>。人心至危，眞可戒也。”【家書】

○又曰：“銀唇【魚名。】出處，知無妨，故受之。大抵爲親之心雖切，若小有非義苟得之物，不可耳。”【家書】

○又曰：“納炭事，觀奴輩之意，欲依汝圖貿於慶州地輸納，此甚非便，故禁叱而送，汝亦勿聽。所以然者，恐籍口作弊耳。”【家書】

○又曰：“倭寇聲息，甚惡。凡食祿者，皆當思效忠節，不可萌規避之心。但參奉，以護衛御容爲職，萬有警

---

47) 悶：丁卯本‘憫’

退溪先生言行錄 卷之三

急，不可不豫<sup>48)</sup>稟而擅便爲之。”【家書。○集慶殿，奉安太祖御容，故云。】

○又曰：“近見金生溟，其所歷驛路聞驛奴等語，每云：‘察訪雖有善意，只緣長在本宅，本驛吏乘時侵暴，不勝其苦。’如出一口云。無乃汝過於寬縱下人，不爲畏戢故然耶？千萬留心，摘發痛治，庶少免過。”【家書。○時，竄爲安奇察訪。】

○又曰：“傳聞，不及客行之入界，汝於凡事，每不爲汲汲趁期之計，此甚不可。須十分操心，勿至生事爲老父羞。大抵國使待之之禮，極隆，何可慢忽而有不及事之累乎？於事體甚關，故云云。”【家書】

---

48) 豫：丁卯本‘預’

定本 退溪全書 四

## 退溪先生言行錄 卷之四

### 類編

#### 論理氣

○先生引朱子書，教德弘曰：“心雖主乎一身，其體之虛靈，足以管乎天下之理，【此自人而言。】理雖散在事物，其用之微妙，實不外一人之心。【此自物而言。】‘初不可以內外精粗論’註，‘理雖在物，而用實在心。’窮理者，須先知此義之如何。【李德弘】

○問‘理’字之義，先生曰：“若從先儒‘造舟行水，造車行陸’之說，仔細思量，則餘皆可推也。夫舟當行水，車當行陸。此理也。舟而行陸，車而行水，則非其理也。君當仁，臣當敬，父當慈，子當孝，此理也。君而不仁，臣而不敬，父而不慈，子而不孝，則非其理也。凡天下所當行者，理也，所不當行者，非理也。以此而推之，則理之實處，可知也。”又曰：“事有大小，而理無大小。放之無外者，此理也，斂之無內者，亦此理也。無方所，

無形體，隨處充足，各具一極，未見有欠剩處。”【金誠二】

○問：“鑰器，水實則沉，虛則浮，此理之實體否？”先生曰：“然。是晦菴所謂‘車不行水，舟不行陸’之類。甚善。”又問‘理’字，曰：“朱子曰：‘凡事物之當然，而不容己，所以然而不可易者，是理。’蓋‘所當然’，即君當仁·子當孝之類，‘所以然’，即所以仁·所以孝者，便是。”曰：“車不行水，舟不行陸，其義如何？”曰：“這箇包括無限意味。君於此語，反覆研精，舟何以行水而不能行於陸，車何以行陸而不能行於水，思之又思，久而爛熟，則自有通透之時矣。豈言語之所形容者？”【李德弘】

○問：“‘鳶飛戾天，魚躍于淵’，此莫是車不行水·舟不行陸之義與？”先生曰：“其間，不無此意思。此則實道之妙用，上下昭著，流動充滿之義。故朱子曰：‘道之流行發見於天地之間，無所不在。’在上則鳶之飛而戾于天者，此也，在下則魚之躍而出于淵者，此也。在人則日用之間·人倫之際，夫婦之所知所能，而聖人之所不

知不能者，亦此也。此其流行發見於上下之間者，可謂著矣。今若以‘車不行水，舟不行陸’之義，推之，鳶陽物也，故戾于天而不得潛于水，魚陰物也，故躍于淵而不得飛于天。孰使之然也？此自然之妙，不容己之地。要在默而識之。”曰：“‘潑潑’，東坡註，‘月光照水，浮動貌。’然否？”曰：“釋氏亦用此語，其學，知有心而不知有理。東坡此註，蓋爲釋氏主心而發，【釋氏云：‘心有光，爍爍地。’本註。】不合於《中庸》本義。嘗攷《韻會》，‘潑，棄水也。’凡水棄之，則分散灑着。此重言‘潑潑’，蓋喻此理之分散着落，各有條別，上天下水，無不昭著之義。”曰：“‘潑潑’或云：‘天理流行，無所礎滯之妙。’然否？”曰：“此‘活’字之義，非‘潑潑’之義。”曰：“然則所謂‘活潑潑地’者，非釋氏之意耶？”曰：“朱子曰：‘此但俚俗之常談，釋氏蓋嘗言之，而吾亦言之耳。況吾之所言，雖與彼同，而所形容實，與彼異。若吾之所謂，則夫道之體用，固無不在，然鳶而必戾于天，魚而必躍于淵，是君君臣臣父父子子，各止其所而不可亂也。若如釋氏之云，則鳶可以躍淵，而魚可以戾天矣。安可同日而語哉？且子思，以夫婦言之，所以明人事之至近而天理在焉。釋氏則舉此而絕之矣，又安可同日而語哉？’

此言，明白的確。<sup>1)</sup>【李德弘】

○問：“‘鳶飛魚躍’與‘有事，勿正，勿忘，勿助’之義，同者，何也？”先生曰：“‘鳶飛魚躍’，狀化育流行，上下昭著，莫非此理之用。天惟無欲，故理氣流行，自然無一息間斷。人亦必有所事，而無期待，去念助長之病，則本體呈露，妙用顯行，亦無一息之間。其象乃如此。”【金誠一】

○嘗曰：“子思‘鳶飛魚躍’之旨，明道以爲與‘必有事焉而勿正’之意同。知此然後，可知天淵之妙。”【金睟】

○問：“人同稟一元之氣，而氣質之不同，何也？”先生曰：“人之生也，雖曰同稟一元之氣，而一元之氣，亦自不齊。蓋自一元而分爲陰陽，則其氣固有清濁之分，陰陽又分爲五行，則其爲氣也，或生或克，或順或逆，或升或降，或往或復，或來或去，或闢或闔，或旺或衰，紛綸交盪，顛倒錯綜，淳漓清濁，有萬不齊。人稟是氣而生，則其氣質之不同，何足恠乎？先儒所謂‘騰倒到

---

1) 確：丁卯本에는 뒤에 ‘宜深味之.’가 있다.

今日’者，正指二五不齊處言也。”【金誠一】

○問：“《大學或問》〈經一章〉小註，黃氏曰：‘天道，理，陰陽五行，氣，合而言之，則氣卽理。一陰一陽之謂道，是也。’然則分而言之，其義如何，合而言之，其義亦如何，而抑無先後之可言歟？”先生曰：“朱子曰：‘天地之間，有理有氣。理也者，形而上之道也，氣也者，形而下之器也。’道者，生物之本，器者，生物之具也。故人物之生，必稟此理，然後有性，必稟此氣，然後有形。其性其形，雖不外一身，然道器之間，分際甚明，不可亂也。蔡節齋曰：‘先有理後有氣者，形而上下之謂也，有則俱有者，‘道卽器也’之謂。’蓋不分言先後，則理氣不明，不合言理氣，則判爲二物。如性之與情，未發已發，自有先後，固不可道性情同時有也。然情之本，實具於性。是有此性，卽有是情也。‘有則俱有’，‘道卽器’，皆程子之說也。或又問於朱子曰：‘必有理，然後有氣，如何？’曰：‘此本無先後之可言。然必欲推氣之所從來，則須說先有是理。然理非別有一物，卽存乎氣之中。無是氣，理無掛搭處。’今以此三說推之，理與氣，本不相雜而亦不相離。不分而言，則混爲

一物，而不知其不相雜也，不合而言，則判爲二物，而不知其不相離也。”【李德弘】

○問：“君臣之理，固具於我，草木之理，亦皆與我同？”曰：“不可下‘同’字，只是一而已。如有形之物，則必有彼此理，無形底物事，何嘗分彼此？子思於《中庸》，只言‘天下之大本’。凡此坐中，吾有大本，君亦有大本，此外雖千千萬萬人，皆有大本。彼不借於我，我不借於彼。若有形底物事，則彼多則此不足，我得則君不得。此無形底物，豈有彼此物我之分乎？但存之則不失，否則失之。”因云：“朱先生，以理比水云：‘鰕魚肚裏有水，此亦水也，鯉魚肚裏有水，此亦水也。’此言無彼此也。某則猶以此比，爲未精。盖水有形也，理無形也。”【禹性傳】

論禮【冠昏喪祭】

○問：“《家禮》‘前一日宿賓’，《儀禮》註曰：‘宿，進也。謂進之，使知冠日當來。’補註曰：‘是，隔宿戒之。’從何爲是？”先生曰：“補註是。”【金晬。○此以下冠禮。】

○問：“《家禮》註，司馬溫公曰：‘古者，冠用醴。’醴，乃一宿醇酒也，而溫公曰：‘今私家無醴。’是醴，何醴也？”先生曰：“非今之所謂醴也，乃五齊之醴也。”【金晬】

○昏禮頽廢，世無行之者。丁卯<sup>2)</sup>，因朴欝【先生孫壻。】之來，始倣古禮，爲婿婦禮見儀。然恐其有駭於聞見，不能盡從古禮。不數年，京鄉士大夫，於昏嫁之時，不獨行此禮見之儀，往往直行古禮。究其所以，則蓋權輿於此也。【李安道。○此以下昏禮。】

○或人問：“家弟爲人養子，而吾祖母喪，未葬。有人求婚，養父主昏，於義何如？”先生曰：“不問我而爲之

---

2) 1567년(宣祖 즉위년)

則已，既問，則吾豈可以非禮教人爲之也？”其人卒不爲昏。【金富倫】

○中廟之喪，朝議，欲於卒哭後用黑笠·黑帶。先生，時在玉堂，與同僚獻議，正之。【金誠一。○此以下喪禮。】

○明廟之喪，先生，以《五禮儀》君臣喪制，多不倫，欲依朱子君臣服制議，參酌更定。諭諸禮曹，禮曹堂上難之，故其議遂寢。【金誠一】

○先生曰：“諸生就館【時，太學生，以論普雨，不得請，空館。】，所不得已。若不就館，其於國葬發引，必廢哭送之禮。大禮何忍廢也？”性傳疑：“城中士子，莫非王臣，皆可出郊哭送君喪。諸生亦可於路下散處哭送，不須成班列如在館時，而後爲之也？”答曰：“不可。若無班次，不可往哭。此非無情分不敢也。”【禹性傳】

○嘗曰：“我朝喪制，戾於古禮，輕其所重，重其所輕，大是未安。以儀禮言，在朝者，爲君，皆斬衰，畿民，齊衰三月而除，外民，無服，而今者，勿論在朝與外民，

皆白衣·白笠，無別若此，遐方或有帶白而畋漁者，豈不悖於情哉？曾聞，花潭值中廟喪，疏論此事，政院，以仁廟凡聞提起喪事，必至慟傷，故封還不入云。聞其疏中所論，極有義理。”【禹性傳】

○問：“今在國恤之中，方服素帶黑，則改葬易服時，當脫去黑帶而帶衰帶乎？君父之喪，不可相厭否？”先生曰：“以禮觀之，不可脫黑，以今情言之，不脫，似難。”【金誠一】

○又問：“凡服重服而遭輕喪，則亦有服其服而弔哭之文。今在國恤而遭改葬之服，亦脫黑而帶素，於情禮，似無礙。不審禮不可脫黑，而今情似難者，何謂也？”先生曰：“禮，‘君喪在身，不敢服私喪’云云。此通指親喪而言也。未服者，不敢服，既服者，不敢除者，古之義也。今白冠衣黑帶，君喪也，而乃欲改葬親而脫黑服麻，則非古禮也。故云不可脫黑也。然今人，當國恤遭親喪例，皆服喪，則獨於改葬親而不脫黑服麻，似駭俗。故云，以今言之，似亦難耳。”【金誠一】

○述昔詣先生門下，適值國喪之時，有門喪。先生不許朞功成服。其所謂成服者，卽世俗布帶也。問：“有君喪，則雖士人，亦不敢服期功之服乎？”答曰：“頭戴君喪白笠，腰著私喪布帶，一身而兼公私之服，豈可乎？”自是，始知有國喪則不敢服期功之私服也。【鄭述】

○戊辰<sup>3)</sup>冬，仲兄遭所後父清原公憂，又遭本生貞夫人憂。千里兩喪，偕出一時，斬衰服未成，而齊衰訃已至。洊罹酷變，禮有難處。禹性傳，往復稟質于先生，成服禮訖，奉訃設位，既又成服，而留重喪一日，乃始奔哭本生喪，先生命也。【出鄭述所撰〈鄭崑壽行狀〉。】

○問：“七星板，穿用北斗形，何義歟？”先生曰：“南斗司生，北斗司死，故也。”【金暉】

○問：“《家禮》，成服腰經，散垂三尺，厥後不言。其絞散垂，終三年乎？”曰：“無三年散垂之理。如此處，恐或未備。”問：“按《禮記》，小斂環經散帶，成服繆經絞散帶，卒哭弁經，可如此行之否？”曰：“節文太

---

3) 1568년(宣祖 1)

繁，恐不可從。只得依《家禮》，小斂括髮，成服腰經，只不散垂爲當。”【禹性傳】

○嘗云：“其父卒而爲祖父母承重者，其母在，則其妻爲祖父母，只服本服大功，不可服齊斬。盖未爲嫡也。”

【又云：“此語見《通典》”。○禹性傳】

○問：“庶子爲嫡母父母·兄弟·姊妹，皆有服，乃畏服也，而國制無之，何如？”先生曰：“爲之好。”【金睟】

○問：“易月之制，雖祖父母兄弟之喪，期月之外，不許持服。在官者，皆吉冠從仕，其來已久，不可卒改也。然當國事，固宜如此，若四館齊進等宴，乃私會也。爲右位者，斷以時王之制，強之參宴，則如之何？”先生曰：“昔呂子約爲東萊之喪，解官持服，朝廷許之，君子至今以爲美談。若欲持服，當如此然後，方行己志，不然則只得從俗而已。吾於時王之制，盖無如何耳。”

【金誠一】

○又曰：“禮無兩是，事無兩便。在官者，若欲必行己

志，事多妨礙，終未見其可也。”【金誠一】

○嘗謂學者曰：“吾東方，喪紀廢毀，無可言者。世俗例，於葬送祥祭之日，喪家必設酒食，以待弔客，客之無知者，或醉或達朝，甚無謂也。君輩，其講求處是之道。”及易簣之日，遺命戒之。【金誠一】

○問：“妻妾有服，以其已有服衰之禮，準之，使自別處，善謹其三年乎？或云卒哭可也，或云小祥可也，孰是？”先生曰：“禮，婦人奔父母喪，練而歸。”【李國弼】

○與子窩書曰：“以余衰病，固難強執。但時無緣素食，加苦之患，何敢輕減重服耶？古人五服，皆成服，今自期功以下，只以經帶行之，太簡太薄。若又輕易開素，則是簡中又簡，薄中又薄，余所以不敢輕減也。若因此有加患，余豈不計軀命而膠泥乎？”【家書】

○問：“初喪，上食時，撤朝夕奠否？”先生曰：“勿撤，可也。”【金富倫】

○又曰：“禮，‘未葬前，奠用一酌’云云。且未葬前，考妣位合祭者，尤非禮也。”【金富倫】

○又曰：“禮，‘未葬啜粥’云者，以古者，士踰月，大夫三月而葬也。今或葬，不及期而過時而葬者，氣力羸悴，則不可一執禮經而致病也。”【金富倫】

○與子篤書曰：“喪，主於哀。每事考《家禮》，兼問時俗通行之宜，勉力操心，勿取譏議於人，至可至可。況汝等，皆不及行汝母之喪，此喪，卽汝母之喪。以此爲心，則自不容於不謹矣。或云與親母有間，此乃無知之論，陷人於非義，不可聽也。今京中士大夫喪禮，雖未盡合禮，亦多可觀。汝等若不及於古，而又取譏於今，則其何以立身乎？但毋使過用氣力而至於生病耳。”

【《家書》。○丙午，篤丁權夫人憂。】

○鄉人，有伐黃腸木爲槨，以葬其親。先生曰：“雖欲厚葬其親，豈可伐禁木乎？”乃引‘虧姑成婦’之事，以責之。【金誠一。○‘虧姑成婦’事，見《左傳》。初，齊姜之姑穆姜，使擇美櫬，以自爲櫬。齊姜薨，季文子取以葬。君子曰：‘非禮也。虧姑以成

婦，逆莫大焉。’盖譏虧其姑之事而成其婦之棺也。先生之意，盖以黃腸國家棺材，而私自葬親，有類於虧姑成婦。】

○問：“塋域四方，築環堵，以備不虞，何如？”先生曰：“非古也。築牆不已，則將至於築室？”【李國弼】

○嘗曰：“廬墓之制，出於後世。葬而返魂，禮也。但人家，內外之分·男女之別，不能斬然，則喪祭恐不能謹嚴，終有所未安者。”【金誠一】

○金就礪問：“內喪，以男奴爲祭僕，何如？”先生曰：“此是非禮。若以女僕爲之，則似當，而廬所畜婢子，又未安。以子弟爲執事，陳設諸事，皆令子弟行之，似合禮。嘗觀宗廟之祭，大祝啓君之主櫝，內官啓小君之櫝，亦以此也。”【金誠一】

○嘗曰：“今人，弔內喪者，雖非親戚，而直拜靈座前，此非禮也。生時，未有通家升堂之分，則內外之禮，截然不可亂也。”【金誠一】

○與子窩書曰：“汝有非輕之病，不可固執。況瘡疾，本因脾胃受病，而作今送乾脯數脰，令汝從權開素。汝不可違吾悶懇之意。今日，【缺二字】即用肉汁，雖開素，仍帶經帶，不妨。但不可對人飲食。或與衆坐，當有飲食之事，則起避之。此非飾僞諱食而然，乃自貶，以示不敢齒人之意也。蓋爲病開素，不得已從權故耳。”

【《家書》】

○又曰：“汝若來，則窩亦素食可也。但亦有琴君，勢不可皆素，則當食時，汝須別處食之，不當與肉食之人對食也。”【《家書》。○戊申<sup>4)</sup>春，窩持心喪，將趨侍先生丹陽任所時也。】

○嘗曰：“昔人當喪得病，令女僕供湯藥，仍得不謹之名，平生轆軻於世。別嫌，不可不嚴也。”【金誠一】

○問合葬，先生曰：“夫婦一體，合葬，亦古禮也。”問同槨如何，曰：“同槨亦宜。”問葬之先後，曰：“喪在一時，則先輕後重，禮也。”【金富倫】

---

4) 1548년(明宗 3)

○問葬後考妣合祭，曰：“喪有先後，則吉凶有異，不可更援已吉之主而混祭。今世之俗，葬後必合祭，此禮，古所未有也。”【金富倫】

○問合葬虞祭祝文，曰：“遷墓而合窆，則虞祭時，必有兩祝，固是。”【金富倫】

○問：“改葬服，總麻三月，古禮也，七日，今制也。今之改葬父母，而爲之服者，以古乎，以今乎？”曰：“以今，似非。”【李國弼】

○柳仲淹爲人後，丁本生母喪，期後不忍脫衰，堅欲終制。先生曰：“先王制禮，不可過也。豈可徑情直行乎？旣爲人後，而又欲顧私親，則是二本也，其可乎？”【金誠二】

○己巳<sup>5)</sup>二月，李先生請於文昭殿，正太祖東向及昭穆之位，不從。時仁·明兩廟，將祔文昭殿，殿之祿享位次，太祖居北南向，昭穆東西向，而殿宇，南北短，東

---

5) 1569년(宣祖 2)

西長，仁·明祔于祫享，則殿窄不容。故大臣，欲拆開殿宇補其南，以容加設之位。先生以爲，古者祫享之位，太祖東向，昭穆南北向，我朝宗廟，無祫享之儀，只於原廟【即文昭殿】有祫享，而位次非古，若因此會，正太祖東向之位，南北昭穆相對，則無拆開殿宇之弊，有因俗復古之美，遂作圖爲說而進之。上議于大臣，大臣以爲，原廟不可施古禮，且此位之設，已過百四十年，今不可遷變，議遂不行。按人君之奉先，當崇重於宗廟，而原廟非所當設也。李文純，自度自今不能廢原廟，故欲就原廟中行古禮，是亦處變而得正也。主上既不好古，大臣又無識量，以沮儒者之議，宜賢者之不留也。【李珥。○此以下，祭禮。】

○上嘗問昭穆之制，對曰：“凡宗廟之制，太祖東向而坐，昭則居北而向南，南卽取其明也，穆則居南而向北，北卽取其幽深之意也。故尊位則必自西而東向，昭穆則分左右而爲位也。”【李安道】

○中朝，去文廟追崇之號，改題‘先聖·先師’，朝廷亦有欲遵是制者。先生曰：“聖人之德，雖不以封贈而有所加

損，然尊以是號，世代已久，程·朱大儒，亦無異議，而一朝削去，實所未安。今此舉措，何可輕議？”【金誠一】

○金富弼問：“易東書院，尊祀程·朱兩先生，何如？”先生曰：“兩先生，皆大有功於易學者也。既曰‘易東’，則立廟尊祀，配以禹祭酒，固是盛事。但院中諸事，草草已甚，既無學田，又鮮典僕。卒然建此重禮，終至於褻慢，則求以尊之，反以慢之也。恐不如獨祀禹祭酒爲便。”【金誠一】

○問：“《家禮》，不論公·卿·大夫·士，而並許祭四代，但國制，則六品以上祭三代，七品以下祭二代，如此之禮，何以處之？”先生曰：“國制如此，雖曰不敢違然，孝子慈孫，依古禮，斷然行之，則豈有不可？盖古者，昭穆異廟，故月祭享嘗，各有其制。至於後世，同堂異室之制作，而高祖自有服。若以遠近爲疏數，而仲月之享，或不及於高祖，則人神之未安，庸有極乎？故朱先生，嘗與時宰書曰：‘如此等禮，不可輕易言之。惟在廷臣建白，復昭穆舊制，乃可’云。今何更有所云云？至於國制，七品以下祭二代之說，尤所難行。在七品以

下時，雖祭二代，而秩躋六品，則應祭三代，此時，固可追造神主乎？且六品以上得祭三代，而或因罪削官，則並與曾祖神主而毀之乎？一造一毀，一視子孫爵秩之高下，寧有是理？此殊不可曉。”【李國弼】

○問：“世俗，多不行高祖之祭，忌日或飲酒食肉，甚者，至預於宴樂，可駭。”先生曰：“高祖，乃有服之親，何可不祭？程·朱已行之，考諸禮文，可見。然時王之制，如此，何可責彼之不行？但當自盡而已。”【金誠一】

○問：“祖考之終在閏月者，復過亡歲之閏月，則行祭於閏乎？”先生曰：“閏，非正月。人之行祭，常以正月，而獨於是歲，依亡歲之月而祭，似未穩。祭則依常月行之，於閏月亡日，則齊素而不祭，似當也。”【金誠一】

○先生曰：“人於忌祭時，常並祭考妣，甚非禮也。考祭祭妣，猶之可也，妣祭祭考，豈有敢援尊之義乎？吾門亦嘗如此，而非宗子，故不敢擅改，只令吾身後，勿用俗耳。”【金誠一】

○問：“祭禮，考《五禮儀》，則祭饌器數，自卿大夫至士庶人，各有其品，品數之外，斷不可越否？”先生曰：“祭者之名位有分，祭禮亦隨其品，可也。但《五禮儀》，亦有難從者。饌几<sup>6)</sup>脯醢果則最多，而魚肉之饌極少。人家，魚肉隨所得，猶可易備，脯醢果，則豈能常畜之多乎？愚意，不必盡從其禮，雖稱家有無而祭之，恐亦無妨。但不至僭越，可也。且器數，不可極煩，煩則瀆，又不能致潔耳。”【金誠一】

○問：“朱子，嘗歎昭穆之禮久廢，作《家禮》，却徇時俗之禮，何也？”先生曰：“時王之制，豈可輕改？且禮者，天下之通行者也。舉世不行，則雖成空文，何益？故其答門弟子書，深歎古禮之不復，而終曰：‘豈若獻議于朝，一一滌其謬之爲快也’云云。”【金誠一】

○戊辰<sup>7)</sup>七月，先生承召命來京。頤菴【宋寅】，招振問曰：“進士成惕，奉三代神主，不意失火，盡爲延燒。來問於余曰：‘改題神主，當於何所耶？’余答曰：‘當題於

---

6) 几：丁卯本‘品’

7) 1568년(宣祖 1)

墓所。’其後更思之，題於墓所，似無其理。須問於先生，何如？”振以此意，往質於先生，先生答曰：“人死則葬於山野。題主畢，卽爲返魂者，使其神，歸安於平日居處之所也。一朝神主見燒，則神魂飄散，無所泊矣。卽於前日安神之所，設虛位，改題主，焚香設祭，使飄散之神，更依於新主，可也。前日已返之魂，豈可更求於體魄所在之處乎？”今觀金而精處所答，與振所聞不同，而而精所聞，在於辛酉，振之所聞，在於戊辰，則先生晚年定論，可知矣。【趙振。○先生答金而精書，已見文集，有曰：“神主火灾者，只祠廟火而室屋猶存，則當題主於家，若並室屋蕩燼，則寧從權而題主於墓所，似或可矣。”與答趙振之說，相反，故云云。】

○問：“祭物右陳，何如？”先生曰：“神道，尙右故也。盖左爲陽而右爲陰，所以尙右，神道屬陰故也。”【金誠一】

○問《家禮》寢廟·正廟之義，先生曰：“寢廟，昭穆所在之地，正廟，合祭之所。見《文獻通考》·《朱子大全》·《中庸或問》等書。”【金晳】

○問：“祭物，三獻後，開蓋扱匙，冬月則饌物已冷，至爲未安。先進麩餅，三獻後，進饌，何如？且禮文，無開蓋閉蓋之文，而饌物氣歇然後，方開蓋，尤恐未安。”先生曰：“神靈享氣，扱匙雖在三獻後，其前開蓋，使饌氣同上，不妨。”【金富倫】

○問：“以紙牒行祭，與神主之祭異，先降神而後參神，何如？”先生曰：“既設神位而有紙牒，則神亦在是矣，先參後降，不妨。某家，亦如是行之。”【金富倫】

○問：“世人托身於人，而遇父母之忌，請主人之物而行祭，何如？女子在夫家，行其父母之忌祭者，亦何如？”先生曰：“借物行忌事，某亦聞。今人或以使命在州縣而遇忌，有如此者，殊覺有未安，不如勿爲之爲愈也。但此亦不可以一概斷定。如身雖在他方而家自行祭者，固不當行也。若其人家業零替，糊口於人，而一身之外，無行祭者，則其間亦須有隨宜處變之道，恐不可因遂忘親也。婦人在夫家，行私親忌祭，禮所不當。但世俗成習，難以卒禁，若避正寢，則猶或可也。舅姑在則尤未便。”【李國弼】

○問：“宗子挈家徙居，則其所主祭之神主，皆當奉行。若其門長，不許祖先神主之他歸，則因留本家，以我田宅所出，使得奉祀，其餘神主，盡爲奉去乎？”先生曰：“親未盡之神主，恐不可留付門長而去。蓋宗子與門長，胥失之矣。”【李國弼】

○問：“今世遇忌，則前期二日，不食肉不飲酒，蓋飲酒食肉，不至變貌變味，則可也，全不食飲，則似爲未安。請依禮而只其日行素，何如？”先生曰：“依俗例爲之，又何不可？必欲異衆此，乃公病耳。金而精亦有此病，所以公等多受人嫌憎。”【李國弼】

○問：“禩祭，竊欲行之，何如？”先生曰：“此祭，不肖未及行，不敢答。”【李國弼】

○嘗於夫人忌日，某侍食餽餘，先生曰：“世人或於忌日，設酒食，會隣曲，甚非禮也。今日則君適在傍，故呼與同之耳。”【金誠一】

○先生當夫人忌日，監司來見。先生不稱忌，設酒肉皆如常，但於進肴，賓主異饌。監司知之，乃皆用素。【金誠一】

○問：“拜墓時，族葬列位之原，若欲以次第而行祭，則登降累原，恐筋力疲而誠敬少弛，又恐祭物新餽或雜，冷暖有異。先詣墳所，奠杯引靈，而以紙牒合祭於齋宮，如何？”曰：“無妨。”“設壇於淨地而合祭，如何？”曰：“尤是。大抵古人，以誠之所在，爲神之所臨，而今人凡祭，必欲詣墳所，此禮非古也。況墓祭，於禮，一年一行，而今人必行四節，則是後世之俗也。”【金富倫】

○又曰：“山神之祭，不可不致誠敬。辦物盛祭，可也。”【金富倫】

○問：“長子，固不可祭妻父母，衆子而爲人壻，可立祠祭之否？”先生曰：“人之長子，爲人獨女之壻，則事大有妨礙而難處者。蓋彼無後，又無繼後之子，則我當祭之，而身承宗祠，不可二之也。今人，或同一祠而祭之，其二本，甚矣。固不足道也。雖別立廟，亦未免二

本之失矣。其處之，不亦難乎？但不幸而遇之，則當擇其妻族之親，分臧獲，使主祀<sup>8)</sup>，可也。”【金誠一】

○問：“祧主，當遷于最長之房，而或勢有不能然者，何以處之？”答曰：“吾門亦有此事，而時未定。不敢爲人謀耳。”屢問，不答。【禹性傳】

○問：“妻亡，無子且無繼後，則其神主祝文題辭，當如何？”先生曰：“主則當書曰：‘故室某封某氏云云’朱門人嘗問此條，朱先生曰，當以亡室書之云云，某意，‘亡’字似迫切，非不忍致死之意，以‘故’字書之，恐無妨。祝告辭亦同。但告者，當書夫姓名，而‘夫’字不必書也。‘敢昭告’，亦改曰‘謹告’，而去‘敢昭’字，恐或可也。”【金誠一】

○性傳嘗問：“神主旁題，書於主之左旁，爲是。”先生曰：“何以知其然耶？”曰：“神道，以右爲尊，左旁，乃其下也。”先生曰：“某亦舊嘗思之如此，後乃覺其非是。以中爲尊，則旁題，不必分上下也。”時金而精在

---

8) 祀：丁卯本‘祠’

坐云：“以同堂異室之制言，書於主左者，固在下也，至於昭穆之位，則或反居上，恐不可以上下論也。”先生曰：“此言亦是。”性傳強主此說，先生曰：“《二程全書》·《文公家禮圖》，至於《大明會典》·《國朝五禮儀》，自古相傳，皆書于主右，獨於何氏《小學圖》，書于主左。若有害於義理，則雖自古相傳之說，固未必從也，初無害於義理，而欲廢自古相傳之說，偏主何氏之一言，何意？昔韓文公云：‘甚矣！人之好怪。’此乃好怪之說也。”性傳曰：“《家禮》云，‘其下左旁’，‘其’字，指主身而言矣。”先生因出《家禮》，拈出‘立小石碑’下小註朱子說一段曰：“如此處，不可硬定說。公試言刻於其左，此亦石碑之左乎？若為石碑之左，則是為自左而倒書耶？”性傳曰：“既以右為上，則雖如此書之，或無乃可乎？”先生正色曰：“公何以為此說？人心，如印板。公若每事，自主張如此，甚不當。千萬戒之。”【禹性傳】

## 論時事

○先生曰：“中朝，隨其子職品，封贈其父官，甚是美制。我國則不然，子雖貴爲通政，清顯之職，不得爲二品之官，則其父無官者，不免爲士人，爲子之心，豈得安乎？”【金富倫】

○嘗曰：“我朝言路之不廣，以有完席也，信史之失職，以有曹司也。諫官，爲人主耳目，當各以所聞見論啓，而必設完席，僉議然後，方啓，議若不合，雖有正論，亦不得行，其爲害，豈不大哉？古者，下至百工，各執藝以諫，亦何嘗有完席乎？史官，多至八員者，所以重史也，所當各盡其職，而今則諸員皆尸素，而委置於下番。一人所見，不必皆正，而直筆時，或爲右位不同志者，所抹去。萬世傳言之書，草草已甚，可爲寒心。”又曰：“嘗入實錄廳，見時政記，其實異於朝報者，無幾。”【金誠一】

○嘗曰：“近世士類，顯言世祖朝事，不知有諱，此某所大憂也。曾見公舉俞應孚·權近二人，比方論之，不

宜如此。以義言之，祖宗之事，不可顯言。孔子，以昭公爲知禮，此可見矣。”【禹性傳】

○乙巳<sup>9)</sup>秋，朝廷拒三浦倭人納款之請。時國恤相仍，民生不保，又與倭作釁，國之大憂，而在朝無能慮及。於此，先生適以典翰在，告通于同僚，欲入筭陳利害，同僚不從，先生力疾獨疏。【禹性傳】

○先生言尹任事曰：“蓋尹元老，明廟之舅，尹任，仁廟之舅，而仁廟久在東宮，仁聖慈孝，中外屬心，上下翕然，士君子鼓舞興起。元老輩，本以兇狡之人，雖極猜忌，而無言可斥，雖欲構陷，而無釁可乘。趨附權勢，求婚於任，任終不許之。以此兩尹遂成嫌隙，胥動浮言，闕內或有非常之變故。任亦以銅臭武夫，奔走宣言於士大夫間，曰：‘元老輩，謀危東宮，不利社稷。’一時正人君子，無不扼腕攘臂，期以輔翼春宮，以死自許。遂推任兵曹判書，以樹東宮之羽翼，任自期翼戴士林靡然從之，元老輩，尤極媚嫉，不但視任如仇，相與語者，亦莫不目之不幸。仁廟，卽位九閱月而上賓，明廟嫡弟

---

9) 1545년(明宗 즉위년)

當立，文定國母當垂簾，而任不解事理，惟知勢利，自意一朝失權，更無可爲，亦不無希冀之心，未免瓜李之嫌。於是，元老以此交蠱競螫，以篡逆論之，推刃士林，芟夷群賢，其禍滔天，慘於黨錮，何可忍言？”【李德弘】

○晦齋謫居，嘗草進修八規，欲上未果而卒，其庶子全仁，欲成先人之志。先生曰：“時有可不可，事有宜不宜。以今觀之，時與事，兩非其宜也。或因此惹起事端，亦未可知不如深藏篋笥之爲愈也。”蓋時尹元衡當國，而明廟之疑，尙未解，雖上遺疏，未必有益，而或致意外之患，故先生力止之。【金誠一】

○李公夢弼，尹東京日，語人曰：“仁宗初，余與李景浩，同在玉堂。館中諸人盛言，‘李復古可相’，景浩獨言，‘李公量狹，不宜在相位’，諸人愕然，余亦心疑其言。未幾，時事大變，李公得罪。至是，知景浩之言，乃深救李公也。景浩，是時，蓋已知未久必有變，故恐李公作相，得禍尤大，故爲此言，以格諸人之論耳。其先見之明，亦非人所及也。【鄭惟一】

○乙丑<sup>10)</sup>夏，文定昇遐，館學生請誅普雨，至於空館，而未得請。嶺南儒生，通文一道，詣闕上疏。先生曰：“以討賊復讎，誅普雨，既不當其罪，而通文一道，相率詣闕，又非便。盖人各有所見，何可苟同？若事出於人心之所同，然則不待通文，而必相齊應，如其不然，則雖家道戶曉，亦無應者矣。故人有所言之事，則必自陳疏，可也，豈合通一道，相率詣闕也？”於是，宣城永嘉之士，聞先生之教，獨不赴闕。又曰：“通文上疏，非儒者所當爲也。”【金誠一】

○館學生論普雨之罪，未得蒙允，約以勿更赴科舉，乃空館。先生聞之，曰：“此事甚未安。若有一種人，奮然以爲，吾志未行，道不合，長往不返，則可也。至於群聚相約，則大不可君臣之義，豈可如是？且‘信近於義，言可復也’，豈有舉國之士，皆不赴舉之理乎？”又曰：“臺諫辭職，亦然。”【禹性傳】

○太學生論普雨之罪，不得請，至於空館，未幾，還就。尙州儒生，通文一道，齊詣闕下，更請妖僧之罪，且攻

---

10) 1565년(明宗 20)

太學就館之非。禮安士人，方議去就，先生止之曰：“太學生陳疏，猶可諉也，遠方草茅之士，群聚伏闕，分義甚不當。”數三士人以爲，先生每事，以中道自處，故如此說，草野狂生，雖似過激，何妨一行。先生聞之，笑曰：“儒者，以中道自處，猶恐有過，況先以過激自處耶？”鄉人，遂以先生之命，終不行。【禹性傳】

○是歲十月，有別舉之命。諸人方論去就。先生顧性傳曰：“始約勿赴舉，誠過矣。然已有約，不赴爲是。入約諸儒，若皆不赴，則其未入約者，亦不可獨赴。舉國皆不赴舉，此甚未安。或試期稍退，或僧雨死，庶無未安事矣。”未幾，左相李浚慶，果啓，退試期，僧雨謫死濟州。【禹性傳】

○問：“儒生空館，何如？”先生曰：“有言責者，諫於其君，而不聽則去，可也。至於韋布之士，本無言責，其上章論列，非其職也。若事關宗社之存亡，吾道之盛衰，義不可不言，則亦可上章論列。其聽與否，在於君上，豈可必其見聽，而以得請爲期哉？今之館學，遇事必上章，若不得請，則相率而空館，空館而猶未得請，

則又相率而聚館。其去也，猶恐不先，其聚也，猶恐或後。去之，既非其道，聚之，又無其名，是甚道理？古之君子，當國家大事，奮不顧身，上章抗論，而君不聽用，則決然而去，終身不出者，有之。是則可貴。若其空館，則吾不可知也。”問：“空館，始於何時？”先生曰：“以見於史者，言之，恐始於宋時捲堂也。”又曰：“空館，跡似要君。”【金誠一】

○問：“草莽之臣，越分陳疏，直言不諱，殊非君子保身之道，若以微言溫辭，略陳，使不激怒，則何如？”先生曰：“此等事，難於立定規模說也。”【李國弼】

○己巳<sup>11)</sup>之歸，語德弘曰：“近日爻象，甚可憂懼。”德弘曰：“先生既在山林，何懼之有？”曰：“如愚一身，不足恤，而其如士林之艱危，邦國之殄瘁，何？”【李德弘】

---

11) 1569년(宣祖 2)

## 退溪先生言行錄 卷之五

### 類編

#### 論人物

○先生講《尚書》，每讀〈蔡傳〉，嘆美<sup>1)</sup>不已曰：“朱門傳道之人，雖稱勉齋爲第一，以《集傳》觀之，九峯當爲第一也。勉齋著述，未得多見，不知所言所見，能有過於此乎？”【李德弘】

○崔應龍【字見叔】問：“邢恕，得罪於師門，而猶列於弟子，何也？”先生曰：“所以警後世學者也。和叔，從兩程，甚久，而一念之邪，便爲索性，小人學者，可不懼哉？”【金誠一】

○問許魯齋出處。先生曰：“丘瓊山輩，皆詆事元之非，但此時，夷猶主華，天理·民彝·典章·文物，絕滅殆盡，天之生魯齋，似非偶然。魯齋，若獨善而果於忘世，則

---

1) 美：丁卯本‘味’

天理誰明，民彝誰正？天下其終爲左衽，而莫之救矣。以愚觀之，魯齋之爲世而出，似不害義。未知聖賢復生，則其論如何耳。【金誠一】

○問：“許魯齋，於墓碣，何不書其官爵耶？”曰：“此非平生所欲仕，故也。”又問：“若不欲仕，則誰勸以強仕耶！此必欲用夏變夷，以不能成厥志而沒，故耶！”曰：“是。但今世之士，例皆不務切己工夫，徒論先賢，吾不知也，年少之輩，於真西山·許魯齋·吳臨川·鄭圃隱·吉治隱，皆議而非之。夫西山，賓師於東宮，是豈濟王之臣乎？如此等事，非吾之所能知也。”【李國弼】

○具思孟作〈四皓羽翼太子論〉，質於先生。先生批曰：“操縱開闔，眼高手亦高，但此事亦甚有難處者，自己。然言之呂雉固漢室之賊，當時大惡未形，高祖安得逆探其未至之禍，而遽廢適立庶而可乎？既立如意，將何以處呂雉乎？存之，則無兩全之理，或廢或殺，則非其罪。此高帝之所以欲易而終不易，非獨四皓之力，能回其意也。但此是良·平諸公之憂耳，非紫芝翁軒眉聳袂之秋也，而輕此一著，卒招杜牧之譏，是可惜也。

篇中譏四皓，則是遂謂欲易太子爲得計，則似未安。”

【見具思孟《八谷集》。】

○問：“岳武穆，以社稷爲重，則雖有班師之命，自爲表答而不奉詔，以扶社稷，何如？”先生曰：“聞命，卽班師，猶被王次翁之奸誣，況終不班師，是叛也。尙何金虜之問罪哉？”【李國弼】

○嘗曰：“讀朱晦菴〈宿梅溪館詩〉，竊怪胡澹菴之事，及見《朱子語類》記，‘胡舊見李彌遜【字似之】，亦一好前輩。謂胡曰，人生亦不解，事事可稱，只做得一兩節好，便好。胡後來喪名失節，亦未必非斯言有以入之也’，此段上面，謂‘胡邦衡，尙號爲有知識云云’。據此，則邦衡晚節，容有所失，然豈至有貪生莖豆之甚耶？殊不可曉。”【李安道】

○問：“前朝，王氏之後繼立者，辛氏，而鄭圃隱先生，事之不去，後雖有功，何足贖哉？”先生曰：“不然。繼之者雖辛，而王氏宗社未亡，故圃隱猶事之，正如秦之呂·登之生，而《綱目》不斥，言王導之流。圃隱，正

得此義。”【李德弘】

○問：“奇公遵，以李穡爲佞佛妖妄之雄，此如何？”  
曰：“雖如此說，渠必不得辭。”問：“先生在豐基，上方伯書，並論於鄭·吉·禹祭酒·金佔畢諸公，如何？”曰：“彼時，不曾商量，今而思之，果大謬。佔畢，亦只是文章之士耳。”問：“太祖引見李穡，穡以白衣長揖，是大小大氣節。”曰：“固可尙，亦是太祖包容，有以致之耳。”【禹性傳】

○嘗言：“吾東方理學，以鄭圃隱爲祖，而以金寒暄·趙靜菴爲首，但此三先生，著述無徵，今不可考其所學之淺深。近見《晦齋集》，其所學之正，所得之深，殆近世爲最也。”【禹性傳】

○隆慶元年丁卯<sup>2)</sup>秋，詔使翰林院檢討新安許國，兵科給事中洪都魏時亮，來使我國，問：“東方有能知孔·孟心學·箕子疇數者否？”先生錄示高麗禹倬·鄭夢周，本朝金宏弼·鄭汝昌·趙光祖·尹祥·李彥迪·徐敬德等，且

---

2) 1567년(宣祖 즉위년)

書答曰：“吾東自箕子來封，九疇設教，八條爲治，仁賢之化，自應神明，士之得心學，明疇數，必有名世者矣。四郡·二府·三國，分爭，干戈糜爛，文籍散逸，不惟傳道之無人，其前人姓名，亦不可得而聞矣。新羅統三爲一，高麗五百餘年間，世道向隆，文風漸開，士多遊學中原，經籍興行，易亂爲治，慕華變夷，詩書之澤，禮義之風，箕疇遺俗，猶可漸復。故吾東見稱爲文獻之邦·君子之國，有由然矣。然二代之儒，其歸重，終在於言語文字<sup>3)</sup>之間，逮于麗末，程·朱之書，稍稍東來，故如禹倬·鄭夢周之徒，得以參究性理之說。至于國朝，獲蒙皇朝頒賜《四書·五經大全》·《性理大全》等書，國朝設科取士，又以通四書三經者，得與其選，由是，士之誦習，無非孔·孟·程·朱之言。然而或習俗因循，而不著不察，或狂簡斐然，而不知所裁。其中，超然獨見，慨然發憤，而從事於聖賢之學者，往往有之，而亦不多得。今所舉若干人，皆已往者耳，其見存者，非所敢言也。且是數子者，生千載之後，處窮海之中，不得親授受薰灸於聖賢之門，謂之能傳心學，固難矣。然其一生用力於此，則豈不得爲心學者之徒也歟？若箕子

---

3) 字：丁卯本‘章’

洪範，朱·蔡之說，發明義理無餘，蘊學而知之者，固亦有焉，其爲數，則九峯《內篇圖說》見存，苑洛子發明亦在，而吾東，未聞有能明之者。近世有李純者，自謂能通其說，而至著爲註解，亦未知其果無謬否也。”

【趙穆家藏先生手筆】

○先生曰：“金佔畢，非學問底人，終身事業，只在詞華上。觀其文集，可知。”【金誠一】

○嘗曰：“寒暄先生之學，既無著述，又無文獻之可徵，其造詣淺深，未可知也。今川谷書院，尊祀程·朱，而以寒暄配享，恐‘配’字之義，未可輕也。文宣廟中，只以顏·曾·思·孟配享，而其餘，雖在十哲之科者，皆稱殿內從祀，程·朱大賢，猶列於兩廡，而稱從祀。以此觀之，‘配’與‘從’字，有間矣。寒暄之學，雖無愧於入廟，只稱從祀，而不稱配享，可也。”又曰：“寒暄之學，踐履雖篤，而於道問學工夫，恐有未盡也。”【金誠一】

○嘗曰：“趙靜菴，天資信美，而學力未充，其所施，爲未免有過當處，故終至於敗事。若學力既充，德器成就

然後，出而擔當世務，則其所就，未易量也。”【金誠一】

○又曰：“堯·舜君民，雖君子之志，豈有不度時不量力，而可以有爲者哉？己卯之失政，坐此也。當時，趙靜菴則已覺其敗事，頗自裁抑，而諸人反以爲非，至欲倒戈相攻，靜菴盖無如何耳。”【金誠一】

○又曰：“嘗於中廟謁聖，望見靜菴，步趨翼如，儀表可象。一見，可知其爲人也。”【金誠一】

○又曰：“趙元紀·趙廣臨，皆善人也，靜菴家學淵源，亦非偶然。”又曰：“吾東方，不無道學之士，而文獻無徵，其所造淺深，無從考見。禹祭酒·鄭圃隱則遠矣，至如寒暄·一蠹諸儒，近在傳聞之世，而亦不可尋，甚可歎也。以可徵者而言之，則近代晦齋之學甚正，觀其所著文字，皆自胸中流出，理明義正，渾然天成，非所造之深，能如是乎？”【金誠一。○趙元紀，靜菴叔父，趙廣臨，靜菴從兄。】

○嘗言：“某於〈靜菴行狀〉，極言天資高處，而其說

學力處，較少；〈晦齋行狀〉，極言學力深處，而其說天資高處，較輕。”【禹性傳】

○嘗問花潭之學。先生曰：“觀其議論，論氣則精到無餘，而於理則未甚透徹。主氣太過，或認氣爲理。然吾東方，前此，未有論著至此者，發明理氣，始有此人耳。但言語之際，自負太過，恐其所得未深也。”花潭嘗著〈鬼神生死論〉，貽朴希正【民獻】·許太輝【嘩】諸人，曰：‘此論雖辭拙，然見到千聖不盡傳之地頭，可傳之後學，附諸性理卷末，使華夷遠邇，知東方有學者出。’先生深不滿於此言，以爲有誇大之病。然甚重其人，有人往松都讀書，先生與之詩云：“徐老今爲鶴背身，藏修遺跡揔成陳。何人爲築花潭院，心緒相傳有幾人。”其拳拳如此。【鄭惟一】

○周公世鵬，創白雲洞書院，後人欲配于院廟。先生曰：“海州文憲書院，亦欲如此，物議甚騰，竟未之果，俟是非之定爲之，似未晚也。且彼既立廟，而以己配享，則於其心安乎？蓋周染跡於李芑之門，其處身，有大狼狽處。”先生此言，實有微意。【金誠一。○鄭惟一錄曰：

## 退溪先生言行錄 卷之五

“周慎齋，能文章，篤孝悌，好賢樂士。平生以清節自將，雖貴顯，清約如寒士，其在經筵，隨事寓諷，多所裨益。然少骨鯁<sup>4)</sup>，屢經權奸，皆不免失節之譏，晚年多病，不能退，先生勸之去，不從。清議惜之。”】

○曹南冥，除丹城縣監，辭不赴，上書言時事，至謂‘大王大妣<sup>5)</sup>，不過深宮一寡婦。’上大怒，傳于政院曰：“觀植疏辭<sup>6)</sup>，多有不恭，將欲深罪名之，曰隱士，故姑置不問。”搢紳，皆以不得罪爲幸。先生語人曰：“南冥，雖以理學自負，然直是奇士。其議論識見，每以新奇爲高務，爲驚世之論。是豈眞知道理者哉？”【鄭惟一】

○先生見南冥疏，語人曰：“凡章疏，固貴於直言不避，然須要委曲宛轉，使意直而語婉，無過激不恭之病。然後，下不失臣子之禮，上不拂君上之意。南冥之疏，固今世所難得，然言語過當，近於訕訐，宜人主見而怒也。”【鄭惟一】

○癸丑<sup>7)</sup>七月，往拜先生，先生，以曹樾仲答書，示余。余曰：“此人歆慕有年，以爲學就德成，今看此文字，

4) 鯁：丁卯本‘鯁’

5) 妣：丁卯本‘妃’

6) 辭：丁卯本‘詞’

7) 1553년(明宗 8)

恐不免有氣上語。”先生曰：“然。人多謂狷介高尚底人，非學問上恁地做工夫。故無進就事業。”【洪仁祐】

○先生嘗曰：“洪應吉，篤信力行之士也。每屈車訪之，講論義理，竟日而返，心服其人，自謂得一益友。”未幾，應吉遭父憂，過哀得疾，年才四十而卒，家貧甚。先生與同志之士，共出力以助其喪，嘗稱之曰：“其心，常在於善，不爲外物所侵亂，而今難得此等人。”又曰：“其學，不能無差，蓋深於數學，而未精於理，且多認氣爲理之病。然其篤信力行，清修苦節，何處更得此人？”歎惜久之。【鄭惟一】

○金河西，晚年所見，甚精，論說義理，平易明白，先生甚稱之。【鄭惟一】

○先生嘗語人曰：“鄭靜而，資品甚高，識見超詣，但於本原上，踈漏耳。”及聞其卒，以書與人曰：“靜而，疏處太疏，世俗所嗤點好處，甚好。”吾輩所難得，世以爲名言。【鄭惟一】

○先生曰：“某人堅確，某人英銳。”對曰：“此皆小子之所敬，而其堅確，近於固滯，其英銳，近於任氣。”先生，笑而不答。【鄭士誠】

○先生曰：“金士純，行高而學精，吾目中，未見其比，爾與之從遊，必取益也。”【鄭士誠】

○先生與門人語，及金芝山·柳而見·李宏仲，曰：“金則質美而行篤，柳則才品甚高，李則爲人勤實而才分不足云。”【鄭士誠】

○先生言今世好訟之弊，仍舉盧士信事，曰：“此人，未知爲何如人，而亦有不易得者。曾與人相訟，彼知其將不勝，哀乞於士信曰：‘我之不勝，固不足恨，家無可供薪水者，我其自此爲賤人矣。’士信曰：‘吾何以知君之至於此極乎？’卽斷置，不復與訟云。”【金明一】

○與子篤書曰：“來時路，由青松邪？青松府使【久菴金公就文】，非常人，吾所敬畏。汝須操心謁見。凡所過，皆當謹慎，而此府，尤所慎也。”【《家書》】

## 論科舉之弊

○先生，既讀朱子書，遂刪節，其要語爲一帙，今之印行，《朱書節要》，是也。嘗曰：“聖學，不過四書。士之志學者，舍是書，何以哉？但今人，非不讀之，而只以帖誦決科爲業於身，心了不相關，陷溺既久，難以啓發。若是書，則既無其弊，而讀之，令人易以感發興起。故接引初學，多以是書云。”【金誠一】

○六月，謁先生，請訓誨詩，不許，且曰：“身不行而口徒言，寔余之所愧也。”因曰：“頃報金秀卿書，‘以士之爲學，豈不願三釜五鼎之養？然有命焉，不可必得，故古人亦委諸命，而姑修其在我者而已。’余保秀卿必無陷溺之弊，然以此爲心，則不無心術之病耳。”【趙穆】

○問：“掣於科目，爲學不專，欲停舉業。”先生曰：“此意甚好，然亦非易事。昔蔡伯靜兄弟，不事舉業，專意學問，卒傳家業，爲世大儒，如此則可也。雖停舉業，若無其實，則濟得甚事？”卽將蔡氏行狀以示之曰：“賢能如此用工否？宜書一通，常自觀省。”【金誠一】

○問：“科業不進，雖居泮，亦無益，欲留受業。”先生曰：“有父兄在，何可自專？”曰：“已得命矣。”先生帖曰：“此中，士友多有，不做其工，而僥倖於一得，甚不滿人意，聞已停行，且欲專意讀書，深賀君得請於大人前也。”【金誠一】

○士誠問：“治經爲舉子業，或無害於爲學耶？”先生曰：“國家設科，豈欲士之不爲學耶？內外輕重，自有分別，若於此判斷得分明，則誦貫聖經，獨非爲學耶？”【鄭士誠】

○侍坐於書齋，先生謂在座諸人曰：“儒家意味自別，工文藝，非儒也，取科第，非儒也。”因歎曰：“世間許多英才，混汨俗學，更有甚人，能擺脫得此科臼耶？”【鄭士誠】

○李珥，初及第，承文院報以不恭先進，見罷。先生聞之曰：“侵戲新來，果爲無理。然既知其然而已入此路，豈可獨免？李君之事，未知緣何有此，但後生中，或有尙氣底人，傲視先進，而擅自不聽，非徒駭於見聞，亦

非義理之當然也。”【禹性傳】

○問：“侵苦新來之弊，何自而起？”先生曰：“未知何自。若非胡風，必是衰世事也。其種種戲侮侵苦之狀，不可具言，極無意謂，必使新進之士，喪其禮義廉耻之心，而莫之恤，其有害於士風，爲如何也？自搢紳至胥吏，皆不得存新來之名，乃可革此弊，至於先後進，相待之禮，自有國典。其間，如有後進輕先進者，以公論糾彈，可也。”【禹性傳】

○先生授《古文前集》，必遺〈眞宗勸學文〉曰：“此書，出於陳新安之撰，何以首此古人勸學之規，本不如是，何用取利欲之說，以勉人乎？”【李德弘】

## 崇正學

○先生於異端，如淫聲美色，猶恐絕之不嚴。嘗曰：“我欲看佛經以覆其邪遁，而恐如涉水者，初欲試其淺深，而竟有沒溺之虞耳。學者，但當讀聖賢書，知得盡信得，及如異端文字，全然不知，亦不妨也。”【金誠一】

○撰《理學通錄》，自朱子以至元·明道學之士，言行散在諸書者，皆哀集無遺，又錄陸氏支派，使學者，不惑於異端。【金誠一】

○先生嘗謂，‘中原學者，皆帶葱嶺氣味’，爲跋《白沙詩教》，辨《陽明傳習錄》，以闢之。【金誠一。○趙穆曰：“白沙·陽明，其辭語，皆不類程·朱門，氣象微。先生力辨幾乎惑亂人矣。】

○德弘問：“今世，誰能學問？”先生曰：“未易言也。”曰：“如奇高峯·李龜巖【名植，字剛而。】者，何如？”曰：“此人，厚重近仁，而循塗守轍，必不失脚向別處去。但所見，猶未能透得大綱領，這可惜。大凡世，無切己

根本上做工夫底人，却有南冥唱南華之學，蘇齋<sup>8)</sup>守象山之見，甚可懼也。不知高峯百尺竿頭，更進就一步乎？不然則陸學之盛，恐不獨於中原也。”【李德弘】

○先生之學，一以朱子爲的，見人之尊陸學者，必深排而痛絕之。盧蘇齋<sup>9)</sup>尊信《困知記》【明儒羅整菴 欽順所著】，頗甚。先生，以整菴之學，自謂：“關異端，而陽排陰助，左遮右攔，實程·朱之罪人也。”與蘇齋，力辨之，終不以爲然，獨奇高峯 大升，與先生合，爲作〈困知記跋〉，以斥其學，先生見之曰：“這議論，極明快。甚不易，甚不易。”【金誠一】

○先生嘗曰：“南冥所見，實與莊周一串。”林公薰【號葛川】，來言於先生曰：“南冥令弟子，撤毀淫婦家，甚不當，莫如獨採我薇蕨也。”先生曰：“此言甚當。”【鄭惟二】

○嘗曰：“花潭門人，推尊其師太高，至比於橫渠，若其著述不存，不曾考見，固不知爲何等人。今花潭，其

8) 蘇齋：丁卯本‘蘇齋’

9) 蘇齋：丁卯本‘蘇齋’

著述存，無一語無病痛，其人品學術，只此可知。”【禹性傳】

○嘗曰：“我朝從祀之典，多有未喻者。如崔孤雲，徒尚文章，而諂佛又甚，每見集中佛疏等作，未嘗不深惡而痛絕之也，與享文廟，豈非辱先聖之甚乎？”又曰：“我朝四賢，雖有功德，至於從享聖廟，則未可輕議也。”時館學生上疏，請從祀，先生聞之，終不以爲是。【金誠一】

○先生論說，義理明白的當，未嘗爲幽深玄眇之言。【鄭惟一】

○先生曰：“談命之事，亦豈可謂無其理也？但聖賢，貴理而不貴數。惟理可爲者，盡力爲之，可矣。若徒信數而已，則禍福之來，一切委之於數，而無爲善之心矣，奚可也？”【金富倫】

○巫覡祈禱之事，一切嚴禁，不接門庭。【李德弘】

○嘗曰：“皇明學者，大抵皆有葱嶺氣味，獨薛文清，真得聖賢宗旨。”又曰：“文清之學，平生用工，都在敬字上。”【金誠一】

○先生少時，遊清涼山，作〈白雲菴記〉，寺僧刊留菴壁。先生，晚乃聞之，即令去之。山僧來請詩，雖或不拒，而但寫煙霞水石之勝以付之，無一字及於僧家者，晚年亦鮮有作。【金誠一】

○問：“既思之事，不能忘于心，有滯累之病，則惟能忘，可以得之。”先生曰：“固然。但能忘，近於習，忘有差入處耳。”又問：“何以則能免差入之病？”先生曰：“能於勿忘勿助有得，則可免耳。”【李國弼】

雜記

○先生，額角豐廣，松齋奇愛之，常呼曰廣額，而不名焉。【李安道。○先生小名，瑞鴻。】

○先生，嘗於座隅壁上，書樂天詩句曰：“掬煩莫如靜，掬拙莫如勤。”【金富倫】

○先生，於卜筮，雖知其說，亦不喜爲之。【李德弘】

○先生，雖文字言語之間，未嘗爲戲褻之語。人有作太真送臨邛道士還報唐天子詩，欲課之，先生批曰：“太真之事，白樂天始作，侑魚無迹，極鋪張之。大丈夫口中，豈可狀出淫醜之語也？”【金誠一】

○先生，性喜通明，而惡障蔽。至如樹木之類，必令疏剔剪去，不使翳前。【金誠一】

○先生嘗曰：“辭，達意而已。然學者，不可不解文章，若不解文章，雖粗知文字，未能達意於言辭。”【李德弘】

○爲詩，清嚴簡淡。少嘗學杜詩，晚喜晦菴詩，往往調格，如出一手。【鄭惟一】

○先生筆法，端勁雅重，其大字亦方嚴整齊，非如他名家者，但尚奇怪而已。景福宮災，其重新也，殿額門題，皆用先生所書，上樑文亦先生所撰也。【鄭惟一】

○先生，雖偶書一字，莫不整頓，點畫字體，方正端重，雖偶吟，一絕一句一字，必精思更定，不輕示人。【李德弘】

○問：“天地日月之象，一也，而四海八荒之國，各異。其間，災變之出，各以其國之事，獨見於□方乎？抑一國有乖，應見於天下乎？”曰：“災變，固以其國之事，應見於其國。然他國，亦豈可不恐懼修省乎？比如父母怒一子，而譴責他子，亦豈可以己不受責而安心乎？其爲戰恐，自修則一矣。”【金富倫】

○問：“潛邸舊諱，猶可諱乎？”曰：“禮，舊諱不諱。”

【李國弼】

○先生曰：“川谷書院，伊川先生祭文，‘赫喧’二字，未穩當，改下‘正大’字，可也。盖畫像贊曰展也大成，諡曰正公，‘正大’字，尤著題。”【金誠一】

○問：“花潭嘗言：‘逐日，夢見程子。’是如何？”先生曰：“逐日之說，未可知也。”【禹性傳】

○問：“欲使善畫者，畫晦菴眞於簇子，時或出掛壁上，觀感傲惕，何如？”先生曰：“此等事，何必問？”【李國弼】

○先生曰：“於長者之前，稱‘我’，甚不穩當。昔姓‘吳’人，每自稱我，時人目之曰‘吳我’。或於官長前，必稱‘小人’，亦甚無理。某則平生未嘗稱‘小人’也。”德弘問：“然則凡自稱，如何？”曰：“古人自稱，必舉其名，祇欲倣此也。”【李德弘】

○先生自言：“吾丙寅<sup>10</sup>之行，抵醴泉，有疏族寡婦，

送一婢來言：‘窮居累年，無所依賴，而家舍爲隣人所爭。今雖決給於己，當納質布三十餘疋，官使臨門，急於星火，而家無一尺之儲。願施德音，以濟窮戚。’聞之，心甚哀矜。顧平日，不欲以私撓公，再三揮之，既又思之，彼之於我，雖曰疏遠，以祖先視之，一般子孫也。我豈敢視若路人？以實告太守，太守乃盡除納布。不知吾事於義何如。”【李德弘】

○嘗言：“凡自處太高，或妄爲推重他人，皆無實得也。若有些少實得，豈至如是？”【禹性傳】

○戊辰<sup>11)</sup>秋，先生承召，在京過冬，兄子宏，常在其傍。先生責令下去，未嘗向人開一言祈請，而辛未<sup>12)</sup>七月，宏有麒麟察訪之除，盖當銓衡者，追念先生，遂官其子弟也。【具鳳齡】

○丙寅<sup>13)</sup>十月，先生在溪堂，作〈記夢〉詩，手書與德

---

10) 1566년(明宗 21)

11) 1568년(宣祖 1)

12) 1571년(宣祖 4)

13) 1566년(明宗 21)

弘。其詩曰：“我夢尋幽入洞天，千岩萬壑開雲烟。中有玉溪青如藍，泝洄一棹神飄然。仰看山腰道人居，行穿紫翠如登虛。迎人開戶一室清，臞仙出揖曳霞裾。髣髴何年吾所遊，壁上舊題留不留。屋邊剝木飛寒泉，團團桂樹枝相樛。同來二子顧且歎，結棲永擬遺塵絆。忽然欠伸形蘧蘧，雞呼月在南牕半。”不數日，先生忽作月瀾之行，二十四日也。德弘與琴悌筍，先往待之，德弘從容問曰：“前日，先生教德弘以先立主宰，而又以為惟敬，可以立主宰。敬之為說，多端，如何可免忘助之病乎？”先生曰：“姑就整齊嚴肅上做工夫，不容尋覓，不容安排，沉潛義理之中則久久，而自然惺惺，自然不容一物，而忘助之病可免。”又問：“勿忘勿助，以《參同契》火法證之，其說如何？”先生曰：“《參同契》煉丹火候，儘有妙法，而却難於吾輩工夫，朱先生借明孟子養氣之法。然道家養丹，吾輩養心，妙法雖同，而其實則異。”翌日，陟朗詠臺，令僧負石作砌，手撫釋松，親剪冗枝，夜作〈七臺詩〉。【詩見文集。】翌日朝，德弘又質《心經》·《樂記》‘禮樂，不可斯須去身’章，至《附註》‘言忠信行篤敬’之說，問：“心學，以心中有一物為不可，而至於忠信篤敬，却要念念不忘，

必使之。見其參於前·倚於衡，不幾於偏係乎？”先生曰：“先儒所以有既不可著力，又不可不著力之訓也。”翌日，又謂德弘曰：“昨日所論，既不可著力，又不可不著力之說，不若伊川說非著意非不著意之爲尤穩也。”翌日，先生又曰：“今之爲父兄者，每以講《心經》·《近思錄》爲非，而訶責子弟，學者亦怵於時議，尠講此學。吾講《心經》，不無未安之意，而不容舍吾學而別講他書也。”是日，先生將歸，扶杖下洞，德弘輩隨之，上馬回顧曰：“何必下來？”盖記夢之詩，驗矣。【李德弘】

## 筵臣 啓辭

○戊午<sup>14)</sup>，領議政沈連源·大提學鄭士龍，於經筵，合辭啓曰：“李滉，經術文章，無出其右者，乞復召用。然貧窮太甚，在京不能自存，乞令該曹供給。”先生聞之，上疏，備陳前後退去之意，且言其仕有五不宜，仍請致仕。上答以手批曰：“今觀疏辭，備述前後求退之意，至陳五不宜，牢執不來。雖欲得人致治，何能奪其志<sup>15)</sup>乎？予實寡昧，不足與有爲，守道守義，斷無來輔之意。予甚赧然。”趙參贊士秀，雅敬重先生，語先生，鄉人曰，‘景浩今不來，上必重怒，不可不來。’先生聞之，語人曰：“天意嚴峻如是，又有物議，不得不赴。”九月，至京師。【鄭惟一】

○丁卯<sup>16)</sup>十月十七日，召對筵臣時，以李滉退歸，下教書特召。上曰：“程·朱之去，其時人君，不能待以至誠，故小人讒間矣。若以至誠，則豈有讒間乎？”奇大升啓曰：“伏承聖教，不勝感激，此一國臣民之福也。但李

14) 1558년(明宗 13)

15) 志：丁卯本‘心’

16) 1567년(宣祖 즉위년)

滉·曹植·李恒，皆七十之年也，如此日氣甚寒之時，既有召命，必有憫迫惶急之患。若以在家調病，爲難，而登途得病，則亦有死於道路之患。自上欲見之心雖切，而待賢士，所當從容寬暇<sup>17)</sup>，不可驅迫也。”承旨李俊民【南冥姊子】，啓曰：“李滉·曹植，則臣幸得見，而知其賢，李恒則不及見。然而嘗因朋輩，亦聞其人矣。李滉則地位甚高，祖述程·朱，故其所著述，與程·朱相近矣。我國，此等人絕稀。其性恬退，自少不樂仕宦，其心寂爲嚴苦。李恒則當初業武妄行之人，而悟而知學，做得工夫，其勇與古人何異？閉門讀書，德器亦成，見之儼然。但武人，初不讀書，晚年知學，故學問不能該通矣。曹植則氣質磊落，壁立千仞，可以激頑立懦，而學問則有不循規模之病矣。一時賢者，不一其人，而如李滉則其尤也。日暖，上來後引見，則其人必有所陳達矣。【《堂后日記》】

○丁卯<sup>18)</sup>十月二十三日，朝講，執義奇大升啓曰：“自己卯年，南袞·沈貞，欺罔中宗，蒙蔽已極，乙巳以後，

17) 暇：丁卯本‘假’

18) 1567년(宣祖 즉위년)

更無言是非者。是非不明，則雖有好善之心，何益之有？頃日，下書于李滉，使之上來，其人，自少讀書，當初見善人受罪，故退去。今則年已七十，且多疾病，大概見是非不明，恥其隨行逐隊，寧欲退處草野也。新政招賢，最善舉也，然欲用賢人，則不可不使是非分明也。【《堂后日記》】

○戊辰<sup>19)</sup>正月二十七日，晝講，玉堂辛應時進啓曰：“臣見右贊成上疏，則出於肝膈之誠，少無矯飾之辭。李滉，平生之志，溫恭廉退，豈以爵祿爲榮哉？自上授之以高官大爵者，尊德樂義之美意也。但李滉，謙讓之心，以爲未安，而不敢上來矣。君臣之間<sup>20)</sup>，相與際會，契合言聽計從，爲大，若爵祿則非所先也。古人曰：‘隆之以虛禮，不若求之以實誠。’不須以高爵招之，授以閒官，俾適謙讓之心，而更爲教書，招之以誠，則豈有不來之理乎？滉之不來，只是不敢當而然也。十年林下，學問精深，去就出處，何事不定於心乎？固非虛讓之辭也，自上招之，不以爵而以誠，則庶乎安心上來。

---

19) 1568년(宣祖 1)

20) 問：丁卯本‘問’

若不煩以職事，置之左右，則自然輔益聖學，成就聖德矣。【《堂后日記》】

○戊辰十二月六日，筵中，奇大升啓曰：“判府事李滉，自上接待隆重，大小欣喜，但禮貌之外，貴於致誠。賢者，不以尊其身·聽其言而安其心，必以虛己從諫·好善廣聽·盡擇芻蕘，爲深安大樂。聖上於此人，聽言優禮，至矣，但臨政處事，必念此事，此人無乃不可於意否？如學者，得嚴師而省念，則甚好矣。”上曰：“此人，比於古人，則何等人耶？比較論量，亦甚未安，而有懷，故問之。”大升對曰：“如臣愚見，不得企而知之。然年已七十，所見亦高，而不主張己見，年少所言，亦必商量。其觀古書，少無執滯，篤信程·朱之訓，工夫純。至古人，則不可知也，東方學問之人，自古及今，未見其比。所上疏章，與程·朱之書無異，其學問工夫議論，一一無可疑者。”李湛曰：“小臣於中宗末年，與李滉同官，與之交遊。自少表裏如一，近者，沉潛學問，久在林下，工夫篤實，一以聖賢爲法。如此之人，豈易得哉？”大升曰：“其爲德也，謙恭遜順，無一毫自足，舍己從人，令人敬服。經席入侍時，自上講問道理，則其

於帝王之學，豈無啓沃之益？”湛曰：“文章道德，可謂兩備。自上盡誠，講問聖學治道，則必有所益。”大升曰：“此人，稟性疏淡，自少恬退，習與性成。聖上若用之，則平生所學，豈不欲展布乎？然汎然禮遇，使之悠悠死於朝廷之上，則深以棄平日學問，爲憫矣。【《堂后日記》】

○己巳<sup>21)</sup>三月十一日，傳曰：“夕，玉堂，持《聖學十圖》入對。”具思孟·辛應時·趙廷機·尹承吉·洪渾，入侍，上曰：“先講第六〈心統性情圖〉，似越序，而乃一身切近處，故欲先講論。予固當發問，然交相講論，甚好，至如承旨·注書·史官，並宜講論也。”講〈心統性情圖〉訖，上曰：“予不能善問，雖詳言，而亦不解聽。然非徒講此而止，後更從容每一番講一圖，可也。”應時啓曰：“上教，甚當。館中，每校正講論一圖後，下問，則好矣。今此十圖，李滉欲以平生所學，上補聖學，而如是成圖。雖聖賢之言，無不裁制，其積功精誠，真不偶然。若少留而親自陳啓，則可無餘蘊，不幸退去之速，今雖校正，豈無未盡處乎？”廷機曰：“李滉，在朝

---

21) 1569년(宣祖 2)

之時，下問，則好矣，而適屏風與帖<sup>22)</sup>冊，不能趣速造入以致，未及講問，不無餘恨矣。彼雖退去，而常留念於是，依此用工，則其補益之事，豈偶然哉？【《堂后日記》】

---

22) 帖：丁卯本‘貼’

考終記

○庚午<sup>23)</sup>十一月九日，以時享，上溫溪，齊宿宗家，始感寒疾，行祭時奉饋，奠物猶親自爲之，氣益不平。子弟等告曰：“氣候不平，則請勿參祭。”曰：“余今老矣，行祭之日不多，不可不參。”【李安道】

○十二日，自是日，家曆日記始絕筆，至十五日益彌留，奇明彥專伴書問。先生臥席，修答改致知格物<sup>24)</sup>說，令子弟正書，寄明彥及鄭子中等處。【李安道】

○十二月二日，疾革。進藥後命曰：“今日乃外舅忌日也，勿用肉饌。”【李德弘】

○三日，痢泄。盆梅在其傍，命移于他處，曰：“於梅兄不潔，心自未安耳。”【李德弘】

○同日，證甚篤。命子弟，“錄還諸人書籍，勿使遺失。”

---

23) 1570년(宣祖 3)

24) 致知格物：[두주 ‘致知格物’，據文集，恐作‘物格無極’.]이 있다.

且命孫安道曰：“前日所校慶州本《心經》，爲某人所借去，汝可推還。因便送傳韓參奉，使之釐正板本中訛舛，可也。”【李安道。○前此，集慶殿參奉韓安命，以慶州本《心經》多舛誤，請先生勘正，至是，冊子在他，未得附送，故有是命。本註。】

○四日，命兄子寯，書遺戒。

一．毋用禮葬。該曹循例請用，必稱遺令，陳疏固辭。

一．勿用油蜜果。

一．勿用碑石。只以小石，書其前面云，‘退陶晚隱 眞城 李公之墓’，其後，惟略書鄉里世系·志行·出處大概，如《家禮》中所云。此事，若托他人製述，相知如奇高峯，必張皇無實之事，以取笑於世。故嘗欲自述所志，先製銘文，其餘，因循未畢。草文藏在亂草中，搜得用其銘，可也。

一．先世碣銘未畢，至此，爲終天之痛。然諸事已具，須稟於家門，而刻立焉。

一．人之觀聽，四方環立，汝之行喪，非他例凡事，必須多問於人。家門鄉里中，幸多知禮有識之人，廣詢博議，庶幾宜於今而不遠於古，可也。其餘，處置家事數

退溪先生言行錄 卷之五

條。【李安道。○時痰喘方劇，至是，脫然若沉痾之去體，寫畢，親自一閱，又命裹封，甯封署。其後始聞喘息。○李德弘】

○是日午後，欲見諸生，子弟請止，先生曰：“死生之際，不可不見。”遂加上衣引，語諸生曰：“平時，以謬見，與諸君，終日講論，是亦不易事也。”【李德弘】

○五日，謂甯曰：“臺諫所啓，今何如耶？”【時兩司，方論削己巳之勳。】甯曰：“猶不允。”兪曰：“未知其終如何。”再三嘆之。【李安道】

○七日，命寂【先生庶子】，言于德弘曰：“爾司書籍。”德弘聞命，而退與同門，筮得謙卦‘君子有終’之辭。金公富倫等，即掩卷失色。【李德弘】

○八日朝，命灌盆梅。是日晴，酉初，忽白雲坌集宅上，雪下寸許。須臾先生命整臥席，扶起而坐逝，即雲散雪霽。【李德弘】

○是日酉時，捐館，遠近相知者，爭相葡萄來弔，如恐

不及。雖未嘗往來之人，亦皆巷弔咨嗟，以至愚氓賤隸，莫不悲痛，多有累日不食肉者。【李安道】

○先生之喪，握手用二。是冬，雲龍稟於先生，答曰：“握手，今人欲用一，而合兩手斂結，以爲象平時拱手之形，可笑。決不可用一也。用二，便於裹結云云。”先生定論如此，故遵用之。【柳雲龍】

○大斂，設奠後，主人以下，各歸喪次，不脫經帶。門人李德弘，曾稟於先生，故依行之。【柳雲龍】

○喪次方位，不分東西南北，前爲南，後爲北，左爲東，右爲西。門人金隆，曾聞於先生，故依行之。【柳雲龍】

○先生遺戒，不用油蜜果。或以爲‘俗弊膠固，文爲成習。先生此戒，非徒爲法於一家，抑且矯弊於一世。先生平日，儉約清素，凡處豐溢，若無所容，今若一受人蜜果之奠，後必濫觴，不若並與人之來奠者而不受，以改俗弊而遵先生之意。’或以爲‘勿用云者，只爲一家言之，豈謂人之來奠者乎？人以誠意來奠，若以遺意拒

之，非所以體先生平日待賓客之誠云云。’ 兩議角立。鄭子中，曾以是意，稟於先生，故只於家中不用，來奠者皆受之。【柳雲龍】

○先生之喪，門人金就礪，著練布巾深衣，卒哭除之，朴濟亦如之。李國弼亦著白巾，其餘門生，並以黑冠白衣帶，從事。金富弼·金富儀·金富倫·趙穆·琴應夾·琴應堧·琴蘭秀等，素帶素食，過小祥。【柳雲龍。○趙穆等，終三年，不與宴，不入內。】

○葬時【辛未<sup>25)</sup>三月】，門人金就礪，以禮葬加定，官下來。人謂：“就礪侍先生最久，不可謂不知先生者。”凡百葬事，當務從謹嚴以副先生之意，其措事太張皇，石人石床，頗侈大，望柱魂遊兩石，越國典而用之，地籍石，必用全石。竊爭之不得，揮泣曰：“叔父遺戒，吾所書也。早知如此，不若不戒之爲愈也。”蓋就礪之意，欲因禮葬，曲伸私情，而不自知其誤也。【柳雲龍。○就礪董役時，逐日鋪席于壙次，終日危坐，以過一月云。】

---

25) 1571년(宣祖 4)

○先生之喪，求誌文於大提學朴淳，辭未的確。人皆以用之爲難，趙穆·金富弼等以爲，旣以請之，不可不用。反復商議，書於題誌官燔之。其後，禹性傳等，極詆其不可用，鄭惟一以爲，題誌官旣以王命書之，今若不用，是棄上賜也，且大學士，一國斯文之領袖，請其文而不用，誰敢有代製者。奇明彥，雖欲製之，亦甚難。便言於李奉化 竊，竟從可用之議。李安道獨深恨之。初，雲龍言於安道曰：“此文，甚失正意，於行蹟，未得髣髴。若書於題誌官，則不可改也，不若於未書前，定其不用之義。”安道然之，而爲群議所沮。【柳雲龍○門下諸議，畢竟不用朴淳所撰文，而改屬奇大升撰出矣。】

○高峯所撰先生碣文，‘中歲以後，絕意外慕’云者，似未穩。先生，氣稟穎悟，天資篤實，自少沉靜好學，於勢利紛華，泊如也。何待中歲以後，乃絕意外慕耶？且其意思，似主於窮格論議處事之間，而於先生平日，篤實踐履端的下工夫一事，說得似未親切。【趙穆】

退溪先生言行錄 卷之六

附錄

實記 門人金誠一撰

先生自少，天資近道，穎悟出人，年甫就傅。問‘理’字於其叔父松齋 堦，不答，先生潛思久之曰：“事之是者，是否？”松齋奇之。年十六七，已志于學，嘗過溪堂，有詩曰：“露草夭夭繞水涯，小塘清活淨無沙。雲飛鳥過元相管，只怕時時燕蹴波。”識者已知識趣之不凡。平居，未明而起，盥櫛衣冠，定省于母夫人，怡愉恭謹，未嘗有違。群居終日端坐，衣帶必飭，言行必謹，人皆愛而敬之，不敢以慢侮加之。性簡淡寡言，於名利紛華，泊如也。嘗欲廢舉子業，爲父兄所敦勸，遂應舉登第，未數月，有翰院薦。時金安老當國，素嗾先生，其黨之在言路者，論以逆人之族，見遞。【外舅權碩，乃碩之兄，碩於中廟朝，謀誅南袞·沈貞坐死。安老因此擠之。】安老敗，始入經幄，立朝斂避聲勢，雖知舊間，未嘗僕僕往來。公退必靜坐觀書，不以職務恹惚自懈。嘗賜暇東湖，同僚多

放達不羈，日以觴詠諧謔爲事。先生獨端居斂飭，不爲習俗所移，人亦雅敬志操，不以異己爲嫌。中廟末年，兩尹交構，自是不樂仕宦，癸卯，引疾還鄉。甲辰，被召還朝而多請告不仕。乙巳亂作，與權勿·丁熿輩同日削職，爲李芑之姪元祿所救得解。後芑怒元祿之貳己，將加罪，其兄元祥，造門乞哀。芑不許曰：“李某之罪，與逆類同科，而元祿瞞我，烏得無罪？”竟竄之。芑怒猶未怠，嗾持平李無疆劾之，臺官有止之者，遂寢。乃力求補外，出守丹陽·豐基二郡。豐有白雲洞書院，乃前守周世鵬所勑也，院事草創未完。先生到郡，留意興學，凡所規畫，咸盡其宜。依白鹿洞故事，轉達于朝，明宗特命賜額頒書，遂爲南方絃誦之地。其在郡，清風灑然，無一點私累，還家只有數擔行李而已。至是，築精舍于溪上，名曰‘寒棲’，及還，杜門讀書，雖盛暑不輟。壬子，赴召爲大司成，見學政不修·風教頹靡，庶幾作新士習，乃通諭四學，勉以古人爲己之學。時習俗已敗，事無可爲者，遂病免。自後，雖有除拜，未嘗供職，長處散秩。乙卯<sup>1)</sup>，謝病還鄉。三月，有旨召且賜食物，乃上陳情疏，不赴。丙辰<sup>2)</sup>，拜副提學，連被召

---

1) 1555년(明宗 10)

2) 1556년(明宗 11)

命，皆辭以疾。戊午<sup>3)</sup>秋，疏陳五不宜仕，明宗怒御札甚峻，不得已起入都，陞工曹參判。累辭不許。己未<sup>4)</sup>春，乞暇還鄉，控辭益力。乙丑<sup>5)</sup>，始得旨遞職。李樸用事，欲構禍士林，以先生爲清議之首，將加罪，兇謀未逞而敗。明廟末年，權奸旣去，善類始登庸。下旨累召，就除工曹判書·大提學等職以促之，在途以求退得進，辭小受大爲辭。稱病篤，竟不拜命而還。時群陰雖解，而上心未定。諸賢雖進，而其舉措亦有不厭人心者。先生憂之曰：“己卯人材，實非偶然，而更張無漸，激變召禍。況今人物眇然，若妄有作爲，鮮不敗事云。”丁卯<sup>6)</sup>，有製述官之命，始赴召，旋遭明廟之喪。以五禮儀喪制多不倫，欲依朱子君臣服，議參酌更定，禮官不從。除禮曹判書，不拜，病免，卽日南還。時山陵未畢，人皆以退去爲非義。時相至比於山禽，士人或以爲我疑其學。門人奇大升貽書質之，先生答書反覆數千言，略曰：“因山慘惓，廠衛載臨，百僚追攀，普展哀痛，病臣無路，來依古寺。適得來書，責以古義，羞死何言，某之處身，難矣，何也？大愚也，劇病也，虛名

3) 1558년(明宗 13)

4) 1559년(明宗 14)

5) 1565년(明宗 20)

6) 1567년(宣祖 즉위년)

也，誤恩也。以大愚而欲實虛名，則爲妄作，以劇病而欲承誤恩，則爲無耻。某之不樂仕常退身，豈有他哉？古之君子，明於進退之分者，一事不放過，小失官守，則必奉身而亟去，彼其愛君之情，必有所大不忍者。然不以此而廢其去者，豈不以致身之地？義有所不行，則必退其身，然後可以循其義，當此之時，雖有大不忍之情，不得不屈於義所掩也。爲諸公盡職山陵，情與義兼盡，固臣子之至願也。如滉未竟山陵屈情以循義，臣子不幸者之所處，亦不得不如是也。君親一體，事之如一，惟其所在則致死焉，然父子天屬，就養無方，君臣義合，就養有方。無方者，恩常掩義，無可去之時，有方者，義或奪恩，有不得不去之處。養生與送死，其揆一也，向使滉不計憂病，長服官政者，則於是而誠無可去之道。臣滉遭遇先大王廣度盛德，優容其辭退，得遂十六七年間，閒養之願，則先大王，固嘗畜之以山野遠外之臣，不責其必死於輦轂之下，明矣。滉雖欲循情忘義，自失其身於去就，死生之際，有不可得而自輕者，如之何其不去也？在諸公則進爲義，在滉則退爲義，不知公意，於此二者，何是何非何取何舍？毋惜有以辱教之云云。”觀此一書，可識其平生心事云。今上

初，召命絡繹，戊辰<sup>7)</sup>，乃起應命。先生久係蒼生之望，士林皆以其進退，卜治亂。聞其至，朝野莫不相慶，而先生曾無久留之計，有若無意於世者。除大提學·吏曹判書·右贊成，皆辭，以判中樞帶經筵職名，上〈六條疏〉·《聖學十圖》，文昭殿之議，欲正太祖東向之位，定昭穆南北之序，爲時相所泥，不果行。當是時，廟堂館閣，動相矛盾，情志言議之間，漸成睽釁，由是朝廷不和，上下否隔。己巳，上章乞骸，上許之。士林咸惜其去，爭欲留之，而不可得。諸名士出送江上，座中至有涕泣咨嗟者。先生雖浩然於去就，而實有靈芝別席之感，信宿江寺，有遲遲去國之意。右相洪暹與書相別，先生無他語，只書“尚憐終南山，回首清渭濱”十字，以寄之。其退也，上引見問所欲言，其進言，無非國家大計，上爲之動容。既退連上箋，乞致仕，不許。至其感疾，上馳醫診視，未至而卒。訃聞，上震悼，輟朝三日，贈領議政，葬之加一等。疾革遺命，勿立碑，只豎小石，題曰“退陶晚隱 眞城 李公之墓”，且戒辭禮葬，蓋明其志也。時士林，倚先生如泰山喬嶽，聞其卒，識與不識，莫不嘯唏傷痛，相與爲位而哭之，近邑之人，雖村翁野

---

7) 1568년(宣祖 1)

夫，皆爲之素食。及葬，遠近來會者數百人。吾東方，雖稱文獻之邦，而道學不明，人心質質，自高麗至本朝，其中名世者無幾。先生當己卯禍敗之餘，上無師傳，旁無友益。超然獨得於聖賢之書，中歲以後，講學益專，任道愈重。爲學工程，一以朱子爲的。嘗得其書，沈潛講劘，積有年紀。俯讀仰思，至忘寢食，於是，脫然而悟，沛然而行。平生得力處，多在此書。試舉其學之大概，則主敬之工，貫始終，兼動靜，而尤嚴於幽獨得肆之地，窮理之功，一體用，該本末，而深造於真知實得之境。用工於日用語默之常，致察乎幾微毫忽之間，以平易明白爲道，而有人不及知之妙，以謙虛退讓爲德，而有人不可踰之實。規模甚大，寧學聖人而不至，不欲以一善成名，進修甚勇，寧竭吾才而不逮，未嘗以老病自懈。循循有序，無欲速急迫之病，默默加工，有闡然日章之美。博極群聖之書，而非言語文字之末也，說到至約之中，而非幽深玄宵之旨也。道已高矣，望之若未見，德已尊矣，歉然若無得。存養日益純固，踐履日加敦篤，向上之功，進進不已，至死如一日。其篤信好學·任重致遠，如此，其可見之行，則律己甚嚴，淫樂慝禮，不接於心術，暴慢邪僻之氣，不設於身

體。所履者，規矩準繩也，雅言者，道德仁義也。居必整衣冠尊瞻視，或對案觀書，或焚香靜坐，終日欽欽，未嘗見其惰容。治家有法，撫子孫以恩，而導以義方，御家衆以寬，而飭以謹恪。閨門內外，怡愉肅穆，無所作爲，而庶事自得其倫序。家素清窶，所居僅蔽風雨，飯蔬咬菜，人所不堪，而處之晏如。祭先極其誠孝，事兄極其愛敬，敦睦宗族，周恤孤窮。其接人也恭而有禮，其處己也約而盡道，喜怒不形於外，罵詈不及於人。雖在蒼黃造次之頃，未嘗有疾言遽色。嚴於義利之辨，審於取舍之分，別嫌明微，一毫不放過。苟非其義，祿之以萬鍾，不受也，遺之以一芥，不取也。好善嫉惡，出於天性，見人善行，則再三嘉獎，必欲其成就，聞人過失，則反覆嗟惜，必欲其遷改。是故，賢愚皆獲其益，莫不慕而畏之，惟恐不善之名聞其耳。訓誨後學，不厭不倦，雖有疾恙，不輟講論。晚年，築精舍于陶山之麓，一室岑寂，圖書滿壁。日處其中，兢存研索，嘉遯晦養，樂而忘憂，人莫敢窺其所造之淺深。但見其充積發越，心廣體胖，面晬<sup>8)</sup>背盎之實，自有不可掩者。襟懷洞澈，如秋月冰壺，氣象溫粹，如精金美玉，莊重如山嶽，靜

---

8) 晬：丁卯本‘晬’

深如淵泉。端詳閒泰，篤厚真純，表裏如一，物我無間。瞻之也，儼然有可敬之儀刑，卽之也，溫然有可愛之容德，雖頑夫狂子，望門而驕氣自消。其末年之出，蓋將爲之兆也。講筵登對，疏筭陳論，一以明聖學行王道爲本，雖與世齟齬，柄鑿相反，而終不貶道以循人。使之遭可爲之時·居可致之位，得君而行道，則其事業，豈止此而已哉？嘗謂：“仕所以行道，非所以干祿。”筮仕四十年，更歷四朝，而出處進退，一循乎義，義有未安，則必奉身而退，如是者前後凡七度。難進易退之操，雖自謂賁·育，莫能奪。近世士大夫，讀書則惟知決科之利，而不知有聖賢之學，居官則惟知寵祿之榮，而不知有恬退之節，泯泯蚩蚩，無耻無義。自先生之起，爲士大夫者，始知所以爲人之道，不在彼而在此。間有聞風而興起，雖時不遇，學不見試，而功化之及物者，已不淺矣。集大成於群儒，上以繼絕緒，下以開來學，使孔·孟·程·朱之道，煥然復明於世，求之東方，箕子以後，一人而已。南冥 曹植曰：“斯人有王佐之學。”高峯 奇大升曰：“其心如秋月寒水。”門人趙穆曰：“其學得朱子嫡統。”世以爲知言。所著有《理學通錄》·《啓蒙傳疑》等書，行于世。學者尊爲退溪先生。

言行通述 門人鄭惟一撰

先生穎悟絕人，天資近道，自在幼時，端重如成人。早習學子業，不勞而能，文譽日隆，而先生自視欲如也，以爲此非足以盡爲人之道，乃始反求於聖賢之學。雖未見有名門之師，謂：“道在六經，而其本具於吾身。入道之路，則先儒論說，皎若白日中天。”於是，奮然致力於格物·致知·誠意·正心之地，發憤忘食，堅苦刻勵。中因用力過苦，遂致心恙，保養既久，工夫益力。敬義夾持，知行並進，內外一致，本末兼舉，久之，洞見大原。心融而神會，植立大本，道高而德尊，而斯道之統，於是乎在矣。若其用工次序，則因先儒之說而究聖賢之旨，因聖賢之言而窮天地之理。謹思明辨，弗得弗措，自夫一事一物之微，以至於天地萬物之變，莫不窮之極其深·析之極其精，期必至於豁然貫通之地，而又必以平易·卑近·明白·切實者，爲之準則，未嘗爲玄窅之思索·空蕩之議論也。其所思而得之者，不徒付之於空言，要必反之於躬行，卽吾身心·性·情之中，益加體驗踐履之功。得寸守寸，得尺守尺，靜而存養者，日益密，動而省察者，日益審。故存諸中者，純固而深厚，發於外

者，溫裕而剛毅。蓋不急近功，不計小效，惟以遠大自期，積累爲功，是以，‘先難後獲’，‘勿忘勿助’，‘正誼明道’等語，未嘗不爲學者丁寧焉。其可見之行，則持己甚嚴，非禮不行。少時，與諸友會，肄時文，群居甚敬，終日端坐，同遊之士，畏而敬之，雖私相戲謔，見先生至，皆斂容改坐。後在玉堂，同僚或在傍喧笑，而先生觀書不輟，默無一語，同僚多愧而止之。平居，雞鳴而起，盥櫛衣冠，出就書室，左右簡編，俯讀仰思，神疲氣倦，則或拱手默坐，或瞑目少休，未嘗偃臥枕席也。天性簡默，對客終日，無一閒話雜談，與人言，思而後發。雖在倉卒急遽之際，未嘗有疾言遽色。襟懷洒落，韻致清遠，望之若不屑於人事，而其條理之密·節目之詳，則有不遺錙銖矣。雖在紛華波蕩之中，而所以自守者，愈嚴愈約，雖在暗室屋漏之隱，而所以自處者，愈敬愈謹。思慮之發，雖少必致其審，事物之應，雖細必求其當。一酬酢之間，心未嘗放也，一飲食之際，體未嘗肆也。坐必端直，不少跛倚，行必安徐，不少忙遽，手不妄舉，目不傲視。煩歎勞困，未見有怠惰之容，應酬稠沓，未見有厭倦之色。雖貴爲卿相，而衣服安於麤惡，飲食極其踈淡，於爲義若趨嗜欲，惟恐其不得，於

爲利若蹈湯火，惟恐其不遠。聞人之謗，未嘗少辨，不善加己，直爲受之。書籍外泊然無他好，視外物無一撻其懷者，酒量素寬，中歲痛斷，終身未嘗至大醉，其定力之固，隨處而見者，類如此。莊正誠實，虛明洞澈，不設畦畛，不立崖岸，寬而有制，和而不流，嚴不至於猛，簡不至於傲。好古而不太泥，循俗而不苟同。純粹溫潤如良金美玉，光明正大如青天白日。猶且自視如常人，自處如寒士，歉焉惟知其不足，不見其有餘。此所以日進無窮，而卒能任重詣極者也。其待人，無貴賤賢愚，無不盡其禮，客至雖微，皆下階迎之，未嘗以德位而自尊也。與人交，初若淡而久益信，人無不誠服而心悅。然自少不妄交遊，其在京師，公仕外，嘗杜門不出，雖同志之人，亦罕追隨。視世之常逐於聲利紛華者，如避寇盜，若將浼焉。其居家，家事不甚留意，惟以節用戒家人，務農勅奴僕而已。家法甚嚴，閨門內外，肅穆怡愉，遇僮僕嚴而有恩。仲兄察訪公，長先生數歲，先生事之如嚴父，至老不變。子弟有過，未嘗嚴加譴責，但微示不平之意，或略加戒勅之語而已。家人不見有喜愠之色，不聞有詈詈之聲，蓋天性然也。惇睦宗族，周窮恤患，如恐不及。大夫人無恙時，承顏順旨，極其愛

敬，猶自以未盡事親之道，爲終身之恨。厚於奉先，其宗姪，爲就田園，久曠宗家，家又頽圯，先生令改營，捐己資以助之，且謀於宗族，經營區畫，爲久遠之圖，既成，令姪孫居之承祀事。凡祭祀，非疾病，未嘗不與，齊必盡其誠，祭必致其敬，高曾塋域，在永嘉地，時親往拜奠焉。其居官，不爲赫赫近名之行，而理所宜爲則，勇往直前，不挫不撓。在州郡，以愛民爲主，而行之以誠心，忠君憂國之念，老而彌篤，雖退閒年久，意未嘗不在朝廷。聞朝廷舉措合理，則喜見于言，施爲失宜，則憂形于色。每以培養根本，扶植士林，爲當今急務。戊辰<sup>9)</sup>，入朝，知聖上有欲爲之志，慨然以格君心爲己任，上〈六條疏〉，請進講〈西銘〉，又上《聖學十圖》，惓惓以清源端本爲先。上亦虛己以聽，先生平日之學，將有所施，而未幾辭歸矣。先生本少宦情，又見時事有大機關，自癸卯<sup>10)</sup>始決退休之志。是時，先生年，蓋四十三矣。自是以後，一意退歸，雖累被召還，常不久於朝。晚年，命召愈勤，控辭益力。上自朝廷，下至草野，無不勸起，而先生之志不能回矣。先生出

---

9) 1568년(宣祖 1)

10) 1543년(中宗 38)

處，內斷於心，其出也非由勸勉，其去也不可挽留。一視於義之當然，以求吾心之所安而已。雅好佳山水，中歲，移居于退溪之上，愛其谷邃林深水清石潔也。晚卜地於陶山之下洛水之上，築室藏書，植以花木，鑿以池塘，遂改號陶翁，蓋將爲終老之所也。明廟聞之，密令礪城尉宋寅，訪求圖畫以進。其辭受取予，一決於義，然駭俗絕物之事，亦不爲也。人以禮饋，必受之，受之，必分諸隣里宗族之貧者。朝廷累有米豆之賜，隨輒散盡，未嘗畜於家。家用累屈，時稱貸以繼之，先生或不知也。賓客之來，不問貴賤，盡其情款。其教人也，先觀其志之所向，莫不隨材授學，而以立志爲先，以爲己謹獨，變化氣質爲工。見學者志道誠篤，則喜而勉進，向學懈弛，則憂而激勵。勤勤懇懇於提撕誘掖之間者，一出於誠，聞者亦無不感而思奮矣。先生道成德立，若無待於人者，而謙虛好問，不主先入。勇於舍己，樂於從人，聞人一善，若出諸己，己有少失，雖鄙夫言之，無不立改。學者奉質疑問，雖空空，未嘗鄙外，必毫分縷析，反覆告諭，惟恐其不曉。或有固執己見，不從指諭者，則亦平心更思，徐定其可否。議論之際，神閒氣定，求其至當，無間彼己，未嘗以己之長而輕人之短，

必己之是而斷人之非也。至於‘物格’‘無極’之釋，則與奇明彥諸人，論辨累年。易筮前數月，因明彥之書，始覺其誤，遂從諸說，而著爲定論，其不偏主己見又如此。經傳子史，靡不博觀，然自少用力於四書五經，而於四書·《易經》爲尤深。往往多背誦不差，或於中夜起坐，諷誦《庸》·《學》·《心經》等書以爲常。謂經書辭釋，多穿鑿訛謬，失經旨而誤後學，甚多。於是，正其穿鑿，定其訛謬，有以還經傳之舊旨，復聖賢之本意，而學者亦不爲俗儒曲說所惑矣。又謂數學非理外之書，自癸丑<sup>11)</sup>以後，兼治數學，謂朱子《啓蒙》一書，乃數學之祖，而多有未解處。玩索多年，洞究其原，乃著《啓蒙傳疑》，發揮分解，殆無遺蘊。晚年，多以《啓蒙》授學者，平生於朱子書，用工最深。以朱子論學切要之語，多在於知舊問答書中，而學者多患其汗漫。於是，取其尤親切緊要者，節約成書，略加註解，自是，人知受用朱子書矣。又謂朱子《伊洛淵源錄》，止於程門人，自朱門以下，以至於宋季元·明之世，道學之士，不爲不多，而無續而收之者，史傳所載，又多闕略，誠爲後學之不幸。乃哀集言行之散在諸書者，爲

---

11) 1553년(明宗 8)

《理學通錄》。未及脫稟，見明儒謝鐸所撰《伊洛續錄》，謂其踈略未完。遂畢成其書，而朱子以後諸子之學術，有所考矣。先生喜爲詩，樂觀陶·杜詩，晚年，尤喜看朱子詩。其詩初甚清麗，既而剪去華靡，一歸典實，莊重簡淡，自成一家。爲文本諸六經，參之古文，華實相兼，文質得中，雄渾而典雅，清健而和平，要其歸則又粹然一出於正。筆法初踵晉法，後又雜取衆體，大抵以勁健方嚴爲主。人得一字，如寶百金。詩文之美，書法之妙，舉世靡不師法，亦可見有德必有言，通材無不能，而此則先生之餘事爾。烏足爲先生重輕哉？初先生深自韜晦，不以學問輕與人說。故在當時，人不甚知，其知之者，或以詩人目之，或指以爲塵表之人，而不知所學之正，所得之眞，有闡然日章之實也。及夫退閒以來，年益高，德益邵，玩心益高明，行道益親切，自得者日益深，從遊者日益衆，然後人始知東方有眞儒出。識與不識，皆稱退溪先生云。先生處鄉黨，恂恂不異於人，而鄉人之善者慕其道，不善者畏其義。凡有所爲，必曰：“先生以爲何如？”有所疑，無不稟而決之。敬之如神明，信之如著龜。朝廷搢紳之賢，草野韋布之士，書疏往來，質疑問難者相繼，而誠心敬服，終始不

怠者，亦不爲少。凡有議論，稱出於先生，則人皆信之無異辭。及聞其卒，遠近無不痛悼，雖不見先生之面者，亦數日不食肉。太學諸生及四方之士，爭來弔奠，其盛德之感人，亦可見矣。先生生於東國學絕之後，不由師承，超然獨得，其純粹之資，精詣之見，弘毅之守，高明之學。道積于一身而言垂于百代，功光乎先聖而澤流于後學，則求之東方，一人而已。

遺事 李珥撰

先生，性度溫醇，粹然如玉，志于性理之學。<sup>12)</sup> 少以科第發身，不樂仕宦。乙巳之難，李芑忌其名，奏削官爵，人多稱枉，芑還奏復爵。先生見群奸執柄，尤無立朝之意，拜官多不就。明廟嘉其恬退，累加其階，以至資憲，卜居于禮安之退溪，因以自號。衣食僅足，味於淡泊，勢利紛華，視之若浮雲然。季年，築室于陶山，頗有林泉之趣。明廟末，召命累下，固辭不至，明廟至以招賢不至爲題，命近臣賦之，又命畫工畫所居陶山，爲圖而進之，其景慕如此。先生之學，義理精密，一遵朱子之訓，諸說之異同，亦得曲暢旁通，而莫不折衷於朱子。居閒處獨，典墳之外，他不挂懷，有時逍遙水石間，吟詠性情，以寓蕭散之興。學者有問，輒罄所得，亦不聚徒以師道自處也。平居，不務矜持，若無甚異於人，而其於出處·進退·辭受·取予之節，不敢分毫差<sup>13)</sup>過，人有所遺，非其義終不取。今上初卽位，朝野顛望至治，士論皆以爲非先生不能成就聖德。上意亦屬於先生，先

---

12) 性理之學：丁卯本‘聖理之學’

13) 差：丁卯本‘蹉’

生見世衰俗末，儒者難以有爲，上心求治不誠，大臣又無學識，無一可試，故懇辭爵祿，期於必退。既返陶山，言不及時政，輿情猶望其復起，而先生遽卒，年七十。朝野痛之，訃聞，上震悼，命贈領議政，葬以一等之禮。子竈，以遺言辭禮葬，朝廷不許，太學諸生，共具奠爲文往祭之。先生雖無別著之書，而議論之發揮聖謨·闡揚賢訓者，多行於世。中廟末，有花潭 徐處士 敬德，亦以道學名世，其論多認氣爲理。先生病之，爲說以辨之，辭旨明達，學者信服焉。先生爲世儒宗，趙靜菴之後，無與爲比。其才調器<sup>14)</sup>局，或不及靜菴，至於深究義理，以盡精微，則又非靜菴所及矣。

---

14) 器：丁卯本‘氣’

行略 朴淳撰

道之不行也，久矣。況吾東方，窮荒僻遠，自箕子以後，上下數千年間，號爲知道者，有幾？先生，以穎澈之資，超然獨得於遺編絕簡之中其學，主朱子之書，莊誦精研，一意下學，寧淺毋深，寧卑毋高平實的，當循循有序。所謂自‘致知’至於‘知止’，‘誠意’至於‘平天下’，‘灑掃應對’至於‘窮理盡性<sup>15)</sup>’者，此先生之所期而日勉乎長進者也。及操存益固，識見愈高，察倫明物，渙然心釋而清明洞澈，表裏無雜，泛應曲酬，發必中節。後學請益，相與問答，窮日不倦。其言，以立志爲先，以謹獨爲重，教誨諄諄，平易明白。愛君憂國，出於至誠，雖退處田野，心未嘗不在朝廷，常以輔養君德，鎮定士林，爲先務。本少宦情，中廟末年，有大機關，始決退休之意。自是不能久留於朝廷，而出處進退之義，尤著於晚節，隱然大勇，壁立萬仞，雖自謂賁·育，不能奪也。初，先生深自韜晦，雖專精學問，而不發於言語文字，至於朋友，亦未知爲道學之儒也。及其年益高德益邵<sup>16)</sup>，充養既久，精華自炳，其實自有，不可掩者，然

---

15) 性：丁卯本‘誠’

後學者，翕然尊師之。其闡明正學，開導後生，使孔·孟·程·朱之道，煥然復明於吾東方者，惟先生一人而已。

---

16) 邵：丁卯本‘邵’

崇終獻議

○隆慶庚午<sup>17)</sup>十二月二十六日，夕講，洪聖民啓曰：“近者，國家不幸，大儒卒逝。非但士林相弔，自上亦爲痛傷，聞訃之日，贈以領議政，中外感激。此人，學問爲東方宗師，集大成之人也。經席所啓，無非大人格君之言，每每追念，而力行之，則此人雖死，其道則行也。”鄭琢曰：“東方學問之人，雖或有之，至於造詣之精深·踐履之純固，則惟此一人而已。其進退出處，辭受取予，皆可爲後人模範。但遇聖明，以病退去，屢煩徵召，竟不能至。然戀闕憂國之心，未嘗頃刻忘也。”上曰：“聞其有病，特令遣醫<sup>18)</sup>，而亦未及救。悼恨何極？”琢曰：“上待大臣，可謂極盡而無欠闕矣。然必用其道然後，方盡待賢之道也。”【《堂后日記》】

○萬曆癸酉<sup>19)</sup>九月二十四日，傳教禮曹曰：“李滉著書，片言隻字，皆可傳後。脫或散失泯滅，必有後悔，令校書館印出。”【柳希春。○趙穆辭職疏曰：“臣師臣李滉，一生勤苦學問

17) 1570년(宣祖 3)

18) 醫：丁卯本‘醫’

19) 1573년(宣祖 6)

工夫，老而益篤深，得濂·洛以來諸儒之正傳。其發於詩文論辨者，皆所以淑人心，而扶世道，承前聖而啓後蒙也。身歿之後，文多散逸，其孫安道衰粹，未訖，又至夭殞，本家無他子弟可以管此者。其文尚湮晦，不傳於世，臣竊痛悶，謹與鄉中諸生，讐校繕寫。臣若蒙恩許遞，則未死之前，庶遂此事云云。”】

○十一月二十四日，憲府啓曰：“贈領議政李滉，篤信好學之誠，難進易退之節，求諸古人，罕有其比，而又發揮義理，羽翼斯道之功，實東方所未有也。不待行狀，欲速賜諡，公論之發，固非偶然。請命速施行，以勵世道。”【柳希春】

○二十六日，憲府啓：“贈領議政李滉，篤信好學，理明義精，充而爲德行，發而爲事業。扶植斯文·維持吾道之功，實吾東方所未有也。褒崇之舉，當卽斷自聖衷，而至於公論之發，反諉以有違恆規，持難至此。凡人議諡，必待行狀者，欲考其人處心行事之蹟也。李滉，道德之盛，昭如日星，其亦有待於行狀而爲之耶？”同日，諫院啓：“李滉，生百代之後，挺不世之資，倡明絕學，扶植斯文，卓冠吾東方，非近代諸儒所可及也。”【柳希春】

○同日朝講，大司憲盧禎啓曰：“李滉賜諡事，以舊規言之，則雖似必待行狀，但滉之道德，聖鑑洞照，特舉格外之典，然後四方有所激勸矣。”右相盧守愼進曰：“上心，每以後弊爲慮，此則大不然也。”禎又曰：“上意，不欲輕改舊規，此固出於難愼之至意。然人君行事，必欲一一如此，則四方風動之美，今不可見矣。”參贊官李珥啓曰：“上教雖當，名賢行狀，不可輕率而爲之，昔朱門，高弟不爲不多，而二十餘年之後，行狀始出。今若採取公論而諡之，夫何不可？古者，賜諡，必於葬時，今則踰三年已久，此所以汲汲也。今既無撰行狀之人，則當據臺諫公論而爲諡，而上之留難，至於此極。此於治亂安危，所係不細，伏願垂聽焉。”侍讀官趙廷機啓曰：“言官累請賜諡，而自上固守舊規，殊無尊賢之意，殊爲未安。”檢討官金字顥啓曰：“雖無行狀，亦有朴淳所撰墓誌，請據此諡之。”珥曰：“恐有後弊云者，臣竊未曉也。今滉之賢，自上親知之矣，猶且留難至此，士林皆失望焉。臣意士林失望，乃有國之大憂也。”正言金誠一啓曰：“國法，必待行狀而制諡者，以其人之心術行事，不盡顯著而然矣。若如滉者，其道

德行義·出處大節，如青天白日，奴隸皆得以仰之。豈待行狀而後可知其爲人哉？必欲見誌文者，似以其人爲有不可盡知之處，此則未安矣。待大賢，豈可以恒規乎？”上曰：“雖欲速諡，豈可無行狀而爲之乎？”珥曰：“自滉倡明道學之後，學者始知爲儒之體，厥功最大。如鄭夢周，雖曰理學之祖，而觀《圃隱集》，則不無可疑。至若滉之文集，雖置之《理學類編》，亦無愧焉。”又曰：“以小臣之事，言之，國法，只許歸覲父母，而臣曩者，以外祖母養育之恩，疏請往見，亦命許可。如臣卑劣者，尙有不拘恒規之恩命，況如滉大賢乎？”又曰：“今日以此事，士氣沮喪，若知其如斯，則不如當初不發此論之爲愈也。此事，只在一下教之間，臣未知其難也。”守愼曰：“若如此而遂已，則滉終爲無諡之人矣。”宇顒曰：“苟以無行狀，而終不賜諡，則時事可知。”珥曰：“自上例以常規爲言，臣恐國之大事去矣。”特進官成世章啓曰：“古人，以行狀請諡，尙矣。但出於一家之言，文過其實，尙據以爲諡。矧乎一國之公論與其子孫粉飾之辭，高下固懸絕者乎？”珥曰：“世有非常之人，當待以格外之事。伏望自上斟酌此意。”守愼曰：“臣聞，滉家子孫，終不欲請諡，若無特賜之命，恐無

爲諡之日矣。子孫承其遺意，既不敢請，而在上者，有特命之舉，則上下之間，皆爲得體矣。”【《堂后日記》】

○三十日，晝講，宇顥啓曰：“自上命賜李滉諡，甚盛意也。滉曾進《聖學十圖》，可見其學問之功，乞於燕閒之暇，特賜觀省而用力焉，則其人雖亡，而其道則行，豈勝幸甚？”【金字顥，經筵記事。】

○萬曆康戊<sup>20)</sup>【光海二年】，館學及八道儒生·臺諫·政府，交章共請五賢臣從祀。六月一日，兩司合啓：“臣等將五賢從祀一事，伏閣籲呼，已踰旬月，而俞音尙闕，不勝悶鬱焉。自在先朝，館學儒生，連章瀝血者，今幾年乎？蓋道學，如天之有日星，一日不明，則將無以扶國家精神命脉。故先王深知道學之當尊，公議之難遏，以待後日爲教，而今我聖上，亦於三年之內，答儒生疏曰：‘上下之間，誠意既通，則先王未遑之典，庶見舉行於今日矣’，小大胥慶，翹首以待，而聖批一向牢拒，臣等竊惑焉。從祀與否，於五賢臣學問功德，固無損益，而崇報之舉，尙闕於拭目之日，豈非明時之一大

---

20) 1610년(光海君 2)

欠乎？尊尚之得失而斯文之盛衰係焉，尤不可少緩。請先正臣金宏弼·鄭汝昌·趙光祖·李彥迪·李滉，並命從祀文廟，以答輿望。”答曰：“議大臣以啓。”

○七月十六日，禮曹啓曰：“五賢從祀聖廟事，問于大臣，則完平府院君 李元翼，以爲‘臣於前日下問時，已盡陳達，惟在聖上斷然行之，伏惟上裁。’領議政李德馨，以爲‘吾東方道學，自新羅·高麗以來，罕見其人，逮我聖朝，始有五賢臣者出，而濂·洛·關·閩之遺緒，大明于世。其尊尚崇報之舉，當趁卽議施，而遷延至今，實聖世之闕典。此士論之日激，而國言之僉同者也，惟在聖明斷然行之。’左議政李恒福，以爲‘五臣之事，臣於榻前，適承聖問，已盡陳之。今則士論已定，國言已同，所未行者，只是聖上一言耳。’領中樞府事尹承勳，清平府院君 韓應寅，以爲‘五賢臣從祀一事，士論已定，國言亦同，惟在聖上斷然行之。’右議政沈喜壽，以爲‘朝家大小論議，豈無皂白之異同，而至於五賢臣從祀，孰有異議之人也？宣祖大王崇儒重道之誠，遠出尋常萬萬，特命儒臣，撰出《儒先錄》，而常賜觀省，大加歎賞，則四賢之見遇於異世者，可謂至

矣。至於李滉，則遭際先朝，最見尊信，卽今見存之人，亦多目覩。後生末學，雖未能測知其踐履造詣之何如，而觀於律身行道之方·著書立言之旨，亦可驗其粹然一出於正。有此五賢臣道德之美·學問之功，而不得與於從祀之列，則未知何等人方可得以從祀乎？奇自獻待罪禁府，不敢獻議。大臣之意如此，敢啓。”傳曰：“依議施行。”

○禮曹又啓曰：“五賢從祀，依議施行事判下，舉國群情積年顛望之舉，始成於聖上嗣服之初。中外相賀，士氣百倍，此實扶植世道·挽回至治之一大機會也。臣等待罪典禮之地，適逢曠世之盛事，懽忻感激，不知所達。從祀之典，今當急速舉行，第其節目，未有考據之例，似當別爲祭文，遣禮官致祭於其家廟，且設祭告由於文廟，造位版，分配於東西兩廡。議大臣定奪何如？”傳曰：“允。”禮曹啓曰：“議于大臣，則完平府院君李元翼，左議政李恒福，右議政沈喜壽，以爲‘遣官致祭，且告聖廟，然矣，從祀大禮，古必有可考之文，博考行之爲宜。’領議政李德馨，領中樞府事尹承勳，清平府院君韓應寅，以爲‘當此盛禮，應有遣官祭告之事，惟

在該曹博考古禮處之。今此之舉，斯文盛事，千載一時，兩廡從祀之列，有若馬融·杜預等，已被中朝釐正貶黜之人，猶且因舊襲，謬尙未有處置，則誠欠事也。依倣中朝成憲，使耳目一新，此亦其機，宜令禮曹，察而行之。’大臣意如此，敢啓。”傳曰：“知道。令儒臣博考古禮舉行。”

## 教文

### 文廟從祀時中外頒教文

○王若曰：“天之生大賢也，不偶，實係消長之機，德必得常祀而無疑，宜舉崇報之典，茲用播告，俾有依歸。稽我東國之偏荒，罕傳正學之宗旨。箕疇布教，雖識禮義之方，羅代蜚英，未免詞藻之陋，迄至麗季千載，僅見圃隱一人。洪惟祖宗熙洽之辰，允屬文明振作之運，有若金·鄭·趙·李五臣者出，眞得濂·洛·關·閩諸子之傳，格·致·誠·正之工，其揆一也，讒諂媚嫉之輩，誰使參之？窮通有時，縱負一世之屈，是非自定。何待百年而知？惟滉也，遭遇兩朝，其志則挽回三代，立言垂訓，實是海東之考亭，格非獻規，不愧河南之程氏。肆並隆爵諡之贈，顧未遑俎豆之儀。在正德紀元，始有儒臣之陳請，自先王初服，屢見多士之抗章，惟其舉措之難輕，豈云尊尙之不至？逮予纂緒，恨不同時，尙有典刑，奈九原之難？作其從與享，庶百世而爲師。爰答四十載顛望之情，擬啓千萬世太平之業。盖有待而然也，庸非天而誰歟？茲於本年九月初四日，以贈議政府

右議政文敬公 金宏弼·贈議政府右議政文獻公 鄭汝昌·  
贈議政府領議政文正公 趙光祖·贈議政府領議政文元  
公 李彥迪·贈議政府領議政文純公 李滉等五賢臣， 從  
祀于文廟之東西廡。於戲！聳動觀聽，作新氣象，是邦  
大夫賢者，孰無尚友之心，吾黨小子，斐然永存矜式之  
地。故茲教示，想宜知悉。<sup>21)</sup>

### 文廟從祀時家廟賜祭教文

○王若曰：“嗚呼！我東雖僻小，文不墜地，道有所托。  
粵自殷父師之後，綿綿延延，羅時之藝文，麗季之遺  
風，彬彬可觀，而至於嫡統之傳，則文忠以後，繼之者  
無幾。惟卿，德器純粹，襟量沖深，自其髫髻之年，已  
有任道之志，沈潛紫陽之書，平生得力，實在於此。從  
事誠明，絕其外慕，根基既立，操履益篤，洞朗微妙，  
發越光輝。遠究洙·泗之緒，近接洛·閩之派，而蔚然爲  
世之真儒，士林始有依歸，而朝野倚之，爲喬嶽矣。昔  
在先后之初年，應召命而來京，講筵三接，懇懇誠正之  
說，挽回一世，庶幾清明之理·十圖之規，開發前聖之

21) 知悉：丁卯本에는 뒤에 [소주 出 〈鄭文獻公實記〉.]가 있다.

妙奧，六條之疏，昭揭經邦之至要，眞斯文之宗匠，家國之著龜。肆予小子，纂承大業，實有無疆之恤，思卿之道德，而風采已邈然矣。慨其不得與同時，徒切寤寐之想。嗚呼！卿既不可作矣，念先后之際會，已配卿於太廟之享矣。日者，臺臣獻規，韋布陳疏，復有尊崇表章之請，可見人心秉彝好德所同，而其遺風餘烈感人心目，愈久而愈甚。非卿之深造精詣，卓然爲東方百世之師者，其能如此乎？昔宋理宗，慕性理之學，興懷異代之賢，若周若程若朱若張，悉尊尙之，並陞祀於文廟之庭，於是，士論歸一，道統益闡，南渡後，甚盛舉也。卿之所得之蘊，實本於周·程·朱·張，而予之尊尙之舉，恐後於宋宗，予實愧焉。茲者吉蠲爲禮，從祀卿於泮廟，並與金·鄭·趙·李四賢而同陞之。新斯世之耳目，表吾道之正脉者，其孰大於此？乃遣禮官馳，祭於卿之家廟，並諭厥由，卿其欽哉。於戲！有其德者，有其享國家之報典，當然，明斯道而倡來學，萬代之瞻仰，彌新。故茲教示，想宜知悉。

宗廟配享時家廟賜祭教文

○王若曰：“喪畢三年，方修升祔之禮，澤流百世，宜舉從享之儀。茲遣奉版之官，用致引靈之奠。惟卿，精思實踐，妙詣窮探，繼往開來，可見平生之用力，難進易退，無愧古人之處身，蔚爲百代之儒宗，遂作四方之師表。早膺中廟之眷，逮受孝陵之知，沉在先朝益荷異數，入侍經幄，責既重於賓師，擢爲貳公，誠固出於夢卜。初服登對，國是定而君德隆，一壑徑歸，吾道明而士習正。論道統則允矣海東朱子，論事功則賢於國朝諸儒，四十年韋布疏章，每請配於文廟，五百歲明良際會，先從祀於宗祊。待賢，何間於存亡？揭虔將見其盼<sup>22)</sup>嚮，庶幾依神於周栗，俾將侑坐於魯宮。嗚呼！乾淳典刑，河嶽精爽，在後人高山仰止，恨不同時。配先王宗廟享之，其克永世。故茲教示，想宜知悉。

祭文 李楨

惟我先生，天挺聰明。鍾祥毓秀，集粹會精。襟宇脫洒，玉潔冰清。氣度全備，春融秋肅。行本孝悌，學求精一。無物不格，無書不讀。句句研窮，字字尋覈。眞積力久，

---

22) 盼：丁卯本‘盼’

精義入神。日月盈虛，陰陽屈伸。灑掃之細，綱常之極。  
下學工程，上達心法。體用顯微，精粗本末。冰釋的破，  
融貫洞澈。

又 李珥

著龜既失，父母既歿。龍虎云亡，景星沈光。袞衣皇皇，  
孰補其闕。赤子嗷嗷，孰援其溺。變恠百出，孰設嚴防。  
長夜漫漫，孰曝秋陽。繫公之生，間氣所鍾。溫然如玉，  
有粹其容。志貫皦日，行潔秋水。樂善好義，無間人己。  
俛首下學，妙思精研。縷析毫分，洞見幽玄。衆說參差，  
洪纖異宜。折衷會一，紫陽是師。急流勇退，出類離群。  
守道山樊，富貴浮雲。在邦必達，休聲徹天。宸衷虛佇，  
寵命聯翩。幽居入圖，高挂紫蘭。嗣聖繼明，側席如渴。  
祥鳳來儀。經幄生輝，十圖啓沃。探隱闡微，輿望日隆。  
謙退愈卑，三章辭闕。浩然而歸，惟進與退。繫國安危，  
寂寞之濱。有來摳衣，微言昭揭。耿光長新，進不澤民。  
退啓後人，小子失學。貿貿迷方，悍馬橫馳。荊棘路荒，  
回車改轍。實賴啓發，有初鮮克。哀我滅裂，自擬負笈。  
庶幾卒業，天不憖遺，哲人遽萎。

又 柳雲龍

聖謨洋洋，左圖右書。仰思俯讀，刃投游虛。益見端的，優入平實。循序而進，不差毫末。涵養之功，造次顛沛。肅然對越，常目不昧。焚香危坐，澹慮凝神。提掇惺惺，惟日新新。照管動靜，表裏洞澈。知行並進，如鳥斯翼。無微不窮，無顯不格。旁通曲暢，燭照龜卜。卑以應物，儉以處約。虛以服義，剛以制欲。見惡如臭，聞善易色。人倫之懿，日用之常。無細無大，咸理之當。勉勉孜孜，如恐不及。積銖畜寸，累歲計月。及其養深，展也大成。施於四體，著於容聲。謙恭敦厚，沖淡簡潔。豈弟平易，慈祥惻怛。妍照春輝，清曝秋陽。拱而徐趨，鶴舞鸞翔。休而燕息，山峙梅香。卽之也溫，望之也莊。有而若無，愚者效得。崇而不高，見者忘爵。不問賢愚，有問輒發。竭其兩端，提耳傾腸。狂夫驕士，麤戾披猖。一望門牆，已自遜抑。各充其心，鄙吝冰釋。不怒而威，爲惡者飭。不言而信，爲善者法。

又 南致利

惟我先生，氣鍾光岳。質粹金玉，紹千載緒。開大東學，春風座上。秋月襟懷，早退丘園。心與道偕，仁必獲祐。謂享考壽，何意終天，止不踰矩。

又 金晬

山林日長，講學功深。左圖右箴，惟日欽欽。持敬窮理，二者不偏。精思力踐，兀兀窮年。造詣既深，所立卓然。青天白日，泰山喬嶽。聖代真儒，天民先覺。布帛之文，菽粟之味。餘事心畫，亦超晉·魏。猗歟先生，問世挺生。養深積厚，展也大成。聞風慕義，樞衣自遠。接之以和，誨之不倦。提撕教詔，俾立根本。循循有序，發其蔽蒙。精深浩博，應對不窮。

又 柳根

猗歟先生，實天生德。稟賦既異，充養無缺。質本溫恭，尤加遜志。氣質英敏，益致虛己。明誠兩進，敬義偕立。有事勿正，鳶飛魚躍。卽物推極，牛毛蠶絲。初終不紊，鉅細靡遺。資深行備，業廣基崇。迨其大成，所觸皆通。

謙虛純粹，縝密雍容。聞義能遷，不獨安安。晚得我所，水抱山環。師範尊嚴，靈襟灑落。憂時之懇，樂道之實。並行無礙，各止其則。

又 李德弘

恭惟先生，純粹之資，和順之德。程·朱道學，孔·孟心法。兩進明誠，交養情性。表裡相維，動靜俱正。樂行憂違，隨遇而安。珠藏于淵，玉蘊于山。濂溪光霽，延平壺月。茫茫墜緒，不思而得。著龜邦國，山斗斯文。一代所宗，百世攸尊。望門以趨，多士濟濟。進之以禮，勉之以序。月瀾當日，中夜獨起。弘適在座，問敬字旨。曰正衣冠，曰一思慮。從事於斯，賢聖可做。恩均父視，禮闕猶子。誠乏築場，罪極天地。春回溪上，萬卉得時。山梅吐哀，澗柳含悲。

英廟八年壬子，陶山書院開刊。今上四年丁卯重刊，四十二年乙巳重刊。<sup>23)</sup>

23) 英廟……重刊：이 刊記는 丁卯本에는 없다. 乙巳本은 여기까지다.

賜祭文 追補<sup>24)</sup>

維歲次癸丑【今上九年】<sup>25)</sup>十二月戊申朔十七日甲子，國王遣臣弘文館副修撰鄭亨復，諭祭于贈領議政文純公李滉之靈。於皇列祖，敦教作人，彬彬儒碩，丕闡斯文。東南講道，益多名賢，巍然金·鄭，亦有文元。國人攸式，景行高山，集厥大成，迺得卿焉。猗卿盛德，金鍊玉純。淵涵造極，靜厚如坤，具茲衆美，功則百千。超然急流，志厭駟軒。兩朝虛佇，舟楫巨川。抱吾遺經，守道丘樊，從容其中，泝委逢源，紫陽全書，尤所仰鑽。邈矣千祀，所會者神，匪直嘉惠，寔惟素臣。四七微蘊，陳·王糾紛，研思極辨，毫縷必分。反誠于身，動中方圓，醇粹積中，輝光著宣。逍遙玩樂，水智山仁，悠然浴詠，有秩童冠。時雨布化，功施無垠。人亡道在，日星中天。予懷典刑，寤寐靡諼。《十圖》要訣，〈六條〉筭陳，單心服膺，慨未同辰。尙賴彝訓，牖我烝民，鄒·魯舊邦，遺化尤敦。鄉黨孝悌，鬻塾誦絃。親上好義，禮俗循循，兒知先師，戶讀遺編。里仁爲美，雖古

24) 賜祭文追補：이하 내용은 丁卯本에만 있고, 乙巳本에는 없다.

25) 1733년(英祖 9)

有言，一方薰善，垂二百年。苟非至德，肌浹髓淪，流澤深遠，曷能斯臻。緬溯風烈，增予欽嘆，睠彼仁祠，想卿盤旋。武夷九曲，堯夫百原，天雲活水，神韻則存。巖棲有軒，几硯無遷，灑落光霽，如覲座間。圖繪之命，故事式遵，齋香展禮，侔我邇班。春秋孔廡，匪缺精禋，惟茲洞酌，特表忱虔，卿其顧享，啓佑彌勤，永樹人風，亘宙無湮。【弘文館校理吳瑗行。○翰林金漢喆，因太白山曬史之行，歷謁尙德祠，復命之日，有所陳啓，特有是命。】

批答<sup>26)</sup>【致祭官鄭亨復，復命陳疏，上有是批。】

傳曰：“首陳事，誠是，可不留意？其《言行錄》事，陶山眞本無，則固當釐正，而既有眞本，眞僞辨別，惟在士林，非在上之裁處，亦非館閣之校勘。”【鄭亨復疏略曰：“臣奉命南下，致祭于先正臣文純公 李滉書院，鄰近士子，簇立於院庭內外，祇奉香祝，舉皆聳抃。祭訖，臣以聖朝尚賢重道之意，諭諸生。臣念殿下緬懷先正道學，既祭其院，又畫其居，尊尚之意，可謂至矣，而時代不同，典刑已邈，今不可得以置諸左右，納誨朝夕，則想興中朝之累嘆矣。其人雖亡，其道則存，載是道者，卽其遺文是已。倘於清燕之中，取覽遺集，潛心玩味，隨事體驗，則此實爲眞箇尊慕，亦可責聖學成就。夫豈若院宇牲牢，溪山畫圖，赫然觀美，反近文具也哉！臣在禮安日，本縣多士，一齊呈文，有曰：‘先正《言行錄》，故修撰權斗經主張編錄，開刊於安東府，而先正手筆，任自增刪，使語勢顛倒，不可以此傳後，遂就眞本，改刊於陶山書院。今者聖上有兩邑本印上之命，乞以所懷奏達天聽，辨別眞僞，燒毀安東本云云。’臣臨當復路，未能一一考校，試取其先正手筆之見存於其後孫家者，參互於安東本，則果有刪節處。手筆之見存，猶且如此，其他可知。臣意以爲分付道臣，搜取禮安所在先正手筆，一併上送，使館閣諸生，校勘兩本，正其眞贗，以備睿覽云云。】”

26) 批答：이하 내용은 丁卯本에만 있고, 乙巳本에는 없다.

